

第十三屆第二次大會暨第

四

五

次臨時大會議事錄

前 言

一、本刊係依據本會第十三屆第二次大會暨第四、五次臨時會之會議資料彙集分類編印。

二、局科室工作報告已由縣政府另印成冊分送各議員不用列入本刊。

三、本刊編印遺漏或錯誤之處在所難免，敬希閱者惠予指正，俾資改進，毋任感禱。

臺灣省澎湖縣議會秘書室 敬識

甲、第十三屆第二次大會議事錄

圖表

- 一、變更議事日程表.....一
- 二、議員席次表.....二
- 三、原訂議事日程表.....三

縣長施政總報告

- 縣長施政總報告.....七

會議紀錄

- 一、預備會議紀錄.....一三
- 二、第一次會議紀錄.....一四
- 三、第二次會議紀錄.....一五
- 四、第三次會議紀錄.....一六
- 五、第四次會議紀錄.....一六
- 六、第五次會議紀錄.....一七
- 七、第六次會議紀錄.....一七
- 八、第七次會議紀錄.....一八
- 九、第八次會議紀錄.....一八
- 十、第九次會議紀錄.....一九
- 十一、第十次會議紀錄.....一九
- 十二、第十一次會議紀錄.....二〇

十三、第十二次會議紀錄	二〇〇
十四、第十三次會議紀錄	二〇一
十五、第十四次會議紀錄	二〇一
十六、第十五次會議紀錄	二〇一
十七、第十六次會議紀錄	二〇二
十八、第十七次會議紀錄	二〇二
十九、第十八次會議紀錄	二〇三
二十、第十九次會議紀錄	二〇三
廿一、第二十次會議紀錄	二〇三
廿二、第廿一次會議紀錄	二〇四
廿三、第廿二次會議紀錄	二〇四
廿四、第廿三次會議紀錄	二〇五
廿五、第廿四次會議紀錄	二〇五
廿六、第廿五次會議紀錄	二〇六
廿七、第廿六次會議紀錄	二〇六
廿八、第廿七次會議紀錄	二〇七

決議案

臨時動議

質詢

- 一、民政部門
- 二、兵役部門
- 三、建設部門

四、車船部門	七三
五、計畫部門	七八
六、秘書部門	七九
七、警政部門	八〇
八、政風部門	八九
九、環保部門	九二
十、衛生部門	一〇一
十一、教育部門	一一六
十二、文化中心部門	一二七
十三、財政部門	一三二
十四、地政部門	一四一
十五、農業部門	一五六
十六、稅捐部門	一八〇
十七、縣政總質詢	一八三

乙、第十三屆第四次臨時會

圖表

一、變更議事日程表	四六五
二、議員席次表	四六六
三、原訂議事日程表	四六七

會議紀錄

一、第一次會議紀錄	四六九
-----------	-----

二、第二次會議紀錄	四六九
三、第三次會議紀錄	四七〇
四、第四次會議紀錄	四七一
五、第五次會議紀錄	四七二
六、第六次會議紀錄	四七三
七、第七次會議紀錄	四七四
八、第八次會議紀錄	四七五

決議案

一、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四七七
二、議長提議事項	五六一
三、人民請願案	五六一
四、議員提案	五六二
五、臨時動議	五六八

丙、第十二屆第五次臨時會

圖表

一、變更議事日程表	五七一
二、議員席次表	五七二
三、原訂議事日程表	五七三

會議紀錄

一、預備會議	五七五
--------	-----

二、第一次會議紀錄	五七六
三、第二次會議紀錄	五七六
四、第三次會議紀錄	五七七
五、第四次會議紀錄	五七七
六、第五次會議紀錄	五七八
七、第六次會議紀錄	五七九
八、第七次會議紀錄	五八〇
九、第八次會議紀錄	五八〇
十、第九次會議紀錄	五八一

決議案

一、台南市審計室提議事項	五八三
二、專題討論	五九六
三、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五九六
四、議長提議事項	五九九
五、人民請願案	六〇二
六、議員提案	六〇二
七、臨時動議	六〇四

發言摘要

發言摘要	六〇九
------	-----

附錄

一、第十三屆第二次大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	七二一
----------------------	-----

二、第十三屆第四次臨時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	七二三
三、第十三屆第五次臨時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	七二四
四、第十三屆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	七二五
五、第十三屆第四次臨時會議決議案分類統計表	七二六
六、第十三屆第五次臨時會議決議案分類統計表	七二七

甲、第十三屆第二次大會議事錄

一、澎湖縣議會第十三屆第二次大會變更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議程時間	
		上午	下午
十一月十八日	五	九時 議員報到	十二時 預備會議
十一月十九日	六	停	會
十一月二十日	日	停	會
十一月廿一日	一	會第一次 縣長施政總報告	會第二次 縣長施政總報告
十一月廿二日	二	會第三次 民政局長 兵役科工作報告	會
十一月廿三日	三	會第四次 建設局工作報告	會第五次 建設局工作報告
十一月廿四日	四	會第六次 建設局 公共車船管理處 工作報告	會第七次 計畫室 秘書室 工作報告
十一月廿五日	五	會第八次 警察局工作報告	會第九次 政風室 工作報告
十一月廿六日	六	停	會
十一月廿七日	日	停	會

十一月廿八日	十一月廿九日	十一月三十日	十二月一日	十二月二日	十二月三日	十二月四日	十二月五日	十二月六日	十二月七日	十二月八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一	二	三	四
會 第十次 議	會 第十二次 議	會 第十四次 議	會 第十六次 議	會 第十八次 議	停	停	會 第二十次 議	會 第二十二次 議	會 第二十四次 議	會 第二十六次 議
環保局工作報告	教育局工作報告	財政科 主計室 工作報告	農業科工作報告	社會科工作報告			縣政總質詢	"	"	"
會 第十一次 議	會 第十三次 議	會 第十五次 議	會 第十七次 議	會 第十九次 議			會 第二十一 次 議	會 第二十三 次 議	會 第二十五 次 議	會 第二十七 次 議
衛生局工作報告	文化中心工作報告	地政科工作報告	農業科 稅捐稽征處 工作報告	人事室工作報告			縣政總質詢	"	"	"
					會	會				

表次席員議會大次二第屆三十第會議縣湖澎、二

第一次大會議員席次表

席管主室科局

書秘任主	長	議	長	議	副
------	---	---	---	---	---

席管主室科局

席管主室科局

員	專	任主事議	席	錄	記
---	---	------	---	---	---

席管主室科局

席管主室科局

台告報

席管主室科局席長縣

8	7
蘇 崑 雄	陳 進 雨

6	5
陳 富 厚	陳 記 順

4	3
洪 榮 郎	張 再 扶

2	1
陳 海 山	林 素 妹

16	15
莊 双 喜	顏 重 慶

14	13
歐 中 慨	方 榮 一

12	11
李 毓 璋	許 麗 音

10	9
許 長 福	張 啓 明

--	--

	19
	黃 建 築

18	17
劉 陳 昭 玲	陳 百 川

--	--

記
者
席

記
者
席

三、澎湖縣議會第十三屆第二次大會原訂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議程時間	
		上午	下午
十一月廿七日	日	停	會
十一月廿六日	六	停	會
十一月廿五日	五	會第九次議 農業科 地政科 工作報告	會第十次議 社會科 人事室 工作報告
十一月廿四日	四	會第七次議 教育局 文化中心 工作報告	會第八次議 財政科 主計室 稅捐稽徵處 工作報告
十一月廿三日	三	會第五次議 警察室 政風室 工作報告	會第六次議 環保局 衛生局 工作報告
十一月廿二日	二	會第三次議 建設局 公共車船管理處 工作報告	會第四次議 計畫室 秘書室 工作報告
十一月廿一日	一	會第一次議 縣長施政總報告	會第二次議 民政局 兵役科 工作報告
十一月二十日	日	停	會
十一月十九日	六	停	會
十一月十八日	五	議員報到	預備會議
		九時	十二時
		二時卅分	五時

縣長施政總報告

澎湖縣議會第十二屆第二次大會縣長施政總報告

黃議長、劉陳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十三屆第二次大會隆重開議，謹此敬表賀忱！植澎奉邀作縣政建設施政報告，至感榮幸。由於 貴會多方協助、指教與期勉，使縣政府工作得以順利推行，意義極為重大，謹對各位議員的辛勞表示誠摯的謝意。半年來縣民期望殷切，地方建設責任重大，本府同仁，是以篤實、勤廉的精神，在做好縣政建設工作，落實縣民福祉，植澎藉此次大會，將縣政推動情形，向大會提出坦誠之報告。

一、照顧弱勢族群，加強社會福利：

- (一)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並擴大敬老福利津貼發放，每人每月發給三、〇〇〇元，平均每月有七、七八五位長者受惠，每月支付敬老福利津貼二、三、三五五、〇〇〇元。
- (二)補助低收入戶殘障收容教育費，中低收入殘障生活補助金，殘障醫療復健及殘障生活輔助器具。另加強改善善有公共設施，在本府行政大樓，裝置殘障者專用升降梯，便於殘障者使用。

- (三)加強兒童、青少年、貧困戶、低收入、民眾等之急難救助、生活補助、健康保險、醫療補助等社會救助社會福利。
- (四)為擴大婦女暨青少年社會福利層面之推動，新建婦女暨青少年福利中心，以落實婦女暨青少年福利工作。

縣長施政總報告

(五)加強社區發展，本年度選定山水、白坑、大倉、竹灣、將軍、東湖等社區，推展社區基礎工程、精神倫理建設、生產福利建設等工作。

二、順應都市變遷，均銜鄉市發展：

- (一)辦理變更馬公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馬公第三漁港附近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及馬公市鎖港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

(二)本(80)年度預計開闢馬公、鎖港二處都市計畫區內公共設施保留地道路，計有馬公市三十一、八、六十六、六十三之一、四之三、及鎖港四、六、九、十一、十二等道路，增加市容美觀及便捷。

(三)辦理農漁村公共設施，改善村里道路、排水系統等及小型零星工程、改善偏遠地區居民生活計畫。

(四)改善離島水、電設施：離島花嶼飲水新鑿水井，東坪、西坪、花嶼、東吉、桶盤等離島購置發電機組、新建機房、外線整修等工程，以改善離島居民生活。

(五)海堤工程整建：先後完成七美平和、西嶼竹灣、白沙通梁、赤崁及馬公東街五處海堤工程，並爭取配合公路局澎湖一號線風櫃及吳王府廟海堤共溝配合款。

(六)改善電視收視效果完成馬公石泉、七美、望安轉播站設置衛星接收天線。

三、解決住宅用地，增進生活品味：

- (一)計畫開發中西運動公園社區，充實運動設施，廣建國民住宅，帶動地方繁榮，疏解市區人口壓力，提供居家高

品質居住、休閒、娛樂並重。

(二) 嘉惠無自用住宅民眾用地取得，有效利用廢耕地，依省頒「台灣省特殊區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要點」之規定，訂定「澎湖縣非都市土地農牧用地或養殖用地興建住宅計畫申請變更編定作業要點」，並自七月一日起實施。

(三) 辦理文澳國宅社區一、二期一〇〇戶，並辦理貸款自建國宅一〇〇戶，補助人民貸款自購住宅及勞工建購住宅，及推動眷村—貿商十村合建國宅。

(四) 加速西嶼鄉二崁村聚落保存計畫之硬體維修、軟體保存及中央街古蹟保存區維護計畫之進行，以改善居住環境品質，保存聚落風貌與地區發展。

(五) 進行古蹟維護，有三級古蹟二崁陳宅、台廈郊會館、及二級古蹟西嶼燈塔設計維護，延續民族、文化、生命、塑造地方文化特色，以增進民眾居住休閒生活空間品味。

四、積極開闢水源，加速電力開發：

(一) 為解決民生用水不足問題，省府規劃辦理的「澎湖海水淡化廠工程計畫」，於九月二十二日開工，預計八十四年完工後每日提供二、〇〇〇噸淡化水，當可發揮支援補充本縣乾旱枯水期水源不足的功能。

(二) 本府極力配合台灣電力公司辦理，新建電廠用地之調查、分割測量、及地主之溝通協調工作，土地徵收及墳墓遷葬問題已獲得初步共識，惟建廠回饋基金之運用與部分房屋拆遷，待台灣電力公司進一步與地主協調。

五、推動綠化美化，改善喪葬設施：

(一) 台灣電力公司解決夏天供電尖峰負載，租用馬公第三漁港工業區用地，設置臨時電廠，本府竭力協助配合，已依照土地法規程序完成處分，並函知台灣電力公司，依照原協議，於尖山新電廠興建計畫案，在奉行政院核准後，即洽本府簽約，核發第三漁港土地建築使用同意書，並依相關租賃原則及條款向本府申請租用。

(二) 結合澎湖造林工作隊，並在澎湖防衛司令部官兵全力支援下，繼續推廣造林工作，展開新植、補植、學校植樹、公路行道樹、水庫週邊綠化植樹：

1. 新植造林五一·八八公頃，於東台、竹灣、龍門、拱北等地，植木麻黃、台灣海棗、台灣海桐、白木木、檉柳等樹種。

2. 補植造林九二·一五公頃，假五德、菜園、拱北、吉貝、鐵線尾、東衛等地。

3. 學校綠化十六所，增加學校園區綠化美化，改善校園環境。

4. 赤崁至後寮段公路行道樹綠化，種植南洋杉，七·二公里。

5. 成功水庫週邊植生綠化一公頃，保護水質源及增加水庫使用年限。

(二) 推動墓政管理業務：改善喪葬習俗，以安亡者之靈，慰生者之心，維繫傳統慎終追遠傳統美德，加強土地有限資源利用，保持環境景觀，匡正民間不良習俗，在加強

墓政管理與措施上：

1. 完成公墓界址鑑定二處，並繼續執行其他公墓界址鑑定工作，便於管理及識別。

2. 積極辦理本縣火葬場、殯儀館、納骨堂（塔）走廊等，喪葬設施之規劃設計及模型製作，向民眾宣導並做說明，加速取得喪葬設施用地。

3. 執行鼓勵火葬補助計畫，本期核定補助一一三具，補助新台幣一、六九五、〇〇〇元，減少墳墓濫葬，增加視野自然景觀。

六、培育漁業資源，充實漁港設施：

(一) 鑑於本縣沿海及近海漁業逐漸枯竭，與漁場環境污染及破壞，採大量放流種苗，改善沿海、近海培育漁業資源的魚場環境，並選定嵵裡青彎為本縣栽培漁業生產中心，推動漁業資源及保護，俾對漁民生活有所助益。

(二) 執行取締大陸漁船使用滾輪式拖網漁具，非法越界捕魚、違規拖網、非法毒魚、炸魚等二十七件，維護漁業資源。

(三) 獎勵漁業生產：補助漁民現代化機器設備，增加魚獲量等生產設備，有衛星導航儀一〇〇台、箱網養殖設施六組、冷藏座熱風乾燥機等漁業加工生產設備，增進漁撈技術。

(四) 整建漁港：已完成整建之漁港，有沙港（中）、白坑、合界、岐頭、池西、內垵、南寮、西溪、案山、沙港（西）、花嶼三、四期等，漁港之突堤碼頭、泊地、疏浚

、航道疏浚、消波塊等工程，繼續辦理之漁港，有外垵、竹灣、烏嶼、沙港（東）、西衛、大池、後寮、菓葉、潭子、內垵（南）、北寮、後寮等，漁港之發包及設施。並維護各漁港之整潔及公共設施維修，便利漁民作業。

七、豐盈文教建設，重視學校教育：

(一) 國民教育方面：加強國中、小教育設施之增建，有增（重）建普通教室、增建專科教室及設備、增（改）建學生活動中心、改善運動場及相關設施、興建現代化廁所、改善飲用水設施等。在加強學生教育方面，拓展在學學生多元化學習管道、開辦合作式技藝教育班、自辦式技藝教育班、特殊教育技藝班。實施鄉土教育，成立鄉土教材編輯小組，以母語、地理、歷史、自然、藝術五大項為編輯項目。

(二) 文化建設方面：為落實文化建設，增進民眾參與文化活動機會，以鄉市、社區為社教文化工作網路，舉辦社區民俗育樂活動，充實鄉市圖書，倡導讀書風氣，推動社教文化親職活動，增進家庭和樂。

(三) 規劃石泉國小文澳分校、馬公國中學生活動中心暨音樂館興建，充實學校設備，改善教學環境。

(四) 發展與改進國中技藝教育方案：開辦合作式技藝教育班、自辦式技藝教育班、特殊教育技藝班，邁向延長國教發展與改進國中技藝教育方案。八、推動環境保護，重視生態保育：

隨著縣民生活水準的逐年提高，民眾對環境品質的重視與敏感程度亦日益增加，積極保護自然生態環境。

(一) 垃圾掩埋場之設置：西嶼鄉垃圾場於九月三日完工啓用，白沙鄉烏嶼垃圾場完成百分之六十五，大倉垃圾場完成百分之五十五，七美垃圾場第二期工程完成百分之七十，馬公市草仔尾於八月二十九日完成用地複丈，虎井垃圾場於九月二十九日完成勘查，吉貝垃圾場已完成用地會勘。

(二) 進行本縣垃圾處理第三期規劃案：妥善規劃及建立本縣垃圾清運，處理人員配置、設備需求、推動全縣垃圾場之設置，按計畫提列分年執行工作項目及進度，解決垃圾處理問題。

(三) 污水污染防治：加強稽查事業廢水及養豬廢水、提昇生活環境品質、增進居民身心健康。

(四) 空氣污染防治：推動機車排放空氣污染物檢測及維修合一制度，輔導成立機車污染物檢測站四家，提供機車使用者服務，對空氣品質大有裨益。

(五) 綠蠵龜生態保育：在本省瀕臨絕種保育類野生動物，勸導望安綠蠵龜保護區六處，面積二十二公頃，報請省府轉行政院農委會核辦中，以落實自然生態保育發展觀光事業。

九、促進社會祥和，提昇生活品質：

(一) 維護社會治安：對非法擾亂社會秩序的營業，流氓幫派，以及走私偷渡等非法行爲，徹底檢肅並取締。

(二) 遏止毒品泛濫：全面展開緝毒、拒毒、戒毒的連鎖具體措施做全面清查，可能販賣場所、煙毒犯罪活動之場所。

(三) 建立醫療網：爲提昇醫療保健水準與服務品質，及時發揮醫療救護功能，於七月份完成無線電系統，架設安裝有中繼台、基地台各一台、固定台十台、車裝台、手提台各十二台，使轄內遇災害發生時，醫療網能以無線電統一指揮發揮急救醫療功能。

(四) 全民健康保險將自八十四年元旦起實施，依據台灣地區全民健康保險宣導實施計畫，加強宣導工作，俾使民眾有所瞭解，未來對社會福祉的增進將有所提昇。

(五) 加強保健防疫，辦理肝炎防治衛生教育座談會，國小教師愛滋病防治衛生教育宣導工作。

(六) 加強民眾、學生租稅宣導，增加租稅法令與常識。

十、厲行簡政便民，提高行政效率：
本府爲配合現階段中央推動「行政革新方案」，澄清吏治，建立廉能形象，推動行政資訊化，提高行政效能，充實員工知能，實施工作簡化，使縣政工作的推動更能標準化、效率化、準確化，其重要作爲：

(一) 採購營繕稽核抽驗：加強重大採購及營繕工程品質管制，自五月至十月計實施一般採購營繕案件稽核十案，重大採購營繕案稽核三案，發現缺失或設計不當事項，通知主辦單位依審查意見重新修訂、設計，以節省公帑。並不定期抽驗採購及營繕工程三十一案，發現缺失，均

由主辦單位通知承包商限期改善，並列管追蹤，直到改善為主。

(二)推動行政資訊電腦化：本府爭取中央及省核定為推動行政資訊化之縣市政府，從上（八十三）年度開始建置，現有人員陳情、工程管理、人事管理、民意代表四個作業系統上線。本（八十四）年度優先辦理西嶼、七美兩鄉公所資訊業務之推動及本府各單位行政資訊全面推動，以落實行政革新，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三)實施戶籍登記一地受理：過去民眾從甲地遷到乙地，必須先向甲地戶政事務所辦理遷出手續，再到乙地戶政事務所辦理遷入手續，自七月一日起，依照省頒規定實施「一地受理」遷出、遷入登記，至十月底受理遷出一二八件，遷入五十一件。

(四)現行縣規章二十一種，修正四種。並主動檢討行政革新加強為民服務現行法令規章十一案，建議上級參採修訂。推行工作簡化與落實分層負責，計檢討修正行政業務四七一件。

結語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縣政建設是一項永無止境的工作，植澎自主掌縣政以來，每次下鄉，均體會到鄉市極待建設、縣政極待推動者仍多。惟依目前省府各廳、局、處，對地方之建議，所給予之建設，實僅杯水車薪，滿足一小部份地方之需求，對整體澎湖之未來及財政實毫無助益，澎湖縣縣稅，年僅一億多元，但為彌補年度縣政收入，卻達近十億，此極大差距，

僅能依出售縣產予以平衡，這亦是過去馬公市區縣產出售殆盡，幸有賴第三漁港新生地之開發，目前縣政財源才能得籌措，縣政始能持續運作，唯如無再繼續前瞻性之開發，待第三漁港之土地出售完了，則縣政也難再能運作，植澎有鑑於此，特大膽提出「內海開發計劃」，將沿內海海岸線二〇〇公尺內之地和地主共同開發，不僅地主可享受增值效益，澎湖縣政府也可取得部份土地，並釋出土地以為縣政財源及提供民間業者投資之土地來源，創造就業機會，減少人口外移，增加稅收，其所得之益，縣府及民間皆以百倍計，此為長遠之目標。縣政建設要有長遠的計畫來推動，才能顯見成效，植澎當本著負責盡職的態度，廉明正直的作風，認真踏實的步伐，為全體縣民服務，並在全體議員女士、先生督促策勉及支持下，實實在在，誠誠懇懇，奉獻心力，竭盡所能，並希望貴會時時關心與指導。

敬祝

諸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心健康，萬事如意

會

議

紀

錄

澎湖縣議會第十三屆第二次大會會議記錄

一、預備會議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十八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小組會議室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林素妹 陳記順 洪榮郎 許長福 陳進雨

陳富厚 歐中慨 張啓明 張再扶 顏重慶

蘇崑雄 陳百川 方榮一 許麗音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主任秘書陳超偉 秘書許清明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總務組主任莊山雄

會計組主任吳麗恂 人事管理員顏有明

主席：議長黃建築 記錄：黃友成

主席報告：

首先感謝議員們及各位幹部同仁們對本會各組室業務之協調與合作，希望能繼續努力，把會務辦得更理想。希望本次大會開會期間，各位議員們有寶貴意見，可事先協調溝通，期使大會圓滿完成，謝謝各位。

秘書室工作報告：

議事組工作報告：

會議記錄

(一) 本屆第一次大會暨一、二、三次臨時會會議記錄，業已定稿趕印議事錄中，俟印刷完成，即分送各議員參存。

(二) 本會下鄉考察，各鄉市地方建設建議事項，業經縣府陸續答復，本組將執行情形彙整完成，並函送各鄉市公所轉知提案人。

(三) 縣府於83.11.8函知本會，有關原提第三次臨時會審議整付行政院環保署補助本縣八十四年度加強基層環保建設經費款計新台幣一二、九八五、一七六元正案將原案撤回。

總務組工作報告：

(一) 第三次臨時會預備會議，張議員啓明建議分發辭彙一本，已於八月底購置完成並轉交各議員女士、先生使用。

(二) 議長杯壘球、桌球賽分別九月初與十一月六日辦理完成（其中桌球賽由縣體育會辦理）。

(三) 議員招待所冰箱、電視已全數換裝完成（公開比價辦理）。

(四) 十月二十三日組隊參加台灣區運動會暨國內考察順利完成。

(五) 各議員調整研究費（每月調整三一、〇〇〇元增加一、〇〇〇元）及三節加發已提請整付金額總計一、七〇〇、五〇〇元整。

(六) 為節省財源，利用本會原有舊品完成五樓會議擴音設備。

討論事項：

一、案由：本會第十三屆第二次大會議程（如附表），並經程序委員會審定，請討論案。

決議：通過。

二、案由：本次大會總質詢順序擬援例以抽籤方式定之，請討論案。

決議：1. 通過。

2. 總質詢最後九十分鐘為議員共同使用，每位以五分鐘為原則。

臨時動議：

歐議員中慨提：

一、議員們二萬元之制服如何處理，是否比照以前拿一張證明去指定商店換領。

二、第十一、十二屆議員都發一個公事包，本屆建議能比照辦理。

吳主任麗恂說明：

依規定超過十六萬元要三家訪價，其格式樣式要統一。

張議員再扶提：

目前生活水平提高，且議員們經過選舉過程大家都很辛苦，只要是議員們合理權益，預算一定要編列，不要議會自己刪減自己預算。

蘇議員崑雄提：

爾後本會如赴離島慰問警察局員警，希望能通知議員們參加，（因同仁們有很多未到過三級離島。）

陳主任秘書說明：

一、為配合冬令時間，本次大會工作報告時間下午十四時三十

分——十七時，總質詢時間十四時——十七時。

二、工作報告議員同仁發言順序，仍依登記方式辦理。

陳議員富厚提：

一、依目前物價波動，經濟生活需要，有關議員研究費建議能透過正、副議長聯誼會反映，以供上級參考。

二、議事組工作報告中，有關行政院環保署補助本縣八十四年度加強基層環保建設經費一二、九八五、一七六元撤回案，是否此筆經費不需使用了。

郭主任承榮說明：

一、該筆經費行政院環保署同意納入八十五年度完成預算程序執行。

二、餘五——廿一項同意以支出分攤方式辦理，所謂支出分攤方式就是代收代付方式辦理。

主席裁示：

一、議員制服之製發，請會計組依規定辦理。

二、本會如赴離島慰問基層人員，請秘書室通知議員們參加。

三、議員公事包請會計組、總務組研究辦理。

四、議員們研究費之調整，將於正、副議長聯誼會召開時再提出建議，請上級參辦。

五、環保局撤回案，請藍專員研辦。

散會：下午五時十分。

二、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廿一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許長福 陳富厚 洪榮郎 張啓明 歐中慨

方榮一 莊双喜 林素妹 陳進雨 陳百川

顏重慶 陳海山 蘇崑雄 張再扶 許麗音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縣長高植澎 主任秘書鄭長芳 環保局長謝瑞滿

地政科長高華鴻 人事室主任夏福雲 警察局長何春乾

政風室主任蔡文質 民政局長許文東

計畫室主任萬可經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衛生局局長陳耀德 稅捐處長江兆國 兵役科長謝進財

教育局長丁振名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社會科長王正統 車船處代處長胡流宗

秘書室主任葉茂生 農業科長洪松棟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黃建築 記錄：黃友成 許淑玲 陳秀琳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二、主席黃議長建築致開幕詞（略）

三、陳主任秘書超偉經主席指示向大會報告：從本次大會開始

縣府各局科室工作報告暨縣政總質詢時間，縣長、各科室

主管請至報告台答詢。

四、縣長施政總報告（另載）

會議紀錄

乙、決定事項

一、陳議員富厚提：本席請教高縣長與鄭教授提及「澎湖縣長

監督澎湖議員」這句話是否屬實，縣長未

能立即答覆，請縣長離開議事堂五分鐘靜

思後再入場答復，請同意案。

（同意）

二、黃議長建築提：請高縣長下午繼續列席縣長施政總報告，

請同意案。

（全場同意）

散會、中午十二時三分

三、第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廿一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主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張啓明 許長福 顏重慶 林素妹 洪榮郎

歐中慨 陳百川 陳進雨 張再扶 蘇崑雄

方榮一 陳富厚 陳海山 陳記順 許麗音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縣長高植澎 環保局長謝瑞滿 計畫室主任萬可經

地政科長高華鴻 財政科長王乾發 人事室主任夏福雲

教育局長丁振名 車船處代處長胡流宗

建設局長許萬昌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秘書室主任葉茂生 政風室主任蔡文質

民政局長許文東 兵役科長謝進財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許淑玲 謝瑞妙 高慧敏

副議長劉陳昭玲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二、縣長施政總報告（另載）

乙、決定事項

黃議長建築提：為利議員同仁就縣長施政報告與縣長溝通，擬

延會半小時，請同意案。

（全場同意）

散會：下午五時三十二分

四、第三次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廿二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陳進兩 洪榮郎 許長福 方榮一 張啓明

林素妹 歐中慨 莊双喜 顏重慶 陳富厚

陳百川 蘇崑雄 張再扶 陳海山 許麗音

陳記順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兵役科長謝進財 計畫室主任萬可經 民政局長許文東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副議長劉陳昭玲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慧敏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二、民政局工作報告（略）

三、兵役科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一、民政局工作說明（另載）

二、兵役科工作說明（另載）

丙、決定事項

顏議員重慶提：為利議員同仁下鄉蒐集民情資料，擬下午停會

，請同意案。

（同意）

散會：中午十一時五十分

五、第四次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廿三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陳富厚 洪榮郎 歐中慨 方榮一 張啓明

顏重慶 陳進兩 林素妹 張再扶 陳百川

陳海山 許麗音 蘇崑雄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建設局長許萬昌 計畫室主任萬可經

車船處代處長胡流宗 秘書室主任葉茂生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黃建築 記錄：許淑玲 謝瑞妙 陳秀琳

副議長劉陳昭玲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二、建設局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一、建設局工作說明（另載）

丙、臨時動議 通過一件

張議員再扶提：為新黨台北市長候選人趙少康造謠，指李總統

登輝有「急獨時間表」，侮辱國家元首歪曲其

治國理念，除予譴責並呼籲旅居台北市澎湖鄉

親同予抵制唾棄案。

散會：中午十一時五十分

六、第五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廿三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陳富厚 洪榮郎 張再扶 張啓明 林素妹

許長福 方榮一 陳進兩 陳百川 許麗音

歐中慨 顏重慶 陳記順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環保局長謝瑞滿 計畫室主任萬可經

車船處代處長胡流宗 秘書室主任葉茂生

建設局長許萬昌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慧敏

副議長劉陳昭玲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乙、說明事項

建設局工作說明（另載）

散會：下午五時

七、第六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廿四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陳富厚 許長福 洪榮郎 歐中慨 方榮一

顏重慶 張啓明 陳百川 陳進兩 蘇崑雄

張再扶 陳記順 林素妹 陳海山 莊双喜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環保局長謝瑞滿 計畫室主任萬可經

車船處代處長胡流宗 教育局長丁振名

建設局長許萬昌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黃友成 許淑玲 高慧敏

副議長劉陳昭玲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趙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二、車船處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一、建設局工作說明(另載)

二、車船處工作說明(另載)

散會：中午十一時三十四分

八、第七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廿四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策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許長福 洪榮郎 陳進兩 陳富厚 張再扶

陳記順 莊双喜 林素妹 顏重慶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稅捐處長江兆國 環保局長謝瑞滿 計畫室主任萬可經

秘書室主任葉茂生 財政科長王乾發 衛生局長陳耀德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副議長劉陳昭玲 紀錄：許淑玲 謝瑞妙 陳秀琳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趙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二、計畫室工作報告(略)

三、秘書室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一、計畫室工作說明(另載)

二、秘書室工作說明(另載)

散會：下午四時十分

九、第八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廿五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策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洪榮郎 方榮一 陳記順 陳富厚 林素妹

陳進兩 蘇崑雄 張再扶 顏重慶 陳海山

陳百川 莊双喜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政風室主任蔡文賢 環保局長謝瑞滿 農業科長洪松棟

財政科長王乾發 計畫室主任萬可經 警察局長何春乾

建設局長許萬昌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黃建策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陳秀琳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趙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二、警察局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警察局工作說明(另載)

丙、臨時動議 通過一件

張議員再扶提：為建請中央採納民意儘速修法，並准在澎湖設立觀光賭場，促進本縣觀光發展，增加稅收，繁榮地方，請成立一促進委員會，全力推動案。

丁、決定事項

張議員再扶提：為利縣府各科室工作報告之進行，擬變更議程，十一月二十八日至十二月二日變更為環保局等局、科、室工作報告，十二月五日至十二月八日變更為縣政總質詢，請同意案。

(全場同意)

黃議長建築提：為利科室工作質詢之進行，擬延會至質詢畢，

請同意案。

(全場同意)

散會：中午十二時二十分

十、第九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廿五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陳富厚 洪榮郎 陳百川 林素妹 方榮一

陳海山 許長福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政風室主任蔡文質 環保局長游瑞滿

計畫室主任萬可經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任：議長黃建築 紀錄：黃友成 許淑玲 高慧敏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二、政風室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一、政風室工作說明(另載)

散會：下午四時二十三分

十一、第十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廿八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陳進兩 許長福 歐中慨 洪榮郎 張再扶

陳記順 方榮一 林素妹 顏重慶 張啓明

莊双喜 陳富厚 陳百川 陳海山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環保局長游瑞滿 衛生局長陳耀德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許淑玲 謝瑞妙 高慧敏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方榮一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二、環保局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一、環保局工作說明(另載)

散會：上午十一時三十七分

十二、第十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廿八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策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陳富厚 張啓明 張再扶 許長福 洪榮郎

方榮一 歐中慨 顏重慶 陳百川 林素妹

陳進兩 蘇崑雄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衛生局長陳耀德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黃建策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陳秀琳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方榮一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二、衛生局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一、衛生局工作說明(另載)

丙、決定事項

方議員榮一提：為利科室工作質詢之進行，擬延會十分鐘，請

同意案。

(全場同意)

散會：下午五時十二分

十三、第十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廿九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陳記順 張啓明 張再扶 林素妹 方榮一

陳富厚 莊双喜 洪榮郎 許長福 歐中慨

陳百川 顏重慶 陳進兩 陳海山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教育局長丁振名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副議長劉陳昭玲 紀錄：黃友成 許淑玲 陳秀琳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二、教育局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一、教育局工作說明(另載)

丙、決定事項

劉陳副議長昭玲提：一、為利科室工作質詢之進行，擬延會十

分鐘，請同意案。

(全場同意)

二、為稅捐處長赴台公幹，擬變更議程稅捐處工作報告(十二月三十日下午)

與地政科(十二月一日下午)對調，請同意案。

(全場同意)

散會：中午十二時十分

十四、第十三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廿九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議員歐中慨 陳富厚 洪榮郎 許長福 張再扶

林素妹 張啓明 蘇崑雄 顏重慶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趙偉報告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許淑玲 謝瑞妙 高慧敏

議員張再扶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趙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二、文化中心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一、文化中心工作說明(另載)

散會：下午四時二十五分

十五、第十四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方榮一 洪榮郎 歐中慨 張啓明 林素妹

陳富厚 張再扶 陳百川 許長福 陳進兩

蘇崑雄 莊双喜 陳海山 顏重慶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財政科長王乾發 主計主任何協昌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慧敏

議員張再扶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趙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二、財政科工作報告(略)

三、主計室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一、財政科工作說明(另載)

丙、決定事項

陳議員富厚提：請高縣長下午列席本會說明尖山電廠土地取得

問題，請同意案。

(全場同意)

散會：上午十一時四十八分

十六、第十五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榮 副議長劉昭玲

議員洪榮郎 陳富厚 張啓明 陳進兩 張再扶

歐中慨 林素妹 許長福 陳百川 陳記川

陳海山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縣長高植澎 地政科長高華鴻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黃建榮 紀錄：黃友成 許淑玲 陳秀琳

副議長劉昭玲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趙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二、地政科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一、高縣長植澎說明尖山電廠土地取得事宜

二、地政科工作說明（另載）

散會：下午四時四十三分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一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副議長劉昭玲

議員洪榮郎 許長福 張再扶 陳富厚 張啓明

陳進兩 蘇崑雄 陳百川 陳記川 林素妹

陳海山 顏重慶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農業科長洪松棟 稅捐處長江兆國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副議長劉昭玲 紀錄：許淑玲 謝瑞妙 陳秀琳

議員張再扶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趙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二、農業科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一、農業科工作說明（另載）

丙、決定事項

一、黃議長建築提：邀請高縣長下午列席本會說明本縣烏炭定

置網、火葬場地點、海水淡化廠集出口

等縣政問題，請同意案。

張議員再提：並請縣府各科室主管列席。

（全場同意）

散會：中午十一時五十五分

十七、第十六次會議紀錄

十八、第十七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一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陳海山 陳富厚 林素妹 許長福 方榮一

洪榮郎 陳百川 陳記順 張啓明 陳進兩

莊双喜 張再扶 顏重慶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稅捐處長江兆國 農業科長洪松棟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慧敏

副議長劉陳昭玲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二、稅捐處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一、農業科工作說明（另載）

二、稅捐處工作說明（另載）

丙、決定事項

黃議長建築提：為利科室工作質詢之進行，擬延會三十分鐘，

請同意案。

（全場同意）

散會：下午五時二十五分

十九、第十八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二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許長福 張啓明 張再扶 方榮一 陳記順

莊双喜 林素妹 陳富厚 陳進兩 陳百川

洪榮郎 顏重慶 陳海山 蘇崑雄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社會科長王正統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副議長劉陳昭玲 紀錄：黃友成 許淑玲 高慧敏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二、社會科工作報告（略）

乙、說明事項

一、社會科工作說明（另載）

散會：上午十時四十分

二十、第十九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二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洪榮郎 林素妹 張再扶 陳富厚 方榮一

陳百川 張啓明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人事室主任夏福雲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許淑玲 謝瑞妙 陳秀琳

副議長劉陳昭玲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二、人事室工作報告（略）

散會：下午三時十七分

二十一、第二十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五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方榮一 張啓明 歐中慨 洪榮郎 陳百川

林素妹 張再扶 陳進雨 許長福 陳記順

顏重慶 陳海山 蘇崑雄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縣長高植澎 主任秘書鄭長芳 稅捐處長江兆國

民政局長許文東 衛生局長陳耀德 環保局長謝瑞滿

計畫室主任萬可經 社會科長王正統

政風室主任蔡文質 兵役科長謝進財

人事室主任夏福雲 地政科長高華鴻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教育局長丁振名

財政科長王乾發 秘書室主任葉茂生 警察局何春乾

農業科長洪松棟 車船處代處長胡流宗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陳秀琳

副議長劉陳昭玲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乙、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中午十二時二分

二十二、第二十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五日下午二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議員陳記順 林素妹 洪榮郎 許長福 陳進雨

張啓明 張再扶 顏重慶 陳海山 方榮一

陳百川 莊双喜 許麗音 陳富厚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縣長高植澎 主任秘書鄭長芳 民政局長許文東

財政科長王乾發 環保局長謝瑞滿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衛生局長陳耀德

教育局長丁振名 政風室主任蔡文質 社會科長王正統
車船處代處長胡流宗 計畫室主任萬可經
人事室主任夏福雲 秘書室主任葉茂生

兵役科長謝進財 農業科長洪松棟 稅捐處長江兆國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黃友成 許淑玲 高慧敏
副議長劉陳昭玲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乙、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丙、臨時動議

通過一件

陳議員記順提：請縣府轉請中央衛生主管機關，准澎湖離島民

眾赴澎湖地區醫院門診或急診免負擔百分之二

十費用，以嘉惠澎湖民眾案。

散會：下午六時二十分

二十三、第二十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六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玲

議員張再扶 許長福 顏重慶 陳富厚 方榮一

洪榮郎 歐中慨 陳百川 林素妹 張啓明

陳進兩 陳記順 陳海山 許麗音 蘇崑雄

會議紀錄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縣長高植澎 主任秘書鄭長芳 兵役科長謝進財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教育局長丁振名

警察局長何春乾 人事室主任夏福雲 建設局長許萬昌
計畫室主任萬可經 財政科長王乾發 環保局長謝瑞滿

政風室主任蔡文質 車船處代處長胡流宗
稅捐處長江兆國 農業科長洪松棟 民政局長胡中鎧代

衛生局長陳耀德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許淑玲 謝瑞妙 高慧敏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乙、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上午十時五十五分

二十四、第二十三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六日下午二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陳海山 許麗音 林素妹 陳富厚 陳記順

許長福 張再扶 陳進兩 張啓明 方榮一

陳百川 歐中慨 莊双喜

請假：李毓璋議員

二五

列席：縣長高植澎 主任秘書鄭長芳 衛生局長陳耀德

環保局長謝瑞滿 地政科長高華鴻 計畫室主任萬可經

人事室主任夏福雲 政風室主任蔡文質

教育局長丁振名 秘書室主任葉茂生 兵役科長謝進財

財政科長王乾發 民政局長許文東 社會科長王正統

農業科長洪松棟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車船處代處長胡流宗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副議長劉陳昭玲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陳秀琳

議員方榮一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總數

乙、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下午六時三十分

二十五、第二十四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七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榮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蘇崑雄 林素妹 張啓明 洪榮郎 陳富厚

方榮一 莊双喜 陳百川 陳進兩 顏重慶

許麗音 陳海山 歐中慨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縣長高植澎 主任秘書鄭長芳 稅捐處長江兆國

環保局長謝瑞滿 地政科長高華鴻 人事室主任夏福雲

車船處代處長胡流宗 社會科長王正統

兵役科長謝進財 民政局長許文東 教育局長丁振名

警察局長何春乾 計畫室主任萬可經 衛生局長陳耀德

秘書室主任葉茂生 政風室主任蔡文質

財政科長王乾發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農業科長洪松棟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副議長劉陳昭玲 紀錄：黃友成 許淑玲 陳秀琳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乙、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中午十二時二十一分

二十六、第二十五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七日下午二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榮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陳海山 林素妹 方榮一 張啓明 陳進兩

陳百川 陳富厚 張再扶 歐中慨 許麗音

陳記順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縣長高植澎 主任秘書鄭長芳 民政局長許文東

計畫室主任萬可經 人事室主任夏福雲

衛生局長陳耀德 車船處代處長胡流宗

政風室主任蔡文質 稅捐處長江兆國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社會科長王正統

教育局長丁振名 環保局長謝瑞滿 農業科長洪松棟

財政科長王乾發 地政科長高華鴻 兵役科長謝進財

秘書室主任葉茂生 建設局長許萬昌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許淑玲 謝瑞妙 陳秀琳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張再扶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乙、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丙、臨時動議 通過二件

方議員榮一提：為利本縣教育資源充分利用及學童人格健全成

長，請教育局對縣內小型學校及學區兒童做通

盤檢討調整研訂單行規章，俾利八十四學年度

行諸實施案。

陳議員富厚提：請本會成立「本縣工程督導小組」，以確保工

程品質案。

散會：下午六時三十分

會議紀錄

二十七、第二十六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八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張啓明 許麗音 林素妹 陳海山 顏重慶

方榮一 陳富厚 陳進雨 莊双喜 張再扶

洪榮郎 陳百川 蘇崑維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縣長高植澎 主任秘書鄭長芳 環保局長謝瑞滿

秘書室主任葉茂生 稅捐處長江兆國 衛生局長陳耀德

地政科長高華鴻 人事室主任夏福雲 教育局長丁振名

警察局長何春乾 計畫室主任萬可經 財政科長王乾發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民政局長許文東

農業科長洪松棟 社會科長王正統 兵役科長謝進財

政風室主任蔡文質 車船處代處長胡流宗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慧敏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額數

乙、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丙、臨時動議 通過一件

陳議員富厚提：為維護澎湖三千多漁民生存權及生命安全，建

請漁政主管單位農委會為維護漁業資源應從取締「白信一、一氯化納」等毒品著手，而壓縮機可從管線長度予以約束而放寬，准本縣漁民攜帶救急工具，空氣壓縮機出海，以副實際需求。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足開會人數
乙、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閉會：下午六時二十七分

二十八、第二十七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八日下午二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副議長劉昭玲

議員陳富厚 林素妹 方榮一 陳進雨 陳百川

許麗音 莊双喜 張再扶 洪榮郎 歐中慨

陳記順

請假：李毓璋議員

列席：縣長高植澎 主任秘書鄭長芳 衛生局長陳耀德

地政科長高華鴻 人事室主任夏福雲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社會科長王正統

建設局長許萬昌 財政科長王乾發 環保局長謝瑞滿

教育局長丁振名 車船處長代處長胡流宗

計畫室主任萬可經 政風室主任蔡文賢

兵役科長謝進財 民政局長許文東 秘書室主任葉茂生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專員藍萬豐 議事組主任郭承榮

主席：副議長劉昭玲 紀錄：黃友成 許淑玲 陳秀琳

甲、報告事項

決

議

案

澎湖縣議會第十二屆第二次大會決議案

甲、臨時動議

一、種類：建設 動議人：張再扶 附議：洪榮郎 劉陳昭玲

陳記順 陳富厚

蘇崑雄 方榮一

顏重慶

案由：為建請中央採納民意儘速修法，並准在澎湖設立觀

光賭場，促進本縣觀光發展、增加稅收、繁榮地方

，請成立「促進委員會」全力推動案。

理由：(一)澎湖為台灣省唯一離島縣治，地理環境特殊，民

眾泰半以漁為生，近年由於漁業資源日益枯竭，民

漁民收入難以養家糊口，縣民生活品質無法與台

灣相比，唯有開發觀光，才是本縣生機。

(二)澎湖民風純樸、治安良好，不論是客觀天然環境

考量及主觀上平衡地方經濟發展目標意識，均是

設立觀光賭場最理想地點。

(三)若在澎湖設立觀光賭場，不僅可增加地方稅收且

能招徠國外觀光遊客前來澎湖旅遊消費，帶動百

業蓬勃發展，不僅可抑止人口外流，甚至吸引澎

湖旅台青年返鄉服務，促進地方經濟繁榮，提高

縣民生活品質。

辦法：由本會發起籌組邀集結合地方各界人士推動觀光賭

場在澎湖誕生。

決議：通過。

二、種類：建設 動議人：陳富厚 附議：歐中慨 方榮一

顏重慶 洪榮郎

劉陳昭玲 陳百川

案由：請本會成立「本縣工程督導小組」，以確保工程品

質案。

理由：澎湖各項建設經費大都來自上級政府補助，而工程

品質每無法與工程費成正比，本會宜組工程督導

小組，不定期進行了解。

辦法：同案由。

決議：(一)通過。

(二)公推黃議長建築、劉陳副議長昭玲、陳議員富厚

、林議員素妹、陳議員百川。

三、種類：農業 動議人：陳富厚 附議：林素妹 張再扶

洪榮郎 陳百川

劉陳昭玲 方榮一

顏重慶 陳進兩

案由：為維護澎湖三千多漁民生存權益，請漁政主管單位

一農委會，遏止非法捕魚保護漁業資源，從取締「

白信」「氧化鈉」等化學藥物或規範壓縮機管線長

度著手，而放寬准本縣漁民攜帶救急必備工具——空

氣壓縮機出海，以副實際需求案。

理由：(一)本縣四面環海泰半居民以捕魚為主，且大多數漁

民都具有共識，不法之電、炸、毒魚，只會破壞

漁業資源斷送自己的生機，所以攜帶空壓機出海

常用以伴葉絞索或海底漁網處理，並非從事違法

之捕魚行為，斷勿因少數不肖漁民不法行為，因

噎廢食，全面禁止漁民攜帶空壓機出海。

(二) 為維漁民在海上作業生命安全及漁船財產安全，

請縣府暫緩取締漁民攜帶空壓機出海。

辦法：(一) 同案由。

(二) 請縣府採納暫緩取締。

決議：通過。

四、種類：教育 動議人：方榮一 附議：劉陳昭玲 陳進雨

顏重慶 陳富厚

張啓明 陳百川

理由：為利本縣教育資源充分利用及學童人格健全成長，

請教育局對縣內小型學校及學區兒童做通盤檢討調

整，研訂單行規章，俾利八十四學年度付諸實施案

。

理由：(一) 本縣由於人口逐漸外流，縣內湖西鄉成功國小、

白沙鄉中屯、港子國小、西嶼鄉小門、赤馬、大

池等國小學生數在五十人以下之迷你學校陸續出

現，教育資源無法充分利用，對學童人際關係互

動，人格健全成長不無影響。

(二) 依台灣省各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第十五條縣市

自治事項第五項縣長教育文化，為縣市自治事項

，並依台灣省政府六二、八、二四府民二字第八

六九〇號函自治事項細目表第五項縣市教育文化

事業第二款國民中小學學區之劃分事項屬縣市議

會職權，職是，應請縣府教育區將小型學校及各

學區兒童之調整做通盤檢討，研訂單行規章建立

制度化付實諸實施，俾利國教健全發展。

辦法：請縣府採納切實辦理。

決議：通過。

五、種類：衛生 動議人：陳記順 附議：劉陳昭玲 陳百川

陳富厚 黃建榮

案由：請縣府轉請中央衛生主管機關，准澎湖離島民眾赴

澎湖地區醫院門診或急診免負擔百分之二十費用，

以嘉惠澎湖民眾案。

理由：(一) 本縣位處偏遠離島，醫療設施和品質均無法和台

灣本島相提並論。

(二) 為讓本縣民眾對全民健保所盡的義務和應享的權

利得以平衡，縣府應轉請中央衛生主管機關准本

縣民眾赴澎湖地區醫院門診或急診免予負擔百分

之二十費用，以落實政府照顧偏遠地區民眾之美

意。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六、種類：議事 動議人：張再扶 附議：林素妹 張啓明

劉陳昭玲 陳富厚

歐中慨 方榮一

案由：為新黨台北市長候選人趙少康造謠指李總統登輝有

「急獨」時間表，侮辱國家元首歪曲其治國理念，

除予譴責並呼籲旅居台北市澎湖鄉親同予抵制唾棄

案。

理由：(一) 李總統登輝先生近年來致力推動憲政改革，終止

動員戡亂時期、廢除臨時條款、全面改選中央民意機構、省市長民選，落實主權在民理念，開創真正「以民為主」的新時代，且多次重申「反共、反台獨、統一中國」一貫的政策，且表示應珍惜「兄弟有緣」，不要在省籍問題上製造矛盾，希望大家共同奮鬥，今後更要從事務實外交、司法改革、行政革新、教育改革，以及經濟發展，使未來社會展現更豐沛的活力，使台灣的中國人走出去都受到世人的尊重，誠是一位務實政治領袖。

(二) 政黨政治不外乎政黨公平競爭，做良性互動，政黨政治的實行要摒棄一黨之私，在公平的基礎上，爭取民意的支持。但目前新黨台北市長候選人趙少康，竟有失政治人物風度，濫用言論自由，指李總統登輝有一「急獨」時間表，歪曲國家元首治國理念，誠屬造謠中傷，除請縣民不要聽信謠言外，應呼籲旅居台北市澎湖鄉親唾棄，勿支持此候選人。

辦法：同案由。

決議：(一) 通過。

(二) 由本會函請台北市澎湖同鄉會轉知鄉親同聲抵制趙候選人。

質

「質」字在《說文》中解釋為「質，本也。一曰，質，木名。」

「質」字在《禮記》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荀子》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韓非子》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呂氏春秋》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淮南子》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史記》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漢書》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後漢書》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三國志》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晉書》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宋書》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南齊書》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梁書》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陳書》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隋書》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唐書》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宋史》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明史》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清史》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質」字在《國朝》中解釋為「質，猶質也。質，猶質也。」

詢

「詢」字在《說文》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禮記》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荀子》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韓非子》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呂氏春秋》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淮南子》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史記》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漢書》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後漢書》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三國志》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晉書》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宋書》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南齊書》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梁書》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陳書》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隋書》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唐書》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宋史》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明史》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清史》中解釋為「詢，問也。」

「詢」字在《國朝》中解釋為「詢，問也。」

民政部門：

歐議員中慨：

村民大會的政令宣導我覺得有點死板，每年所宣導的都一樣，其效果你們有無評估？二、政令宣導是否能請位較有知名度的師父，來宣導火化的優點，本來我也不喜歡火化，但現在已能接受，我死後也要火化。村民大會的政令宣導應可加些較符合社會人性方面如火化、器官捐贈的宣導，像我在民國八十一年就已簽好器官捐贈卡，這是很有意義的事，尤其現在正推行公墓公園化，火化更有需要去宣導，這是我的建議，希望你們能研究推行。

張議員啓明：

一、本席認為村里長是最基層工作的先鋒，他們實在很辛苦，一個月雖有一萬多元可用，如果不是專職這一萬多元是可以，但如是專職這一萬多元是否能養家糊口？

許局長文東：

感謝張議員對基層工作者待遇問題所提之寶貴意見，村里長每個月所領的一萬多元並不是他的薪水，是其交際費。如要以這些微薄的津貼來做為生活費實在是不夠。

張議員啓明：

請教局長，應以何方法使他們能得到每個月所需之津貼，來養家糊口？

許局長文東：

我們與村里長的接觸十分頻繁，他們的反映也很多，我們

在相關的會議上也曾大力爭取，包括事務費的調整，各項相關配合措施；如福利互助保險、加發，還有機車及出國旅費的補助等，但由於省府廳裏有很多決議，雖不能如村里長的意願來處理，但能逐年提高。但省府財主單位考量到鄉市本身的預算，所以在調整上都十分緩慢。這都是我們今後要再繼續爭取的事，如此才能鼓舞我們基層人員的士氣，多加為民服務。

張議員啓明：

除局長所說的步驟外，有無其他的步驟改善？

許局長文東：

目前村里長的待遇除事務費外，每任補助出國考察旅費三萬元，及補助一輛公務機車，這公務機車目前還有一些細節問題要處理，省府補助三分之一，縣在極力爭取下也提墊付案，補助三分之一，鄉市部分可能要籌措三分之一。另外福利互助方面都有參與。另外，如沒有保險的話，按民意代表方式給予保險。還有在其他精神上如每年由省府辦理表揚績優村里長，縣方面每年也都有辦理表揚，名額也較多。至於其他如萬一發生不幸，我們也有一些撫恤處理。這些是縣行法令，比較突出的幾點，事務費裏三節的加發金額並不多，同時對於村里長每年考績獎金，甲等是三千元，乙等只有一仟伍百元，這金額實在太少。我們曾經建議省府甲等考績是不是能給予二個月的事務費，乙等給予一個月的事務費，種種的建議廳裏是大力支持，因村

里長的經費依財政劃分，照理講應由鄉市籌措財源處理，而省府財主單位考量鄉市公所將來是不是能夠負擔經費，預算分配上是不是有困難，做一折衷處理，待遇與福利要有較大幅度的提高，可能要以專案方式處理，才有辦法，如機車的購置已得到省府的補助，朝這方向努力才能大幅度的改善村里長待遇問題，我們會朝這目標努力。

張議員啓明：

我所請教的是村里長待遇、福利問題，如以專職來考量本縣村里長的待遇，你看法如何。

許局長文東：

依照現有地方自治法規，村里長並不需要上下班，整個服務工作應由村里幹事做各項行政工作的推行。村里長是以其德望在村里有重大活動或需要村民配合時，起帶頭作用，領導村民從事各項活動，至於平日並不要求村里長什麼時候批公文、辦公、簽到、退。因此村里長目前不是領薪水，所給予的是事務費，為從事各項活動的交際費。將來如依張議員所講以村里長專職方式處理公務的話，其根本解決之道就是像公務員一樣扮演其角色，整個自治法規中村里長的定位就要做一番較明確規定，才能核定。將來民代待遇方面要如何處理，目前民政廳開會時有一初步研議，議員方面比照公務人員十職等或十一職等待遇，村市民代表比照鄉公所科室主管八職等待遇。各級民意代表及相關人員待遇的研議如有著落、法制化，會朝這方面一直努力。

張議員啓明：

局長，你講到目前村里長的待遇在組織規程中是無給職，照規定他們是無給職，而縣市議員及鄉市代表已往有給職的方向走，所以應在這兩者未實施前就為村里長處理才符合潮流。現村里長多為非專職，如是專職一個月一萬多元根本無法應付實際需要，如此就無法盡心為村里服務。能不能以實際況做為考量、研究？本縣有幾位村里長？（九十七位），局長，看看能否找一適當時間，召九十七位村里長開個座談會或協調會，聽聽他們的聲音，看他們是要做專職或非專職。我認為他們想做專職里長，但還是有少數希望做非專職里長，因他們只想要頭銜而已，但專職的里長才有辦法服務村里。局長，考查看看是不是有必要召開協調會，研究這問題，如有可能將我們的意見轉呈上級做為參考。這必須修法，立法院應接辦這事，選他們就是要他們解決問題。局長，應朝這方向進行。

二、請局長將有關村里長福利之資料給我們。

三、自從戶籍業務歸入民政局後，我知道你們有徹底改善服務的品質，上次會期本席曾請教過有關身份證的問題，不知目前處理如何？過去如有人旅外謀生或遊玩時，身份證遺失，必須本人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不能請人代理，就這點我也請你們即刻處理，是不是可以請人代理申領？

四、曾提過七美戶政事務所目前還是借用七美分駐所來辦公，但七美分駐所自己使用上都已不夠，上次會期曾要求在新年度一定要將七美戶政事務所辦公廳蓋起，這兩點局長你

的看法如何？

許局長文東：

一、有關村里長將來專職化問題，是不是能召集所有村里長聽聽其意見，我想在今年村里長研習時有二小時的座談會，會把張議員的高見提出來，請各村里長表示意見，我們綜合他們的意見向上級反映，希望對我們提出的意見給予重視。

二、有關村里長福利資料，會後影印給各位。

三、有關國民身份證代為申請問題，這案我們也曾經極力向上級反映，因為國民身份證的申請是全國一致性，我們的建議省府也很重視，將這意見反映至中央，內政部委託省政府徵求各縣市，對於身份證之申請是不是能委託他人代為申請的意見，也許因現在社會的整個情況並不好，如假身份證氾濫或冒用別人身份證的案件很多，省府在蒐集綜合各縣市所有意見後，還是不希望在本人未親自來申請，沒核對人貌的情形下補發身份證，這是結論。不過對特別案件有加以考量，如在服兵役無法回來申請，其部隊長能出具證明，證明他的身份證確實遺失無法親自申請，就可委託直系親屬代為申請，另外在校學生也一樣，由學校出具證明，可委託家屬代為申請，另外，有重病或無法行動者，由戶政人員到其家中做人貌核對，沒問題後可以代為申請。以上是考量特殊情況給予放寬，至於其他一般人員，在怕身份證被作為犯罪工具的考量下，綜合各縣市的意見後，還是不放寬為宜，這是目前的處理方式。

四、有關七美戶政事務所在張議員的重視下，我們積極處理，

土地問題已找一著的廳舍，也已取得社區里事會的同意，我們也提請這次代表會，前天戶政事務所主任與我聯繫，說代表會已通過，在土地取得上應是解決，興建經費也以專案報請省政府，列入全省戶政事務所辦公廳舍的中程計畫中，列為優先考量，等省政府通過計畫，取得興建經費，就能處理。

張議員啓明：

有關身份證問題，你所答復的與上次會期大同小異，局長，你可曾想到本縣民眾出外發展，一定會將證件帶在身上，在活動中，證件往往容易遺失，這不是回來申請這麼簡單，如在上班還得請假，有時需請三—五天假，這三—五天沒薪水，如高雄回七美申請，來回交通費用起碼要一萬元，如此少賺多賠至少要二萬元。當然政府也是考量身份證會被冒用，為防止壞事，才將補發身份證的規定的這麼嚴，但也是要考慮部份離島居民的難處，當然每件事都不可能顧到十全十美。局長，說除重病、不能行動者，不用親自申請，學生、阿兵哥如遺失身份證可由學校、部隊出證明，而不用親自回來，其他一概要親自回到當地戶籍所在地的戶政事務所辦理申領。是不是可以其他方法方便離島居民？如可以在身份證遺失後，到報流動戶口的戶政事務所申辦，或在戶籍所在地申辦後，要發證時才委託寄居所在地的戶政事務所做核對人貌的工作，這都是方法。這事請局長在你的職權內，為離島民眾解決問題，這方法應是

可行，你認為如何？

許局長文東：

謝謝張議員先見之明，不過，由其他戶政事務所代為核對人貌的意見已建議過，也曾就這方法徵求各縣市的意見，其結果還是否決。不過，將來比較有辦法解決這問題之方法，就是在全省戶政業務電腦化後，身份證是電腦制發，將來所有戶政資料全部由電腦處理，本縣在八十五年度實施，有關經費正在籌措中。將來身份證如是以電腦制發，依電腦連線，到任何一個戶政事務所申請都可以處理，全面實施後，核對人貌的工作就由各戶政事務所受理，應是可行的方法。

張議員啓明：

全省電腦連線什麼時候完成？

許局長文東：

可能在八十六年度應就能全面實施。

張議員啓明：

時間太久了，在電腦連線還沒全面實施前，請局長積極解決離島居民的困難。

許局長文東：

在相關機會我們再爭取。

張議員啓明：

看有什麼方法代替這些繁雜的手續。

許局長文東：

我有一建議讓各位了解一下，現在使用身份證的機會比較

少，所以希望在保管上能小心。在相關機會我們會將這問題繼續向上爭取。

張議員啓明：

雖政府是規定如此，還是有不週密的地方，請教局長，如我身份證在馬公遺失了，因此不把機票賣給我，我怎麼回七美中辦。同樣在台灣遺失身份證的人，一樣無法買票回來申請補發，漏洞很多。這問題請局長注意。

顏議員重慶：

局長，你現在兼澎湖縣選舉委員會的總幹事是不是？（對，請你答復我中央選舉委員會及省選舉委員會，撥給我們縣選舉委員會，辦理這次省長及省議員選舉經費有多少？

許局長文東：

這次省長與省議員選舉經費應由省政府負擔，中央沒有，一共有一仟多萬，但其中有部份經費重疊，不准我們使用。

顏議員重慶：

就以往選舉經驗，經費使用上夠不夠？有無結餘款？你們經費如何使用？

許局長文東：

一定要有結餘款，不能有超支。

顏議員重慶：

是不能有超支，為什麼問這問題，因現全省為選舉要戶政事務所造選舉人名冊，為此全省戶政事務所下午有無上班

辦公？還是只是澎湖縣，（全國一致），全國一致下午都
不上班？

許局長文東：

有上班但除緊急申請案件外，其他申請暫時不受理。

顏議員重慶：

全國一致暫時不受理老百姓一般申請案件？（是），這是
行政命令還是立法院通過的法令？

許局長文東：

我們建議上級，由上級以行政命令通令各戶政事務所，我
們要公告。

顏議員重慶：

戶政事務所所在列選舉人名冊時，是以加班方式還是算正常
上班，選舉委員會有無撥經費給他們。

許局長文東：

每造一位是三元。

顏議員重慶：

選舉歸選舉，要公務人員捨去公務、百姓申請的戶政案件
不受理，而去造名冊；不是這樣的，既然選舉有其經費，
可以加班以加班費發給他們，一個三元算什麼，誰願意，
經費有剩可請他們晚上來加班，照一日所得發給他們，誰
會不來，一件三元算起來比加班費多還少我不知道，但不
能耽誤到百姓洽公，為何要在上班時造冊，讓老百姓不能
洽公，這不對。你們開會時有無檢討這點？

許局長文東：

因在造選舉人名冊時，又要辦戶籍異動，還得將戶籍登記
簿翻到別處，所以……。

顏議員重慶：

所以你要建議上級以加班方式造冊。

許局長文東：

造名冊只需十天至半個月左右。

顏議員重慶：

不利用下午的時間造冊會來不及？

許局長文東：

有一基準日，投票前二十天是造冊時間。

顏議員重慶：

你有無問過戶政事務所人員，較贊成在下午造冊還是晚上
來加班？

許局長文東：

下午造冊就是各戶政事務所提的建議，爲了造名冊……。

顏議員重慶：

他們認爲下午造冊較好，（對），一件三元。

許局長文東：

不是，是造一人三元。

顏議員重慶：

如一天造二百人就六百元（對），這好賺，那這點我不問
了。

二、每年召開里民大會的時間省府有無規定？（沒有），希望

開村里民大會時不要捉縣府的一級主管去堵槍口，村里民

大會縣長與民政局長是主角，一定要參加。上次案山里里民大會兵役科長參加，而衛生局長說縣長沒時間參加，他代理，如問建設局業務要兵役科長如何答覆？當然可以將里民大會上所建議的事項帶回來後會各單位，且兵役科長他很認真的說明天馬上答復，這精神很好，但里民在大會中馬上反應情緒，說問問題縣府派的人不知道，還要會後用書面答復。書面答復比不上里民大會面對面相向溝通，還有派衛生局長來答復建設局的業務可能嗎？不可能，所以在此建議，全澎湖才九十七個村里，且縣長要聽民眾的聲音，就幫他從八月十五日開始排三個月，請他每場村里民大會都參加，至於帶誰去是他的事。康秘書，這案回去告訴縣長。現民眾出席村里民大會只為摸彩，你知我知，但也不要捉這些主管堵槍口，做「肉墊」讓人刺，至少縣長與你要參加下鄉考察，將民眾的意見記下，以後從八月十五日開始排，我後年看你們績效如何，你認為縣長會不會採納我的意見。

許局長文東：

先報告村里民大會召開的方式，台灣省訂有村里民大會實施辦法。規定開村里民大會時，應由鄉市輔導，縣府是督導，鄉市相關單位要派人列席，解決村里的意見，縣政府部份，要求縣長至少要督導十村，民政局長至少要督導十二村，自治行政課長至少要督導十五村，這是明文規定，其他村里是由縣府各單位依照劃分的責任區，由相關主管代為督導，如果單位主管剛好有事可以指派二級主管以上的

人員……。

顏議員重慶：

但民眾都希望縣長能去，不希望兵役科長去。

許局長文東：

對！我們在排定日程時盡量協調鄉市公所，不要在同一時間召開村里民大會，使希望參加的人員，包括縣長或在座的議員，不會兩頭跑。有時因地方需要除少數無法錯開外，我們安排時都盡量把時間錯開，讓民意代表或……。

顏議員重慶：

既然沒明文規定縣長一定要參加，但有督導十村，也有劃分責任區就好，沒話說。但是仍請鄉市公所與民政局配合一下時間，盡量讓縣長參加。

許局長文東：

我們也都盡量安排。

顏議員重慶：

分責任區是沒錯，硬派主管去，他不去也不行，而坐在那他也難過。盡量讓縣長和你參加。雖規定要督導十村，他也是選去較好的村里，如風櫃都不用爭，他跑前面，風櫃今年他去的是不是？（是），沒錯吧！我看了今年的提案，我沒爭取他就幫風櫃編了好幾佰萬的經費，很感謝，這不支持不行，雖不需用到我的經費不過有做就好。縣長很喜歡參加就讓他去，但不能那村里有票源、較好才去，這村里不好不去，找科室主管當「肉墊」，九十七個村里全安排縣長參加，我說得你瞭解吧！

許局長文東：

我們在安排時間時盡量不重疊，至於縣長參加部份，我們會建議縣長。

顏議員重慶：

三、我剛才看到工作報告中有加強輔導民間宗教活動，局長，

你是澎湖人，澎湖最熱鬧的是什麼？「試橋」、「乩童」起

比一、踏涼傘，你有無構想在縣運或過年辦澎湖全縣涼傘

比賽，請寺廟負責人來溝通。我覺得到目前為止澎湖各項

活動辦得最成功的是端午節龍舟競賽，其觀眾最多，而縣

運只是一些學生及選手在撐場面，還有花錢請歌星或請脫

衣舞，觀眾也很多。所以加強輔導民間宗教活動，我覺得

最好就是動用民間對宗教的信仰；辦次澎湖「試橋」、踏

涼傘比賽。我覺得踏涼傘很重要，用的都是拳頭步，而拳

頭步、武術是中國國粹文化，將澎湖三百多間廟的轎子動

員起來，到運動場舉辦踏涼傘比賽，後面順便「試橋」，

這絕對轟動。向省民政廳報告澎湖要辦宗教神橋「試橋」

及踏涼傘比賽，相信省教育廳及文獻委員會會補助經費，

同時派人錄影，像各地方燒王船文獻委員會都派人全程錄

影。同時林銜道教授也來指導。澎湖最能轟動又能帶動親

光事業的，就是辦踏涼傘比賽，現這些拳頭師有的住高雄

，有的住嘉義、屏東，但大家都會回來，這都是國粹，快

要失傳的功夫。整個台灣省知道澎湖要辦涼傘比賽，拳頭

步及各派功夫會全施展出來，這會轟動全國。要辦這活動

只澎湖才辦的起來，因一些拳頭師都是澎湖人。所以民政

局如能辦這活動，局長你會一夜成名，省府及文獻委員會

絕對會補助經費，風氣帶動起來後就熱鬧。

方議員榮一：

白沙戶政事務所什麼時候要興建，何時發包？

許局長文東：

圖已設計好送來了，我們看後覺得設計的造形普通，所以

麻煩他們再拿回去檢討，將造形設計的更美觀，現在在修

改未再送來。

方議員榮一：

快點，你們動作太慢，差不多要多久時間？

許局長文東：

讓我們再催他們一下就可以發包了。

方議員榮一：

十五天可不可以？

許局長文東：

讓我了解一下，看他們修改到何程度。

方議員榮一：

盡量快點。

陳議員富厚：

局長，你們裏面有無民政課？課長是誰？

許局長文東：

沒有，我們有自治行政課、禮俗課、戶政課。

陳議員富厚：

行政課長我不認識，請介紹一下。

許局長文東：

行政課長許自西先生。

陳議員富厚：

課長你是吃澎湖縣政府的「頭路」吧！但我聽說有改變，現在澎湖縣政府已改爲民進黨的，是不是課長？

許課長自西：

不可能，縣政府就是縣政府。

陳議員富厚：

奇怪，但我聽說課長在開村里民大會時，竟公然批評國民黨是貪污黨，有無這事？

許課長自西：

沒有，我不批評任何政黨，只是做政令宣導而已。

陳議員富厚：

我有聽說，且是民眾在開完村里民大會後馬上告訴我，民政局有位課長很捧縣長的場。你是他的部屬我知道你們的立場，也絕對尊重、同情，但身爲公務人員應行政中立，只希望以後你們在做政令宣導時要行政中立，要推薦縣長我不反對，但不要傷害到任何政黨、個人才好，這是公務人員的道德。如真有這事期望以後不會再發生。

許課長自西：

我與陳議員都有參加村里民大會，我有沒有說陳議員應很清楚。

陳議員富厚：

我在場時是沒聽到，我可以證明。

許課長自西：

那就是沒有。

陳議員富厚：

局長，馬公市北辰地下室攤販集中場事業，是你們管轄？

許局長文東：

這是公共造產經營，是地下室攤位出租方面。

陳議員富厚：

你們只是出租給他們，其他經營問題就不管了。

許局長文東：

沒有，那是馬公市公所經營的公共造產。

陳議員富厚：

你們有無督導權？（有），我希望局長在最短時間內或縣政總質詢前去看看，花這些經費在做了些什麼？還寫得那麼好看，北辰市場內非法業者剝奪合法業者的權益，包括警察局長在內我都會好好請教他，工商管理課在做什麼？裏面一個肉攤、菜攤要花幾十、佰萬買，在路邊擺個攤子一毛錢都不用花，我絕對贊成路邊的零售商，因大家都是爲了生活，但要讓他們擺攤子就要有相當的規劃。

許局長文東：

北辰市場的管理不是民政局的業務，是建設單位管理。

陳議員富厚：

我知道，我現在說的是你有無督導權。

許局長文東：

我們沒有督導權。

陳議員富厚：

難道說要經營這生意但卻沒經營，我不能提出異議時？

許局長文東：

不是，我們管理的是地下室賣衣服那裏，上面魚攤、肉攤不是我們管理。

陳議員富厚：

我再強調一下，誠如顏議員所說，澎湖唯一可帶動觀光事業的辦法，就是將涼傘隊召集起來比賽局長，澎湖現有一支最好的涼傘隊是那隊，你知道嗎？

許局長文東：

白沙國中，我們每次活動也都請他們……。

陳議員富厚：

白沙國中雖是教育單位，但你既然知道他們有最好的涼傘隊，有無在你們能力範圍內給予鼓勵、獎勵，甚至讓其能延續下去。

許局長文東：

因為民俗活動辦理的單位不是民政局，還有文化中心……。

陳議員富厚：

我就知道你要講這樣的話，這是不負責任講法，不管他是教育單位還是社團單位，只要與民俗有關你都應該去了解，（對），我希望這涼傘隊能延續下來，但縣府與教育單位補助他們多少？天曉得。我們請位涼傘師父教他們，每天要花一仟多元的費用，這筆錢我正透過關係直接向教育

部要一佰多萬元，要得到要不到我不致說，至少自有循管

道向上爭取。叫他們要做但要怎麼做，在這現實社會，沒有一孫中山」在前要請他們過來絕對辦不到。不要說屬教育單位，這是民俗技藝，且你們也知道這涼傘隊在澎湖很出名，有聲有色，更代表澎湖縣到台灣比賽，憑這些條件你們就有權利與義務了解、補助他們。

中央街問題，局長，十一月份了，十二月份、年底前如無法解決，我就要求縣長馬上解除禁建，這是縣長在議會內答應我的，你要先想好辦法，如沒想出來我就沒完沒了。特別關心就是這支涼傘隊，期望以他們的成就做拋磚引玉，將其發揚光大，這是我們澎湖縣以後的觀光資源。

蘇議員崑雄：

局長，民政局內有一戶政課，課長是誰？

許局長文東：

林啓豐先生。

蘇議員崑雄：

戶政課下有各鄉市戶政事務所是不是？

許局長文東：

戶政事務所是實際推動業務的單位，政策性的聯繫由戶政課輔導他們。

蘇議員崑雄：

戶政事務所是不是直屬縣政府？（對），戶政課裏的三級單位？

許局長文東：

由戶政課輔導。

蘇議員崑雄：

是獨立單位還是縣府的單位。

許局長文東：

縣府的附屬單位。

蘇議員崑雄：

剛才方議員說白沙戶政事務所要蓋新辦公廳？（對），馬公市戶政事務所如果是縣府的附屬單位不用列席市代表會，現戶政事務所主任去列席，這樣是不是變成市公所的附屬單位。

許局長文東：

他不一定列席，但如有涉及鄉市自治事項中的戶政事務的業務，可專案請他去說明。

蘇議員崑雄：

是縣府附屬單位，那各戶政事務所的主任是不是要列席議會備詢？

許局長文東：

沒有，他們是二級單位不用，但如各位議員對戶政方面有問題或戶政課無法了解細節，不能向各位報告時，由我們邀請相關的戶政事務所人員來議會局各位做較詳細說明。

蘇議員崑雄：

現在馬公市的戶政事務所在警察局內，而其主任的想法是，現已屬縣府的附屬單位，所以想遷出因此向縣府要塊地蓋戶政事務所，有無這種事？（有），為什麼不讓他蓋？

許局長文東：

我們現在是協調，看那塊地較適當，現很多戶政事務所的辦公廳舍都是借用警察單位的，而馬公戶政事務所當初是將原來的土地和建築物賣掉後與警察局合建，那裏並不只是警察單位的辦公廳，是共用。馬公市戶政事務所想既然戶警分立，就想找塊地興建辦公廳。我們一方面向省府爭取補助費興建，一方面對土地問題是要求各戶政事務所先找土地，經費一補助下來就可處理。

蘇議員崑雄：

你們要他們自找土地，又說當初是由警察局與戶政事務所合建，但戶政事務所本來就是警察局的單位。

許局長文東：

沒有，以前是獨立，在……。

蘇議員崑雄：

但人事系統是警察局的系統。

許局長文東：

對！當初戶警合一時……。

蘇議員崑雄：

說戶政事務所的土地也是警察局在使用，警察局有權，因那時人是他管，所以不能說那裏屬戶政事務所的土地。現在戶政事務所要出來蓋新辦公廳，第三漁港那麼大，機關用地也很多，為什麼不能給他們？那是財政科的事？（對），向縣長報告，快處理，下次選立委時才好中。

許局長文東：

我們現在輔導馬公市戶政事務所共同設法解決，他們先去看那個地方較適當，戶政課再全力協調財政科、建設單位處理，我們現正進行這工作，土地決定後，可撥用就撥用。

顏議員重慶：

剛才蘇議員說戶政事務所主任列席市代表會說起來很窩囊，地政科有一地政事務所也是馬公市的，其主任需要列席代表會嗎？不用，地政事務所主任是列席縣議會，以後戶政事務所主任也應列席縣議會才好，怎麼會列席馬公市代表會？

許局長文東：

並不是一定要列席，是如有涉及……。

顏議員重慶：

你不知道，過去戶政事務所主任都被代表會叫去列席，過去是因它是縣府的一單位中的戶政事務所，所以馬公分局局長沒列席，派戶政事務所主任列席代表會。

許局長文東：

我知道，自治法規中規定的很清楚，他們的民政課、建設課一定要列席，但戶政事務所、衛生所、警察單位，則是由代表會就等定事項請他們來說明。

顏議員重慶：

不是開代表會就一定要列席？你先瞭解清楚，如是就特定事項請他去就可以，但如是列席備詢代表會就不對，應該是戶政事務所主任以後要列席議會，就戶政問題請他說明，也是一單位主管，你認為如何？

許局長文東：

涉及自治事項問題，像國小校長也是一樣，都是……。

顏議員重慶：

就特定事項國小長也要列席代表會。

許局長文東：

對，有關他們責權方面的事項。

蘇議員崑雄：

平常地政事務所主任也都列席縣議會。

許局長文東：

沒有，是涉及地政事務所問題，而地政科本身無法向各位做圓滿答復時，可以請他來說明，教育局也是一樣，如對國小的問題可解釋清楚就解釋，如不行……。

蘇議員崑雄：

每次會期地政事務所主任都有來。

許局長文東：

是因本縣情況較特殊，只一個地政事務所且在馬公，其他縣市就沒這種情況，因涉及很多地政事務所。

蘇議員崑雄：

各戶政事務所如七美、望安較遠無法說。但如有時湖西民眾拜託我們事情，我們不認識戶政事務所主任，要去拜訪時說不定會被起來，我認為以後民政局工作報告時請戶政事務所主任列席，讓我們認識一下也好。像馬公戶政事務所想蓋新辦公廳要找地，這事是透過代表會轉知我，這是我們縣裏的事還要他去代表會說我才知道，我覺得很奇怪，應他有什麼要來告訴我們及你們。

許局長文東：

下次大會會邀請他們來這介紹給各位認識。

兵役部門：

方議員榮一：

因發生車禍，被電到或手脚不方便者，已查過符合殘障人士資格，為什麼還每年通知要檢查身體，是會再好嗎？

謝科長進財：

方議員所問是不是已當兵回來？

方議員榮一：

對。

謝科長進財：

算後備軍人，這問題我也有同感，兵役科已做一案建議國防部，後備軍人的複檢在其體位已確定、定型，病情穩定者，不要常通知他們複檢，因複檢政府還得損失金錢補助他，百姓如在台灣還得再回來參加複檢。

方議員榮一：

是啊！像只有一手一腳者得坐輪椅，要回來還得別人幫忙推，這太沒意思。

謝科長進財：

記得有次會期方議員也曾提過這事，那是團管區通知，我們也專案建議國防部請團管區絕對不要再這麼做，才不會勞民傷財。

方議員榮一：

那會再好嗎？（不會），就是啊！不會好，但一年到了團管區就通知他們要複檢。

謝科長進財：

方議員，如再有這種情形，請將通知單拿給我們替他們處理。

陳議員富厚：

送國軍八一、八〇二醫院、三軍總院複檢，是你們裁決還是別單位裁決。

謝科長進財：

有關役男到國軍八一、八〇二醫院或三軍總院複檢，是由兵役科裁決。

陳議員富厚：

為什麼我們這裏的役男一定要到八〇二醫院檢查？

謝科長進財：

如果是很明顯的病症在我們這裏的八一醫院可以檢查的，就盡量讓他在八一醫院檢查，但如在八一醫院已檢查卻無法確定者，我們就送高雄八〇二醫院檢查，如送八〇二醫院檢查後他們建議我們送三軍總院檢查的話，我們就再送三軍總院，這是一種情形，另一種情形是因有許多人旅居高雄、台北，所以我們會徵求他們的意見，是要在高雄八〇二或是在台北三軍總院檢查。

陳議員富厚：

這問題我本身遇到，我的兒子因被車子撞到腦水腫迷糊沒精神，我替他申請複檢，要到八〇二醫院，難道我們這裏的醫院不能檢查，非要到八〇二醫院不可，因他坐飛機頭部會壞掉。你說徵求我們的意願，但我並沒被問到，以後

如再有這情形以到就近的醫院做檢查為原則，除非是八一醫院說這病歷他們無法檢查，才送往八〇二或三軍總院檢查。事實上公務人員有很多問題，但也不會牽涉什麼問題，因醫院檢查一定有合法性，至於檢查結果不可信，是醫生個人的法律責任。我做的良性建議不妨斟酌辦理。

謝科長進財：

我們以後會照陳議員的建議辦理，還有如陳議員願意讓兒子在八一醫院檢查，我們就改通知在八一醫院檢查，你認為如何？

陳議員富厚：

好。

蘇議員崑雄：

軍人公墓是兵役科管理，這軍人公墓有無比社會科規劃的這公墓還漂亮？我發現軍人公墓的樹木種的很漂亮？也整理的很美。縣長正推行納骨走廊，可將軍人公墓廣大，以這設計圖配合，有無可能性？

謝科長進財：

軍人公墓管理機關是澎湖縣政府沒錯，但其經費來源有二部份，一、是中央補助一半，另一半是台灣省政府補助。普通公墓依權責劃分是要澎湖縣政府自籌經費。如縣府能籌到經費且那裏又能找到地，我們身為軍人公墓管理單位是不反對。

蘇議員崑雄：

科長，將責任推給縣長不對，澎湖縣百分之九十九的經費

由中央及省補助，今天如縣府有錢，中央與省補助兵役科的經費就有限，既然軍人公墓是縣府管轄，而今公墓公園化也是縣府推行的政策，現軍人公墓目前有很多因遷走空出的位子，而現除是因公死亡，軍人才有機會埋在軍人公墓，所以整理的那麼美，沒真正使用到很圓滿，我覺得很浪費，前任縣長死後，聽說目前還未進寺，我們可以在軍人公墓找個位置安置他的骨灰，所以可將軍人公墓名稱改為澎湖的什麼公墓，來容納其他澎湖縣民，這也是可變通的。

謝科長進財：

一、林投軍人公墓名稱為澎湖縣軍人公墓，顧名思義埋葬對象就是現役軍人、退伍軍人領有勳章者，並不是普通的一般百姓。

二、經費來源也不一樣，示範公墓是社會科所管轄，而軍人公墓兵役科只是代為管轄而已，不是我們的財產。

三、還有其容納量也不可能，林投軍人公墓納骨塔的容納量是六千七百個，土葬全部是二百九十八處，已葬一百零七處，因現鼓勵火化，我們已停止土葬。所以現有資格葬於軍公墓的就一定要火化後才將骨灰放入公墓的納骨塔內。塔內才六千七百個位置，現已放四百八十六個，所剩無多，無法讓全縣使用。

蘇議員崑雄：

應該也不少，有三千多。

謝科長進財：

剩六千多。使用對象不同……。

蘇議員崑雄：

所謂領有勳章者，是要軍人還是退伍軍人。

謝科長進財：

要領有勳章者才行。

蘇議員崑雄：

勳章科長就可以發了。

謝科長進財：

不行，是國防部頒發。

蘇議員崑雄：

我們前任縣長王乾同對澎湖有貢獻，是不是可優待他安置在軍人公墓中，是不是可以將軍人公墓改為澎湖有功人士的公墓，說不定做過議員的我們百年後不用再找土地，就有固定公墓可安置。

謝科長進財：

到目前為止，除我報告的二種對象——現役軍人、退伍軍人領有勳章者外，沒有其他的人葬在軍人公墓。

蘇議員崑雄：

現在會有戰爭的機會很少，能拿到勳章的軍人也越來越少，你的生意越多越差，是有政府的錢做維護，如是私人經營照這規定軍人公墓會倒。是不是以後有機會將安置在公墓的標準、身份改變一下。

謝科長進財：

蘇議員的放寬規定建議，有機會我們可以向上級反映，至

於不可行就不知道。

建設部門：

陳議員富厚：

工作報告中馬公北辰公有零售市場修建工程，建國公有零售市場修建工程及西嶼池東公有零售市場改建工程等三處，獲同意補助工程款新台幣壹仟壹佰萬元，是獲那個單位補助？

許局長萬昌：

台灣省建設廳補助。

陳議員富厚：

只寫獲補助也沒寫從那裏來，如從這工作報告看來，不就縣長自己已有錢花，要替我們設想一下，這以後要改進，是縣長叫你們這樣做的嗎？

許局長萬昌：

是把建設廳補助的一併列上去。

陳議員富厚：

北辰零售市場你們有無去了解、看看，非法的佔用是不是有剝奪到合法者的權益？執行單位是市公所還是你們督導單位，還是警察局去取締？

許局長萬昌：

市場管理是由市公所執行，他們是執行單位，我們是督導單位。

陳議員富厚：

市公所無法處理，你們督導單位也無法處理？

許局長萬昌：

現在市公所已在改建二樓及地下室，計畫改建後將違規攤販輔導到二樓。

陳議員富厚：

違規攤販其實都是可憐的討海人，爲什麼這麼亂你們有關單位要檢討，不要說這是由那個單位管，到時吃虧的都是百姓。來取締是依法辦理，爲什麼不說依法協助他們合法化。你們如沒改善，我就到市場演講告訴合法攤販不要繳税金。

許局長萬昌：

我們現在盡量輔導他們。

陳議員富厚：

你們應規劃一農、漁業產品零售區，有些討海人釣了幾尾魚，合法攤位不讓他們使用，告訴他們到上面賣，這是規劃給零售商使用，就只能零售商使用？他們也是有權利，北辰市場並不是只有馬公民眾可使用，別地方民眾都不能使用，何不把他們遷出來讓他們合法化，規劃一地區讓海產、農產品可在此交易。

市場外人行道問題警察與市公所都戴墨鏡沒看到。人行道被佔用且由人行道路旁房子主人收租金，這合理嗎？剝奪零售商、貧窮人的權利，即使政府不取締，私人也沒權力收租金，要取締就取締好一點。說到你們縣長我就覺得悲哀，吹牛吹的那麼大，全馬公市的人行道有無取締過一條嗎？我聽是有去取締，但只走了三家就回去，要照顧偏遠

地區的農、漁民生活，在北辰市場就可照顧的到，規劃一零售商區，讓農、漁民的產品、魚獲，可在這裏賣。要整體整頓不能針對個人案件處理，不妨將澎湖偏遠地區漁、農民生計問題也列入考慮，可得到全縣的認同。

後寮那兩座拌合場是誰同意。

許局長萬昌：

那兩座拌合場有一座違規的。

陳議員富厚：

爲什麼你們不取締？

許局長萬昌：

我們有取締。

陳議員富厚：

有取締但他們還是繼續做。

許局長萬昌：

斷他們的電，執行時……。

陳議員富厚：

這還不簡單，可買發電機發電，斷電有什麼用。你們就這

事要如何向後寮村民交待？

許局長萬昌：

我們還是要取締。

陳議員富厚：

才取締而已！說取締是「掃街路石頭」，還是他有什麼特

權。

許局長萬昌：

如果他是佔用公地，公地主管機關要出面處理。

陳議員富厚：

我不管是公地或私地，你們不准他爲什麼可以這麼做？當然，基於國防需要我們同意他，但不同意在這地方，可遷往他處，這地方都種瓜，到瓜園內走說沒偷拔我不相信，甚至將瓜藤蹂躪。後寮那一片都是黃金，那拌合場設在黃金上挖黃金，剝奪後寮人的權益，告訴我你們將如何處理？要有明確辦法，不可只說會處理，如何處理告訴我，最快的方法是等一下我與你去地檢處拜託檢察官休息五分鐘與我們走一趟。有無辦法處理？不能說無法處理，是不處理，但不處理是怎麼不處理方式？

許局長萬昌：

不是不處理。另外那座是飛彈基地所申請的臨時拌合場，在納骨塔旁是違章工廠部份，我們也已依工廠登記部份取締，至於佔用公地部份，應由公地主管機關處理，看是移送法辦還是要求取回土地，我們能引用的也只是工廠登記行政法規。

陳議員富厚：

局長，你們這單位我要自我檢討，我們都很尊敬縣府內各科室主管，因爲你們都是公僕，但有很多作法讓我們不能接受，望安一個小小警察就可將百姓移送法辦幾次，更何況你們這執行單位，再說無法執行就是騙人。縣長這套最厲害，帶他去，挖走就是挖，雖不是你挖你也有授權他盜採，怎麼說無法辦理。那本來是水庫預定地，但爲保持

我們的資源也不願讓你們做水庫，這資源你要幫我們保持，那是後察眾人的資源，不是私人的。少數人的利益你們一直顧慮，他們有無受罰，你們有無考慮大眾的利益？不取締也沒關係，我會請後察村請五輪卡車擋在門口，針對這事局長你絕對要處理，我不管是國軍什麼飛彈基地臨時拌合場，通通撤走，因那地方是砂石所在，如有那單位有話說，就告訴他們是我陳某人極力反對，可以來找我，我向來不吃這套。不取締我就請縣長去，縣長再不取締，我會問他是不是官商勾結、特權核准可在那任意盜採砂石。

方議員榮一：

縣長那天有去看過，看了搖頭，我告訴你損壞的樹木要叫農業科賠，那些樹木都已種植三、四十年，很漂亮，現被挖的全死光。你說納骨塔旁的那座是違規，既是違規為什麼不處理？還有不能讓他們屯砂在那，所有砂子都要運走，因屯砂在那要遷走時會再偷挖一下，全澎湖白沙的砂最美，每個人都到那偷挖，將砂放在公地從下面偷挖，砂放在那只是一種形式。農業科長說他捉不到，縣長都捉得到，下條子請縣長去捉。建議你違規者要處理，環保局也注意每天截幾百車。都是在晚上偷挖，有舊挖痕跡及新挖痕跡，還有開車到裏面偷挖。砂石不能讓他屯放，否則會被挖光。

許局長萬昌：

這部份我們會去了解。

方議員榮一：

另一點，通梁大榕樹前風景區的路燈到底誰管理？

許局長萬昌：

應該是鄉公所。

方議員榮一：

不是我！鄉公所無權。裝設的美術燈都爛了。

許局長萬昌：

應該是鄉公所，我們再了解一下。

方議員榮一：

鄉公所不可能管那裏。

許局長萬昌：

再了解看是不是鄉公所設置。

方議員榮一：

鄉公所現那有經費做那些，要換那些差不多要四、五十萬，觀光客來澎湖玩都是到這地區，而那些美術燈不是爛，就是不亮或壞了。雖不是你管也要去關心，鄉公所較沒錢，觀光課應撥些經費讓他們換路燈。

陳議員富厚：

局長，對取締那拌合場有無什麼方法？

許局長萬昌：

我們現在就是繼續取締。

陳議員富厚：

給你一星期時間處理，如不處理我代你處理。

許局長萬昌：

權責還是要分清楚，不全是我們的權責。

陳議員富厚：

有一百姓將墳墓葬在防林地且是在海邊，我們的公務人員告訴他白沙國中後面不可葬，他想不是在白沙國中後就葬下去，葬後就被移送法辦，才多久時間，非常快。爲什麼你說無法處理？我絕不相信有大小粒之分，這是全縣縣民的權益，不只是後寮而已，再說警察局也一樣賊勾結土匪，民眾稍有違警就取締，而道路雙邊堆那麼多砂子，都沒看到是不是？那些砂子從那來？百姓若提兩瓶洋酒，拿幾條洋煙就說是走私，要移送法辦，真是吃閒飯踏死人。拜託你！讓民眾對我們政府有信心，中國國民黨是一流政黨，卻被這些警察害的快沒飯吃，怎能說百姓不怨嘆，現雖行政中立，他也是說賊政府、骯髒政府，專門糟蹋百姓。說起來也不過份，如我所舉例，道路雙邊堆那麼砂子，牽涉到竊盜問題，砂從那來？很簡單都可以問。還有檢察官也一樣，只在裏面糟蹋漁民，你們說無法取締，而檢察官也不可能到外面，說權責要分明，就是你們去取締，移送至法院他們再辯，沒送就當沒發生，害死百姓。有空請去尖山烏泥電廠用地看看，從林投到龍門不知被什麼挖成那樣，我不相信你們不知道，合法抽砂商政府有課稅，現禁止他們再抽砂，那建築材料要從那來？合法業者有繳稅，也照政府規定採取，且受你們督導，合法業者不維護，放任違規者在那挖，說沒官商勾結？局長，對不起，說這話說不定對公務人員有所侮辱，但我不會像陳定南那樣說，台灣公務人員一年貪污六佰億元，將三十四萬名公

務人員全侮辱到，照這樣說你們如不改進就有此嫌疑，會害死中華民國政府。一星期內有無辦法處理？如無法處理換我用議員權處理給你看，且讓你滿意。我就不相信有無過失的，違法設廠竟無人處理，高縣長真「惡質」，吹牛吹的一大堆，簡單的工作縣府卻無法處理。我絕對無侮辱公務人員人格的意思，但如這事無法處理我就會這麼想，一星期有辦法吧？

許局長萬昌：

我們盡量處理，處理情形會向陳議員報告。

陳議員富厚：

是否要一年？還是飛彈基地做好後才處理？

許局長萬昌：

回去馬上交代權責單位去處理，其情形……。

陳議員富厚：

要處理多人？要有個時間表。

許局長萬昌：

因涉及到公地部份，我們還要了解到底是國有地或者省有地還是縣有地，然後再請公地主管機關要回地。所以坦白說一星期時間我不敢保證，但我還是會盡力處理。

陳議員富厚：

現說要推展國粹，是民政局的業務，昨天告訴民政局白沙國中有一全省最好的涼傘隊，屬於文物，但他們回答是教育局的業務，真是「政治嘴，會說話」，相關科目你們都會分類，這優秀涼傘隊爲什麼不分類？局長，拜託你不要

打太極拳，你有魄力，捧的是鐵飯，但仍要執行公權力，議會所有同仁絕對會做你們的後盾，將職務做好就對，如有空再派人去看看。高縣長也去臨門折樹枝圍堵怪手，結果很衰堵到私人地，送到法院但不起訴。要捉就捉那些多的，我猜想說不定這次選縣長的經費是從這裏來的，否則道路雙邊堆滿砂子，且遷設廠在黃金地段挖黃金，而且從上次會期說到現在你都不去看看，說沒怎樣我怎麼相信，你沒拿出成績無法做合法處理。

張議員再扶：

我要說一議題，向大會請示共同進入討論，我相信這議題會比工作報告重要。我在電視上看到台北市市長候選人的政見發表，同時媒體也報導很多，我今天也請求左座記者如我說的對就多報些，如說錯也一樣報出來。我有深深體會，因我身為中華民國的一份子，在座官員也一樣，今天台北市市長選舉雖與澎湖不相關，但他們所說的話如有相關，身為國民就可在這共同討論是與非，如是非我們可譴責。有一新黨候選人趙少康先生竟公然侮辱我們的元首，中華民國所依賴、推選的元首，是我們安定精神，最高指揮者，他未來當選市長就罵元首，世界最先進的美國最自由，但他們的元首沒人敢侮辱，處處要求自由民主，都是些高知識份子提出，現已解嚴，民進黨與新黨拍手說應該，美國助理國務卿公然說好。台灣今天已實施民主，美國說這話害我們死，那些高興的人也是要害我們死，因為解嚴後無依靠，報禁解除什麼都可攻擊，對不對都亂了，最

後連國家元首都罵。我請求本會同仁及我們的輿論界能共同譴責，像這種還未當選台北市市長就敢侮辱國家元首，說他的治國理念不對，如他當選市長整個台北都會被他賣掉，台北這地區是中央所在，今天身為候選人公然侮辱國家元首，難道二千一百萬百姓中都沒心聲。

顏議員重慶：

局長，我早上接到議會一張開會通知，台灣省自來水公司八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下午二點三十分在他們公司總管理處第一會議室召開澎湖海水淡化廠濃鹽水排放對海域水質環境影響研究中報告，我不知局長有無將資料準備充份，但希望局長參加會議時資料一定要準備週全，包括本會第一席同仁林素妹議員關於這方面問題，在好幾次會議提供你很多寶貴意見，副議長也曾在會議中要求對取水口的重視。希望局長及相關人員參加時不要做聽長，一定要將本會歷次會議上我們代表民意所建議的案提出報告，你們雖是他的部屬，但一定要將我們議員的心聲據理力爭，不要在會議上唯唯諾諾，他們說你們都聽，才不會以後包商要做時本會同仁在那舉白布抗爭，是你不好做人，省府也只是給你們一張公事說，當時期中報告你建設局長、相關人員都沒說半句話，沒反對意見，我自來水公司當然照這樣做，最近為什麼說該會議員對這都沒說半句話，那天才聽第三席陳海山議員說，發包一億四仟多萬，現還要再追加四仟萬，先得標再追加，隨他去弄沒關係，但到決定取水口時不要說副議長在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沒出來前會帶

沙港人去抗爭，對環境有污染影響，就是馬公市任何一地方在環境評估報告沒出來前，我與副議長一樣拿白布向省府抗爭，就是宋楚瑜當選省長也一樣。你一定要將本會議員所反映的民意在二十九日開會前詳細評估，尤其他們簡報資料因請顧問公司規劃，你們一定要拿回來再研究，他們會聽你們的意見。再這環境評估沒確定、完全詳細前，希望你們開會時不要唯唯諾諾，本會議員也會給你們壓力，輸贏是在這裡論，地是我們的，取水口也是我們的，我們有權說話，甚至我當初建議你，在環境評估報告未出來讓百姓信服前，許可不能發給他。相信本會議員參加的機會較少，因這段時間大家很忙，且二十九日本會還在開會。以後這三年大家還要共事，這事處理不好大家以後在議事堂會變「壞面」，不管你是皇親國戚，或私交如何，我會與你計較到底。當然，你的能力不要說本會同仁，包括李總統都很肯定，這是我們對你有信心的地方。你資料一定要準備好。還有取水口到底要設在那，聽說要設在較深海域，淺海域的魚不要毒死，深海域的魚毒死，這樣漁船出海還是捉不到魚。看到通知單才語重心長送你幾句話。

許局長萬昌：

因這會議剛好在縣政總質詢時，我還是要參加縣政總質詢，所以請土木課長參加，不過縣長還未批。

顏議員重慶：

你去參加，這會議較重要。

許局長萬昌：

再向縣長報告，在會中絕對會把議員的意見轉達。

黃議長建築：

這次下鄉考察各地方所建議的事項，已做成建議案，在這不再說。

烏炭船澳的堤岸已壞，還有那牆也不夠，如經費不夠可拿我那二佰萬的剩餘款趕快處理。還有省屬碼頭現在評估，你們要趕快與省漁業局聯絡。

許局長萬昌：

但漁港部份……。

黃議長建築：

我知道。是船澳那條，現都掀裂，先將這項條建好，漁港部份我再去告訴漁港股。

許局長萬昌：

這錢是不是要撥給市公所？

黃議長建築：

沒關係，建設局做也可以。

許局長萬昌：

但議長的二佰萬經費……。

黃議長建築：

應是不用，建設局可直接去做。

許局長萬昌：

因那是平地鄉市補助，一定要市公所才能辦理，我們不能辦。

黃議長建築：

這二佰萬也不見得一定要給市公所。

許局長萬昌：

但是編在平地鄉市補助中。

黃議長建築：

不一定，如向省府討得到錢。

許局長萬昌：

那還不知道，還沒……。

黃議長建築：

那是向省府討到錢再撥給你，討不到就沒有，那個馬上做。其他不只我講的工作建設局也做得好，做事都很正，每個人都不錯，應該誇獎。但要合作點，有時我們民意代表向你們拜託時，不用讓我們行九十度禮，行四十五度就好，在法令範圍內可過就過，不會叫你們犯法。

在去年六個月內，建設局做了幾個工程，核可幾張執照，讓我瞭解，民眾問起來才好回答。

陳議員富厚：

後寮砂場你說無法取給我越想不對，記得後寮有一村民他不搶、不偷、不盜，買一地篩啫咕啞，篩好一包一包綁好車載，在半路被警察攔下說他竊盜這就可以辦，奇怪了，一個善良百姓合法向人買地開採，那點違法？還不只一件，他兒子現在被關，一條緩刑，一條七個月，還有二條在法院審理中。你們不就都是吃定這些農、漁民，在那設拌合場的都有權有勢之人，或有有力的後台說沒關係你可以挖。我想不通這麼簡單的工作竟然說無法處理。

許局長萬昌：

不是我們不處理，因沒違反土石採取規定……。

陳議員富厚：

設在那有多久你知道嗎？

許局長萬昌：

那是違反土石採取部份，他這是違章工廠部份，兩個不一樣。

陳議員富厚：

檢察官辦案時都可以說你工廠設在這，旁邊的砂誰挖走，如果沒別人採就是你盜採。怎麼說拌合場設在這，旁邊挖砂沒我們的事。

許局長萬昌：

我們會去了解設拌合場那，他有無去盜採砂石。

陳議員富厚：

另一事是「官逼民反」，是警察逼的，在半路將他攔截，連載啫咕啞都違法。

許局長萬昌：

他以前沒申請是事實。

陳議員富厚：

就算沒有申請，在自己土地上採取可糾正讓他回填，這難道有事？（對），憑什麼將他移送法辦，剝奪一善良百姓的生存權，使其家庭破碎，整個經濟崩潰，這不是製造社會問題嗎？拜託你！真的要在半個月內解決好，否則，就不好意思，我與方議員會有辦法解決，且會很圓滿。我們

是絕對尊重你，剛才顏議員也說過建設局長很優秀，將很多事情處理的很好，希望以後如有發生在法律邊緣的事，貴局以情理法在桌面上處理，如真正違法就沒辦法，依法辦理，以情理可減輕、抹消，幫助他的話，希望貴局做一通盤檢討，爾後如碰上類似事情幫幫他們的忙，讓他在社會上有生存條件。

二、海水淡化廠取水口和出水口到底要設在什麼地方？

許局長萬昌：

有請教過自來水公司，因沒將報告給我，他的意見是預定在烏坎設取排水口，目前是這樣。

顏議員重慶：

剛才議長的意思好像烏坎已同意。

許局長萬昌：

他有意見，他的意見是……。

顏議員重慶：

烏坎同意沒錯，但水排出去後只會流到烏坎而已？不流到鎮港、山水是不是？

許局長萬昌：

當然要經環境影響評估。

顏議員重慶：

烏坎同意但鐵線不同意呢？烏坎同意水就可排放？

許局長萬昌：

現在報告還未出來，所以……。

顏議員重慶：

就是選定烏坎。

許局長萬昌：

預定而已。

顏議員重慶：

剛才議長的意思好像烏坎同意。

許局長萬昌：

他知道這事。

顏議員重慶：

就你了解烏坎有無同意？

許局長萬昌：

烏坎不同意，不過他們要求向烏坎村做環境影響說明。

顏議員重慶：

就只向烏坎村說明，其他村里就不用說明，如水到鐵線呢？

許局長萬昌：

我知道，這意見我絕對會帶到。

顏議員重慶：

環境評估是評估整個澎湖海域，不是只要烏坎海域沒影響

就可以，不可開玩笑。

許局長萬昌：

但先經過烏坎。

顏議員重慶：

陳議員富厚：

顏議員說的對，不是出水口在烏坎就只評估烏坎海域，希望規劃設計公司做通盤性、全縣性的環境評估。

黃議長建築：

我聽你說烏坎同意。

許局長萬昌：

我沒說烏坎同意，我是說烏坎目前是不同意。

黃議長建築：

我說不是什麼地方不可以、可以，這是我們整個澎湖縣的事，那時剛好要簡報，規劃在烏坎，所以我才說要設在澎湖任何地方都不同意，不管不同意已規劃下去。現在要做底評估應何處較適當。最公道的方法是，一處劃在烏坎，一處劃在省議員的村里，一處劃在立委的村里，一處劃在縣長村里，如此才有辦法做，我的意思要評估好，要設在何處再說，不要說我同意。

方議員榮一：

都市計劃中通梁地在都市計劃（遊樂區）能否辦的成？

許局長萬昌：

目前因涉及到區段徵收，還要請地政單位做區段徵收可行性報告，目前是預定這樣做。

方議員榮一：

能不能成？

許局長萬昌：

因區段徵收一定要地政單位辦理、做評估。

方議員榮一：

如評估不行就沒有？

許局長萬昌：

如評估不行，可能還要用其他……。

方議員榮一：

這花多少錢？上次說七、八十萬。

許局長萬昌：

對！好像是七十萬。

方議員榮一：

又七、八十萬沒了。

許局長萬昌：

現還未結案，正請地政單位評估。

方議員榮一：

如不成錢就報銷了。

許局長萬昌：

這樣子的研究可探討實際執行的方式。

方議員榮一：

水利局在鎮海做一海堤很漂亮，在做的時也不說做的太高，擋在廟前面，會破壞風水，現水利局花一仟多萬至二仟萬做好後，才說擋在廟前，要降低，這要怎麼辦？有無辦法？

許局長萬昌：

我們實地看看、了解。

方議員榮一：

看有無什麼辦法能降低，因現都看不到海。

陳議員富厚：

光規劃就要七十萬，地政單位評估不行就作廢？

許局長萬昌：

不是作廢，評估不行的話我們就以另外一種方式，看是變更都市計劃，還是怎麼做，再探討。

陳議員富厚：

地政單位是以什麼觀點、立場、方式去評估。

許局長萬昌：

區段徵收的執行是地政單位，我不是很了解，可能會去徵求百姓的意見，還是辦說明會。

陳議員富厚：

你也是通梁人，以地方實際需要為依歸，才能符合民意。

我最近發覺縣政府有一偏好，喜歡規劃，如火葬場已規劃出來，下次要擺在縣長室內，才知道縣長要做火葬場。我發現到其中好像有什麼問題存在，每次工作未做前都要先

規劃。我不是懷疑任何人，是我直接的感覺，沒有的事也能規劃出事情來，花下去的經費都是七、八十萬，甚至幾

佰萬。村長、鄉民代表參加座談會時，縣長說，我先告訴你們，要討錢沒有，其他都可談，而這種錢卻能花。現說要在馬公至西嶼間一天橋，一條跨海大橋做十年都做不好，還要再做天橋？李登輝的夢是希望國家平安順事，但有一

種人的夢是規劃費花多點。我越想越不對，都還未動工，規劃就要七、八十萬，五、六佰萬，甚至九佰萬多。要

有實際性，不要常常規劃，村長去要經費，要不到半毛，一次規劃卻花幾仟萬，這有實際效果嗎？不要叫地政單位

做都市計劃變更，如無法做就取消都市計劃區，因通梁人

已被害了二十幾年。以後要規劃前先知會我們，不要常常花完才說這規劃在審理中。澎湖已沒多少規劃費可讓他繼續花，一年花了多少規劃費你知道不知道？

許局長萬昌：

有需要才做規劃，沒有需要不做規劃。

陳議員富厚：

剛才你說這規劃如地政單位評估不行還是要暫時保留。

許局長萬昌：

評估不行就以另一種方式來做，執行方式有多種。

陳議員富厚：

你們縣府有幾人的頭腦會比人家全村的頭腦好，村民的實際需要你們有辦法照顧到嗎？

許局長萬昌：

我們會參考他們的意見。

陳議員富厚：

那只是你們幾個人而已，我們全村要如何你們都不知道，拜託你，要實際評估，在地方辦公聽會，告訴百姓要辦、要做什麼，同不同意，如同意這規劃費才花的有意思。

許局長萬昌：

我們會尊重陳議員的意見。

陳議員富厚：

這是實際需要，通梁全村的願意。

許局長萬昌：

那天開會他們也有表示這意見，目前我們是朝這方向進行

方議員榮一：

有無幫吉貝編條建土地公廟至西廟道路的經費，（有），什麼時候要做？

許局長萬昌：

我們現交給鄉公所做。

方議員榮一：

編多少經費？

許局長萬昌：

四佰五十萬，鄉公所已發包設計。

方議員榮一：

知不知道要做多寬。

許局長萬昌：

現還未設計出來。

方議員榮一：

知不知道有多長？

許局長萬昌：

這經費是他們以前所估計，到底能否做得到要等設計出來

才知道。

方議員榮一：

如不夠你們再補助鄉公所。

許局長萬昌：

再看看，因將來鄉公所有均衡發展方案可繼續完成，如不夠我們會看情形繼續，都可再考量，設計未出來還是不知

道。

蘇議員崑雄：

我看到報紙報導，十三間那案行政訴訟他們獲勝，是不是？行政訴訟與刑法是兩條路對不對？當初的承辦人現都不在建設局，而報紙報導縣長的意思是等刑法確定後才要發執照，這樣是否適當？

許局長萬昌：

也不是這樣，因現行政訴訟要求我們原處分撤消，另以適法之處置，其意思就是我們還是要找出這案如何適法。

蘇議員崑雄：

原處分撤消就是當初建照撤消的處分撤消，意思是他已合法。

許局長萬昌：

沒有，沒這麼說，是要我們另外做適法之處分。

蘇議員崑雄：

你們可否發照？

許局長萬昌：

我們要以適法情形來處分。

蘇議員崑雄：

意思就是目前還不一定能發照。

許局長萬昌：

對！還不一定。

蘇議員崑雄：

原處分撤消後，你們本身有沒有什麼行政處分？因你們的

處分不對，所以行政訴訟他們才獲勝，而撤消原處分。

許局長萬昌：

如司法認為我們有錯，他們會糾正我們，但宣判決也沒寫我們核發執照或撤消是有錯，他們考慮的是信賴利益的保護，其意思是第三者是無辜的，應要保護，並不是我們撤消建照有行政疏失。

蘇議員崑雄：

如我們蓋一房子，建照也發了，卻因私下與承辦人員打架，結果，發張公文將建照撤消呢？

許局長萬昌：

這樣不行，這是私人恩怨，不可牽涉到公務上。

蘇議員崑雄：

這是另外一回事，既然撤消原處分，就是原處分不對，可以准，可以重新發照給他。

許局長萬昌：

原處分撤消是將原來的處分撤消。

蘇議員崑雄：

當初你們是怎麼處分？

許局長萬昌：

當初是撤消他的執照，一種行政處分，判決要求我們另為適法之處置，就是還要找出這案如何合法，有無依照法令規定辦。

蘇議員崑雄：

是因依照法令規定所以你們撤消其建照對不？但行政訴訟

判決你們處分不當而撤消原處分，就是他有法源申請建照，對不對？（對），你們為什麼還不發照？

許局長萬昌：

撤消原處分在邏輯上不是這樣講，並不是撤消原處分，原處分就恢復。

蘇議員崑雄：

本來他就是正式向你們合法申請建照，你們是准後又撤消。

許局長萬昌：

還有很多處理方式，並不是只有恢復建照才是適法之處分。

蘇議員崑雄：

還有什麼處理方式？假如你們的處分還是不發照，他又訴訟，是不是會再贏？

許局長萬昌：

不一定。

蘇議員崑雄：

這樣你們都「站」贏。

許局長萬昌：

沒有，還是依法。

蘇議員崑雄：

你們沒有不准他的條例，所以一定要發照，請問他可不可以要求國家賠償？因你們拖延這麼久？你們再也找不出其他法令不准他了吧？

許局長萬昌：

他是可要求，但要求國家賠償是需協議，協議不成還是要訴訟。

蘇議員崑雄：

所以你們就輸。

許局長萬昌：

還不一定，這官司還未打，不知道。現在這是行政訴訟部分，是要求原處分撤銷。

蘇議員崑雄：

現民進黨做縣長，態度較硬，打官司都會贏。

許局長萬昌：

不是，我們還是要依法處理，因這案涉到權利與義務。

蘇議員崑雄：

這句依法處理是國民黨的口氣，你現在很厲害，上有民進黨當靠山，打的是國民黨的太極拳。

許局長萬昌：

這案我們還在處理，所以我不敢說以後處理情況是怎樣的結果。

蘇議員崑雄：

以這案延伸至後寮抽砂案，你們將許可證給他，他投資什萬買船及設備，現卻口頭禁止他們出去，是有補公文，但縣府怎麼這樣做事，要不然當初就不要准他。他們也是依法程序申請，你們准許，許可證也發了。十三間這案也是一樣，建照發給他們後又撤消，縣府做事越來越不行，

老百姓的權利都被你們胡亂搞，但最後無法收拾、解決。

合法業者無法做事，非法業者卻挖的一窪一窪，無處理？說難點公務人員就是這樣，吃飽閒著沒事做，專找合法業者的麻煩，對那些非法業者，都無法處理，因合法業者正式投資資料向你們申請，你們有法整他，非法業者沒資料，你們依法無據無法處理，本末倒置，有關抽砂這事要如何處理？

許局長萬昌：

這抽砂我們許可證上有備註，就是他們要和地方溝通、協調，以免以後造成地方不和諧，他還未協調好，我們當然是不同意。

蘇議員崑雄：

要協調縣府應出面溝通，現縣府放著不管，要業者自己處理。

許局長萬昌：

也不是，當初要選這地點時應考慮有無這種風險。

蘇議員崑雄：

你可以要他協調好許可證再發給他。

許局長萬昌：

但當初還未有人提出異議。

蘇議員崑雄：

如所有抽砂場都這樣，不全部要死光，不能這麼說。

許局長萬昌：

如有意見，我們還是要求他溝通。

蘇議員崑雄：

溝通是不是私下這手拿過那手？他同意就算？不是這樣說，要不然在當初就不要准他，現准後又加十一條，可能是違法加上去，因省府的沒十一條，許可證上的附註條例只到第十條而已。

許局長萬昌：

我們附註還是要報礦務局核備。

蘇議員崑雄：

現他在行政訴訟，如獲勝我會叫他向你們要求國家賠償，連十三間這案我也會叫他們要求國家賠償，一些人民的權利被公務人員胡亂搞。

許局長萬昌：

人民的權益與公益還是要做一比較。

蘇議員崑雄：

那當初就不要發照給他，讓他房屋蓋下去、設備設置下去才又禁止，業者那些投資怎麼辦？這是合法申請，不是胡亂挖後就走，這事好好處理，否則還有下回。

許局長萬昌：

會檢討。

陳議員富厚：

赤崁白沙鄉公所所有附近道路的指示燈是手動還是機器自動。

許議員萬昌：

交通號誌指示燈是屬於警察局交通隊。

陳議員富厚：

如與你們有關我就要建議。

還有一很重要問題，延續上午沒說完的砂石問題，我建議，你既無法處理就交縣長，現開始將全澎湖縣眼睛看得到的砂堆插上牌子，拍照存證，然後公告，請他們來認這產權是不是屬於他們，如是就要給他們，問題是這些砂是從那來？如沒辦法提出相關證據，證明這些是自己的，就全歸縣政府，如此縣府怎麼怕沒稅金，怕沒基層建設經費，你們放著正事不做專找老百姓的麻煩，而對這種工作你們都瞎了嗎？去登記起來。為什麼不發獎金，不發獎金警察絕對不會去做，這是貪。請你做這建議簽呈縣長，別人一車砂石三仟八，我們賣三仟，絕對都向澎湖縣政府買，可賺一大條的，如你們無法辦，就會同警察，順便告訴他們這是有獎金，一大堆贓物放在路邊也不取締，真是可惡，「吃閒飯糟蹋死人」，如縣長他無法取締就是在包庇包商盜採砂石，這罪名可大，做這良性建議，才有辦法處理澎湖縣盜採砂石之事，才能保障合法業者的權利。希望在你們權責範圍內有辦法做的就做，沒辦法做的就簽報縣長，讓大有為的縣長去處理。

許議員長福：

我從五月份第一次大會就很注重的說過望安水庫問題，我也有提一案，說將軍烏溝是天然地形的水庫，結果答復我將軍村民可靠望安花宅水庫，且已接管通到將軍，飲用已足夠。他們沒實際了解望安鄉鄉民的需要，且夏天觀光

容會增加，將軍烏溝水庫我說其重要性，可疏通將來望安、將軍兩水庫，也可幫助馬公市飲水問題。我曾在五月十一日下鄉考察時帶高縣長及議長在十二點多，陽光正強時去現場，水庫已快乾枯，還有這水庫也需清理，一開始做圍牆後，就完全不清理，也不像個水庫，與台灣省的各水庫比較哪個水庫？經二個颱風後，因沒下什麼雨，九、十、十一水庫完全沒半滴水，誰要來關心？這四村也是澎湖縣的縣民，希望縣府、議會同仁先進能關心望安鄉。還有水庫沒半滴水，水利局也沒來關心，我們五村村民問我，是不是飲用鹹水還要繳費？所以我一再上訴，一再拒繳水費，這很有道理，但會被斷水，連洗碗筷都有困難。在這次大會提出這問題，是希望建設局長能關心，水問題再不解決可能會引起抗爭，拒繳水費。我覺得台灣省水利局很不負責任，沒負起其道德及良心，不要疏忽了偏遠地區的縣民，這次再提起飲水問題是希望台灣省水利局拿出其責任以及良心，望安鄉民也是縣府的縣民，希望縣府對我們二級離島能特別照顧，水問題在六個月前我就很擔憂，不只馬公沒水，望安鄉更是沒水，因沒多挖個水庫，才有今天的後果，希望局長能替望安鄉解決水問題。

許局長萬昌：

因望安一直沒下雨，所以西安水庫現在還是乾的，目前望安鄉的用水是靠四個深水井中，另外將軍村有兩淺水井目前也是可使用，但坦白說還是不夠，主要因西安水庫今年都沒提供用水。今年自來水公司預定在望安鄉加鑿兩口深

水井，如鑿有水對望安鄉用水窘況應有所彌補。許議員也提到將軍村烏溝水問題，坦白說西安水庫目前容量都還未因下雨而滿過，我們曾再建議水利局如有可能盡量在將軍鄉加設水庫，能建水庫水利局當然非常願意，因目前興建水庫的地點大都遭到區民反對，不過，既然將軍村有意願，我們絕對會向水利局爭取，水庫興建後將來如下雨確實可儲備水，我們會極力爭取在將軍村另外興建一座小型水庫。至於西安水庫的疏浚，我們也曾建議自來水公司及水利局，趁現在沒水加深其儲水量，不過，自來水公司答復的還是目前西安水庫下雨後之容量足夠整個望安鄉飲用。有關望安鄉的用水，事實上縣府建設局很關切，我們也將督促自來水公司今年度的兩口深水井儘快鑿成，以免望安鄉確實有缺水情況。

許議員長福：

局長，水利局沒負起責任，牛為什麼能跑進西安水庫喝水？這水庫的衛生顧慮完全沒有，也沒用鐵網圍起來，我對水利局非常不滿。將軍兩口深水井目前還不能使用，管線與電方面都還未接好，希望許局長能逼趕一下，讓我們能趕快使用，現百姓都挑井水用，而其水只能洗碗筷而已，水費卻繼續繳，非常不公平。我曾告訴高縣長，望安五村水質問題已很嚴重，他說這幾天曾下去過，水不很鹹，比三個月前還好，但現在是越來越鹹且嚴重，希望縣府做一公道，幫幫五村的村民。

許局長萬昌：

將軍村這淺水井我們督促自來水公司盡快接管，西安村的圍籬是因水源水庫保護區的範圍還未劃定，我們將請自來水公司儘快劃定後，就可做圍籬。

洪議員榮郎：

現在光明營區要收回，（對），收回後貴府準備如何處理？報紙報導說要和賀商十村合建國民住宅，不知光明營區準備要做什麼？

許局長萬昌：

光明營區公產管理機關不是建設局是財政科，財政科要怎麼使用還沒有結論，是不是建國宅目前還不知道，不過賀商十村確實要建國宅。

洪議員榮郎：

提一參考意見，賀商十村將來建國宅時，千萬不要建與澎湖一村一樣，裏面沒有公共設施及休閒地區，要考慮社區建好後，應是一綜合社區住宅，使區民在婚喪、喜慶、開會時有適當地點，還有出入道路的寬度也要注意，興建前對原來住戶應給予補償及協助他們搬遷。光明營區已定案要收回，考慮週邊居民、道路之配合，休閒地區都要詳細計畫，不要在開放為住宅區或商業區後卻缺少休閒活動、綠地等公共場所。這綠地最好在縣有土地或公有地上規劃，千萬不可將百姓的土地規劃成綠地。綠地辦徵收要人口幾萬以上？（二十萬），現澎湖有百姓反映，要規劃一塊綠地為什麼不規劃在公有地上反而規劃在私人土地，是何原因？都市計畫委員會自己知道。澎湖要有超過二十萬人。

根本不可能，如此，不但侵犯到私利，且也無法動，不能辦徵收因受法令限制，綠地可不可以修改、變化？

許局長萬昌：

可以檢討。

洪議員榮郎：

那應自動檢討。

許局長萬昌：

有，我們正在進行通盤檢討？

洪議員榮郎：

還有八米道路也沒經費辦徵收，使其無法開闢，這也一併通盤檢討，該還給百姓的要還，公共設施儘量在公有土地上開闢，在規劃時第一考慮不能侵害到原有私地，這綠地你們規劃、使其不能運用、興建，又無法徵收，如它百姓向縣府申請賠償這二、三十年的損失，你怎麼辦？

許局長萬昌：

法令沒規定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沒使用要賠償地主。

洪議員榮郎：

沒有規定？（沒有），你老是站在你的立場說話，要能得民心，應把重點放在老百姓的切身利益上，為其著想，然後依法辦理，如法令對老百姓的利益有所損失，這法就應儘快修改。

許局長萬昌：

都市計畫之公共設施保留地，因政府財力關係拖延很多，一直沒辦徵收，不過，在七十七年開始辦第一期公共設施

保留地徵收時，已將所有都畫內十米道路辦徵收，現我們一直建議內政部，第二期公共設施保留地盡快辦徵收，第二期辦的是八米以下道路、公園綠地的徵收，這方案還在內政部營建署研議，看全省所需經費是多少？縣府就將澎湖縣所需經費、資料報到內政部。還有，都市計劃內八米以下道路及公園綠地部份，目前內政部研議將來變成第二期公共設施保留地徵收方案中，方案研議出來後，我們就可辦徵收。

洪議員榮郎：

通常計畫道路有無規定幾年內如政府不辦徵收也不開闢要還給老百姓？

許局長萬昌：

以前都市計畫有規定二十年內如沒辦徵收，要歸還，但在二十年期限還未到前，這法令又修改為沒有期限。

洪議員榮郎：

沒有期限，就是政府什麼時候有錢才辦徵收，沒有就放在那，也不能動，這合理嗎？

許局長萬昌：

當然不是很合理。

洪議員榮郎：

你剛才說這地區的綠地一定要超過二十萬人口才能徵收，那澎湖什麼時候要辦徵收？

許局長萬昌：

第一期公設地保留地徵收時劃定的範圍，就是公園綠地要

二十萬人口的都市計畫區才辦徵收，但澎湖都市計畫人口沒那麼多，所以第二期部份建議不管多少人口公園綠地還是要辦徵收。

洪議員榮郎：

只是建議？（是），但法令規定要二十萬人口。

許局長萬昌：

沒有，這不是法令規定，是因政府財力不夠，所以在辦第二期時限定只要是十米以上道路、二十萬人口以上的公園綠地才辦徵收。

洪議員榮郎：

是全省性？

許局長萬昌：

對！當然是全省性。

洪議員榮郎：

將來你們有機會檢討時一定要考慮澎湖特殊狀況，澎湖可能怎麼快有二十萬人口，除非大力鼓勵到澎湖建地不用錢或免稅，人口才有可能馬上增加，上次與你討論過公共設施用地，電信局後西林先生那問題解決了沒？電信局如何答復？

許局長萬昌：

電信局還是繼續做電信事業。

洪議員榮郎：

準備什麼時候百姓承轉過來？

許局長萬昌：

這要看電信局。

洪議員榮郎：

記得上次曾提到要給他一個時間表，錢早點給可生利息，這是百姓應該得的。這件事是個個案，但與這案同樣情形的有很多，你們必須盡力為老百姓爭取應得利益，趕快解決這事，如不用就辦理變更還給人家，不要這樣懸著。

馬公市有一都市計畫內的農業區，在四維路二百公尺，不知你們規定這農業區是基於什麼原因，以這幾年來看那是一個形式，根本沒人耕種，你們弄這農業區使那邊土地也不能為興建用地，也不能當做一般農業區裏的住宅用地，因都市計畫內的農業區有很多規定，不能比照一般農牧區處理。在這向你建議應考量一下，把那段變更為一般農業區，這樣也許才可地盡其用。你知道那地方都堆放廢棄鐵嗎？你們很多地方都規定要有什麼農業區、一般農牧區、住宅或工業區，但除在鄉下還有人會耕種外，在這附近從文光路、民族路兩旁，四維路北面一直到文澳段，四號公路兩旁，你還有沒看到農作物？沒有嗎！當然有的是受到人口數限制，但我希望能夠利用檢討方式趕快改進，我建議四維路這二百公尺的都市計畫內的農業區也開放成一般農牧區，你覺得是否可行？還是你的看法仍維持都市計畫內的農業區。

許局長萬昌：

都市計畫內的農業區是因都市計畫之劃定有保留將來開發區，洪議員的意思是將其劃成一般農業區，就要劃在都市

計畫以外，這在都市計畫是不可能縮小，將來可行方法就是變更住宅區，因都市內的住宅與商業發展到某一規模是可變更為住宅區。

洪議員榮郎：

以澎湖目前的狀況，四維路面二百公尺的都市計畫內之農業區要如何才能變更為住宅區？

許局長萬昌：

是有規定，都市規模發展到一程度……。

洪議員榮郎：

怎樣的程度？

許局長萬昌：

就是都市內的住宅發展率要達到八十%，也就是住宅區如都蓋到八十%以上，農業區就可變更為住宅區。不過，將來要變更為住宅區時，絕對要以區段徵收方式改變。上次住都局調查我們目前住宅發展率只達到七十二%。

洪議員榮郎：

這七十二%是不是有包括第三漁港？（有），把新生地也包括在內？（對）？不管是民間投資興建或公家國宅的投資建設也好，都包括在內，還是只單單算公家投資建設部份？

許局長萬昌：

不管，就是住宅部份，所以將來第二漁港要盡快開發，土地轉售好，開發後，住宅區發展達八十%，農業區就可能……。

洪議員榮郎：

第三漁港大概要再賣多少才達八十%？有無資料可給我。目前發展率是七十二%，這到底是多少？要達八十%到底還得興建幾坪？地區要多大才能達八十%？

許局長萬昌：

最好是全部能賣掉，因那是可處理地，其他都市計畫住宅區有些產權問題一直沒處理。

洪議員榮郎：

我們不與你談要變更為住宅區一定要先把第三漁港土地通通賣掉。你現朝賣地的方向進行，我大約了解，但我現只要你給我資料，這八十%的百分比到底是多大大面積，是不是一定要把第三漁港的土地先開發或興建好。還有其他公家還未興建的地名在那？這些資料有無機密性？

許局長萬昌：

有，就是第三漁港那些……。

洪議員榮郎：

公家地不只那裏，我要了解的是已七十二%只剩八%，差不多有多大？

許局長萬昌：

差不多十公頃。

洪議員榮郎：

不要以估計的，將資料給我們，我們總共有多少建築用地？已用多少？應不困難吧！

許局長萬昌：

這沒問題。

陳議員富厚：

剛才說過取締砂石的事，現補充有關採取砂石方面應適當保留，挖取砂石才有建材，只要合法申請什麼時候採取我們都同意，在申請手續上要簡化，讓業者有生存空間，如全捉走建材何來？現砂石很難找，因這裏被劃為軍事用地，那裏又是風景特定區用地，又是都市計劃區，因無法取得砂石只好以偷挖、截方式最快，一晚偷截十車就可賺四、五萬，引誘犯罪這是你們造成，你們都沒條適合法令讓他們走正途，在暴利之下引誘犯罪，是你們政府政策失敗。

請問姑婆嶼碼頭什麼時候開發？你們已發包完，什麼時候能建好？契約簽定什麼時候建好？

許局長萬昌：

工作期限是三百個工作天。

陳議員富厚：

有無規定承包後幾天內要開工？

許局長萬昌：

一般是十天。

陳議員富厚：

不知他們現在有無在興建？

許局長萬昌：

還未興建。

陳議員富厚：

在期限內沒執行開工要受什麼處罰。

許局長萬昌：

他有執報開工。

陳議員富厚：

在這三百工作天內這碼頭不管有無完成，明年姑婆嶼是不是列為無人島？

許局長萬昌：

它現在就是無人島。

陳議員富厚：

有碼頭是不是仍列入無人居住的無人島？

許局長萬昌：

它還是無人島，不過將來申請航道時，航政主管機關在認為停泊沒問題時，可以同意。

陳議員富厚：

局長，你這樣回答遊艇業者會抗議，這關係到整個北海遊樂觀光事業，這是重要據點，今天交通部觀光局撥這經費建姑婆嶼碼頭，是認為這地方有休閒及娛樂價值，既有交通碼頭可靠岸，就不限其為無人島，這是法令問題，你們也說過，如有碼頭，遊艇靠岸安全就不算無人島，我希望在這三百工作天內，從發包開始碼頭只要成形，應該要公告這不是無人島，這事拜託觀光課與澎管處、港務局做協調。

許局長萬昌：

這與無人島沒關係，只是牽涉到航線准不准問題，我們已

協調過，只要有碼頭及靠岸設施，航線就可准。

陳議員富厚：

航線准後，如發生意事故你沒事？

許局長萬昌：

要看是何事件。

陳議員富厚：

如不幸有人死亡怎麼辦？

許局長萬昌：

看權責是……。

陳議員富厚：

一架飛機掉下來民航局長薪水照領，冷氣照吹，遊艇業不是，如載人到無人島卻死亡，負責人要關到頭髮白，你說要發展觀光但怎麼發展法？最近又載人到險礁嶼，結果他懶的呼吸，這樣負責人也有事情，現要求賠償，且法院還要判刑，這對業者是種打擊，希望有關單位在權責範圍內，應為我們業者講些公道話，保存他們的權益，以後要發展觀光他們是最有力、最前鋒的一群，如此澎湖觀光業才有希望。這拜託你！這是很嚴重的問題，希望這碼頭建好後使業者帶旅客去遊玩時能合法化，如此業者就不須再受刑法的限制，對他們也是種保障，才會再投資，造更大的船及更好的設施。

許議員麗音：

澎湖縣道安會報你有無參加？（有），請教你，現有一案，澎湖縣的砂石貨運車不能進入市內道路，你有無同意？

許局長萬昌：

不是不能進入，現因交通部要求砂石車走專用道，所以我們有劃定一專用道，而要進入市區可申請，只要向交通隊報備一下還是可進入市區。

許議員麗音：

這是交通部要求？（對），澎湖馬公市七里最寬的道路是往機場這條，而往東衛最寬的是十一米道路，限制貨運車，且還要申請才可進入市區，這樣他們要怎麼生活？

許局長萬昌：

說的是砂石車吧！砂石車沒限制。

許議員麗音：

但貨車你有限制。

許局長萬昌：

沒有，貨車要看他的載重。

許議員麗音：

就是啊！澎湖道路不像台灣的那麼寬，砂石車也不像台灣載的那麼多，速度衝的那麼快，主幹線就這幾條，今天要載貨還要申請。

許局長萬昌：

一般載貨車沒那麼重，如送小件貨物就不用。

許議員麗音：

但警察局不是如你所說的。

許局長萬昌：

交通隊有做過解釋，那種不用申請，我們現在主要是針對

大型貨車及砂石車，它們有專用道，要進入市區只要報備，申請就可進入。

許議員麗音：

縣府只規劃一條道路可行駛，對不對？（對），如此貨運業要關店，他為運銷貨物得買很多小型貨車，局長，拜託你！希望這事能重新討論。

許局長萬昌：

我們再與交通隊討論，看貨運車是怎麼限制。

許議員麗音：

我告訴你，不可以限制，除非澎湖縣的道路全拓寬。你說砂石車載重量很重，這表示我們的工程品質差才怕道路被壓壞，為什麼道路不做好點。

許局長萬昌：

不是考慮道路問題，是考慮砂石車會影響其他道路交通及安全問題。

許議員麗音：

澎湖縣砂石車肇事率如何？

許局長萬昌：

很少。

許議員麗音：

就是啊！台灣的砂石車是因有工作獎金及為撿多載幾趟，肇事率才很高，而澎湖人口越來越少，所做的工程都以公家的為主，剩下就是蓋房子，你為台灣的砂石車肇事率高就限制澎湖的貨運車，澎湖就因噎廢食，應因地制宜，要實

地了解澎湖的經營形態。

許局長萬昌：

因有許多市民激烈反映，砂石車在市區亂跑。

許議員麗音：

我在上屆曾要求要討論澎湖是不是要設單行道，我們交通爲什麼不暢通？不只是砂石車問題，是我們本身沒有守法精神，路最多十一米寬，卻二邊都停車，使車輛不能閃避，因此，我們應討論澎湖交通流量的方向問題。爲什麼不限定什麼車往那條路，獨獨對砂石及貨運車限定，澎湖縣貨運車的肇事很低，反而是台灣來澎湖觀光租車的旅客肇事率最高。澎湖和台灣一海之隔，民情及所有情況都不一樣。像這次道安會報說中油瑞富飯店那條路原是單行道，但它只可下去卻沒路讓人出去，因無暢通之道，所以廢除。澎湖道路都很窄，我並不是說你們的考量不好，但也要考量業者生存問題，這是第一點。第二點，你們是針對澎湖縣交通流量問題，就要配合警察局了解，看是規劃成單行道或只能單邊停車，包括機車，這樣流量才能暢通。不能只限制貨運車不能進入市區，規定它走專用道，業者要損失多少？局長，拜託你對貨運車限制問題了解一下，澎湖交通要改善，但不能因而限制特定對象，我覺得這樣不公平。

許局長萬昌：

我們可建議，因主辦單位是交通隊。

許議員麗音：

但道安會報是你們縣政府主持、召開。

許局長萬昌：

各單位，我們只是參加的一員，可把這意見提出來。

許議員麗音：

你要深切了解。

議會有一位議員說我做四年的都市委員在炒地皮，我絕對保留法律追訴權我做四年都市委員我許麗音沒炒一塊地皮，我蓋房子是以錢向私人買地，向誰買都可交代，請教一下，四年內澎湖縣馬公市都市委員會通盤檢討開幾次會？

許局長萬昌：

許議員麗音：

是你說的，我脾氣雖不好，但我對得起議員同仁，我在這

說話表達我的心聲，我許麗音當四年都市委員就是因爲了

解澎湖有人炒地皮，所以才希望在都市委員中了解地皮是

這樣炒作，結果我不懂。不曾開過會包括澎湖醫院要遷建

，文澳段在民國八十年七月有辦法從農牧用地變更爲機關

用地，我是都市委員竟不知道，沒有會議我沒參加的，我

沒說別人炒地皮竟被說炒地皮，坦白說，我與炒地皮沒完

沒了，我說得到做得到，真有的事告訴我沒關係，但要拿

出事實，我做四年的都市委員不曾審過一塊要變更的土地

，你要了解你們內部情形，爲什麼別人有辦法拿到都市委

員會的資料，這資料從那流出去？我是有真正正的資料

才敢在這說，不是因有免責權。在這向你說，你提醒那位

議員，要說我炒地皮先說自己，否則被我說下去他真要身敗名裂，夥同別人一起炒地皮，我是念在同事份上不曾說過一句話，在這我要質詢的是我身為都市委員，為什麼農地有辦法變更為機關地我卻不知道，我虧欠縣議會，沒盡到督導的責任，為什麼沒盡到督導責任是因你資料沒給我，所有要開都市委員會的公事是不是要你發，你有發公事我絕對會參加，而我在都市委員會所談的話我絕對負責任，我許麗音如今天因做四年的都市委員有增加一寸土地或改變都市計畫，我負責。局長，你要了解今天為什麼特權那麼強？為什麼縣府一直讓人垢病？就是因你們內部成員不夠健全，我如不是親自了解地目，還不知做都市委員做的那麼漏氣。

許局長萬昌：

所謂農業變更為機關用地這案可能是你還未當都市計畫委員之前。

許議員麗音：

我當了，民國七十九年就當都市計畫委員，而那塊地是民國八十年七月變更。

許局長萬昌：

那時我還未到任，所以對這事不了解。

許議員麗音：

局長，我現在還在憤慨，我許麗音不會說好話，個性不好但對得起任何人，我無論是非，不論個人恩怨，為什麼不是都市計畫委員，有辦法改變地目，而真正的委員不知道

地目如何改，這是我的心聲，拜託你注重都市計畫委員會的事。

黃議長建築：

這本澎湖縣非都市土地農牧用地或養殖用地興建住宅計畫申請變更編定作業要點，是你們自己想要規定就編定是不是？這本是如何編定？

許局長萬昌：

這是地政科辦理。

黃議長建築：

現澎湖開放農業區目的是讓農地能蓋房子，這辦法定下去就泡湯了。這次省政府開放農地是台東與澎湖。

許局長萬昌：

台東是山地。

黃議長建築：

我們這有山坡地嗎？（沒有），地政科編定這樣就是這樣，那澎湖縣不就都聽地政科。

許局長萬昌：

沒有，地政科只是主辦單位，當然是由縣政府報省政府備查，就開始實施。

黃議長建築：

只備查沒意見？就地政科與你們及農業科決定。

許局長萬昌：

不是，還是經過很多會議及縣務會議通過。

黃議長建築：

農地開放的目的不是要綁手綁腳，照我看到的內容，澎湖除幾塊在道路旁的農地可使用外，其他還有的拼，等於沒開放，如靠山坡地的申請，農業科說不行就完蛋。

許局長萬昌：

不是不可以，是有些限制，依山坡地管理辦法執行。

黃議長建築：

如農地是保安林用地也不行。

許局長萬昌：

對，保安林用地也不行。

黃議長建築：

這對百姓不利。

許局長萬昌：

一般的農牧都可以。

黃議長建築：

百姓土地被圍成保安林用地已很冤枉，現開放農地六十%他卻不能蓋。這編定是以行政原則、母法延伸出來做細步計畫，你們最起碼在檢討時應通知縣議會或鄉市公所，不管有無權力，各級民意代表可給你們參考意見，看訂定辦法的符不符合百姓的需要。你們說就定案，浪費澎湖的土地。請問你如有一千坪土地，縣長答復同意書蓋章就可分給十人，一人分一百坪，只要不超過規定的坪數，也就是限制不能蓋超過六十%就行是不是？

許局長萬昌：

這要地政科解釋。

黃議長建築：

現百姓認為申請蓋房子，土地同意書蓋章就可，是去建設局還是地政科申請？

許局長萬昌：

去地政科申請。

黃議長建築：

地政科是先分割？

許局長萬昌：

申請還要會勘，會勘同意再送資料，同意變更就開始分割，分後送建照。

黃議長建築：

先分割？

許局長萬昌：

對，先分割後，再以其土地申請建築執照。

黃議長建築：

將土地分割一人可不可以？為什麼不行？一千坪土地分給十人，規定分割一次，各有一百坪權利，可使用、建六十%，第二人就不行，如有五兄弟，孫五位，先分割給一個兄弟，第二兄弟要再分割可不可以？

許局長萬昌：

讓地政科解釋。

黃議長建築：

我問是因牽涉建設，省政府那麼做是有意要救澎湖，現這樣下去又何需開放土地六十%使用，不用，還需開放做什

麼，開放目的是使土地能使用六十%，照這編定辦法就無用，等於零。要訂定這辦法前應照會議會、鄉市公所，否則澎湖就讓你們三人去說就好。

許局長萬昌：

不是這樣，主辦單位還是地政科。

黃議長建築：

不管地政、建設、農業都好，這責任未免太重，枉費澎湖將土地開放使用。

許局長萬昌：

一年以後還可以檢討。

黃議長建築：

爲什麼要一年？我以前就問過開放六十%，土地如何使用他也是說沒問題。一百坪之地只能蓋六十%，而一千坪土地可同意給十人使用，但需無房子及財產者，稅捐證明去地政科申請，這土地才能活用。如何防止別人炒地皮？也曾問過如有一地同意分給十人，有人至情治單位或法院控告官商勾結、圖利他人，這要如何處理？沒標準嗎？上級漁業局規定一辦法下來時你要如何規定？如照你們這法令推行等於沒用，這辦法還要重新再檢討，老百姓變成無話可說，本來高興農地可蓋房子，搞到都沒有，與你們探討，提供做參考，不會讓你們互推責任。

許議員麗音：

先感謝你，虎井淡化廠機械已全修理好，現也有專人負責海水淡化發電，現一天發電八小時，也就是淡化八小時，

建設部門 質詢及答覆

所產生的水質比澎湖本島馬公市的水質更好，但每天發電八小時，如任由老百姓使用一樣不夠，且浪費水。記得在事後曾拜託你，是不是設個水塔，讓水抽到水塔內，再流到專用管線讓老百姓飲用，不是用予洗碗筷，如此虎井才有辦法完全徹底改善其飲水問題，在這拜託你，希望以今年結餘款建一水塔，將產生的水輸送到水塔內，使虎井百姓能享受到甘甜的水，最重要是讓虎井百姓感受到政府的德政，且將水輸送至水塔內才不會浪費，不知有無困難。

許局長萬昌：

有點困難，今年飲水計畫只有五百萬在望安花嶼，所以，這計畫如有剩餘款要變更可能還要報省政府。

許議員麗音：

可否爭取地方工程？

許局長萬昌：

因飲用水部份是專案計畫，不能挪用，所以我們……。

許議員麗音：

你可否報專案？

許局長萬昌：

應是列明明年度計畫較可行。

許議員麗音：

但到明年度還有八個月時間，這期間水會浪費掉，一天八小時，現都夠用，但浪費的比留下的還多。

許局長萬昌：

我們要先了解，水池要多大？全部需多少經費？不過，以

目前這科目的經費是沒有，我們了解所需經費可列明年度計畫，因明年度計畫已開始編列，可列在明年度就列，至於今年剩餘數我不敢把握。

許議員麗音：

從二方面著手，第一點是列在明年度計畫爭取經費，那就沒問題，另一方面是希望在這八個月中爭取以專款做，要列專案不是還要縣長答應？

許局長萬昌：

列專款我們還要報修正計畫書到省政府，只要省政府同意，他有另外……。

許議員麗音：

能否派專人與他們溝通，五、六佰萬對省府是很簡單的事，但對離島居民非常重要，局長，這是實際當地的需要。有水卻白白流失是浪費，局長，朝這方面努力。

剛才砂石車的事，在道安會報時希望你先與縣長、警察局長溝通、協商，這幾天讓我了解你們處理方針，拜託請照顧澎湖人的生存空間，應針對澎湖實際需要，給你一星期時間，後將結果告訴我。

顏議員重慶：

本席這次參加案山里里長大會，同時這次開會前，陳情人也去我家，可能這案局長也已公文答復他，但本席在這替陳情人與局長溝通，就是案山陳清廷先生等三人拜託縣府將案山九十四號至一〇五號間四公尺計畫人行道，在都市計畫委員會內暫停變更，馬公市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

時先規畫，使道路不會因此佔他們的地，這事你知道不知道？

許局長萬昌：

名字我忘了，但我記得有這案。

顏議員重慶：

據陳情人的要求是這兩條，一大一小，如將大條廢掉可能較無理，是不是在第二次通盤檢討計畫中這小條的考慮看看，在縣民時間也去縣府陳情，你們公事答復是同意暫緩辦理徵收，你有無印象？當然要廢止條道路在都市計畫可研究，不要侵犯到別人的權利，但如認為陳情人說的有理，這大條以法令照顧附近居民權利無法廢止外，這一小條道路請考慮在通盤檢討中將這案拿出來檢討。

許局長萬昌：

這案我們的答復是通盤檢討已列入。

顏議員重慶：

他就是不放心才再向本席陳情，在這提起讓你們在通盤檢討時有個依據，他們除個人陳情外，也在建設局工作報告時要本席替他反映這事，你們送案時才有依據。

陳議員富厚：

我本來要求將建設局一年內所發生的建照、發包工作件數資料送來，但議長只要六個月內的，這些資料有很多事情我們要了解一下，這些資料什麼時候可給我們？

許局長萬昌：

明天就可以。

車船部門：

顏議員重慶：

本席這次競選期間有條政見，是希望勞工每星期上班五天，其訴求是因競選活動期間，公車處產業工會及司機先生有向本席及蘇崑雄議員反映，他們現在上班時間按勞基法第三十條，第一項規定勞工每日正常工作時數不得超過八小時，每週工作總時數不得超過四十八小時，實際上國營單位像電力公司、中油、郵局、公賣局，每星期工作四十四點鐘，一星期休息一天半，而郵局因其業務較特殊，所以星期六下午加班，但補休，不發加班費，最近產業公會的司機先生又向本席反映，公車處因年年虧損，不能發獎金，補休，所以我與蘇議員答應在開議期間替他們反映，不知這事公車處辦的如何？現在處理的方法為何？處長，將目前公車處執行狀況向議員同仁報告一下。

胡處長流宗：

有關工作時數問題，上次在處理開協調會時也請顏議員與蘇議員參加，因駕駛本身希望多少領點錢，當初我曾承諾如有錢給錢，沒錢想辦法讓他補休，但因工作環境與班次的調整目前已行一半，所以我們是以放寬開車時間計算，目前工作時數可說差不多四十六小時，距離四十八小時還差二小時，玩情況一直改變，學生專車與班車業務需要也漸漸合併。這些駕駛的目的是希望多拿點錢，在我們的立場願意給，但要有依據，有超時、實際工作我們才給，沒

實際工作我們不能給超時，在這情況下，我們希望將來班車出車時間排定七小時，但為讓駕駛多一點休息時間，可能調整八小時，實際開車時間可能只有五小時、五個半小時，但我們會將這些休息及預備時間加上去編八小時，實際工作時間一星期只有四十四小時。到會計年度結束時顏議員這政見應是可做到，我們也是朝這方向做，我們也希望在符合勞基法規定下盡量做到。

顏議員重慶：

我知道這月二十六日公車處產業公會又要召開會員，我可以與蘇議員又要面對這些司機先生，這問題到時再談起時我不曉得要如何面對他們，當然公車處的狀況我在這不用說，不過，希望你們全體員工能共體時間，這方面處長要與產業公會多協調、溝通，（好），充分溝通後，這些司機先生也想想一個單位要成長、讓人信賴，當然有些事要犧牲小我，完成大我，不過，很多公運、公時問題，甚至很多勞動者為勞動報酬率，往往他的權利會喪失，就會同單位爭取、申訴，這方面你們要多費點腦筋、口舌，與他們做雙向溝通，尤其你上任後有很多新措施，雖是種嘗試，但做到現在也是有目共睹，希望你們業務蒸蒸日上，司機員工一團和氣，士氣一定要提升，不要因這公時問題影響到整個業務推展。在二十六日產業公會時你必須將這事做一說明，免得我與本會同仁參加時不知如何要面對他們。

陳議員進雨：

處長，自你就職以來有很多新措施，不可否認，因你有心想看能否死同生，本席也很贊同。到目前為止是不是有好轉？

胡處長流宗：

實際車船管理處早期從老處長在時就一直任在改變這些措施，因有很多東西是屬長期性，我們目前所能做的是節流，但畢竟有限，節了半天可能都是些小錢，一些較長期性措施到目前都還無法做。

陳議員進兩：

由此可見，你改變很多措施後，對財源可能也沒有明顯增長多少。

胡處長流宗：

在財源方面實在不容易看出來。

陳議員進兩：

我也認同，確實澎湖這環境之下，真是「神仙也難救無命客」，你用心計較、改變，還是沒辦法，當然，你改變學生專車問題，當時議會同仁也非常支持，改變後有弊有利，也有很多家長一直反映，說學生專車的改變，造成很大困擾，是不是如真無法顯示改革對財源有幫助，是不是乾脆回復。

胡處長流宗：

如果恢復，第一，對學生並不方便，第二，對學生會增加負擔，因我們原來開的學生專車……。

陳議員進兩：

但你有無詳細評估過或調查，（有），因很多家長反映專車改變對他們的正常生活造成響，生活步調受到困擾。

胡處長流宗：

我想最主要的是我們宣導問題，早期一開始實施是有些問題發生，有很多家長打電話問，以往孩子都差不多六點前到家，為什麼現有時都拖到七、八點才回家，我就問他孩子是唸省馬中還是……。

陳議員進兩：

這些學生是不是藉著機會到處去玩？

胡處長流宗：

有可能是這樣。

陳議員進兩：

我也接觸到相當好的學生，名列前茅，但也有這種情況，所以家長才會激烈反映。

胡處長流宗：

我們曉得學生是四點鐘開始下課，四點二十分沙港開始載，差不多四點四十分所有學生幾乎都已送完，但有家長反映孩子都七、八點才回家，問說是唸水產學生，我說專車是從水產學校開始載，再載馬中學生，而坐班車水產學校學生由教官帶至總站坐車，再開至馬中，有一部份較特殊的狀況，如水產學校有住外垵的六十位，省馬中也有六十位，水產的六十位學生就直接到總站坐車，省馬中就發輛專車去載。馬中的學生都能回到家，為什麼水產學校的學生還不能回到家？這孩子的家長應要注意一下，他們也說

要私下了解，如有問題會再打電話過來，了解後就沒再回電聯絡。我們這樣實施學生隨時回家都方便，不必再補票、特定坐那班車。

陳議員進兩：

等於下課沒專車，那早上上學呢？

胡處長流宗：

早上沒改變，因那段時間不開專車學生上課來不及。

陳議員進兩：

當然，新的措施會有很多狀況，有點不適應，如學生及家長反映，我還是希望大家再共同研議，看要如何做。這樣的改變對整個財源沒什麼多大幫助的話，我想乾脆便民，使學生在上下學得到交通上的方便。

陳議員富厚：

開源節流是公車處決定政策，目標有朝氣，在這肯定處長的能力。

處長，我們公車搭乘人數有無限制？還是通通可上去。

胡處長流宗：

我們想限制，但有些乘客不願被限制。

陳議員富厚：

這是大問題，沒限制搭乘人數，處長，公車處是全澎湖最忠實服務業，且只有服務機會沒講話機會，是虧本生意，你力挽狂瀾，我很贊成，但不要太勉強，澎湖縣政府有的是錢，將公車服務品質提高，讓老人坐的輕鬆，讓學生安心上下學，我相信這應是你公車處最大目標。本席也曾有

車船部門 質詢及答覆

次在馬公高中門口請處長當場解決事情，其辦事能力在澎湖縣政府是最好、最快，在這感謝你，處長你也看過，才發車而已就像在「醜螺絲」，一個疊一個，這對學子是種權利剝奪。公車處所訂出的學生月票，學生也從未殺價、論價，希望以後公車對待學子比照座位比例，使他們坐的輕鬆，拜託處長回去研議，我相信所有同仁都知道你這單位真有事，有在開源節流，期望以後你們服務的品質較好點，讓家長對學生上下學能放心，其他問題處長暫時不要考慮，因你這單位一定賠錢，服務品質提昇才是你責任。

二、以後希望學生專車經過馬公高中時，直接讓他們在門口下車，不一定要在公車站牌停車。

胡處長流宗：

現沒有，都是由側門。

陳議員富厚：

我要來前與學校聯絡過，其希望能在大門口就讓學生下車進學校，這事請處長幫忙一下，希望處長朝提升服務品質方向來辦，以後不要一輛五十人坐的車，坐了七、八十人。

許議員長福：

處長，關於恆安輪一星期休息星期二及星期五這問題，本鄉已議論紛紛，很多鄉親曾向我建議好幾次，我也打幾通電話給你，我知道你是很負責的處長，但仍有要改進的地方，像上會期我就與處長商量過，這星期正常航行望安、

七美，星期二、五就不航行。希望處長拿出你的魄力，給七美、望安這兩鄉的鄉民方便，也帶動馬公的交通，處長，以後要如何進行，請簡單說明一下。

胡處長流宗：

目前我們已這樣實施，夏天不會有這種狀況，除非颱風天，而冬天就常有的狀況可能就是星期二、五休息是為配合勞工基準法，結果星期一與星期四天氣都不好，不航行，這樣沒道理，所以上次和許議員談過後我們已規定這樣做，就是如星期一、四天氣不好，星期二、五就要開航，至少一星期要持五天的行駛狀況，我們也曾評估過如一星期跑五天，第一點在人員上不違法，第二點在客況及物運輸方便也不會產生很大的困擾。

許議員長福：

我剛才說的意思不止這樣，因冬天有時風吹就十幾天，這個月有時天氣一壞就十幾天，往的一星期或二星期天氣就很好，是不是能補足繼續航行。這點能不能做到？

胡處長流宗：

這可得到，因一星期與一個月是一樣，如這個月前而二星期因連續是颱風或東季風太強無法航行時，往後幾天就要持續航行，因有實際需要。

許議員長福：

我代替望安全體鄉民感謝處長。

二、七美輪從壞掉到現在已修理將近二年，只是一個小小車身問題，修理上有什麼困難？

胡處長流宗：

可以說本來有的困難到目前為止已不再有，因可能這月底或十二月初我們就辦理追加的議價，原來在這已修好，去那邊檢查後又發現狀況，所以我們預計這次如採議價方式就可直接修理，最晚三月份可回澎湖，趕在夏天前參加營運。

許議員長福：

以我經營漁船十幾年經驗，一個車身以我們私人公司去看後馬上訂貨，三天就安裝、檢驗好，所以政府機關辦事都是一拖再拖，這是讓我們百姓最傷腦筋的地方，使我們無法信任政府，告訴你這點是因你做事很認真，有魄力，希望不要用以前的作風辦事，要以責任心做事。七美輪壞到現在已二年多，我知道你很積極，有責任，為這七美輪努力打拚，希望你以最快的時間，在過年後二月份完成，使交通方便。

胡處長流宗：

我們盡量朝這目標做。

陳議員富厚：

一、拜託處長以後學生專車絕對不能再坐七、八十人甚至九十人，因到外垵、內垵、赤馬、竹灣，相當遠，就是坐位坐滿車就開出去，賠些錢沒關係，只要服務品質做好，開源節流是我們既定目標，絕對正確。

二、以後夏天學生如乘坐冷氣車，不得再加收二元，因已買月票，否則就不要派冷氣車讓他們坐，如學生沒二元不就不

用坐，要維護學生的權利，我想這不是什麼大難題，基本這兩條拜託處長回去研究，是絕對要行，不是可行而已。
顏議員重慶：

陳議員說的有理，將月票賣給他們，是你自己要派冷氣車給他們坐，叫學生再投二元沒道理，以後這制度要廢掉，我支持陳議員的意思。

張議員啓明：

有關公車處交通船問題，我曾在施政總報告中提出質詢，今天要問的是船引擎問題，引擎我是外行，許長福議員是專家，他對我說車身如斷掉就買隻新的裝下去，三天就可好，刪才他也教處長要如何做，拜託處長與他溝通，看要如何處理，使七美輪能早日航行。

二、有關運費問題，現在望安、七美兩鄉都有反映，說過去恆安輪載貨雖有運費標準，但他們都沒按標準收，均以目視，但目視有時差距甚遠，以前寄這東西要多少錢，現寄卻要二倍價錢，這點請處長多加注意、處理，因運費時高時低，造成百姓的困擾。

計畫部門：

陳議員富厚：

請教主任，計畫室的工作我不懂，看了你的工作報告，應是整個澎湖縣政府的計畫都包含在你們手中，是不是掌管這業務？

萬主任可經：

應該說全部的綜合計畫都應經過我們那裏，但澎湖縣政府的作法不一樣，所有委託計畫由各單位自己委託，各單位所列的計畫其實不是我們做的，因我們只有七人，根本沒這人力，我們所辦的業務就是報告上寫的，尤其與民眾及鄉市有關的就是一、基層建設，二、均衡地方發展方案。有關基層建設是整個計畫由我們統一規畫，但我們有一原則，就是一定尊重鄉里意見，我們也告訴鄉里一定要注意下層意見。均衡案完全將錢給各鄉市，由他們將計畫報上來，我們整合後報省府，省府核定後再實施。另外還有施政計畫從彙整到最後執行管制、考核通通在我們那裏。

陳議員富厚：

我想縣長施政總報告應該也是計畫室所做，在這做一建議，就是以後施政計畫裏，所有計畫來源、經費，應做附註。再請教主任，在什麼時候可以滿足電力公司的需要？你們不是執行單位我知道，我也聽的很清楚，你們只是紙上作業，其他所有相關施政，推動計畫就不屬你們，請主任爾後細部計畫所有來源之經費，是縣府自籌、還是省府輔

助或是中央補助，在可能範圍內附註上去。聽主任的回答知道計畫室所掌司的是紙上談兵、計畫性作業，然後交給有關單位執行。

萬主任可經：

這是總報告，其文字修飾與標題都是計畫室做的。但詳細情況各單位應該在其工作報告中記載那來的錢、剩餘多少，我們先配合多少、工程是什麼狀況，因施政計畫只是綜合報告。

秘書部門：

歐議員中慨：

主任，說到電視收視問題，目前建的這轉播站移過去沒？什麼原因，你知道嗎？

葉主任茂生：

如要移過去的話，必須停播好幾天。

歐議員中慨：

但也是要移，可能因全國公視招標工程，所以停下來。

葉主任茂生：

如我們向他們要求移過去也可以。

歐議員中慨：

最後還是要移，因當初在破土時曾說，這轉播站建好後澎湖的收視效果一定可以改善，但實際改善的功能可能沒有很好，像林投、尖山、菓葉還是收台灣的大隻天線，收視效果很差，西嶼的收視效果也很差，去了解什麼時候要移過去？已建好很久，移過去後再通盤檢討，看收視效果如何，再評估，如有問題要再爭取經費改善。

望安那支轉播站好了沒？（沒有），是什麼原因？

葉主任茂生：

機房並未好，因機身是望安鄉公所發包。

歐議員中慨：

是土地有問題：

葉主任茂生：

還未驗收好，但機器已裝好了。

歐議員中慨：

那七美呢？（七美好了），開始啓用了沒？（已啓用），就只剩望安，這問題以後要多注意點。移過去後通盤檢討，看那個地方收視不好，再往那地區改善。

葉主任茂生：

他有要移，但要停播好幾天。

歐議員中慨：

停也是要讓他停。

葉主任茂生：

停好幾天，大家都沒電視可看，乾脆新的來再裝上去較好。

歐議員中慨：

新的來了沒？

葉主任茂生：

還沒，現正在設計。

警政部門：

林議員素妹：

局長，我昨天晚上看到中時晚報報導高植澎縣長的公館被人用磚頭砸損，有無這回事？

何局長春乾：

是有這回事，是民進黨黨審會大門左下方被打破。

林議員素妹：

查的結果如何？

何局長春乾：

目前我們還在了解中，因當天晚上凌晨時民進黨總部內有打架情形，甚至被打傷的一方遷到馬公分局報案，我們有備案，他說要保留告訴權。而黨審會大門玻璃被打破，我們第二天早上才知道，因這點我們只是巡邏點，這案發生後，我們警方偵辦方向是針對各種了解中，同時為預防起見，我們在幾個重要點、容易發生問題的點，都派人巡守。

林議員素妹：

你剛才提到說是他們黨審會自己吵架，競選服務處裏面有人打架。

何局長春乾：

地點不一樣。

林議員素妹：

依你的看法有無牽連性。

何局長春乾：

我們在了解中。

林議員素妹：

我是想這事不要變成泛政治化，不要扯來扯去，因在選舉期間很敏感，希望警方很確實的多方面了解，盡速破案。

何局長春乾：

好。

方議員榮一：

選舉期間你們執勤很辛苦，早上看到警察同仁在量血壓，有的血壓很高，也有的很低，希望你對較高的同事多照顧，讓他們有充份時間休息，不要給他們太大壓力，應該休假就讓他們休假。

我們安檢所的辦公廳舍，大部份是從軍方接手，現到底有多少廳舍還未蓋好？土地有無問題？

何局長春乾：

目前所有安檢廳舍，除因警力不足請軍方代管的十二間外，目前完成興建的有十六間，和行政所合併有十三間，需要找工地興建的有二十八處，這二十八處我們發動所有主管員警去找地，尤其我已責成各分局長，我們目前找到縣有地十三筆，國有土地九筆，省有地四筆，民地二筆，但目前有的還無法處理，如民地還得用買的及我們財源有問題。縣有地十三筆中目前有三處辦裡段、內安北及前寮漁駐所，已確定要給警察機關使用，還有十處還在會同相關單位，國有地九筆，省有地四筆，我們繼續努力，請各位

議員協助我們，我也責成各主管及分局長全力配合。

方議員榮一：

希望土地問題趕快處理，因將來土地會越來越難得到，如需要我們，我們會盡量幫忙。白沙分局那塊地不是說縣府要過戶給警察局，辦好了沒？

何局長春乾：

後勤課告訴我准了，可能還有點細節問題再處理。

方議員榮一：

當初我就建議先辦給你們，以後要土地也較好討，如辦好就趕快蓋，希望在你任期內蓋好。

你有無覺得現市區停車情況很亂？（有），如是公務人員亂停有無罰多點？

何局長春乾：

罰單照開：

方議員榮一：

要多罰點，我住在省立澎湖醫院旁，看到不管什麼時候車子都亂放，且都為公務人員的公務，公務人員都亂停車，老百姓怎麼不亂停。希望下次如查到公務人員亂停車，絕對再開單子。

何局長春乾：

罰的金額都是固定的，如是警員亂停車我會加條行政處分，至於其他公務人員我們建議其主管多勸導。

方議員榮一：

那天不知那個單位的公務車橫放，使別的車子無法出來，

警政部門 質詢及答覆

打電話給交通隊長，請他派車拖吊走，但拖吊車都壞了，所以還要再向上級多爭取幾輪拖吊車，我們會配合。

陳議員記順：

我有幾點良性建議跟局長做溝通，我歷經陳禮中、洪鼎元、施志茂、孟宜蓀、洪勝堃這麼多任局長，再到你上任後，我多少有些感觸，我記得以前警察每次審警察局預算時往往是不用看，工作報告時往往是不用問，為什麼會做到這樣，就是說警察局人力夠，各方面的交際及公共關係也做的滿好的，甚至在上屆縣府做機要時，就很欣賞、佩服警察局的工作能力，在這我有幾點意見。

一、請教局長，如上任洪局長合理答應我的事情，你認為你有無義務去執行他未執行的工作，你個人感覺如何？

何局長春乾：

如是上任局長合理答應，我義不容辭一定執行。

陳議員記順：

二、議員不是很大，但我有感慨，記得以前甚至在洪鼎元局長內時，能做到將我們十九席議員的照片發到各派出所、單位，要各單位主管、警員都能認識十九位議員，為什麼要這麼做，因我們議員經常會為民所託到各單位、派出所與你們做溝通，今天我為什麼有這感慨，是因在十九號時曾打電話到貴局某一單位，與其單位巡官級的警官通話，我告訴是陳記順，他说不認識，不曉得，然後我本人跑到那單位去，他也不認識我，我還表示我是陳記順，他叫我陳先生，剛好那天議員服務證件沒有帶，今天以這例子談起

，是不是警局最近公共關係退化，在洪鼎元局長時，議員問什麼、車牌號碼，警員都知道，這次議員有很多心理話一直壓抑著，並不是說我們議員有多大，因我們常常會到貴局任一單位為老百姓與你們溝通，希望溝通時，其主管、警員能夠認識我們，溝通起來也較順暢。

另外，有時一些小案子警察取締太晚，將有家室、女孩子、老太婆，讓他們在拘留室過夜，總不太方便，也不太適合。以前警察局有一通融辦法，就是可讓議員保回去，明天再報到，送法院，但現在不行了，聽說可能是檢方有問題，是不是檢警開會時，可向檢方做建議，在不是大案子，沒逃亡之虞下，讓我們議員有所方便。現我們很困擾，去後不讓我們保，能理解的老百姓知道權責在那，不能理解的老百姓私下是「許謙」什麼議員，我期盼局長你新到任後，與檢方做溝通。

何局長春乾：

陳議員所提上幾任警察局長優良作法，我一定會實施，對各位議員的相貌、車號及基本資料我們會再加強教育，至於巡官之事，在這正式向陳議員道歉，幹部在知道民意代表的身份還這樣回答實在很不該，會加強改進，我到差後一直強調，幹部一定要以身作則，我到差後常去拜託地方仕紳，很感謝民眾提供的寶貴資料，如幹部無法以身作則，除將其找到辦公室個別警告，再不改正，會做一處理，幹部以身作則帶動基層警員，我們這裡的員警百分之八十以上都是本地子弟，而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幹部是本地人，

我雖不是澎湖子弟，但我抱著一顆熱忱的人來這學習，我交待幹部的事我一定能做到，當然幹部、員警的教育，指導與督導，我們會持續加強。

關於小案子的處理狀況，我們現常以電話與地檢署的檢查官聯絡，尤其檢察長對我們很關心，每個地區的檢察官都不太一樣，在高雄服務時認識的檢查官，向他報告一下狀況就可交保，而如不認識明明是很小的案子，他也會說交保不是你們警察的權力哦！林檢察長是法律專家如訴諸於文字、依法令規定他不會同意，但有些明理的檢察官有實務經驗，了解、相信我們的，將狀況向他報告，會要我們明天再將案子送過來，這些狀況我會找機會與檢察長、主任溝通這些民意的反映。我們這距離很近，除可以電話聯絡外，甚至可去說明，這點我會持續做。有些小案子有時因法令規定，警察的權責也有限，但民意代表為民服務警察單位應全力配合。

陳議員記順：

希望局長能要求部屬最好不要介入地方派系的恩怨，因你們是執行公權力的人，如介入就無法超然，局長我與你私下也溝通過，有很多過份的事我不在議會談，希望你千萬萬交待部屬，因這些都是事實，我有憑有據。

何局長春乾：

我到差第二天就有五項工作交代所有員警同仁執行，不得介入地方派系就是其中一項，當然有極少數的同仁執勤的觀念、技巧，實在值得檢討，身為幹部要常加強教育他們

，帶他做。不得介入地方派系，自我到差後就常常提醒，如不聽，行政處理會嚴格執行。

陳議員富厚：

我有很多法令不懂，要請教一下，警械使用條例涵蓋範圍？

何局長春乾：

警界要使用警械依警械備用條例第四條規定，警察人員執行職務時，在以下七項情況可使用警械，一、為避免非常變故維持社會治安；二、騷動行為足以擾亂社會治安時；三、依法應逮捕拘禁之人拒捕或脫逃時；四、警察人員所防衛之土地、屋宇、車、船、航空器或他人之生命、身體、自由財產遭受危害或脅迫時，五、警察人員之生命、身體、自由財產遭受危害或脅迫時；六、持有凶器之人意圖滋事以受警察人員告戒拋棄，但不聽從時；七、關於前條第一款、第二款之情形非使用……。

陳議員富厚：

一、本席最近聽到一消息，貴局一位警官去取締某一場合時，在場的有些菲律賓賓及印尼人，這時說國語那聽的懂，而因語言不通產生誤會，開槍打死人，誰要負責？回去了解現暫時不談。

二、請教安檢課課長，漁船闖關如何定義？什麼情形下稱闖關？

鄭課長有用：

照國安法規定，船舶進出港時要接受警察機關檢查，如規

避、逃避不接受檢查時俗稱闖關。

陳議員富厚：

請教課長，漁船進出港，是不是碼頭要有安檢人員在場制止不聽是謂闖關，如安檢人員不在場或執勤務有過失時，漁船是不是要等你們來才能進出港？如安檢人員不來，漁船是不是就不可進出？如進出港是不是視為闖關？

鄭課長有用：

照理講船隻進出港只要到漁駐所報關，就表示這漁船已要接受我們檢查，如外面沒有警察在場，是我們內部勤務編排問題。

陳議員富厚：

這定義不可模稜兩可，世間沒絕對權力，現是民主法制時代，不可說要怎樣就怎樣。當然我們警察機關內百分之九十五以上都是英雄，漁民已很辛苦，要進出港一定原因，不是今天你們不准他出海，他就不能出海，你們只不過是國家將其公權力交給執行的一個單位而已，我是絕對尊重國家的法令及你們安檢人員的權力，我們有義務接受你的檢查，你也有義務照顧我們，我覺得你這課長做的很失敗，沒權沒力，有的只是督導權，但安檢單位禮貌很周到，值得我們尊敬。

分局長，向你請教一下，有人從後寮回來，聞到毒魚味道，所以想去檢看看，這是漁民可愛的地方，以為可以去撿魚，但不知如果去撿回來會有什麼樣的後果，所以就再叫他弟弟去撿，好拿去釣魚，來到路邊要騎車你們的警察人

員聽說是五、六位將他們圍住，請他們到派出所，他說又沒犯罪爲什麼要去派出所，你們說到派出所就能解決事情，他在一人對五人不得已情形下與你們去，去後問筆錄，問他要不要請律師，而他要打個電話也沒讓他打。在你無法確定他有毒魚的情形下，怎麼能不讓他打電話，剝奪他的權利，我覺得有指鹿爲馬之嫌，說已等他很久，那爲什麼不到現場捉他，而挖個陷阱讓他跳，不管今天他有無毒魚，你只是偵查，沒有確定他有無犯罪的權力，得由檢察官起訴，而起訴也不定就代表已宣判他的罪，得由法官判決。剛才陳議員向局長建議之事有必要這麼做，不要常說要調職，那不痛不癢。執行中華民國給予你們的治安權，就有義務、責任照顧百姓，如是以這權來糟蹋百姓，我認爲這種人不適合繼續做警察，應馬上撤職查辦。今天如是警察打百姓就只說對不起，警方表示最大歉意，這事就和解，不要再擴大，如是民眾打警察是不是可以道歉了事呢？不可能，我們的法律是一體兩面，不是絕對的。分局長，要指責他毒魚，得他有犯罪工具，我期望治安單位要站在公正客觀的立場，分局長，就你的看法這事處理是不是很適當？沒拿石炭酸及毒魚工具，只拿個桶子檢幾尾魚，就說他毒魚，在情理法下談，這是善良老百姓，第一不懂法律常識，但站在執行人員立場應兼顧到情理法。他今天去撿幾尾魚也是爲了養家糊口，不會危害到其他人的權益，當然，法律規定只要是毒魚都違反漁業法，這是爲保護海資源，我們同意，但在取締上你們這麼做是不是與你的

職務相合？還是故意要整這些無知的漁民？檢察官也叫他回去，連文保也沒有。請教分局長，今天如拿幾條未稅洋煙及大陸酒在路上走，構不成走私條例？

龔分局長嘉盛：

不構成。

陳議員富厚：

就是啊！還有一家庭去撿些魚好去釣魚，這是爲了生活，就因如此你們將他移送法辦，還好檢察官明察秋毫，在情理法上覺得值得原諒，但有無法犯罪我們不予理會，而不起訴，宣判無罪，如檢察官沒思考就判六、七個月，那這段時間其妻兒如何生存？演變成家庭問題及社會問題及家庭悲劇，我們的治安機關人員也是父母生，在中華民國傳統下都有良心與道德，如化解且沒確實證據時在你職位上也不會違法。在沒違法的情形下，希望辦案方式不要這樣。五、六位員警在上面等他上來才捉他，這樣漁民會服氣嗎？分局長，你對這案的看法如何？

龔分局長嘉盛：

因毒、炸魚對生態保育工作影響非常大，所以這是我們積極取締的重點，這案我們當初在擴大臨檢時，因刑事組人員在海邊巡邏時間聞毒魚的味道，也看到有兩個人在那撿「海臭蟲」，而我們顧及到在海邊且是晚上時間，如進行取締他們亂跑、亂鬧，可能會發生危險，任何取締案件還是以人命安全最爲重要，所以我們考慮到這點而沒當場到海邊捉他，所以在路上等他上來。

陳議員富厚：

請問一下，晚上未打燈時，你眼睛能看多遠？將這問題提出先讓分局長了解，至於有關業務再慢慢檢討。就算有月亮你能看多遠，既有看到他毒魚爲什麼不去捉？在這民主法治國家講的是證據，不是我說你有就有，據我了解警察單位還沒有這麼大的權力。這什麼顧及到安全，這不是問題。在晚上都無法看到十、二十公尺遠，更何況五、六百公尺遠。

龔分局長嘉盛：

依照我們的經驗……。

陳議員富厚：

犯罪不能說據經驗看有罪就有罪。你回去對這案再了解，我期望以後不要再有這種事情發生。你們執法我們一定支持，因是在維護澎湖治安，我們尊重你們，問題辦案時要有法的根源，讓民眾心服口服受法律的制裁。

龔分局長嘉盛：

我們回去會好好檢討、改進。

洪議員榮郎：

局長：我在這八、九年來除議長與副議長外，我與貴局同仁接觸的時間，次數應該可說是最多的，我相當了解執勤與辦案的權力範圍，絕對沒有如別人所說警察願意辦就可辦，願意放就可放的情形，你們送到檢察官那的案子他可說這小案還送來幹什麼，你們警察機關就沒這權力，而必須把案子分成公訴還是告訴乃論罪，如公訴罪你們有沒有

權力不送？

何局長春乾：

公訴罪我們一定要送。

洪議員榮郎：

公訴罪送到檢察官那裏他應該要接受案子，然後詢問，調查後，如認爲不必列入偵字或偵查對象，他有權力可不辦讓當事人回去，但你們警察單位不能不送，誠如陳議員所說，幾條煙怎麼送？

何局長春乾：

走私是公訴罪。

洪議員榮郎：

檢察官可以說這爲何送來，我們有無權力請警察不要送？沒有，也不能去關說，也沒任何權力要你們辦或不辦，希望你去開聯席會報時，請檢察官不要隨便說這話，因會造成警民與民代的糾紛，很多公訴罪在檢察官權限內可微罪不舉，警察就絕對沒這權力，你們只負責前半段的搜證、偵查工作，受檢察官的指示。因此，如是有入檢舉的話，希望警察單位在辦理，能先將檢舉人詢問清楚，把實地、事物講清楚，不要只說某人在犯罪你們就一窩蜂去，也不管他有無犯罪而先弄進來問，問不出所以然就說盡量讓他自首，這能當做犯罪證據時？（不可以），或用利用、脅迫、利誘、威脅、恐嚇方式，教非犯罪之人、涉嫌人承認的證辭也能當做證據時？所以希望最基層的警察單位在辦案時，先查明該老百姓在未定罪前有申述的事項，尤其要

交待與百姓常常接觸的刑事警員，能夠先告訴他所犯之罪，如是被檢舉之嫌疑人，應要讓其與充份說明，如才能讓老百姓心服口服，當然，說實在你們的委曲也很多，而老百姓來找我們民意代表都覺得我們神通廣大，可讓你們辦或不辦，實包括你們長官都不可能下條子說不辦，也不能要其將做好的筆錄重作。因此，要下筆時要先考慮是公訴罪還是告訴乃論罪，如是告訴乃論罪盡量讓當軍人與相對人能和解，這方面請局長交待各分局，各執法單位。說實在貴局很辛苦尤其澎湖地區犯罪率很低，但並不是沒有發生犯罪就是辦事不力，請局長要了解澎湖的狀況與台灣不一樣，只要不發生犯罪就是有成果，預防重於執行。還有最重要的一點，請承辦人不要使老百姓進入一種法律範圍限制內，請在你的法律範圍內及考慮到情理上盡量做到這點，當然，辦案人或執法人一定要在職務上做。雖有裁量權、衡量權，但也要秉著公正的作法。

最近議長與副議長都出去慰問警察同仁，我們議員同仁也希望有機會到各地區看看，表示慰問之意，所以選舉過後給議員一個機會到各離島去，表示我們對警員的敬意與慰問之意。

交通隊楊隊長，車禍發生有人報案後，你們到現場丈量時，一定要非常慎重，因沒有糾紛則已，如有糾紛就是你們當初去現場勘查的資料為證據，為雙方協調的一重點之一。還有，如發生重大傷害送到醫院時，千萬不要一直問受傷的人，因那時是以救人為第一優先，其他問口供、筆

錄的都是其次，這點必須交待各單位處理，雖有時長官會問案子有無了解清楚是沒錯，但事件要有優先順序。

有一地段上個月曾發生傷亡事件，就是在東衛下來一直到朝陽木材行，有條路一在左邊穿過釣蝦場接通往機場的四號道路，這位置的交叉超過四十五度，在五、六點近黃昏時，不開燈很模糊，開燈又覺得很亮，尤其最近新裝的路燈實在不太適合，這路燈是公園燈不是路燈，使晚上開車時真的沒辦法照到前面，照明度不太理想，這段時間你們有設置告示牌，但駕駛通常都沒注意到，我曾與楊隊長溝通過，你說要設警示牌，我覺得好像不太能阻止，如那天駕駛者能遵守每公里四十時速應不會造成傷亡事件，從死者驗傷報告及撞擊重力看時速超過四十以上，所以希望在常常發生車禍的路段盡量設置雷達測速器，在還未設置前，可設置安全島使駕車者早早看到安全島而減速順著路走，這段日子希望交通隊的同仁稍微辛苦點，在未設立警示牌前多多注意，尤其是五、六點上下班時間，先做幾次偵察，讓老百姓知道這段路段隨時有警察，使民眾習慣自動放慢速度，請楊隊長及配合的警勤單位多注意，這次肇事的警察，雖不是我們這裏的警察你們也應在事後表示其關心與歉意，這事分局長應最清楚，這次被害人的家屬也非常理性，賠償要求都是低標準，且沒有任何抗爭，身為執法人員在開車時要多注意。

劉陳副議長昭玲：

前陣子常在電視看到新聞報導台灣飆車族拿著凶器襲擊路

人，好像這種歪風也漫延到澎湖來，在上上個月或上個月，好像也有人報案，分局長，有無接到這類案件？（沒有），但最近這種情況很頻繁的在發生，地點都在馬公國小附近、文光路一帶，大都在八點至十點學生補習完要回家時，在較暗的地方二、三輛車、雙載，不曉得拿什麼打學生的後腦，這你是不是應要加強取締，這歪風不能一直下去，很危險，你們穿警察制服可能較不容易辦事，是不是可穿便服去埋伏，好像昨天晚上又發生一件，很嚴重，警察局應正這問題，這段時間去突擊檢查的狀況如何？縣政總質詢時我們再探討。

蘇議員崑雄：

補充副議長意見，現高、國中學生騎機車可說八十%都是無照，交通隊是不是能到各國中、高中與學校配合，作教育訓練，或我們可以給他們一發洩情緒的地方，找一空曠的地方與賽車協會配合，做一飆車比賽。現無照駕車被罰六仟，卻也造成我們民意代表的困擾，常常找分局長、派出所、隊長的麻煩，因此捉到無照駕車不要罰讓其去飆車，但一定要有安全裝備、職前訓練，這樣較能導入正途，這點是不是可做一建議，研究看看。

二、局長，你剛到任時在暑假辦一柔道班，是以一般在學學生為教導對象，你們是以什麼標準來取捨誰有、沒有資格參加柔道班？

何局長春乾：

我們辦這暑假柔道班是想讓青少年有正當場所可活動，先

在二十天前就透過公文行文給各機關學校、建國日報、各報社進行宣導，我們對象原則是國中以上學生，當初預算是三十位而已，但有些國小五、六年級的學生身材也很魁梧，有幾位也來參加，結果報名人數共有五十二位，我們從頭至尾都施以訓練，五十二位中從頭到尾都沒缺席的有二十六位，這很難得，如果寒假許可我們準備再辦一次。

蘇議員崑雄：

我想可與學校配合，學校中有些較好動的學生，可在寒暑假參加柔道班。目前澎湖只有跆拳道協會，警察局內有很多基層員警都是從澎湖跆拳道協會訓練出來，且很多都上段，可當教練，配合跆拳道協會在學校開辦跆拳道班。但有一問題，他們如出來教導的這段時間不是仍算執勤務？聽說警員們很不喜歡參加，因出去比賽回去後，仍要補回執勤時數。現學校也有跆拳道班，可在暑假延續下去，是不是可這麼做？

何局長春乾：

學校跆拳道班甚至各種社團，需要我們上段警察人員做教練，我們義不容辭幫忙，這就是勤務，我可特別允許，我們全力支持、支援。

至於蘇議員說提供一飆車場所，這很好。因目前報章雜誌的渲染很大，一提到飆車族就想拿棍子亂打人，蘇議員這議我們可做一參考，我發現本縣運動風行，青少年活動場所也很多，硬體措施也很多，讓青少年以飆車方式發洩

，站在治安單位，有待研究，蘇議員這意見很好，我們可做參考。現警察局要求警察同仁一定要戴安全帽，沒戴安全帽者要登記起來，記了一、二次後現只要到警察局都會戴帽子。

蘇議員崑雄：

飆車要有固定一場地，並給予職前訓練及要有安全裝備，不是隨便騎摩托車就飆。

請問楊隊長，現紅綠燈都到十點就關掉，但在馬公國中旁的紅綠燈能否延到十點半，因海專夜間部學生下課大都會經過這地方，流量很大。

楊隊長金定：

可以，到二十四點也沒關係。

蘇議員崑雄：

還有文澳派出所前的紅綠燈我不懂，是不是能做一指示標誌？

洪議員榮郎：

補充蘇議員所提的兩個問題，省馬中旁的紅綠燈，當初設置時我也不習慣，過久也習慣，所以文澳這紅綠燈在百姓未習慣前，派警員在那稍微指揮一下。

辦柔道班與跆拳道班，不但讓在學青少年能有機會學習，也希望能擴大到社會的青少年，因他們更需要這些修身養性的健身訓練班，也可宣導讓飆車的青少年先學習，可護身，也可強身防衛，將平時精力過剩，沒正當職業的青少年融編進來，同時在監管上較方便，他們來學習起碼要二小

時，耳濡目染下可慢慢導向較正軌的社會生活，所以這值得鼓勵，如經費上有所不足，可發動其他社團贊助，你們只要把計畫案做出來。

劉陳副議長昭玲：

局長，再補充剛才質詢的事，我認為加強取締的同時，不是也同時做宣導，在選舉完後警員有充裕時間下，派員到每個國中及以上的學校做宣導，這可能比取締來的更有效。但這時間還是要取締，讓他們有個警惕。

顏議員重慶：

我看到報紙報導警察局在每個學校開過會時，去做預防犯罪的宣導，剛才副議長這意見很寶貴，不要等學校邀請，要主動要所屬分局派員與學校、訓導處連繫，說明在何時到學校做宣導。

何局長春乾：

可能不只這路段其他可能路段晚上就開始取締，執行狀況我每天要親自了解，至於顏議員的意見馬上實施。

政風部門：

陳議員富厚：

假如我們議會要縣府各科室提供資料以便了解相關資料可不可以？

蔡主任文質：

可以。

陳議員富厚：

如我們要的資料他們不提供，算不算違法？

蔡主任文質：

這不是違不違法。

陳議員富厚：

我們議會成立專案小組要了解某一案件，只是了解，我們沒有調查與偵查權，要相關單位提供資料，他們是不是可以拒絕？

蔡主任文質：

如有組專案小組，以其名義函送縣府請提供資料，縣府不能拒絕。

陳議員富厚：

如果拒絕呢？

蔡主任文質：

拒絕就是不可以。

陳議員富厚：

如這事不透過政風單位及縣政府，如果拒絕，我們提報大

會後就函送檢察署偵辦，可不可以這麼做？研究清楚再回答。

蔡主任文質：

要研究一下。

陳議員富厚：

上次質詢過主任關於垃圾車問題，到目前也沒結果，甚至縣長在法務部長來時，跑到地檢署，要求一定要這位鄉長死無葬身之地，他才會快樂。請教主任，你身為政風單位主管，你認為他確實有違法之證嗎？

蔡主任文質：

當時是有嫌疑。

陳議員富厚：

涉嫌？

蔡主任文質：

對！因不是很確定，有嫌疑及疑問，本來的意思是送給調查站。

陳議員富厚：

主任，你雖已快退休，我仍非常尊敬你，但你政風室不是高植澎給你的，你吃的是中華民國的工作，不要受制任何人，澎湖十九席議員做你後盾，據我了解他一切都是依合法程序往上報至環保局、環保處、環保署，依照公文下去執行發包程序，你說授權，是怎麼授權法？如沒有已打擊到公務人員的士氣，如這事你們拿不出證明來，就是政府迫害。這事你一定要了解清楚，在總質詢時要知道詳細狀

況，我不管法院起不起訴，地檢處怎麼處理，我要了解整個案件是不是政治迫害，如是，我要以議會名義主持公道，不能讓基礎公務人員受到政治迫害。主任，要有相當了解，且把事情的來龍去脈搞清楚。

二、這事變成泛政治化，對公務人員是種打擊，白沙鄉有的資料是專程借馬公市公所的相關資料，然後報環保局、環保處、環保署，核准後比照辦理，爲什麼別的單位不移送，一定要移送白沙鄉公所？還有，他依公文辦理的程序如屬違法，那這些公文要做何解釋，這些公文從何單位發出？如無法解釋就是政治迫害，我要呼籲同仁們主持公道，將這事做公平處理。如真有違法也期政風單位施展鐵腕，移送法辦，但在沒確切證據前及有考量餘地則要經詳細核、考量，在證據確鑿後再移送法辦，這才合乎法、情、理。分析這事覺得不對，買貴的不被移送，買便宜反被移送，這不合乎情理、邏輯，現演變成政治事情，希望政風單位秉著清廉作風做該做的事，不要淪爲政治迫害的工具，失去設政風單位的意義。

三、最近本席聽到很多事，尤其最近教育單位風風雨雨，學校相關業務的發包，教育廳、部將經費撥給教育局及學校，而學校總得招標，是比照所有學校規定公文方式招標，學校沒專案人員，召標後所需之專業材料，學校沒有老師知道。既不能信用學校及尊重老師基本人格，我希望不要將經費撥給學校，添加學校的麻煩。隨便一張檢舉函到政風室，政風室馬上要查，看有無舞弊狀況，如無真憑實據，這

對老的人格是種損害，侵害老師權利。

蔡主任文賢：

我們沒這麼做，我們還要將檢舉內容分析一下，送請教育單位請他們輔導，確實檢討一下。

陳議員富厚：

既要檢舉就不要怕人不知道，爲什麼一般檢舉函要具名？就表示有事實要求證，不因兩人不合就亂檢舉，對清白老師的人格是很大的污辱。在幾年前在姑婆嶼一事件中我是主角，判刑確定後，我到鼎灣最高學府寫博士論文，出來後，又有人檢舉至地檢署，傳票送來後出庭時，我就跟檢察官說，請將答錄機打開，報告檢察官，爾後再有檢舉我陳某人在姑婆嶼大興土木的人，必要與我同時出庭，因我有很多事業，就因一張傳票將我整個行程耽擱下來，使我的經濟垮掉，對我是很大的損失，既然檢舉我在島上大興土木就要有相關的證具，不能因一張檢舉函，檢察官發傳票，我就要等，這對我不公平，我也與檢察官說，爾後如有類似情況我拒絕簽收傳票，也拒絕出庭，除非檢舉當事人與我同時出庭。老師也可這樣要求政風室，不是執行單位說這麼做就可以，如老師要求把檢舉人找來，再調查，將事情公布，你如何處理？

蔡主任文賢：

檢舉人有時是利用電話，但問其姓名、住址都不說。

陳議員富厚：

這種就不受理，不知之姓名就視同黑函，拒絕於法庭之外

，這是你的職責。

蔡主任文質：

我們會請承辦單位注意，我們並沒處理。

陳議員富厚：

以後公務人員飯碗難捧，這還有社會公理嗎？我絕對尊重、肯定主任的辦事能力，但以後再有這種情形要慎重處理，為自己私人利益影響別人的生活我相信我會睡不着，這是社會倫理，公務人員也要有倫理。這事在我直覺感應中已呈政治迫害，不是單純的採購舞弊案，請主任以後辦事要客觀點，對你及當事人都好處，這事如泛政治化，我與他沒完沒了，也希望不要波及任何人，以後再有檢舉函要秉公處理，要檢舉就得指出確實事實，現包商有的很沒天良，如工程招標，沒標到的包商就會說那不行，如何又如何，這樣工程品質如何能好？承辦的公務人員如何能放心，這是澎湖各項基層建設的損失，對公務人員是種打擊，期望你們站在公正、客觀立場，這是中華民國政府給你的職權，這案在縣政總質詢前我要了解事實情況，我們不偏袒任何人，我對這事所懷疑的地方是別單位買的垃圾車、挖土機比白沙、湖西、望安貴，卻沒被移送，反移送這三個鄉公所。買的比別人貴且不符規定才是違法，要將疑點解釋給當事人了解、接受、清楚，既使他在業務上具有過失才會心甘情願接受法律制裁，否則這說的過去嗎？在情理法兼顧下，將這事擬出一正常管道，如這事政治化我馬上要提出異議及嚴重抗議，馬上至地檢署申告是政治迫害

案件，請檢察官馬上將案子撤銷，身為民意代表有權力維護公務人員的基本尊嚴，政風室也要秉持敬業精神依法辦理，如確實有違法就依法移送法辦，如因不實指控造成他人的精神負擔，這是不道德行為。

環保部門：

洪議員榮郎：

一、環保局的工作是目前社會最重視的環境保護工作，也是吃力不討好的工作，處處會得罪人、遭埋怨，你們有很多委由我們也都很清楚，但沒辦法這是社會的需求，希望你們在法理下，先以時間換取諒解，換取事件的解決，不要遇到事件就開單子，可先給予預告、改進的時間，執行人員先了解一下，先些是非故意，有的是無法解決，用罰款也不是永久的辦法，應盡量輔導他們改善，告訴他們利害關係。

二、工作報告第六項中最後一點，成立公害糾紛調處委員會，其成員有那些人？

謝局長瑞滿：

在八十三年三月一日，奉命成立本縣政府公害糾紛調處委員會，委員成員目前是十一名，主任委員由縣長高植澎擔任，其他委員為主任秘書鄭長芳，秘書室主任葉茂生，前貴會議員許南豐先生，建設局局長許萬昌，農業科科长洪松棟及目前在淡江大學水資源及環境工程系副主任林意楨，省立澎湖醫院家醫科主任醫師施鏡秋，已調離本縣，另外是現職台北律師公會理事邱晃泉，還有本人是委員兼執行秘書，另外有三位幹事，第一位是縣政府秘書室法治專員薛益琳，及本局承辦課課長陳敏生，本局承辦人員李筱霞技士。

洪議員榮郎：

會問你這問題是因我不太了解，所謂公害糾紛是政府與老百姓之間，還是地方與政府之間按你剛才所報專業人員都有，但唯獨缺少民意代表，將前任議員許南豐先生設定為民意代表已不適合，聘為地方人士不反對，希望你改進這點，應聘議長或副議長其中一人為委員，因這些有關老百姓的權利，公害與老百姓的切身有相當密切的關係，在這建議你是能增加人數，請你參卓辦理。

三、第七項中的辦理各鄉市垃圾衛生掩埋場之設置，我對馬公市草仔尾繼續掩埋方案非常不贊成，因這地方已規劃成將來配合澎湖發展的觀光地區，只能慢慢往外移，不能繼續下去，我看你有完成掩埋的腹案，不知在什麼地方？上次有一老先生提出一問題很有道理，那裏的養殖場是合法向縣政府承租，且是條文規定，縣府因故向上級請示，這有所偏差，因不管要掩埋在那應盡量以公地為主，而不是選中私人投資興建的養殖場，為什麼縣府一定要其弄成掩埋垃圾？我認為其理由很欠缺，對其當事人權利損失影響甚大，且在法律站不住腳，我很重視這問題，希望不要選在這地方為掩埋位置。

許議員長福：

望安西安水庫裡面很多泥巴且亂七八糟，但都沒清理，當初花二仟多萬建水庫時，有將論堵起來，但其他四周圍都不管，對上級打馬虎眼，這樣水質怎麼會好？將來如有水進來水量也不夠，因很淺。建議局長，能多為望安鄉民的

福祉、利益著想，盡份心力。

謝局長瑞滿：

許議員，水庫四周環境問題，下次追加減預算通過後有一筆水庫周遭環境整理經費，我們可協調鄉公所，完成周遭環境的整理。

洪議員榮郎：

焚化處理的方式，只是掩埋而沒有焚化？

謝局長瑞滿：

對，目前草仔尾垃圾場的運作是掩埋式，露天堆置而非焚化。

洪議員榮郎：

但是在掩埋期間內，用一般天然焚化的應該是有，或者都是自然焚燒還是人爲的？

謝局長瑞滿：

自然焚化是違反空氣污染化，目前經常幾個月就發生一次的燃燒，這是屬於自然的方式。

洪議員榮郎：

已經妨礙到空氣污染是不？草仔尾焚化致空氣污染的責任應屬於那個單位負責？

謝局長瑞滿：

有關垃圾處理的整個主管權責執行機關是鄉市公所，如以違反空氣污染化的規定，這個權責當然是屬於馬公市公所。

洪議員榮郎：

自從你擔任環保局長以來，垃圾場天然焚化造成空氣污染有幾次了？

謝局長瑞滿：

馬公市草仔尾垃圾場是以露天堆置方式，有一段時間如果垃圾處理沒有妥善的管理與運作，就會自己燃燒，因垃圾腐爛之後，會產生沼氣，所以自己會燃燒，這就是目前的處理方式，自環保局成立至今，可能有十幾次的自然燃燒。

洪議員榮郎：

像這種情形可以開罰單嗎？如要開有否法律依據？

謝局長瑞滿：

有法律依據。

洪議員榮郎：

那就開，要不然就不要把那裡當做掩埋場。

謝局長瑞滿：

有開過。

洪議員榮郎：

上個月那一次有否開罰單？罰多少錢？

謝局長瑞滿：

開過了，可罰五仟至十萬元，但分析權責的輕重，處分一萬元。

洪議員榮郎：

以後如果市公所就罰九萬九仟元，如果老百姓就罰五千一百元，這有否違法？

謝局長瑞滿：

沒有。

洪議員榮郎：

我的意思是草仔尾不要再當垃圾掩埋場了，要速找一處離市區較遠的地方，完成一完美的垃圾掩埋場，且儘量找公地，然後再用抽籤的，否則每個地方都不同意。且草仔尾依各方面的環境評估，都不適宜再做掩埋場了，所以我覺得環保局如評估這地方很合適，就沒道理，環保局應是簽反對意見。何況那也是一個要開發的地方，所以這種政策是錯誤的，你要按照當地的狀況去簽意見，可說你會為難，但是你要這麼做，才能對你的職務負責。

謝局長瑞滿：

關於草仔尾垃圾場的問題，在此做一報告，也請求洪議員諒解，我們和馬公市公所初規劃之時是七一二地號，是一般農業區的農牧用地，管理機關是省地政處，並非是施先生的養殖用地。

洪議員榮郎：

那個位置有否規劃要堆置垃圾？

謝局長瑞滿：

是選擇兩筆的地號，但是我們那天複丈的是七一二地號，並不是施先生的那塊養殖用地，所以我們最近也特別請市公所趕快做決定，不能再延誤，如不能決定用地的話，我也是希望他能作一回覆，讓施先生能儘快完成這項工作。

洪議員榮郎：

不是都市計畫內的農業區？

謝局長瑞滿：

不是，管理機關是省地政處，不是私人的。

洪議員榮郎：

工作報告內的第七大項之第六項於八月十八日辦理本縣利用焚化廢熱行海水淡化這是什麼意思？

謝局長瑞滿：

因有廠商來介紹可以用澎湖設置焚化爐的方式，將它的熱氣再進行海水淡化的說明會。這是根據縣長的指示，由本局和建設局研究辦理，所以爲了進一步了解，這家廠商對於這項研發的結果，才和建設局邀請他來本縣辦理焚化廢氣行海水淡化的說明會。但說明會的結果並非如他所想的那麼簡單，雖然他有意愿要來解決澎湖淡化水的問題，但是還須再作一步詳細的研發和實驗性的結果，我們才能採用。

洪議員榮郎：

這件事要速去做，否則垃圾處理是一非常嚴重的問題，如真的繼續往這一方面去進行的話，草仔尾、重光、光榮、光明及長安的這些老百姓一定會去阻止，何以你們不向市公所或縣政府建議，找比較郊區的公地或墓地的週圍去做，爲何非用在市中心且是將來整個沿海觀光計畫內的腹地要來做垃圾掩埋場呢？你明知那個地方如再做下去，衛生方面一定會影響很多，尤其現在的垃圾太多了，且容易產生惡臭，這對附近的民眾是一項不公平的待遇，他們常

年累月已經在接受這些臭氣熏天的污染了，現在還要再繼續做下去，對他們是一很不公平的措施，為何不速求改進，往週邊比較沒有住百姓的地方去處理？所以這一方面希望你慎重再慎重的評估，不能再在這附近做處理垃圾事項了。

另中興戲院樓下的公廁，你們都拿不出辦法來解決，這塊地好像是公地，但蓋的房子是私人財產，請問每間公廁是否有專責單位編列預算來負責清洗？因這間公廁使用的人很多，所以特別臭，何以你們不編預算重建？因這塊是公地，希望你們能做一完美的溝通協調處理完成。

方議員榮一：

局長我建議你，後寮混凝土廠如開始動工，就細沙土瀾漫，致旁邊的瓜農無法耕作，損失很大；還有煙墩山下的住戶，牆壁都是厚厚的塵土，你們要去看，請他們改進，否則他們要去抗議了。瓜農也曾請營造廠商要到白沙調解委員會調解，但他們不理，說是陸總部准他的，縣政府管不了他，有軍方在讓他當靠山，變成很押霸的樣子。

謝局長瑞滿：

曾在禮拜六接到方議員的緊急電話之後，就馬上請兩位稽查員前往後寮了解，也會同當地的村幹事及一位瓜農受害戶一同前往，但那天剛好沒在施工，但有在做準備工作，我們了解如施工後會影響到空氣污染極為嚴重，所以今天就會通知他，在未改善完成之前，希望他不要操作，如果操作被我們主動稽查或民眾陳情，我們會按照規定告發。

方議員榮一：

煙墩山那個地方也是一樣，附近住戶的房屋都變成紅色的，都是泥土，風愈大就愈嚴重，要請他們改善。

謝局長瑞滿：

針對煙墩山之事，我們下午再去了解。

陳議員記順：

你們內部的員工似乎有點陰盛陽衰，尤其在民意這麼高漲之情況下，也許女孩子去處理某些工作會比較室礙，有可能和男孩子的工作互相調整一下，局長你有否曾經考慮過這問題？

謝局長瑞滿：

一、都有這樣的考量，每遇到一個案室礙難行之時，我都深思熟慮的替他們想這些問題，但他們都是考試及格正式編制的公務人員，而其他環保同仁也都一樣是外勤工作，所以定期性的調整職務目前都在做，萬一有發現到室礙難行或其他問題，我們會調整職務。

二、還有其他的稽查小組可協助，其中一定有男性，一組最少有三個人，但因她是承辦人，必須要出去了解原委工作。

陳議員記順：

我的出發點是今天一個女孩子出去做這工作，我們要考量她的安全問題，回想教育局上一次在某個地方取締電玩時，被關了起來，幸好是男性。因環保工作是剛起步，而且法令規定的很嚴格，我們希望能朝先進國家的目標去做，所以往往一開始在做時，縣民在配合度上也許會有點室礙

，有理性的人是不會有肢體或語言上的動作出來，但萬一碰上不理性的，這些動作一定會產生，那對於這些女孩子是否要去保障她，否則萬一她們爲了執行公務而發生問題，雖然可訴諸法律，但那已受到傷害了，所以我們不願意看到受傷害時再訴諸於法律。

謝局長瑞滿：

像定期性的稽查，我們都有請警察局配合。

顏議員重慶：

我也是覺得陰氣滿重的，對於環保局的執行工作，一些女孩子不方便的工作，局長應多體諒多派幾位男生去支援，尤其是在外面取締環保工作是很辛苦的，在此對這些小姐表示敬意，你們辛苦了。

早上在議事堂內碰到建設局長，才知道這兩天在省環保局所要召開的有關海水淡化廠取水口的環境評估期中報告是由環保局主持的，聽說環保局是請陳敏生技正要去參加，我想局長這兩天是否有空，因建設局原本也是由股長去參加，現在因本會的重視，已經提昇到許局長親自要去，所以我想環保局長是否也親自去參加，因這件事將來會是一大問題，如沒處理好的話，可能會造成一很大的風暴。且要去參加之前，要把林素妹議員所講的、副議長所提的意見及本會各位同仁在幾個座談會中的意見帶去據理力爭，回來你們就沒政治責任，他不聽是他的事情，將來本會同仁不會怪罪在你們身上，畢竟我們還要相處三年的時光，本會同仁會儘量的與你們水乳交融，雖然是同流，但是不

合污，在議事堂內共同爲澎湖的縣政打拼，但是這件事情，我們必須要做你們的後盾，但你如認爲你去省政府是當「聽長」的，一句話也不敢講，那你們面對的是本會給你三年的壓力，到時你就六親不認了，誓言抗爭到底，因爲現在澎湖縣你所開的罰單，所爲何事？一個廠商也許爲了一張罰單，就必須花幾百萬去做環保工作，老百姓的小事你都可以這樣去做了，那整個澎湖縣的大事情，難道你只派一位屬下去嗎？應該本人出馬，所以我認爲如沒重大事情，局長應該也要去，當然並非要你們去抗議，是要反映民代的心聲，在會議中聽聽專家講的是否有道理，如沒道理，你們就說我們的發言要列入紀錄，回去是要向澎湖縣議會做報告的，這樣你們將來才沒政治責任。

前幾天的報載，全台灣省的水質是澎湖的最壞，如果說將來是要用海水淡化來當飲用水，這環境評估不做好的話，整個海洋生態等……這都要去做，那其他的話就不要再說了，先以你們的專業知識去聽、去說、去爭以後回來還有很多工作要做的，你同意不同意我的看法？

謝局長瑞滿：

非常同意，我願意參加。

環境影響評估是我們環保局主導透過環保要求水公司一定要做的工作，我們有案可證。因我們接到水公司給建設廳正式公文是說：顧問公司內的報告說：沒有環境的影響，不要做環境影響評估這項工作。所以我們才透過中央民代在中央內要求水公司一定要把澎湖縣的環境做好，一定要

有環境影響評估報告來管制他，如這工作不通過，就不能施工。

顏議員重慶：

你有這擔當，就表示你的出發點是正確的，那你就看顧問公司有沒去參加開會，你要請顧問公司提出報告，好不？所以我要你層次提昇到你和建設局長兩人去，將來你們就沒有政治責任。今天大家在此講話，不是為私利，只是要為我們的子子孫孫評估這件事情，因為海水淡化工程並非一部而已，將來如還是沒水吃，海水淡化是澎湖一個重要的點。

這次議會在預備會議時，有很多同仁有一個疑問，因看到環保局給議會的一張公文，就是上次會環保局送議會審議還未通過的那筆預算，這次會要撤銷此提案，很多議員對這方面有點誤解，我想利用這機會，讓局長做個公開的澄清，為何這筆錢不要？以免造成將來你在政務推行時有空礙難行的地方。

謝局長瑞滿：

我私下也曾和幾位議員說明過，上一次臨時會決議本局所提的這案內容不切實際、空洞而延緩審議。環保署所補助的這些經費並非不要透過議會審議，是因為其中有好幾筆都是有時間性的，譬如登革熱的處理，一定要在幾號完成，如果沒有的話，澎湖縣如果有發生登革熱那怎麼辦？自來水檢驗，也是貴會一直督導我們一定要加強檢驗；拖吊車輛的作業，也是隨時發現就要隨時公告，公告程序完成

環保部門 質詢及答覆

之後再拖吊至臨時存置廠作進一步的處理，以完成整個環境不被破壞或經常保持環境的整潔。還有清潔隊員的安全設施，署裡都有一定的規定，像民眾陳情案件，一年度累積下來有幾百件，且必須要個件處理，並非綜合起來才處理一次，所以環保署補助的經費是有時間性管制的項目，針對這些管制的項目，經環保署的同意以委辦性質，其經費由委辦機關負擔，並以代收代付的方式辦理，而且執行完畢之後，要把憑證送環署核銷，其他部份還是要經過議會。

顏議員重慶：

那上一次被保留的預算有一部份可以以核銷方式直接由環保署撥給各基層，並已在推行這些計畫了，只有環保局本身的一些業務費還未審議，你們還不能動支？

謝局長瑞滿：

對，準備在追加預算時再提案。

顏議員重慶：

上一次未說清楚，當然我們審查預算開的是秘密會議，沒讓你作有作說明的機會，不過在此語重心長奉勸局長一句話「政通人和」，希望多做溝通的工作。因像這次我們收到撤銷公文後就認為那預算不用議會通過，你們就可直接以暗渡陳倉的方式核銷，但其實是很正常的編列情況，這就造成府會之間的誤解，那就不好了，而且在撤銷當中，你們也沒做解釋，所以那天在預備會議當中對這件事誤會滿深的。因你本身做的是開刀工作，開刀就會見血，見血

就會傷人，傷人就會有事情。

剛才你所提楊先生是環保署的約聘人員，那他的人事費用從那裡來？

謝局長瑞滿：

這不只楊先生，環保署聘用的一共有四位，經費是由環保署於年度開始之前就撥給我們，然後……。

顏議員重慶：

但剛才你好像答覆副議長，不用議會審查。

謝局長瑞滿：

要，要完成法定程序。

顏議員重慶：

如果你說不用審查，就取縣政府送的工業策進委員會的約僱人員同一性質，就是因為既然是經濟部約聘人員，就應由經濟部撥經費給他，所以他的人事費用一直在本會沒通過。而環保局的約聘人員的人事費用如不由環保署撥下來，由環保局支付這個費用，那我們就不同意。

張議員啓明：

一、工作報告內所載：在七美辦南部八縣市之資源回收觀摩會，一共發動二五〇人參加，我也曾專程從高雄回來參加這個活動，那天參加的人數你們估計太少了，應差不多有三五〇至四〇〇人。活動舉行的當天，全七美鄉的百姓都主動參加，把七美海岸線所有的垃圾檢得一乾二淨，所以希望像這種活動今後局長能繼續推動。

二、八十三年度國家清潔週，七美海豐社區參加十大社區競賽

活動，也得到全國十大優良模範社區，我認為從這兩點來看，貴局對本縣之環境衛生是真正的在推動，也可肯定貴局的辦事，所以我非常同意顏議員所說的，局長要做到政通人和，過去有很多事情，就是因為局長沒考慮到，你要自己實地去了解。還有上次臨時會你們送來的墊付款提案，內容非常的模糊，且有時效工作也沒註明，所以希望局長一定要多多的溝通，否則會發生不必要的誤會。

三、自來水水質不僅是馬公地區，離島也是一樣，七美的自來水加藥劑消毒之後呈黃色的，別說喝，就是聞都不敢聞，所以希望局長對七美自來水水質多去關心，要以何種方式去改善才可以飲用。

以上幾點除了勉勵局長的作為以外，還是鼓勵你繼續真正為澎湖環保工作積極的推動。

許議員長福：

關於望安鄉將軍村垃圾掩埋場至今還無法使用，請局長簡單說明。

謝局長瑞滿：

將軍村是和望安鄉的第一、第三垃圾場一起施工，也是整體的垃圾場工程，而延遲施工，最主要部份堤防檢測的結果有偷工減料之嫌，所以我們要求包商補正重做，目前已經完成了，並已驗收，最近要完成啓用。

許議員長福：

因為將軍垃圾掩埋場現在無法使用，在這一、二年來將軍的環保問題現在是把每天收回的垃圾倒在船帆嶼附近，被

東北季風吹得整個後山都亂七八糟，臭氣連天，所以請問局長有否改進的方式，或是新垃圾場能儘快的使用？

謝局長瑞滿：

將軍垃圾場已完成驗收工作，我們可以馬上啓用，致於原來的簡易垃圾場所造成後山的環境影響，我們可和鄉公所一起完成復原工作，也可補助他經費恢復他的清潔，然後再由新建的垃圾場處理將軍整個的垃圾工作。

許議員長福：

希望你這片心意來為將軍後山的環境美觀有所幫助，另望西安水庫已三個月一滴水都沒有了，現在五村的村民在這七個月內所飲用的水，大部份是鹹水，沒有自來水。深水井的水質，局長你是否了解？

謝局長瑞滿：

本局還是有定期至貴鄉作抽驗水質的工作，但還是很多都不符合規定。

許議員長福：

現在望安本島和將軍等五村的飲用水，你是否滿意？

謝局長瑞滿：

很不滿意。

許議員長福：

你有嚐過嗎？

謝局長瑞滿：

到望安就有喝過鄉公所泡的茶等等。

許議員長福：

他們泡的茶是用礦泉水，我現在可以請你嚐嚐望安五村所用的水質。

因我對望安的水質很不滿，鄉民已向我提過很多次，在五月十二日我就帶了高縣長、議長、鄉長到西安水庫看過，我就說過這水庫不到兩個月就要枯乾，不出我所料，三個月以前就連一滴水都沒有了。我上次大會就曾提案：望安之將軍要自設一水庫，這才是長遠的計畫，但是這案經水利局的答覆，我很不滿，所以這次大會我一樣再提出來。將軍烏溝水庫如果不做，望安鄉的鄉民絕對沒水喝，他們現在喝的水都是自己挑的水，並非自來水，而自來水打出來的水是潭門港的那口深水井，它已打太深通到海的鹹水，水費又照收，我對這件事情很不滿，局長請你將剛才品嚐這水質的感想說明一下。

謝局長瑞滿：

水質很鹹，所以按照我們的權責還是要針對自來水公司加強檢驗工作，給自來水公司有壓力，讓他好好為澎湖縣的水做更好的管理，至於硬體設備不夠，像我們最近也要求自來水公司要趕快來處理本縣的水質，經過自來水公司的答覆：像七美地區錕和總菌酪素超過標準，水公司已經在規劃設計增設過濾設備改善中，並針對大腸菌類素超過標準的地區要增設消毒機，以加強消毒，也針對西嶼地區的總菌酪素、大腸菌類素不符水質的標準，水公司也答覆嚴促該所儘速增設消毒設備，以確保水質的安全和衛生，他們已經也都在做了，不過我們還是繼續要要求他縮短改善

的期間，趕快完成本縣水質的改善工作。
許議員長福：

但是全台灣省的水庫有像西安水庫那麼髒亂嗎？在水庫還有水之前，牛也可跑進去喝水，水庫凌凌散散，沒有整頓。

陳議員文輝：

水質改善工程，目前非水質改善工程，而是水質改善工程。

陳議員文輝：

陳議員文輝：

水質改善工程，目前非水質改善工程，而是水質改善工程。

水質改善工程，目前非水質改善工程，而是水質改善工程。

陳議員文輝：

水質改善工程，目前非水質改善工程，而是水質改善工程。

水質改善工程，目前非水質改善工程，而是水質改善工程。

水質改善工程，目前非水質改善工程，而是水質改善工程。

水質改善工程，目前非水質改善工程，而是水質改善工程。

水質改善工程，目前非水質改善工程，而是水質改善工程。

衛生部門：

顏議員重慶：

爲什麼請一課暨第五課女課長爲議會聯絡人？

陳局長耀德：

因對其酒量很有把握及其具備女人溫雅個性。

黃議長建築：

目前澎湖有一學生發生事情，這問題目前處理情形如何？

陳局長耀德：

所謂的問題已是公開的秘密，與仁國小一位愛滋兒童事情發生後，已休息，我們爲這孩子特別到台北第一誼光組織請求幫忙，所以有派一女護士專門從十月十七日開始到校照顧他，所以他已回學校，但班上其他同學已轉走，這情形使我們覺得教育失敗，我們對他們家長及所有接觸的人做衛教，甚至到他們家中，大家都說也知沒問題，但還是會害怕，因此才轉走，這已是社會問題。我曾幫他安排到台大將鋼釘拿掉，現已不用再治療，目前還未發生醫療問題，如發生政府要免費治療，另外，這小孩能得二佰萬的補償費，現發生的應是教育問題，大家要宣導，我覺得衛生單位已盡到責任。

黃議長建築：

現在有一嚴重問題，學校的學生如全轉走怎麼辦？相關單位、教育局、衛生局要如何處理？一定要達成共識，繼續下去學校會被裁掉，在總質詢前，衛生局與教育局及有關

單位要進一步了解詳細處理情況如何，到時再研究。學校與興仁、烏炭，很多人都提出問題，我也盡量與他們溝通，這事要如何解決？你們的構想又如何？總不能這樣下去。是不是在附近找一地方專門讓他使用，其他學生能放心讀書，或另外單獨在學校旁蓋一小教室。

陳局長耀德：

他受教育的權利我們不能剝奪。

黃議長建築：

安排一單獨教室讓其受教育，使其他學生能回來上學，家長就不會反對。

顏議員重慶：

當事人不是因嫖妓或不正常的關係而感染AIDS，卻在學校受師長及學生的排斥，我心感其家長何其不幸，小孩何其無辜？聽說縣長在公共場所抱這小孩，說AIDS這樣不會傳染，這是他站在醫生立場做這事，在人道立場，不要再造成小孩的二度傷害。剛才議長說的是合理，烏炭、興仁自動轉學的學生很多，全班只剩他一位學生。今天這問題沒解決，議長所擔心，其他家長所關心的是怕其他學子被傳染到AIDS，你有無去與家長溝通過？台灣有無專門醫治AIDS的醫療機關？讓兒童接受治療及受教育。全班只剩他一位學生，心理教育老師要付很大心力來輔導，那長病不如短病，與家長溝通送到醫療機構，學校也可恢復原來的風貌，這才正確。有無這種醫療機構？

陳局長耀德：

沒有。

顏議員重慶：

全台灣省各縣市得AIDS之兒童衛生單位如何處理？

陳局長耀德：

目前檢查HIB帶原者跟正常人一樣，但發病後沒有專門機構收留，所以現在要將其隔離也沒道理。

顏議員重慶：

帶原還未到發病的地步？（對），帶原者有無發病機會？

陳局長耀德：

醫藥現在很發達，差不多十日內就發病。

顏議員重慶：

醫療機構只收留病者？

陳局長耀德：

對，要治療。

顏議員重慶：

既已發病就快死亡，你們只會做亡羊補牢善後工作，你這部份要多處理，為什麼沒帶原輔導及醫療機構。

陳局長耀德：

目前檢查出來有七百多位帶原者，在我們身邊起碼有五千人，我們都與他們有接觸，所以我們常常宣導民眾不要亂來，不可去嫖妓，我們在七月對與他有密切接觸的人做檢查，其結果有七位完全沒有，為什麼說沒有什麼可怕，只要不與他發生關係、不共用洗澡，根本就不會被傳染。

現專門輔導他的是台北派來的護士還是……。

陳局長耀德：

是我們這裏的人。

顏議員重慶：

我個人看法是不要造成小孩與家庭的二度傷害，這問題要注重，如何做一妥善解決，衛生局與教育局要協調。

方議員榮一：

一、C型肝炎問題，上次衛生署與學者有參加白沙說明會，大家大部份都了解，建議派組醫療檢查人員來檢查，大概什麼時候實施？

陳局長耀德：

第一階段是抽樣，就白沙要全面檢查一事，我們發文給白沙鄉主任，希望在看門診時，如有需要就馬上檢查。

方議員榮一：

以抽驗方式根本檢查不出來，絕對不能如此，第六課楊課長是檢查專家，將檢驗C型肝炎的藥品爭取來，先檢查。

陳局長耀德：

經費上有問題。

方議員榮一：

要爭取經費啊！

二、上次講過白沙衛生所不像衛生所，前面沒門，旅客來玩受傷卻找不到一間衛生所，向你們建議就要我們白沙鄉公所自己找到，土地當然有只是貴了點，以公告地價買，又沒有人願意賣。

陳局長耀德：

衛生署的政策是，提供土地就幫忙蓋，但地不好找。

方議員榮一：

對，說用公地又不可能。

三、吉貝衛生室核可沒？已蓋好很久。

陳局長耀德：

蓋好要驗收了，到最後階段，裏面設備還未驗收好。

方議員榮一：

差不多什麼時候可使用？快點，已蓋好一年多，不要再拖了。

張議員啓明：

一、同樣是人爲什麼離島不能受到政府對城市同樣的照顧？

工作報告中緊急醫療設備之停機坪，從第十一屆提到現在將近十幾年，現總算有點眉目，請問局長，什麼時候能實施？

陳局長耀德：

在八十四年度經費撥下來後我們就馬上辦。

張議員啓明：

既是緊急醫療設備就要盡快設法。

二、成立澎湖區緊急醫療救護中心的機會爲何？

陳局長耀德：

在國軍八一醫院有一停機坪，建好後直昇機緊急後送就是在在那地方，因現有很多人透過警察、空中警察大隊或海軍搜救隊很亂。所以，我們打算這停機坪啓用後，隨便

成立緊急醫療救護指揮中心，對真有緊急需要後送的百姓有所幫助。

張議員啓明：

今後這架直昇機就停在海軍醫院是不是？是澎湖縣政府的？

陳局長耀德：

不是，這點我們也曾要求省政府，希望直昇機能停駐澎湖，但有困難，可能將來中心成立後，需要飛機時也是要透過空中警察大隊或海軍搜救中心。直昇機沒停在這。

張議員啓明：

只是成立指揮中心應付緊急事件？（對）今年五、六月，七美有一船發生火災，我們要求縣府主任秘書設法請嘉義救難中心派直昇機到七美救傷患，但回話得將患者從七美載到馬公海軍醫院，讓海軍醫院的醫生診斷治療不行後再用直昇機後送到屏東停機坪，再以車子載到高雄市區的醫院醫治，這樣來往至少要兩天，根本沒有緊急救難的意義，成立這中心後運作的方式希望局長特別注意，不可再是這樣的情形，一定要直接後送到高雄，局長你的看法如何？（對），這樣才有辦法爭取時效。

三、另外，在十八日即時質詢時曾要求局長將七美衛生所護士捏造事實的居心及你局長對這事有何感想，要如何處置，做一答復，卻說的天花亂墜，不知回答什麼，是不是局長叫他這麼做的，如不是你部屬亂誣賴人，放任部屬亂來，表示你在管理上的能力發生問題。

陳局長耀德：

洪小姐她確實有亂說話，我答復的第一點有提到，至於要如何處理在最後有寫，這是重點，一定會另案處理。

張議員啓明：

你要如何處理我不管，我要求的三點你都沒答復，（有），那有？我問的是她居心何在？不是有無捏造事實，你文不對題。

陳局長耀德：

她捏造事實是確實，她不對之處我會處理，至於她為何要亂說話我了解，但沒必要在抬面上說出來，不好意思。

張議員啓明：

在公堂上說爲何不好意思，今天都是以公字來談。

顏議員重慶：

局長，要如何解決說出來，讓各位同仁了解。

張議員啓明：

這事何時解決？

陳局長耀德：

捏造事實是真的，她確有不對，我們會做調整。

陳議員富厚：

你想這事對張議員的影響有多大，行政人員的過失及很多事情，不是調職記過就沒事，如有重大過失而侵犯到該員權利時要撤職查辦。公務人員打狂語侵害到別人，這責任誰負。

張議員啓明：

這事還不是私下說，是在七美鄉最高民意機構，鄉民代表大會上說的，到目前爲止你還不處理。

陳局長耀德：

本案經查七美衛生所公共衛生護士洪淑惠在病患到衛生所求診時及在鄉民代表大會上確實有捏造事實。

顏議員重慶：

衛生局人事，有無問洪小姐爲什麼她要捏造事實，居心何在？

莊課長承家：

我那天也打電話去問有無在老百姓看病時或鄉民代表大會上說我們不能幫百姓打針，因議員在議會都會檢舉我們，她說確實有講，我再問她爲什麼要說這種話，她說並沒有什麼用意，因在今年三月臨時會時議員有問張代局長事情，張代局長回答因醫療法的關係，沒醫生在場時不能打針，我那天就告訴她，你講話的技巧不對，老百姓去打針時聽說對不起，因醫療法規定沒醫生在場或沒醫生所開的醫囑就不能爲民眾打針。因此，才造成民眾的誤解，問題在講話技巧上。

張議員啓明：

你說他沒什麼用心？張課長，我有無那樣說（沒有），既沒有，爲什麼你們的部屬亂說話？這個月十幾號在鄉民代表大會時，邀請她去說明全民健保之事，她又題外的發表高論說：議員在議會檢舉，我不敢爲地方服務了，我們當時有沒有講？

張課長惠蘭：

沒有，沒有講，我是說依醫師法，要有醫師在場才可打針，我不但……。

張議員啓明：

假如那位患者在不舒服時，不管有效否？讓醫師針打一下就馬上舒服，如不幫他打針，他就說議員在檢舉，這可惡至極嘛！

陳議員富厚：

局長，沒有醫生在那裡，護士在七美做什麼事？

陳局長耀德：

平常時間是做公共衛生服務，但是醫生現在都在，他是說如不在，像星期六、日這段時間，她就說這句話，所以我說她有講啊！

陳議員富厚：

那離島沒有醫生的地方，護士可不可以看病？

陳局長耀德：

照規定是不可以。

陳議員富厚：

但離島有一特殊條例你知道嗎？

陳局長耀德：

是通訊醫療。

陳議員富厚：

這可以嗎？

陳局長耀德：

可以。

陳議員富厚：

那她爲什麼可以講這種話？誰說她不可以看病？你不引用離島特殊醫療方式，卻來指責議員的不是，我覺得這不當，這你要處理的讓張議員滿意，這玩笑開不得哦！

張議員啓明：

她又講：不但該員在議會攻擊，又向情治單位檢舉，讓情治單位派了兩位人員到七美在調查。我那天也曾問議長，該會有否行文給情治單位，議長說沒有，那何以這位護士會這樣講，那她真夠大。

聽說那天施政報告後我們正式質詢時提出這個問題，那時聽說你回去之後就打電話到七美問這位護士，她說：講就講，我不怕什麼！我想這位護士的後台很硬的樣子，是誰打的？護士有沒這樣講？

陳局長耀德：

因我到現在還沒打過電話給她，所以張議員剛才所提治單位，我就說過本來接受這種到底有否在看病之事，不是情治單位的事情，本局是醫療業務督導稽查的權責單位，人家檢舉是向我們檢舉。

張議員啓明：

這可惡至極，六日總質詢時你要把這情形重新答覆我。

陳局長耀德：

你是要答覆……。

張議員啓明：

就那天我問的那幾點，我已告訴過你，共有三點，一、護士散播非屬事實，其居心何在？二、局長你的感想如何？三、如何處置她？有沒困難？如有困難，隨便一烏魯木齊——給我答覆來，我都會接受。

陳議員富厚：

這是最和諧的方式，簡單三點你如果沒辦法解釋，你不用在那裡站了。因醫生不在，就有離島的醫療方式，你放著正統的醫療方式不去做，而把議員抹黑，這種事情放縱不得哦！

陳局長耀德：

我的想法也是很憤慨。

顏議員重慶：

要解決問題，說憤慨就好了啊？

陳局長耀德：

我有寫第四點就準備要將她……。

劉陳副議長昭玲：

張議員對你的答覆就不滿意了，你還唸那些幹什麼？

顏議員重慶：

張議員他不滿意，現就問你打算要怎樣？

劉陳副議長昭玲：

局長就剛才張議員所講的於六日縣政總質詢時，就針對這

三點給他一個滿意的答覆！

顏議員重慶：

就這問題你要向張議員和地方解釋。

陳議員富厚：

這像警察局一樣，就把他調個職位，那不痛不癢啦！公務員不是鐵飯碗，你要把業務搞好，如沒搞好，照樣沒飯吃，你隨便講一講，要叫誰去擔當。

劉陳副議長昭玲：

張議員，我看這問題就六日縣政總質詢給你一圓滿答覆。

張議員啓明：

六日中午下班之前答覆我，沒困難就答覆，如有困難，隨便二、三字答覆，我也爽啦！

許議員長福：

關於張議員所提之問題，說得很明顯，但你可能聽不懂，居心何在？一個護士在七美鄉，她的角色就是要照顧、關心鄉民的病情，這是她的職責，不是在鄉內搞黨派，或是背後有人在唆使、中傷、謠言的問題，我希望局長冷靜的聽，我是從旁聽的，可能百分之百是這種意思，一個護士到某一鄉服務，要很和藹，不要搞黨派。我們出生在二、三級離島，生活醫療方面很痛苦，所以希望局長要特別在二、三級離島沒有醫院、醫療設備很完全的地方能特加服務、關心。

另一、望安鄉的病患在緊急後送之前的是依賴船隻送到馬公，再轉移台灣本島，這樣實很不方便，所以希望局長在這有直昇機的後送，是否要完全有速度的加快、節省時間，不要原本是一小時就可送達的，卻送了一、二天，最後卻送到太平間去了，這是很悲傷之事情。

二、望安鄉有六個島，三級離島有花嶼、東吉、東坪、西坪這都是很偏遠的地區，所以護士調到望安鄉的流動率非常高，她白天上班，晚上沒有娛樂節目，很無聊，我建議局長向上級爭取經費在衛生室內設備一些娛樂器材，以鼓勵、慰勞醫療人員每天工作的辛苦。

張議員啓明：

我說過如以直昇機後送，最好要視家屬是送馬公或高雄，而就直接到達，不要過去還要到屏東基地的機場降落再以救護車送到高雄市區，這已經無法趕上時效了，現在每個大醫院都有停機坪，像高雄榮總、長庚都有，所以如不停在醫院停機坪，停在高雄機場也可以，不要停在天在地的，如停在屏東，車子差不多要開二點鐘才到市區，本來是沒什麼問題，結果卻變成大問題出來，所以緊急醫療作業一定要做好。

陳局長耀德：

一、剛才所提病患之緊急後送，我們現在一定會考慮，譬如像七美要做個夜間可以停機的地方。現望安目前是已經可以停了，所以在八十四年有一緊急醫療設備和助航經費，我們一定會特別把望安鄉最起碼設立兩個點——望安或花嶼。

二、目前如有衛生室的地方，我們一定會向上級爭取買電視、錄放影機，讓她們下班之後的單調生活有個調劑。

林議員素妹：

局長，我可能要講你不喜歡聽的話，上次七月份之中毒案，我在臨時會時提出來，你現在有否要表示你怎麼交待你

自己，到現在都沒有回文？

陳局長耀德：

我一定照議會的決議來做，你也說過，如果這些人我們用另一個方式來獎勵，要不然就是我自己處理，對於那些人如果有兩個申誠的，我們就記兩個嘉獎補過去了。

林議員素妹：

你那時候不是處分三個嗎？

陳局長耀德：

都補過去了。

林議員素妹：

這樣就交待你自己了？

陳局長耀德：

妳有講過嘛！就是最起碼要給牠們一個……。

林議員素妹：

你安撫他們？

陳局長耀德：

我知道，要不然就我自請處分，但是妳自己也這樣講過嘛！而且議會也沒有決議。

林議員素妹：

我沒有說你要給他記嘉獎補過來，我是說你怎麼交待你自己，我等到現在都沒有回音啊！我想現在你就明白告訴我，你怎麼交待你自己？

陳局長耀德：

我覺得這次的食物中毒，我本人相當的盡力，而且在那三

天的時間，我幾乎都沒有睡覺，所以如果說只有純粹的食物中毒，我是覺得我也不需要來記功，但是我是真的非常辛苦，我敢這樣講，所以妳說要記功，我覺得這沒有道理。

林議員素妹：

你是這樣交待你自己，那沒關係，這是第一件事情。那我們再討論第二件事情，就是那AIDS學校的兒童，我在報紙上看到，教育局或衛生局也好，都說絕對不曝光，有沒這樣講過？

陳局長耀德：

照道理這是不應該曝光的，這是事實。

林議員素妹：

對，我看了報紙後，也遵從你們的意願，當時我就寫了兩封信，不曉得你有否收到？一封給教育局長，一封給衛生局長，就是這樣寄過去的，但至今都還沒有回音。我就是基於你們不願意曝光，我們議員也不用特權去了解，就是請你轉達我對AIDS兒童的關心和家長的慰問，然後就你們的專業知識範圍內去輔導他，我在信中就是提這樣，也沒有回音，你說你沒收到，這就很奇怪了。在報紙刊登出來的隔天我就寫了，而且我還指明衛生局長和教育局長兩位。

陳局長耀德：

這我真的沒看到。

林議員素妹：

那現在是那個單位曝光的？我記得縣長還說要去擁抱這個小孩，還要吻他。

陳局長耀德：

曝光的是醫療單位。

林議員素妹：

那就是衛生局了。

陳局長耀德：

不是，我們是行政單位。

林議員素妹：

那是那個單位？

陳局長耀德：

省立澎湖醫院。

林議員素妹：

確定是他們曝光？

陳局長耀德：

沒有錯，因為這個人也很辛苦，其實我的想法和妳一樣，我覺得這種事情是不應該曝光的。

林議員素妹：

對啊！

陳局長耀德：

醫療單位曝光是不應該的，所以我們向衛生署反映這要按照法令來處理，他也說，那位醫師很認真，他是被套出來的，所以對那麼熱心的醫師，我們不能讓他失望，所以我們就沒有去。

林議員素妹：

所以你又推卸責任，省立醫院應該是你督導的，對不？我提到的兩件事情，你都推卸責任。

陳局長耀德：

我沒有推卸責任。

林議員素妹：

有啊！省立醫院是你督導的。

陳局長耀德：

但是他曝光的啊！

林議員素妹：

是你督導使他曝光是不是？

陳局長耀德：

沒有，不是我督導使他曝光，他曝光我都不知道。

林議員素妹：

對啊！你督導的使他曝光了嘛！

陳局長耀德：

沒有，如果是這樣，就是我的責任，是他曝光，我都不知道，報紙報出來，我看到才知道。

林議員素妹：

那你基於督導單位，你自己也有責任，你不要又推卸責任

啊！

陳局長耀德：

我沒有責任，因這事情如真的要處理，就要以法令來處理，黃玉純小姐也很擔心說：如果沒有這位醫生的幫忙，其

的也是很麻煩，所以不要再去追究他，因為醫師真的是很欠缺，所以在這種情形之下，我們沒有再去追究他。

林議員素妹：

那沒關係，另第三件事情，望安和七美有一位軍醫官要去支援，有沒有這回事？

陳局長耀德：

因現在已經亂掉了，去支援的時候，我不知道，現在我們也一直在向防衛部要人。

林議員素妹：

現在人去了沒，你都不知道？

陳局長耀德：

人去了，但現在又增加，因本來是支援一個禮拜，但我們希望一個月都能去，應該是十二月一日去。

林議員素妹：

他們已經去過又回來了，昨天他們主任跟我講說因發生了一些問題，有一些困擾，所以你當局長都不知道，表示你不關心嘛！我前天得到的消息，就是那位軍官已去過，但有伙食問題，而發生伙食這問題，其實都很簡單，你要去拜託七美、望安的議員多多幫忙啊！連這你都不知道。就這三件事情，請議會的同仁主持公道，看你應不應該負什麼責任？那麼久的事情，說要交待你自己，結果現在你說沒有記功更不應該記過。

顏議員重慶：

我再查證一下，林議員寫給衛生局長的信，局長究竟有沒

有收到？

陳局長耀德：

真的沒有收到。

顏議員重慶：

林議員你是寄給衛生局長？

林議員素妹：

我指明寄給衛生局長，還有一封是教育局長。

顏議員重慶：

是平信還是掛號信？

林議員素妹：

普通郵件的信。

顏議員重慶：

真的沒有收到？你在議事堂答覆議員，要稍為摸著良心。

陳局長耀德：

沒有收到啦！我沒騙你，如收到該做的就要做。

林議員素妹：

我找助理問清楚，是到縣政府掛號的還是直接寄過去的，

那封信是我自己直接寫的，不是請人代筆的，所以我清楚

得很。

顏議員重慶：

那中毒事件怎麼交待你自己？你有沒寫過報告說自請處分

，或應該值得嘉獎？

陳局長耀德：

我沒這麼做。

顏議員重慶：

你沒自請處分，也沒請求自己很辛苦，請縣長獎勵，而只

處分屬下？

陳局長耀德：

我沒有自請處分。

顏議員重慶：

如屬下處分，你會不會在道義上想說是自己監督不週？

陳局長耀德：

是。

顏議員重慶：

那你就告訴林議員，你監督不週，或是你很辛苦，想要

請求嘉獎。

陳局長耀德：

我不敢請求嘉獎。

顏議員重慶：

這問題是否也比照張議員於六日前答覆你？

林議員素妹：

好。我意思是報上寫的，絕對不讓他曝光，結果你站在督

導單位，又讓他曝光，這不等於你督導讓他曝光的嗎？

顏議員重慶：

局長，在這裡我現在所講的話，我很語重心長，希望你把

我的話聽進去，然後轉告你的長官。我記得和你認識是在

白沙鄉公所，那時是本屆議會開議第一次下鄉考察之時，

當時我們兩個人還互不認識，我對你有一誤解，就是為什

麼縣政府的一級主管都坐公車陪議員下鄉考察，你爲何就要坐縣長的轎車？後來我了解是因為你在趕時間要去台灣。澎湖這兩屆的縣長選舉，是地方的一件大事，高縣長上任之後，第一個打的是衛生局長陳友邦，這件事雖然是眾說紛紜，但到最後是陳友邦自動辭職，所以衛生局長是選舉和政治下的一個犧牲品，但他現在也謀得惠民醫院副院長的職務，他還是在那邊造福人群。但是千不該萬不該，我聽說連他太太在衛生局，你們都要把他調到花嶼去，是縣長交待你要趕盡殺絕，還是她的表現不好？他先生都被調了，難道她還要到花嶼去充軍嗎？結果這命令有沒發？這件事情有沒上級長官交待你這麼做？我知道黃淑惠已自動辭職了。那麼選舉和政治下的兩個夫妻，不能好好的在衛生局上班，落得他必須要妻離子散，我想今天我在議事堂告訴你，你不要當人家的劊子手，你不要當縣長政爭、選舉的工具。我請教你，黃淑惠的事件你怎麼解釋？

陳局長耀德：

黃淑惠之事，我來講恐怕……莊課長清楚我請他來答覆。

顏議員重慶：

我不要他答覆，我問她要調……。

陳局長耀德：

她沒有調。

顏議員重慶：

他辭職了，當然是沒有調啊！我要你答覆，縣長說要把她調到花嶼，有沒有？

陳局長耀德：

絕對沒有這回事。

顏議員重慶：

那何以一好好的「頭路」，她不待，要辭職？她爲什麼要到花嶼，考績不好是不是？

陳局長耀德：

沒有。

顏議員重慶：

還是她是陳友邦的太太不對？

陳局長耀德：

這也是不她辭職，是她到省立澎湖醫院才辭職的，並非我調的。

顏議員重慶：

什麼理由逼著她離開衛生局？

陳局長耀德：

我也沒要她離開，是整個業務都拿過去。

顏議員重慶：

拿去那裡？

陳局長耀德：

拿去省澎，三位人員也都走了，我沒有把她調走。

顏議員重慶：

我是聽說是否縣長命令你把她調到花嶼衛生所？

陳局長耀德：

沒有這回事。

顏議員重慶：

你不要讓我調查是事實哦！

陳局長耀德：

沒有。

顏議員重慶：

真的沒有，是業務的移轉？

陳局長耀德：

我也發個毒誓，我如果有，我就改姓，真的是沒有。

顏議員重慶：

局長，陳友邦的考績是六十六分，那你是高縣長的最愛，

一個公務人員的考績被打六十六分，你認為這種感受好或

壞？

陳局長耀德：

這是很壞啦！

顏議員重慶：

你打算高縣長會給你打幾分？

陳局長耀德：

我不知道。

顏議員重慶：

你當然不知道，但是你的想法，縣長會給你打幾分？

陳局長耀德：

我如認真做事情，應該是……。

顏議員重慶：

那陳友邦不就不認真做事情，雖然縣長是從衛生局出來的

，對衛生局整個人事或業務及大小事情都非常了解，所以衛生局每個人看到縣長，腳尾都冷了。雖然你是他請來的，但是我不希望你當做政爭和選舉的劊子手，好不？希望黃淑惠的案件，只像你所講是業務的移轉，但如是一種政治破壞，已逼得陳友邦離開衛生局長了，連他太太也要調至花嶼衛生所，那身為一位縣長是真的很殘忍，也沒政治家的風度，這位縣長，我在此大膽講，我對他徹底的失望，因為一個政治家沒有風度，就沒有格，為什麼這麼講？因我第一次在議會問他，縣長你做一位澎湖縣的縣長，不要做一位民進黨的縣長，他對這句話就沒完沒了，有卓船處長、監理站站長作證，我是到風櫃喝喜酒的，結果讓我風櫃的那些叔甥要找我算帳，說我為何那麼講，連這種事情，他也在投訴，所以一位政治家要有政治家的風度，在議事堂我大膽告訴你，黃淑惠的案件，希望是誤傳，否則就太沒人道了。今天如果是一位政治家，選舉歸選舉，政治歸政治，陳友邦既已離開衛生局，就不要再趕盡殺絕。這不是一位政治家的風度，我不怕縣長再去給風櫃人講，走到此豁出去了。因為到此已有危機意識，一個縣不能再這樣下去，你對的，我支持你，不對的，我就不支持你，那有一位縣長這樣的，我為國民黨站台有何不對？我當了四屆議員，沒看到一位縣長在議事堂不打招呼的。那有縣長這樣的，叫我怎麼支持你？你叫風櫃尾要和我互毆啊！還差多的，沒有一個政治家的風度嘛！我在議會為了法律扶助費，和這些議員在拼，且我也再三告訴這些議員，高

縣長沒打過一通電話給我，但是我認為對的，我希望這些同事支持我，結果卻讓他把我當成仇人，連一通電話都沒有，我不是叫他打電話來向我道謝，開會至今，沒一通電話，那有一位縣長的風度這樣子的，對你好也不行，說兩句也不行，借問這是什麼政治家的風度？就像一顆流星流向紅木埕去而已，是他的福氣，所以這回大家才有危機意識，我說這些話牽扯的比較遠一點，但是陳友邦這個案件，我不要再在你衛生局發生，雖然你是他叫來的，但你要有魄力，如果一個首長叫你來澎湖，而要你當劊子手，你可以向縣長說：縣長我掛冠求去，我是來為澎湖的衛生業務服務的，我不做你的政治工具，來起盡殺絕，讓這些當時沒支持你的人在……：你要有這個度量、風度向縣長建議，因衛生局的警事人員要有濟世救人的胸襟才對，老師或醫生都好，都是一社會尊敬的行業，如衛生人員沒有這個心腸，要如何救人濟世？所以你絕對不要這麼做。

陳局長耀德：

雖然我是縣長叫來的，但他從來沒叫我說，你應該怎麼樣，甚至我認為應該讓他知道的事情，他都不聽，所以人事和各方面，我都能全權處理。

顏議員重慶：

那黃淑惠之事確實是沒下條子？

陳局長耀德：

真的沒有，最後是因調到省立醫院才走的。

陳議員富厚：

全澎湖縣有在辦營養午餐的學校有多少？

陳局長耀德：

國小四十三間，國中十一間，海專一間。

陳議員富厚：

衛生局有否提供營養師？

陳局長耀德：

沒有。

陳議員富厚：

一、這就是你的缺失，到時如學生食物中毒，第一個是去找衛生局，不是找教育局長，這問題於總質詢前要提出來。澎湖縣政府的預算很多，賣土地賣了三億多發老人年金，而營養師是爲了下一代的健康最需要的東西，這問題至今你們還未去了解、發掘，並到學校去探討這營養師要怎麼來。

二、衛生局內部至今據我所了解的是草木皆兵，局長你要自己檢討，爲什麼會產生這麼多問題出來。

三、局長，你有否座車？

陳局長耀德：

有。

陳議員富厚：

局長車還是公務車？這車子你要先搞清楚狀況，今天暫時不用回答，讓你回去想一想，一時叫你講，你絕對講不出來，因爲我對你太了解了。

四、出差人員，聽說今天出差，隔天一定要上班，那如果萬一

買不到機票呢？

陳局長耀德：

應該不會這樣。

陳議員富厚：

你今天出差，一定要當日回來，明天就要上班，那如今天開會再延會買不到機票，而明天我沒來上班，算不算曠職？

陳局長耀德：

沒有叫他當天一定要回來，這也趕不回來。

陳議員富厚：

五、緊急醫療費用相關的科目，要顧慮好，不要亂動用，否則會出事。

六、內部的人事問題，在局內有能力的人員要提升，因外來的和尚不一定會敲鐘，在此做個良性的建議，雖然人事權在你，但不要當做澎湖縣都沒有人才了，如將現職的人員調整上來，他會很細心、很誠心、很認真的去做，這才叫做升遷管道，不要都用空降部隊。

七、白沙鄉的B、C型肝炎到目前你們說可以篩檢，那經費五百萬元有沒有？

陳局長耀德：

我又報公文上去了，還未答覆，因省議員說有五百萬，我相信她不會說謊。

陳議員富厚：

副本有否給省議員。

陳局長耀德：

有。

陳議員富厚：

這關係到整個澎湖縣所有的C、B型肝炎患者的福利，而且你要派一位專員，甚至這件公文不要用寄的，直接拿去給省議員，請省議員掛通電話去溝通協調，這筆經費何時核下來，我們要執行這個計畫。且我希望你以後公文該解釋的要解釋，不該解釋的不要解釋太多。

最後希望局內不要讓他人心惶惶，有很多事情，不是你罵，我就會聽，少來這一套，否則到最後你是怎麼死的都不知道，你尊敬人家一尺，人家就尊敬你一丈，這是善意的建議。

林議員素妹：

愛滋兒童已曝光了，他們那一班只剩他一位學生，現在他的老師聽說是從台北來的一位護士在教導他是不是？

陳局長耀德：

沒有，因開學時小孩子要回來上課，衛生機關怕他發生危險，家長也反映說：沒有在人那邊，怕小孩子感染。所以我們就特別寫了一個專案，就派了一位護士來，是楊小姐。

林議員素妹：

護士是教衛生和保健，其他就不教了？

陳局長耀德：

其實我們是擔心小孩子在玩耍時會發生危險，是這樣的督

導。

林議員素妹：

功課部份都不教？

陳局長耀德：

功課應該是老師教，不能叫護士去教啊！

林議員素妹：

就是特別照顧他的是不？

陳局長耀德：

沒有，是下課的時間去看一下，因為現在沒有學生就好辦了。

林議員素妹：

他們那一班就只有他一位學生啊！

陳局長耀德：

其實可以到我們這裡來的。

林議員素妹：

由於你督導讓他曝光，結果變成這種場面，讓我講起來是多沈重多悲哀的事情。那封信你說沒收到，但現在教育局長已調案過來了，正本陳局長耀德，副本丁局長振明，他都收到也回文了，你說你沒收到，這件事和上次那件事如沒回覆的話，我不會放過你。

陳局長耀德：

這以公文方式的，照理應該會掛號處理的，但奇怪怎會沒收到呢？

許議員長福：

請問局長，現在到三級離島的護士其薪水，加給比離島多多少？

陳局長耀德：

望安是一萬七千五百元，差本島一萬三千元。花嶼加給是七千五百元，獎勵金最起碼可分到一萬。

許議員長福：

有電視、冰箱嗎？

陳局長耀德：

有。

許議員長福：

我希望局長對二、三級離島的福利要特別關照，並多開導醫護人員歡迎他們到望安各離島這好地方服務。

教育部門：

陳議員記頌：

一、學童午餐問題，台灣有很多做法，甚至於便當進來之後一定要經過篩選，並把每天的便當冷藏幾天，以防出問題時，拿出來檢驗，所以局長能否請各相關單位或學校能特別注意；據我所知，現有部份學校有外賣攤販式的，這我們並不反對，而是很贊成，只是衛生問題，因以路邊攤販形態之下，他並不受我們的約束，在這種情況之下，我們的學童吃了他的便當以後，如果有其他的問題產生的話，那到時在追究責任時技術性的問題，局長是否也注意這一點，我就提這比喻讓局長做參考。所以我的意思是說，我們是很歡迎他來賣，但他是否要隨時接受抽檢，這樣才合理，我們並不是惡意，而是保障我們的學童。

二、各個學校很多都有自挖的深水井，但水質問題能否保持一段時間隨時去抽驗，並請衛生局配合，讓學童的飲水能更安全，如真的飲水有其他問題，我們要速想辦法改進。

三、局長有否考慮到海砂屋問題，海砂屋不只是澎湖，台灣也有，甚至金門、馬祖這問題也都存在的，在金門、馬祖據我所知，他們的作法是把工程的海砂，硬性要求一定要淡水砂，但是單價必須要提高，以目前台灣運到澎湖來的淡水砂，一方光成本要九百元，你再標價給廠商，至少要一千多元，這是最便宜的，那你本身設計時就要考慮到這問題，另一問題是澎湖地區並沒砂石碼頭，所以我一直建議

縣長，速做砂石碼頭，以後才能克服這問題，如不做，台灣有淡水砂進來，就必須要經過碼頭，一立方裝卸費三百元，還要再加上運費，所以這裡面有很多問題存在，我們必須要去改善，當然我們是期盼及早克服這問題，但是癥結還是砂石碼頭要及早做。譬如現在做工程的人，他自己從台灣運砂石進來，碼頭工會就會馬上抗爭，你沒經過我這裡，為什麼給我運進來，你剝奪我的權益，這是一個很嚴重的問題。

四、在此有幾點要拜託場長，棒球場在硬體上要爭取經費予以整理，另體育場週邊道路損壞的也很利害，造成老百姓運動上的不方便，這你應該要主動提出請相關科室配合修復。

五、請教場長，市內游泳池有在用嗎？
謝場長守政：

因今年缺水很嚴重，而游泳池的過濾機整修好以後，過濾的情況都很好，水加滿後，因供應的水不足，所以後面進來的水都抽到砂，現在只把目前的水保持好，提供基層的選手訓練。

陳議員記頌：

我是恐怕一旦沒有用，那些機器就要保養好，以免年久沒用而損壞掉。

最近台灣很流行森林小學，但不知利弊如何？局長你有否曾經去考量過這問題，我們澎湖也來玩玩看，當然我們必需需要深思熟慮這利弊問題，以台北來看，他有設很多個地

方，甚至用輪流的，可見森林小學是有值得肯定的一面，人家才會做到這樣。而澎湖地區也有澎湖地區的特色，局長有否曾經考量過澎湖也值得來試辦森林小學？

五、要進馬公市立托兒所就讀是要排隊的，以我個人來講，我有個感觸，當我們要把小孩子送到某家托兒所或學校時，會想送到那一家比較好，這牽涉到師資培訓問題，譬如我有個小女兒五歲，她很喜歡講話，結果到學校就因喜歡講話，被老師打嘴巴，以後她就再也不去那一家了，這就是幼教人員的養成，這很重要。又為什麼馬公市立托兒所，很多人都要擠進去，這裏面當然除了師資以外，也牽涉到費用問題，當然我是比較重視師資的培訓；還有以前幼教人員常常計較說妾身未明，薪水不高，所以這問題也要去考量，讓她能名正言順，而且在個人待遇方面，希望也能有所爭取，讓他們能夠安定下來，這是我個人的看法。

六、澎湖體育人才的獎金，的確是比較少，我希望局長應該要據理力爭，台灣有的縣市為了要拿成績，體育人才參加比賽的獎金都很高，所以會挖角就是這樣來的，但是像我們今年度好不容易有這種成績出來，如一點鼓勵都沒有，別縣市馬上就挖走了，所以希望是否在財政許可之下，尤其現在一年賣了十幾億的土地，獎金方面能適度的提高，留住澎湖的體育人才，這是局長值得努力的一環。

丁局長振名：

一、學童午餐部份，目前國小全部實施由學校供應午餐，沒有買飯盒的問題，只有馬公國中有這種情況。而供應午餐的

部份，每天都有樣品留下來，放在冰箱內，這是規定的，以防萬一發生學生食物中毒時，要交給衛生單位做檢驗，至於馬公國中的飯盒問題，我記得學校告訴我，那些販賣便當的，好像和學校訂有契約，所以他們要負責清潔費，應該也都會留一份在學校內，我再請孫課長去了解，如沒有，再叫他們改善，一定要保護學生。

二、飲用水方面，目前教育廳特別補助經費把飲水和用水分開使用，所以現在我們投資很多經費，由中央、省補助很多經費做RO逆滲透，有很多學校都做了，還有些學校沒做完的，所以現在水質都很好，比縣政府都高級。至於水質的檢驗，因逆滲透換濾心時有一技術上的問題，我們當然會和相關單位協調定期檢驗，如果不適合飲用，當然要改善。

三、有關海砂屋問題，當時我向教育部要求補助經費，不只是海砂屋，而是澎湖因為鹽害很嚴重，所以除了砂本身就是海砂，經洗過，加強水泥來做以外，裏面的鋼筋常會因外面強風起鹽霧滲透到水泥內，鋼筋加速曝裂，因此外面都要塗油漆，但差不多一年就脫落，最多保持二年，所以我們希望能補助更多經費，讓我們貼磁磚，這樣鹹份滲透的程度就比較減弱，所以教室的造價就偏高一點。

四、森林小學方面，現在台北縣正在做，因當時就有所謂森林小學、毛毛蟲小學，是由國外引進來的教育方式，所以台北現在在做開放的教育，學生上課時間可以帶到外面去，我也從去年就和那些小型學校校長在討論這個問題，小型

學校把孩子帶出來是安全性比較不嚴重，很容易帶，譬如今天上的是和圖書館有關的，以前在教室講了半天，還是文字的東西，概念沒辦法了解，如巴這些學生帶到文化中心、圖書館，讓孩子在圖書館整個範圍去活動一天，這樣對圖書館部份的常識概念一定相當的好，這就是所謂開放的教育，不過有幾位校長還是沒辦法嘗試，因為他們可能顧慮很多。像赤崁國小曾經到文化中心做過，但一趟要花很多經費，那一學期做幾趟，經費就完了，所以在經費方面也許我們要向省教育廳爭取，縣大概沒什麼期望。開放教育的範圍很廣，還有親職教育，譬如上課時間把媽媽也帶來上課，這也是一種上課的方式，這種方式學校是也做了一些，就是每年春秋兩季的遠足，學校都會利用這個時間辦家庭教育，讓這些母姊和孩子到外面去旅遊，這樣一方面也可幫助照顧孩子，事實上也是開放教育的一項。森林小學就是這麼一個情況來做，台北縣做的很積極，我們最近也要派老師去新竹師範學院參加開放教育的研討會，我是選擇了一個大學校和一個小學校去，由他們研討回來後可作示範。這是要我們做的，怎麼樣彌補這些小型學校教學不足的部份，而且是最有利的，他們可用這種方法來做教學，所以我一直在鼓勵學校的校長、老師儘量到外面上課，甚至可以用兩個學校以交流的方式，這樣也可促進人際的關係。

五、托兒所的年齡和幼稚園的年齡不一樣，幼稚園是四至六歲，托兒所三歲以前都可以進去，所以人數才多一點，我們

也感覺到公立幼稚園太少了，不能滿足家長的需要，因此我們才會爭取。這次中興國小提出下年度增加一班，縣府內部協調之時有些單位就不表贊同的意見，可是我們還是堅持要設，當然站在另一角度來講，公立學校設太多，可能會妨礙私立幼稚園的成長，但事實上我們是為老百姓服務，我們並未與人爭利，不是以這個來謀利，完全是貢獻給家長的，讓學生受到更好的教育，而且公立學校附設的幼稚園都是合格的老師，每一班級有二位合格的老師，而私立幼稚園訂的薪資很低，所以比較沒辦法請到合格老師，當然現在也有一部份是經過訓練回來的，但因薪水比較低，可能會影響士氣，不過目前的兩所私立學校，我的感覺還是滿認真在做教育的工作，不過我們還是要加強輔導。

六、留住體育人才部份，第一各獎金十萬元，是前任王縣長任內有一次帶我們要去參加區運會時，在縣府廣場宣佈的，所以縣長一句話，我們教育局很輕鬆，這次我們也覺得和別縣市比，十萬元也不算少，但為了積極留住人才，教育局的立場也很希望再提高，問題是錢的權利不在我們，所以還要拜託貴會鼎力支持協助我們怎麼樣來爭取到這筆經費。

洪議員榮郎：

一、以興仁國小無辜受害的這位學生狀況，貴局是否有提出相當於疏緩這種造成其學校及社會的恐懼感的影響，做出如何疏導、說明、教育的方式，因為這個孩子，他得病的原

因是由於醫療人員輸血的疏忽而造成他不可挽回的惡運，同時也影響到他的家庭、兄弟姊妹，造成目前他不能和一般兒童受正常的環境之權利，因此我希望教育局能透過教育和衛生機關加以詳細的說明，並說明如何預防的方法和步驟，讓一些不知道原因，只誤以為和他在一起就會被傳染的錯誤觀念，不然真的無論是受害的學童和他的整個家庭，將會被社會孤立，所以醫務人員要做一非常慎重的教育，這點會後把措施或以後類似狀況要如何預防，防止再度感染問題，於總質詢之前將你的作法及怎麼處理、宣導、說明、輔導給我一比較有步驟的方法。

二、以目前台灣政治狀況的演變，民主政治的實現，不是偶然可以做到的，尤其我們的國度是由封建到開放，專制到民主這漫長的階段，有多少人的努力與犧牲才得到的成果。以目前在學的青年都沒經過這一段時間的生活環境，是處在前人所犧牲的成果之環境內所成長，他們不了解民主政治是基於法治的基礎上，來共同互相尊重的原則，所以一般學生因為了升學壓力及競爭激烈的局面下，都疏於教育這種民主法治的政治社會環境，因此造成不明究理濫用自由及動亂的社會，我希望貴局能利用週會的時間或其他正常課業時間以外，多做這一方面的教育和宣導，不管是把他戲劇化或活動化，都應該從小教育，讓他知道每一個要在民主社會內如何去生活去對待別人，才不會造成一種他認為可以隨便講，不必為社會、國家、民族負責。所以我希望貴局能在你主導的國中小起趕緊做民主基礎的教育，

做一實例的研判、說明、教育讓他有學習的機會，可以促成他們常常利用村里民大會或代表會，議會各種在研討事項時是如何尊重別人，不同的意見是如何把他歸納成多數人可以認同的意見，這種尊重多數人意見的觀念，要從小就開始灌輸，所以這一點非常非常的重要。我希望就這二點就教於局長，請你作簡短的說明，如果有更詳盡的做法就以書面答覆。

丁局長振名：

這位愛滋病帶原者的學生，實在說整個教育界是一受害者，因為媒體的報導太過份詳細，雖然未指明那個學校那個學生，事實上已經是點明了，這樣的結果讓我們措手不及，因為這是第一個案例，尤其是剛好快接近開學的時間，因此在這事情發生以後，我們一方面不願意再有更多曝光的機會，所以在教育局初級的階段，都是由我個人親自和衛生局去做宣導，我沒有再把這事情交給別人去做，因我希望不要再過份的曝光。而且不應該弄得天翻地覆，好像都很害怕，所以發生事情開始，就有幾次的宣導，第一次是九月五日校長會議時提過以外，那天下午馬公市所有的國小全部由衛生局派醫護人員到各學校去，我是和陳局長特別去那個學校做輔導當然因這樣，他們就想兩位局長都到這個學校，一定是屬於這個學校，不過我們還是不說出來，而且誼光義工組織的涂教授（台大專做愛滋防治醫師）也親自去宣講。但事實上那天在講以前，教育廳有關單位已經配發有關愛滋病錄影帶到各學校去做宣導，但

這宣導是偏重於不要隨便與不特定的對象發生性行為，不要打毒品，因這樣會感染，而不是對於愛滋帶原者的這個人，我們如何去對待他，所以這還是不對頭。但是後來發生這件事之後，我們就把方向改變，告訴他們這帶原者本身並不是很可怕，反過來講，是我們健康的人可能會去危害他，因愛滋帶原者他是產生一種先天免疫症候群，也就是他的免疫系統破壞，我們一個普通健康沒有帶原的人，如果稍為患濾過性病感染，有點感冒的樣子，可以靠自己本身抗體抵抗過去，馬上就會好。可是帶原者本身缺乏這種抗體，所以他不能被傳染到，反而是我們會傳染給他，要把這觀念告訴他們。同時他傳染的途徑有好幾種，根據衛生局提供給我的消息，譬如行爲傳染、母子垂直傳染、打毒品傳染，因現在青少年打毒品一個針筒打十幾個人，如第一個是帶原者，那針頭上附帶的血液就會傳染到第二個健康人的身上，事實上不是以蚊子叮到帶原者再叮到健康的人就會被傳染，後來經過誼光義工組織的宣導，他們說不可能，因為蚊子是吸血而非吐血，而且量非常微小，所以不可能感染，但老百姓還是不很了解。於是於是在九月十三日再由特定的這所國小召集母姊會，希望透過母姊會的方式請誼光義工組織還有衛生單位去宣導，那天利用晚上七點多談到十點多鐘，他們所提出的意見疑慮，由誼光義工組織的總幹事做說明，但是他們還是說，萬一怎麼樣，然後學校就召開家長會，後來就由衛生單位協調中華民國愛滋防治協會義工組織派義工來，駐在學校內

，同時也派了一位護士照顧這位學生，讓這位孩子到學校，這位小孩是十月十七日回到學校上課，當然有些家長還是很恐慌，說萬一被傳染怎麼辦，不過目前這個班級就剩上這位小朋友，因為我們沒有任何的法令根據可以拒絕這小孩子上學，且不但是不能拒絕，反而他如不來上學，我們還要依照強迫入學條例來處分他，因他一定要到學校上課，可是他也不會很容易傳染給別的小朋友，倒是其他小朋友很緊張，都紛紛轉學，因是合法的轉學，我們也沒辦法防止，不過我們希望繼續來做，所以教育廳也非常重視，協調一個相關單位將在十二月十三、十四日兩天至本縣辦理有關愛滋病的宣導，對象是學校的老師。但這種宣導到底能否讓他們接受，就是要有關單位的專家來講會比教育單位講好，當時我們也由誼光組織在文化中心辦過一場宣導，對象也是限於學校老師，事實上我個人的看法，我認為這樣的宣導，如僅侷限於學校教育同仁，效果不大，主要還是要由全民……。

陳議員記順：

後來有否輔導他去申領補償金。

丁局長振名：

這部份是由衛生單位做的，但據我所了解的，教育部聽到這消息之後，在九月份郭部長特別派了國教司的一位陳專門委員到澎湖來，代表部長慰問這位家屬，同時也送他二萬元慰問金，而九月十七日廳長到本縣主持南區國民中學校長會議時，也利用茶敘空檔時間特別去慰問這個家庭，

並於十一月三日由我代表致送二萬元慰問金，另九月十七日當天廳長去看了以後，馬上就要科長打電話給台灣書店，送了五十本中華兒童叢書給他看。所以現在所有的人都非常關心、關照、關懷他，但是這樣還是沒辦法影響到全民，讓大家都愛滋病傳染的情況做充分的了解，所以這部份將來應該衛生單位會積極做這種醫療的宣導。

有關學校政治民主法治教育方面，目前就有這個課程，像國中公民第三、四冊就是完全講民主法治，目前中小學有班會、級會，這就是民主法治的訓練，問題是老師有沒有好好指導，還有外在整個大環境社會指導孩子們是怎麼樣的，在電視新聞的報導所以看到的是國會在打架，所以現在我們很擔心，老師在課堂內怎麼指導學生班會如何召開，但學生會懷疑，他們都是大學生高水準的，心想原來他們開會是這樣的，所以整個錯誤的示範，讓我們學校老師真的很辛苦。這點就誠如洪議員所講的應該要加強，將來會繼續請學校對於這種錯誤的示範應該怎麼樣的宣導，讓學生了解，而不是照本。

陳議員富厚：

剛才報告說要增加一所國中，在還未講之前，我就曾經聽到一些眷村的居民說，要設國中我們都同意，而且非常的贊成，因為教育是百年樹人的大計，我們都予以肯定和支持，問題是要征收這些土地時，不要又以公告地價四倍徵收，他們是辛辛苦苦在那裡住了一輩子的……。

丁局長振名：

那裡已徵收完畢。

陳議員富厚：

難怪國民黨會死，是有原理的。人家既然住在那裡，我們就要依他現在所佔的方位，最起码要讓他領到補償金可到別處買到一間房子，你說當初眷村是國家蓋給你的，現在都不合乎邏輯了，眷村也有他的權利啊！你們今天為了一所學校，把他們趕出去，沒房屋住，要自己想辦法，這是不道德不仁道的行為，我寧可我兒子不讀書，我沒地方住、沒飯吃才是大問題，否則你教育得再好，誰相信？你連最基本的食衣住行都把不了，還說什麼教育，站在人道立場對不對？所以眷村以後要抗爭，就找教育局。現在外面房子一間四百萬元，你至少要撥三百萬給我，不能只五十萬給我，其他你自己想辦法啊！這邊他走上絕路嘛！談到法治，局長在課本上有多大效率？社會課應該要取消，應該是把憲法列入社會課，做共同研議民法、刑法，那才有用。像在立法院那些人每個都在吹牛、捧柔道、空手道、比國術，拿這些教育子弟，那些人也不知丟臉，還常常吹牛吹得很大，下一代就被這些破壞掉了，那我們現在訴諸於文字，讓他們了解如觸法以後，要得到什麼後果。現在父與子都要講民主，你不能侵害到我的權益，我不去讀書，你也不能強迫我，否則我就告你，這比共產主義還要惡毒。我們中國的倫理傳統是三從四德，即使她的兒子也要遵從父親才為孝道，不要常講這些法治，這會害死人，所以我們要讓他知道，你做了違法的事情以後，要接受

法律的制裁，把民法和刑法列入社會課的教育課程。所謂不教而殺，這是殘酷的事實，一個十六、七歲的小孩子他懂什麼？所以我做個良性的建議，不妨多改一下。我記得有一次，我要打我兒子，他說：老師說不可以打人，老師是憲法。我媽媽說這不可以做，這是畸型的教育嘛！我爸爸、媽媽講的都是對的，不然就是老師說不可以打人，他沒有法律依據。所以社會課事實上是講求倫理道德在教導他，我們也予以肯定，但問題是講求與實際相差太遠啦！

陳議員記順：

陳議員所講的是事實，我昨天和陳進兩議員到某個單位保一個人，他是討海兄弟，他一進去就講，你們這裡也沒寫說不可以「研礁」你，為什麼我不能「研礁」你，所以從小就要教導這法治問題，因他不知道，這是公然污辱，馬上成立。

陳議員富厚：

再來就是小孩子好奇，騎摩托車出來，騎到半路上沒油了，就到旁邊的車子抽一點油出來騎，事實上他是沒有惡意，但馬上竊盜罪成立。你講竊盜罪，他懂嗎？他不懂。所以這有必要把他列入課程，別的縣市我們不管，但親身體驗的及我們眼睛所看到的事實，如實施愛的教育，你們老師會沒飯吃，曾經就有學生說，你也不能打我，也不能罵我，那你要怎樣？今天社會教育的失敗是在立法院，所以請局長列入重點考慮，如果別的地方不實施，我們不妨實施看，讓別的縣市跟進，這個效果會很好，讓小孩子知道

，不是自己的東西而去拿的話，就違反竊盜、侵佔的罪名，而且要判徒刑，被關起來，讓他有一法學知識，否則澎湖這些沒讀書的子弟怎麼死的，都不知道。

另聽說某校有位老師，是請公假去當裁判，卻未到裁判場去，如果以學校名譽，因公幹派出的，而從事非公幹相關的事情，這樣算不算違法？請局長馬上查明處理。今天中華民國的教育會失敗，就是有這種人，拿公家錢，做私人事業，還標榜清高。

現在學校所辦的營養午餐，有沒營養師在指導？

丁局長振名：

目前沒有設置營養師。

陳議員富厚：

還是要考慮設置營養師，雖然吃差一點沒關，其實政府對我們的教育經費一直很充裕，如果在不充裕的地方，可能也可延伸到別的管道爭取。

聽說縣長訂定一條各科室獎勵辦法，如各科室主管向上級爭取到經費的，有特別獎金及嘉獎，有否這回事？

丁局長振名：

有，這是向上級單位爭取到相當多少經費就有獎勵，沒有獎金，這是財政單位主導的。

陳議員富厚：

你們做主管做的有夠可憐的，當一位縣長不去爭取經費，竟叫你們去要經費，回來以後再給予獎勵，這是澎湖人的悲哀，侮辱澎湖人的能力。

海砂屋問題，我向局長報告一下，我並非推銷生意，我有一位朋友就有這種藥物，可把海砂的鹽份流失出來，如果有那所學校要用，我免費提供兩間教室份讓你試用，如實際上科學根據與實效，我們不妨酌量試辦看看，把海砂屋的問題排除掉，否則現在成本差這麼多，我們花不起。

丁局長振名：

根據中央所補助的那些經費才能……。

陳議員富厚：

白沙國中危險教室再延下去已是第二年了，事有緩急，局長你絕對有這個權利，你是地方教育主管機關，你自己去看看，這教室事實上一定要馬上解決，因我去看過，上面都已剝落下來，這些危險教室不要再依據什麼規定了，應該在年度計畫內做好，既然有列入考慮中，就是必然要做，而且事實上有危險的性質在。我記得上次局長答覆說圍牆在申請中，但已逾一年了，以後教育經費如不夠，你要堅持，我不讓別的單位用，縣長你自己想辦法，如拿教育經費去做士農工商，沒這規定。你這教育局長是中華民國政府給你的，議會所審的議案，是基於實際需要，你把他做好就好，其他不要管他。拜託你，那些教室速處理，如教室不做，而先做圍牆，到時不是又要先打掉，變成兩次工程，浪費公帑，所以酌量考量先做教室，當然圍牆也是很重要的。一個事業主管單位要做事情的話，你們的果決，我們會支持。

許議員長福：

教育部門 質詢及答覆

關於海砂屋問題，陳議員所說的很正確，據報載台灣海砂不能用要用河砂，後來經實際化驗和使用者的一些工程師都有提出報告，現在高雄這二個月抽海砂出來賣的，收入有二億多，這是事實，所以海砂的使用絕對沒問題，海砂用天然或藥物的處理，絕對是比河砂更好，也可降低成本。

丁局長振名：

請問局長，我發現二、三級離島大部份都女教師，是否男

教師不喜歡到二、三級離島？

丁局長振名：

因為離島的老師都是保送的，而當年參加保送師院考試上的都是女性，所以回來當然就要到離島服務。

許議員長福：

二、三級離島加給每一年只多本島一千元，如果一千元坐船，一個月就不夠了，這是否對他們很苛薄？

丁局長振名：

有關待遇方面是人事室的業務範圍內，我不大了解，但在待遇以外的有二、三級離島的所謂生活不便地區教學獎勵金，三級每月七千元、二級五千元、一級三千元。另還有每半年發給教學研究觀摩費，也是根據不相同島級的情況發放的。

許議員長福：

在二、三級離島的教員，他們心理上很不平衡，因他們每天的工作量、休息、娛樂的時間都是比較寂寞、無聊，每天的生活不能很正常，所以我們要特別關心。像台灣本島

的老師每月收入非常的好，因他們還能兼職，而在澎湖的教師經濟收入就差台灣本島一大截，所以我對澎湖的教師那種犧牲奉獻的精神非常的敬佩，希望他們有心教好澎湖的子弟，這也是本席的期望。

顏議員重慶：

今年的區運本縣成績很好，請問這些選手和教練回來之後，教育局做了怎樣的獎勵辦法？

丁局長振名：

根據本縣優秀運動員績優教練獎助學金設置要點第一名頒發十萬元，第二名七萬元，第三名五萬元，第四名三萬元，第五名一萬元，第六名八千元。

顏議員重慶：

今年得獎的選手，獎金發了沒？

丁局長振名：

因為經費不夠，所以……。

顏議員重慶：

那你訂這個辦法幹什麼呢？

丁局長振名：

因年度預算沒編那麼多。

顏議員重慶：

預算有沒編獎金？

丁局長振名：

有編。

顏議員重慶：

那為什麼發不出去呢？

丁局長振名：

編的不夠，我們這次會已提案送貴會要辦追加。

顏議員重慶：

選手已拿獎牌回來，你到現獎金還不發，這對選手是一種打擊，那教練要怎麼處理？這次應該發給多少獎金？

丁局長振名：

年度預算只編二十九萬，可是我們成績好到要發四十五萬，因此我們還要辦追加。

顏議員重慶：

像這樣能夠拿到獎牌回來，你隨時都可行文請議會開臨時會辦追加，甚至先行文請議會先同意動用預備金嘛！那有到現在獎金還發不出去，獎狀發了沒？縣長有否召見？

丁局長振名：

有，縣長還請他們吃飯。

顏議員重慶：

你們大概認為不可能拿那麼多獎牌回來，所以才編二十九萬而已。

孫課長仲篋：

我們也是想預算最好能夠編二百萬，但是在審查之時，財政科就刷下來了。

顏議員重慶：

是以什麼標準編二十九萬元？

孫課長仲篋：

因澎湖從來沒有這種成績，不需要編那麼多。

丁局長振名：

在教育局也是期望能編的愈多愈好，問題是我們沒有這個權利。

顏議員重慶：

趕快發給人家啦！這不是開玩笑的，如講出去的話……。

丁局長振名：

也要貴會通會啊！

顏議員重慶：

如議會不開會，那你這筆錢就不給人家。

丁局長振名：

區運會是在十月月底結束，而貴會通常是在十一月初就開大會，才會……。

顏議員重慶：

你不要賴在要議會開會才能通過這預算，你如先行文給議會，說要先動用預備金，難道這種事情議會也會反對？不可能的事嘛！鼓勵都來不及了。明年年度要多編獎金，多鼓勵選手拿獎牌回來。

以前教育界在地方上，公認是一股清流，但是我發覺這幾年澎湖政治生態的改變，很多教育界也捲入了政黨之間，包括教育界出的雜誌，也攻擊到本會的同仁，都有這種不實的報載，我請教局長，這些當老師的政治理念，是否會影響到下一代的子孫？現在國中、小學還有沒有在辦模範生選拔？

教育部門 質詢及答覆

丁局長振名：

國小，國中是學校自行辦理。

顏議員重慶：

我在此建議局長，是否辦個全縣性國中、小選舉一位小縣長，看他們的政治理念是急統還是急獨？我也想測驗下一代的子孫，有否受最近教育界政黨之爭教育思想的影響。所以在此我很誠懇、慎重、善意的建議明年度可否辦看看，甚至由本會同仁派專案小組去聽聽學生發表的政見，局長你贊不贊同我的看法。

丁局長振名：

顏議員的看法非常的先進，但是整個做法，還需要再和相關同仁研究一下，因涉及到談國家政治大事，恐怕國小學生談不上去。

顏議員重慶：

那就由國中來辦嘛！

丁局長振名：

好。

張議員啓明：

一、工作報告內的第八大項，輔導團工作之推行，僅僅幾個月就推行了十四項，這種工作精神非常的受到肯定，但美中不足的就是這些活動都在本島，我想局長應該考慮到離島的鄉份，因為離島見聞資訊非常的缺乏，你把這些活動拿到離島推行，也許可以帶動各學校蓬勃的朝氣，請局長今後對離島要特別關照。

二、本縣曾經有四位女學生利用當時在國小代課時，於寒暑假到花蓮師院進修，今年都畢業了，畢業之後還要參加國小教師的甄試，但今年本縣未舉辦，所以她們都參加台灣本島的甄試，且都在外縣市服務了，但她們希望有機會的話，都能回到本縣服務，局長，假如本縣有出缺，你同不同意她們回來服務？

丁局長振名：

我們當然要用本縣籍的老師比較好，我們也歡迎她回來，如果出缺，而在電腦作業上沒有問題，當然我們就可以接受她。

張議員啓明：

局長，你要了解，這四位老師都是本縣出去的，她們的智慧都非常高，參加外縣市的甄試都是名列前茅的，所以請局長要特別關心她們，讓她們能夠有機會回來，也許他們都是先生在澎湖工作，非常的不方便，局長，能不能做得得到？

丁局長振名：

因現在外縣市的老師調動，是要全省開會協調，而且非口頭協調，是事先輸入電腦作業的，如我們這裡出缺，他那邊就有缺可進來，如沒出缺，電腦作業就沒辦法進來，這是目前的作業方式。當然我們期望明年如果班級人數能夠降低而增加老師的話，就可以辦甄選，這樣她們就更容易回來，但是我們人工沒辦法作業，是電腦在作業，當然我們很樂意他們回來。

張議員啓明：

假如今年寒假之後，本縣有出缺，她們已符合調動的條件，局長你能否接受她們回來？

丁局長振名：

現在如符合條件，就可申請外縣市的調動，如本縣出缺，電腦就會讀進去，她就會調進來，我們擋都擋不住。

文化中心部門：

陳議員富厚：

文化中心所司何職？功能在那裡？

劉主任丁乾：

文化中心是集結圖書、博物、展覽、音樂、藝術的殿堂，讓民眾增加藝術的涵養和文化的修為。

陳議員富厚：

你是在國民黨縣長執政時到文化中心任職的，還是在高植澎縣長任內？

劉主任丁乾：

我到文化中心已三年半了。

陳議員富厚：

你是什麼黨籍？

劉主任丁乾：

中國國民黨。

陳議員富厚：

你覺得任職文化中心主任之後，中國國民黨和民進黨那一個比較關心文化中心？

劉主任丁乾：

在我的感覺文化中心是一屬於比較行政中立的單位，所以我們辦了很多活動，並沒有感受到有政黨的色彩在裡面。

陳議員富厚：

這樣不對，我聽說你有寫過一本書。

劉主任丁乾：
我個人沒出過書。

陳議員富厚：

第一篇序言一寫的是高縣長。

劉主任丁乾：

序言有。

陳議員富厚：

序二是文化中心主任，這不可以，這樣超出你的權限，是花公家的錢，而且序一是寫高植澎縣長發老人年金，醫療設施比照德國，請問你去過德國嗎？

劉主任丁乾：

好像沒寫過這方面的，因文化出版業者都是純文化一般的業務，沒有牽涉到這點。而這是文化中心的出版品，依照過去的成規都是請縣長提序文。

陳議員富厚：

議長就不用？

劉主任丁乾：

如果議長願意共襄盛舉，我們也是非常的歡迎。

陳議員富厚：

我們這些同事都很尊重你，今天我是做個良心的建議。聽說十月十日主任演講的很好，演講詞內的含意，你有沒辦法簡單扼要的回想一下？

劉主任丁乾：

我那天演講的主要是回顧過去和前瞻未來，就是將我們台

灣地區從異族統治，經過日據時代，到連國民政府來到台灣之後整個艱辛奮鬥的過程。

陳議員富厚：

一直到民進黨崛起以後要打倒國民黨？

劉主任丁乾：

沒有談到這部份。

陳議員富厚：

我知道，有時候要拍馬屁，不要拍在馬背上，如拍在馬的大腿上，被踢到，連命都沒有。文化中心主任要行政中立，但有時講話還是要了解自己有幾斤兩，不要說一些五四三的，這都沒辦法收山啦！那天的演講詞，有很多人聽了很不爽，來跟我講。在我總質詢以前，你把那演講詞重新再輸入電腦，我可能會考你，大約的含意簡單扼要啦！

劉主任丁乾：

這我大概還記得，我主要是談到有關台灣經濟成長的過程，但是在經濟成長的過程中我們也有感到很憂心的就是有一些比較脫序的現象，譬如台灣地區是因土地改革成功而造成貧富不均，根據行政院主計室的調查，也是因炒作地皮的關係，我主要是引證行政院主計室的一些資料。

陳議員富厚：

我們文化中心的職務，卻講到炒地皮。我聽說最近宋楚瑜來澎湖辦一場晚會，也邀請文化中心的交響樂團，有沒有？

劉主任丁乾：

文化中心沒有交響樂團，有青少年國樂團，但國樂團最近沒有出來表演。

陳議員富厚：

我聽說宋楚瑜來時要借用，你們縣長有意見？

劉主任丁乾：

這件事情我不太了解。

陳議員富厚：

你回去要詳細了解，如果他要借而沒借他，這件事我要唯你是問，你現在站在一行政中立的立場，你管他什麼黨都一樣。

劉主任丁乾：

我是絕對遵守行政中立，我和陳議員的觀點是完全一致的。

陳議員富厚：

你現在是國民黨籍的，但是我覺得你的思想偏離主題，你現在生活過得好不好？

劉主任丁乾：

我的生活很平淡。

陳議員富厚：

你對你目前的生活感到……

劉主任丁乾：

我對自己的現況很滿意。

陳議員富厚：

我請教你，在全省連院長曾說過一句話，五年以內要凍結

文化中心的人事，那現在全省的文化中心有成立一個自救委員會，你要怎麼自救法？要救什麼東西？你能否簡單的告訴我？

劉主任丁乾：

現在行政院有一裁減方案，各機關的約聘僱人員要裁到正式人員的百分之五，而過去文化中心成立之時，正式員額編制才十四位，約聘僱人員有十位，當初教育廳是規定以正式人員的一·五倍可進用約聘僱人員，所以全省的文化中心約聘僱人員都很多，變成約聘僱人員是文化中心運作的一個非常重要的力量。那目前行政院一紙命令下來，就是要把所有的約聘僱人員裁減到正式人員的百分之五，那以澎湖文化中心來講，正式人員有十四人，如果裁到百分之五，就只有○·七人。

陳議員富厚：

正式人員有十四人，約僱人員有十人，那文化中心的這二十四人怎麼樣不夠用？

劉主任丁乾：

我並非說不夠用，是因為要裁減掉。

陳議員富厚：

我現在只是很客觀的告訴你一個問題，針對此事，你說你現在的生活感到很滿意，這十四個人你認為不夠用嗎？

劉主任丁乾：

現在是要把約聘僱人員全部裁減掉。

陳議員富厚：

這件事情並非你個人的問題，對不？你身為一位公務人員，如政府的一項政策要執行，還要你們自救，那這個政府要搞什麼用？而且你還是一位總幹事，這玩笑開大了，你要搞以前，不要丟澎湖的臉，先把你主任職位辭掉再去搞。

劉主任丁乾：

因全省所有文化中心的約聘僱人員要裁減掉，所以就全省文化中心的人員召開一個聯誼會，並非自救委員會，因大家業務都有相關，所以大家聯誼一下，然後要選出一位召集人，一位總幹事，負責有關中心和中心間的聯繫。

陳議員富厚：

這個聯誼，文化中心你可否作主？

劉主任丁乾：

目的只是反映基層人員的心聲。

陳議員富厚：

一位公務人員要好好把自己的職司搞好，那是台北發起的聯誼會，你有什麼好聯誼嘛！文藝的推動，你也搞出這個問題來，約僱人員多久約僱一次？

劉主任丁乾：

一年一次。

陳議員富厚：

你現在是強迫中央單位要聽你的，一定要約僱？

劉主任丁乾：

不是，是反映而已。

陳議員富厚：

但是我直接的感應就是強迫中央要遵守你的法規。

劉主任丁乾：

是全省各文化中心集合在一起，討論有關約僱人員的切身問題。

陳議員富厚：

但是我們不喜歡你搞這樣，你如認為你的生活過得太好，不想再過的話，你也可以說，因你認為你這樣沒有錯，但我們想你身爲一公務人員且是一級主管……。

劉主任丁乾：

這聯誼會是行政院文建會主導的，他是希望各文化中心大家聯合討論一下共同的問題，不然我們也不敢參加這種會。

陳議員富厚：

聯誼會成立後，是否有自救的性質在？

劉主任丁乾：

目前沒有。

陳議員富厚：

我話先講在前面，頭家要請人，並非要經過你同意，那就不用設頭家了。

劉主任丁乾：

現在是固定一年聯誼一次。

陳議員富厚：

約僱人員的薪水是否比雇員多？

劉主任丁乾：

約僱人員的薪水全國都統一的。

陳議員富厚：

有否比正式人員的薪水還多？

劉主任丁乾：

要看職等。

陳議員富厚：

很多人向我反映，說進入文化中心就像王府一樣，尤其是接電話，有否這回事？

劉主任丁乾：

文化中心是爲全縣縣民開放服務的，如果有這不禮貌的行爲，我們會自己督促員工確實改進。

陳議員富厚：

而且是要徹底改進，因文化中心是一藝術推動單位，卻讓百姓進到裡面沒有溫馨、服務態度好，那就失去功能了。

劉主任丁乾：

有的話我們要確實改進。

陳議員富厚：

這聯誼會的性質，於總質詢時，你再作一明確的答覆，是否要成立與中央抗衡？

劉主任丁乾：

我想不會啦！這只是純中心與中心聯誼的性質，是全省各縣市文化中心聯誼會，不是自救委員會。

陳議員富厚：

現在說這法治社會，都是騙人的，什麼叫法治社會啊！

劉主任丁乾：

文化是很理性很柔性的，不會這樣子啦！

陳議員富厚：

像你現在所講的這樣，我卻感覺一直理性不出來了。

劉主任丁乾：

我想不會，我們只是表達一點意見而已，不會走到什麼地步。

陳議員富厚：

我剛才所問的問題，你還未答覆我，是國民黨的縣長還是民進黨的縣長對文化中心國樂團比較支持關心？

劉主任丁乾：

我現在想起來了，好像是合唱團，不是國樂團。

陳議員富厚：

所以我拜託你，不相關你的業務，最好不要去亂搞，你拍誰的馬屁都沒用，你的「頭路」是憑你自己的實力所得到的，將你自己的職務做好，我們會尊重你，也會支持你。

你讓我了解一下，成立的宗旨，文化中心二十四位人員怎麼不夠用法，而且最重要的是服務態度要改進，當然人接觸一多，就會產生一種煩躁的心態，但這服務態度就完了，你如認為薪水太少，可以請他上路。而在演講方面，站在你是一位公務人員的立場，我們不喜歡聽到那些囉囉唆唆的話。

財政部門：

林議員素妹：

剛聽科長報告說澎湖縣國民黨部舊址現在收回有問題，請說明有何困難？

王科長乾發：

基本上在處理縣黨部中正堂案是依照貴會的決議，在貴會於上屆第十五次臨時會有兩個決議：一、由縣府自行處理。二、如對造人提出確實的證據，應給予合理的補償。所謂合理的補償，應該就是說，如果縣黨部真的對中正堂的辦公廳舍有出錢有募款來興建的合理證據，縣政府就應該就出租問題做一合理的補償，因為到目前為止，在九月五日曾經召開過一次協調會，而在協調會之前，我們也正式的註明很希望縣黨部能夠將這些資料提會討論，但是黨部並未提出這些資料，所以我們要考量如何補償的話，就是依照貴會的決議，以他們出租的證據做為補償的考量。整個案子就是因為沒有這些資料，而縣黨部只有講「應該要合理的補償」。我們真的也不知道應該如何合理的補償。

陳議員富厚：

請教科長，中正堂縣黨部從承租到目前有多久時間？

王科長乾發：

根據資料顯示，大概有四十年。

陳議員富厚：

如以現行的法規，縣有地以個人有侵佔關係以後，是否可

以就地讓售？

王科長乾發：

縣黨部使用中正堂，它的法律關係，我們不認為它是屬於一般老百姓的佔用。

陳議員富厚：

那就是國民黨的地一定要把它要回來就對？

王科長乾發：

地原本就是縣政府的。

陳議員富厚：

比如說這塊土地是我侵佔的，政府有規定五十九年以前的，得就地讓售嘛！為什麼你們要以這種方式強迫收回？而且站在情理法兼顧之下，要讓當事人服口服，現在已距四十年了，他要到那裡拿那些收據？如果沒拿到那些收據，你就認為這房屋沒有證據，這玩笑開大了。這種事情要講究事實，這間房子沒那些東西、師傅、建材去蓋，它可能成形嗎？現在四十年前甚至二、三十年以前的收據，我請問一下，包括財政科現在有沒辦法拿到？

王科長乾發：

這案是滿困擾的，何以會走到這種程度，是因縣黨部正式函文縣政府說：這個地方當時是澎湖縣政府提案送議會通過，報省核准的贈與案，如要收回，就要依照程序辦理，如你們依照程序辦理，本會就自然依照辦理，就因為有這個承諾，才把這案造成目前這個程度，所以縣政府那時也就是依照縣黨部……。

陳議員富厚：

那都沒關係，這程序我都知道，你要依法程序收回，那你要付出合法的補償費。

王科長乾發：

陳議員所說合理興建出租的證據實在不好拿，但是縣政府有縣政府的看法，就是整個中正堂後棟的辦公廳及現有車庫於民國五十九年興建時有建築執照，內有載明興建的經費，且當年度縣政府有編這經費，所以整個經費非常符合，那時全部的經建經費是九十幾萬，預算編了九十七萬多，實在是這個資料。

陳議員富厚：

五十九年興建的建築物是否可維持現在的原貌？而且既然縣議會有一個程序了，那就表示以前的縣議會也同意撥與，不能說趕走就趕走，法令沒這個規定，而且我們不要讓這件事情政治化，你高植澎上台後就要收回，但也要有正常的管道，透過議會同意，但是要有合理的補償。現在全澎湖縣有那一間二十九年的建築物未經過改建整修還可繼續使用的？你要以正常的管道要回去沒錯啊！但是你也要以正常的管道來幫我以前所蓋的房屋做補償和搬遷，而且這件事情我希望不要變成政治化，這問題如沒提出相對的法令或合理的償費，這事情我徹底的反對。

王科長乾發：

所謂合理的補償，在當時財政科也一直循合法途徑處理，找相關的法令依據，但是現在政府所有的公共建築拆除補

償辦法，也沒辦法適用縣黨部的實例，另外公教人員退休之後的宿舍搬運費一萬元，對象也不符合，所以財政科實在是在找不到相關的法令可以依循。

陳議員富厚：

你沒辦法找到相關法令來補償，但為什麼可以找到相關的法令要收回這塊土地？法律是一體兩面的，沒有絕對的問題，依照法令規定來講，民國五十九年百姓就在那邊住的，就可以就地讓售，為什麼這案件要以特別方式處理？目前的縣有地、省有地委託你們管理的，在什麼條件之下才可以承租？

王科長乾發：

目前公地承租是依照省有財產管理規則，有二個條件，一、公地非依法令不得出租，所以公地不隨便出租，要有法令依據，比如台電。二、民國五十九年三月廿七日以前已經佔用，且有水電證明才可承租，其餘都受限制。

陳議員富厚：

我是覺得對台電所訂的契約來講，一年電廠如沒蓋好，要罰十幾億，那全花給你們也不夠。

王科長乾發：

沒有十幾億，一年是二億七千二百萬。

陳議員富厚：

澎湖一年的電費收入多少？我想不會超過二億。

王科長乾發：

違約條款在財政科的立場，我個人是滿堅持的，我認為這

第三漁港土地是漁業局贈與的，這樣講就不對，那是澎湖縣政府……。

陳議員富厚：

這我知道，是澎湖縣政府做的沒錯，但所有權是歸國有。

王科長乾發：

所有權第一次登記就是縣政府，當初就是省方上級體諒澎湖縣政府的貧窮，將所有權不計較的給縣政府登記。

陳議員富厚：

後面的但書就是省府對澎湖縣農漁民的照顧，但我不希望讓有心人士拿去當他私人的政治工具、政治資源，他沒權利這樣做，所以我現在要徹底的看緊我們的荷包。

陳議員百川：

臨時電廠用地的合約簽了沒？

王科長乾發：

聽說行政院今年十月十六日才核准下來，而當時提案的決議尖山電廠是要經行政院核准之後，才有這個約。這段時間內整個租約條款，縣政府和台電是有意見，當然貴會這麼支持解決民生用電的問題，我們是非常的敬佩，但是站在公產管理的立場，我有考慮到這公產一出租出去，將來是否收得回來，要如何收回來。

陳議員百川：

之前共協調過幾次？

王科長乾發：

不定期的協調可能有五、六次以上。

陳議員百川：

據本席所知道，起先訂的違約罰金好像不只兩億。

王科長乾發：

當貴會通過之時的違約條款，是如果台電在租期屆滿沒辦法遷地，縣政府可訴請司法機關要求遷地或按照第三漁港工業區用地最高售價收使用補償金，但在協調的過程內，貴會的議員先生也有一同感，罰款金額是有比較高，所以也一直在建議，我們也再三的降下……。

陳議員百川：

他們不敢簽啦！因為太貴了。這一筆土地依照目前的市價

大概值多少？

王科長乾發：

現在公告地價一坪好像是一萬多。

陳議員百川：

總共大概多少？

王科長乾發：

那兩塊土地可能是二億多。

陳議員百川：

之前你要罰比總額還高，現在談一談剩兩億？尖山那裡包括土地取得，到目前是否完全都沒問題了？

王科長乾發：

尖山電廠的進度，我沒參與，我不了解。

陳議員百川：

所以說縣政府「押霸」，你「牛繩也要拉，牛尾也要拉」

，都是你贏，據我所知，現在尖山的問題已不那麼單純了，之前一段時間，高縣長在尖山向村長說過一句話，你們土地如有問題，你們儘管反對，以公民投票，投票之後的事情，才讓我處理。

王科長乾發：

現在我所了解的，只有第三漁港土地出租案，至於尖山電廠的進度，我實在沒參與，也不了解。

陳議員百川：

我現在是與你探討，為什麼電廠不敢和你簽這個租約？

王科長乾發：

第一個問題就是行政院核准的比較緩慢，拖到十月廿六日。第二、台電所提出的要求，就是和原來送貴會通過的條款不一樣，他現在所要求的是租期屆滿，就依照省有基地一般公地的處理方式處理，那就是租期屆滿，縣政府頂多是繼續收使用費。

陳議員百川：

問題就在這，租期屆滿，當然超過租期，他要讓你罰啊！但是他怕尖山那邊有問題，我聽說下年度絕對會限電，到時如沒電可用，這責任誰要負責？又是電廠負責？這難道有道理？你縣政府表面上講的很好聽，用電要速解決，結果背後才做不一樣的事情。

王科長乾發：

我的看法和陳議員不一樣，我認為台電承租第三漁港問題，我想貴會和縣政府的目標都一樣的，要如何能早日儘速

解決明年限電問題。

陳議員百川：

那你就儘速和他們協調，租約簽一簽，讓他們去蓋。

王科長乾發：

沒錯，當然在這目標之下，能儘速訂約讓台電蓋臨時電廠，聽說他們也發包了，當然這也是一個方法，但是站在公產單位的立場，我要維護公產啊！將來這塊公地能否收回，我沒把握。

陳議員百川：

沒錯，科長你的立意很好，你也是依法行事，但是我懷疑一點，是否縣長已將這問題泛政治化了，如有這種情形，我會提出嚴重的抗議。

王科長乾發：

沒有，縣長非常支持這案。

陳議員百川：

那何以要叫人家公民投票？

王科長乾發：

縣長非常支持這臨時電廠要速完成。第三漁港電廠用地，是我財政科有意見，在此我向各位議員先生做一承認。

陳議員百川：

我是說尖山問題，可能你也不怎麼了解，但是在比我拜託各位記者先生、小姐能幫電廠澄清一下，就是明年假如限電，不是單純只有他們的問題，高縣長也要負一部份責任

，他不要把這個問題泛政治化，到時沒電用，是澎湖的百姓在吃苦。

王科長乾發：

高縣長對第三漁港臨時電廠用地出租非常的支持，至於違約條款是財政科一直在堅持，財政科就是基於將來這塊公產要如何收回，我一直考慮如果這塊地出租出去，若影響到尖山電廠的興建，那這個責任將由誰負責，所以我承認是我的影響。

陳議員百川：

科長你辦事是照法令的，但是罰金可能……。

王科長乾發：

我們已經將這取消了，只要到時電廠能遷地就好，且只要這次大會對這違約條款的修正通過之後，我們馬上和台電訂約。

張議員啓明：

科長，工作報告內八十四年度總預算歲出歲入都是四十幾億，到九月底歲入是三億多，歲出已達八億多，到目前只剩半年，是否能達到歲入歲出的程度？這中間扣除人事費和經常費以外，實際用於地方建設的佔多少比例？

王科長乾發：

一、何以歲入會偏低，是因年度預算有編列非常大數額的財產售價，而財產售價目前都沒執行，所以都還沒收入。

二、經建經費部份，原預算是列二億八仟多萬，但是自上次臨時會到目前縣政府提貴會的整付案，目前經建支出差不多

張議員啓明：

有四億一千多萬，所以比較起來，經建經費也有六、七億。

王科長乾發：

如和年度預算推行，經建經費是否可達六、七億？

張議員啓明：

應該是這個數額。

張議員啓明：

我是說墊付除外，年度預算所列的經建經費到目前有多少？是否年度內可以執行好？

王科長乾發：

預算內既然有歲入和歲出，張議員的意思是否有這筆錢可執行？

張議員啓明：

我意思是說有這些錢，是否在年度能夠推行，我們現在澎湖最重要的就是一錢當二錢用，能夠將經建經費實際用於地方建設，不要拖到年度結束，就沒執行。

王科長乾發：

張議員這意見非常寶貴，執行的能力是各業務單位應負的職責，財政科也在前二次的縣務會議將預算執行問題向各單位做了報告，就是行政院目前對於年度預算的執行程度能力有一獎懲的標準。所以張議員這意見，我會利用縣政府日後的縣務會報再次的向各單位做個拜託。

張議員啓明：

我認爲堂堂的一個縣份，一年僅僅二億多的經建經費，這

實很痛心，所以不要再將這二億多元白白的超過年度，這就真的說不過去，所以拜託科長，要向業務單位提醒並督促。

蘇議員崑雄：

預備金有幾種？

王科長乾發：

有第一預備金和第二預備金，縣自籌是一百萬，所以預算內所看到的三千一百萬，是專案補助。

蘇議員崑雄：

預備金要如何應用？

王科長乾發：

如果上級有核定一筆補助款下來，我們因列入追加預算或墊付在時效上來不及，就可透過納入預備金科目來動支。

蘇議員崑雄：

如非專案補助，而是臨時緊急需要可否動支？

王科長乾發：

不可以，那是虛列的，要有上級補助一千萬，才可動支一千萬，這是納入過預算內的，除了縣自籌的一百萬元以外，剩下的都是空的。

第二預備金的動支，就是上級單位如有核准下來，也要錢撥到縣庫，我們才讓他動支。

蘇議員崑雄：

那預備金並沒什麼效果嘛！

王科長乾發：

那是爲了完成預算程序時的時效較緩慢，所以才以第二預備金納入，這樣比較快。

蘇議員崑雄：

我聽不懂，我是想有一些緊急的，像去年跨海大橋斷掉時，僱船的錢，是否用預備金支付的？

王科長乾發：

那是上級的工程結餘款。

陳議員富厚：

下午請縣長列席說明尖山電廠事宜。

澎湖用電都不夠了，你身爲一縣之縣長還去煽動百姓來和台電對敵，要把澎湖整個民生用地否決掉。

王科長乾發：

根據我所了解，台電有關人員協調臨時電廠之問題，曾經有提起過尖山用地將來很難取得，我……。

陳議員富厚：

澎湖縣政府也有權利和義務去輔導，補助台電在澎湖設廠。

王科長乾發：

我建議這樣時，台電說用地取得有困難；我說不會，怎麼會有困難，根據我了解縣政府好樣要協助你們辦理徵收，如果縣政府有這個誠意……。

陳議員富厚：

但縣長卻去告訴村民這樣，那要怎麼解決事情？

王科長乾發：

應該縣長有這個意思，縣長曾經有說過……。

陳議員富厚：

有這意思最好，不要把澎湖人當做是傻瓜，你自己玩政治遊戲嗎？澎湖最重要的民生用電，你竟然玩這一套出來。

王科長乾發：

台電沒有徵收的誠意，因我有和他們協調過。

陳議員富厚：

我是說縣長不應該這樣做。

許議員長福：

我看到報載老人年金只能發八、九個月，請教財政科長，我們的土地今年度總共賣了多少？

王科長乾發：

八十四年度財產售價是列五億，到目前都還未標售，目前土地正在分割，還未賣。今年六月底曾經處分過一部份，但那是八十三年度歲入預算四億。

許議員長福：

八十三年度總共賣了多少？

王科長乾發：

六億多。

許議員長福：

高縣長是說賣土地要來發小小的老人年金，竟然敢說沒錢，這不對哦！

王科長乾發：

因為八十三年度財產售價是列四億，當然財產售價在當年

度內收入就有比較多。以八十三年度決算來看，是有剩一

億五千萬，這多數是財產售價剩的，當然其中還有一些是

收不進來的錢，如馬公市公所當時北辰市場的建設經費，有四千八百萬也在內。

許議員長福：

八十三年度不是有賣了六億多？

王科長乾發：

是。

許議員長福：

這些不是要拿來發老人年金。

王科長乾發：

八十三年度預算編列時，所列的二億五百萬縣籌部份，就是要應付整年度支用，所以那時業務單位所列的就是那個金額。

許議員長福：

那今年的老人年金能否發全年度？

王科長乾發：

據我所了解，好像沒有，只九個月而已。

許議員長福：

上次大會曾通過的三億四千二百萬呢？

王科長乾發：

這其中有一億三千多萬是省補助，那時是列要爭取上級單位的補助。

上級沒答應，為什麼你們能大膽的說一定會給我們？這就是在講古啊！劃一個西瓜，讓澎湖的老人家空想夢想。因縣長說的是錢很多，土地標售出去的九十幾億，都要拿來發老人年金，而老人才七千七百多位，一年也才發三億而已，我們錢很多，再發四年也發不完，還有八十三年度土地賣的和三億四千二百萬，那大會通過的不就假的，就簡單拿一個目標說中央要准我們一億三仟多萬，才有三億四千二百萬，這不等於把澎湖縣議會的大會拿起來亂轉嘛！把澎湖縣的老人家騙的團團轉，每月初五等著要發三千元，結果發一個月等一個月，也沒按照時間，我得這很不合理，我很不滿意縣政府這樣做，高縣長所說的與所做的完全不一樣。

張議員再扶（主席）：

請財政科長和主計室主任下次會議列席工作報告時，希望把科室內的職員帶過來列席。

地政部門：

陳議員富厚：

農地開放之後，如果農地整地後變更為建地，可否蓋「販厝」？

高科長華鴻：

照目前規定，我們地政單位本來是說，你如沒有自用住宅，你申請了，我們就准你。但建管單位有一些細則問題，房子蓋的時候，有否妨害到水利交通，另對外交通有否連外，假如沒有路可走出來，需要走過別人的土地，就需要別人的同意，但目前有個限制，土地蓋了之後，只能作自用住宅使用，不能移作其他使用。

陳議員富厚：

如同一個地號內我要蓋二十棟房屋，然後分割完後，一間一間賣可不可以？

高科長華鴻：

申請的第一個條件，先要向稅捐處拿房屋稅證明，證明沒有自用住宅，假使二十個人都沒有自用住宅，第一關就可以通過，假如有的人有自用住宅……。

陳議員富厚：

那就表示可以？我現在所講的，科長你可能聽不懂。

農地蓋「販厝」是否合法？

高科長華鴻：

第一條件，就是自己沒有自用住宅，如二十個人都沒有自

用住宅，當然他可以個別申請，一次提出，而蓋「販厝」的另外計，我不考慮，我只考慮你二十個人都沒有自用住宅，你可以提出來個別申請，但也可以同時提出，只要一樣在這塊土地，但不重疊。

陳議員富厚：

請問澎湖部有否佔用澎湖縣政府的土地？

高科長華鴻：

因目前公有地的管理機關很多，建地是財政科，省有土地是省政府管。

陳議員富厚：

金龍頭的？

高科長華鴻：

金龍頭在我印象之中，應該是海軍的土地，至於裡面有否縣產，這要問財政科才知道。

陳議員富厚：

我早上問過財政科，他說應該是沒有，但是我要他回去把事實查明。

陳議員富厚：

那我也可以查明一下。

陳議員富厚：

那這件事情，請你馬上把事實查明，才不會讓陳定南來此耀武揚威，因如來此說謊話，表示在污辱澎湖人，沒有的事情竟來此說了一大堆，說澎湖部佔用澎湖縣的土地，如當選之後，要把金龍頭的軍方趕出澎湖，社會現在這麼安

定，如果不是有國軍強大的國防做後盾，我們能有今天的經濟繁榮嗎？社會能這麼安定嗎？甚至如果要用到縣政府的土地，我們也願意讓他用，基於國防需要嘛！

中國國民黨的縣黨部，是根據那一條法令要收回？

高科長華鴻：

我個人就觀念上和陳議員作說明，公私有土地，假如不是本人使用而由第三者使用，要根據契約，至於國民黨與縣政府的這塊土地，要看當時有否契約，當然就要根據契約行為約定事項來做，因為當時這土地是由縣府財政科管理。

黃議長建築：

一、土地遺產繼承簡化，因這遺產難得遺留至今，像兄弟很多，有的出外，子孫找不到的，我記得於呂安德當縣長時有簡化過一次，依中華民國的法令簡化手續應該有移轉，那個模式是怎麼做的？

高科長華鴻：

本來過去死亡的土地繼承，我們要看他全戶的戶籍謄本、除戶和現在本人的戶籍謄本，但這還要申請到日據時代的謄本，一大堆很麻煩，當時在呂縣長實施簡化時，有個繼承系統表，把有繼承的人全列出來，然後再填切結書，如果果有遺漏，要負法律上的賠償責任。當初的簡化是根據申請人系統切結書，假如要看戶籍謄本就麻煩，所以在簡化當時辦的，這系統切結書如申請人自己要走法律漏洞，一辦就過，但這也有後遺症，我們這幾年到法院打官司的

很多，譬如老二、老三出現了，而當時財產就是因系統切結，自己一個人繼承去了，老二、老三沒分到，且女兒也回來要了，所以我們常常為這事件跑法院，跑的頭昏腦脹。以後在正常情形之下，可能這辦法行的是不太好，這系統切結書太危險了，萬一他個人於幾年死掉後，這糾紛就來了，所以目前原則上還是要戶籍謄本證明。

黃議長建築：

目前澎湖發生不能移轉登記的一共有幾筆？

高科長華鴻：

在呂縣長任內時，估計差不多十萬筆，經過幾年後，差不多辦了八、九萬筆，目前統計持分比大概還有一萬八千筆，但這些也並非通通不能辦，有兩個原因沒有辦，一、土地價值低。二、有糾紛。也有一部份是確實沒辦法辦，那些人都是行蹤不明或出外。

黃議長建築：

現在老百姓是說，他有幾個兄弟共有，這些子孫的印章要全蓋到，否則土地就沒辦法辦，剛才你有講經過幾年後，以征收或購買，拿法院的定存，這些土地就歸國有。所以我建議只要在不違法的情況下，你們去研究一套辦法如何來簡化。

二、農地問題，議員曾經問過你，有一塊土地一千坪，有十個人，一人蓋一百坪，你是說兄要沒房子申請到證明就可以蓋。但在建管單位是一千坪可蓋一百坪，不能分給十個人，且只能一次分割，不能二次分割。所以你們現在是分成

三頭馬車。既然澎湖實施農地開放，其重點就是因澎湖特

殊，什麼農作物都不能種，所以農地統一管理就變成死地，現在抗爭和建議上級就開放百分之六十了，但這要有個整體規劃，老百姓才能地盡其用。而現在一千坪一次分割才可蓋一百坪，二次分割就不行，那這土地等於是沒用囉！我建議你們在訂定辦法之後，以行政法令之母法再利用附帶其他的行政命令，你們三個科室講好，就可以，否則我是認為這枉費在建議這件事情。就以西嶼來講，農業科、地政科、建設局會勘每一鄉市那一塊土地有侵犯到水利、山坡，其他的土地能不能用，在那一個地方，將來是向地政科申請還是建設局，一看就曉得，把那一筆可以申請作一總檢討，否則你到地政科申請核准之後，到那兒又不行了，這根本就沒作用囉！如在西嶼辦個說明，都不用找民代，規劃好，申請統一，事先你們就協商好。譬如現在農地開放，一塊土地在裏面，是否你就先研究要蓋可以，但是週邊沒道路，你就要蓋同意書，而政府事先可以先規劃預定道路，我相信每一個人都會同意，因土地都沒跑掉嘛！這樣才是幫忙老百姓。剛才陳議員所提之問題，這是一項很嚴重的問題，你說沒房子就可以。但假如我是商人在蓋「販厝」，我去買一塊一千坪的地，蓋十個人的同意書，都沒房屋的，來向你們申請，等執照申請出來也蓋好了，再賣給別人，你有權利叫他不要賣嗎？他可移轉嘛！但如再有人檢舉，你們又是官商勾結，這問題不要想得那麼簡單，一定要適度的澄清。

高科長華鴻：

我想這法令因剛頒佈出來，可能很多人一下不能太了解。剛才議長說的情形，可能有些誤會，一塊地裏面，假如有三個或四個兒子，我一塊地當然要分給這四個兒子，一個人要蓋一間房子，當然是可以。不過建設局有個限制，這塊土地分割蓋房子之後，以後要再分割賣一半給別人，一半自己住，或拆除重建，這就有管制，不可以。但是我有四個兒子，都蓋在這塊地內，一個人申請一間，他能拿到稅捐處房屋稅證明四個兒子都沒有房子，且都分戶了，當然是可以。但是陳富厚議員所講之事，我說你不要和我談「販厝」的事情，譬如十個人共同找一塊土地，一個人分一塊，而都沒有自用住宅，一起一次提出申請，當然可以啊！這我已和建設局溝通過了。但是如准一百坪，你再分割一塊變更建地後去賣給別人，這就不可以，這點我需要澄清一下，請各位議員作我們的橋樑，做個宣傳，所以我不和你談「販厝」。就是四個人通通沒有自用住宅，而共同找到一塊土地，土地所有權人同意我們蓋房子，個別申請一次提出，這並不違反規定，但是我現在規定你一個人可以變更一六六坪，你蓋了以後，蓋了一間很小的房子，留下一塊地再分割賣給別人，這是不可以的。所以建設局的解釋較含糊不清，我說出來之後，大家聽了就清楚了。

陳議員進兩：

凡是第一次購屋，一次將基地分割成幾塊都可以，不要超

過面積建地是一百坪，是不？

高科長華鴻：

但是如未蓋滿，將來要再分割就不可以。

陳議員進兩：

沒有蓋滿，應該不能分割到一六六坪，這是包括建蔽率嘛！

高科長華鴻：

建設局的申請，就是你一個人最多可以申請一百坪，加保留空地……。

陳議員進兩：

那如果你蓋不到一百坪，也可以分割一六八坪出來？

高科長華鴻：

沒有，本身土地只有三百平方公尺，要分割到四百平方公尺就不可能，這是看你自己提供土地的能量，供需關係的問題，如你一塊地才五百坪，一個人分五十坪，而二十坪也是可以蓋房子，也不一定需要蓋到一百坪。

陳議員進兩：

如蓋六十坪，保留空地應是四十坪，結果撥一六八坪出來，你就要分割以後變成建地，那這六十八坪要怎樣，也不能變更爲建地嘛！

高科長華鴻：

做保留空地啊！這就是爲了防止你變更地日後炒地皮。

陳議員進兩：

就是你分割出來的那部份讓你做地，但以後不能變相隨便

蓋蓋後再拆掉，然後再二次分割？

高科長華鴻：

就是這樣。

黃議長建築：

但我現在要和你釐清的就是將來的認定問題會麻煩。如我買一千坪的土地，有十個人同時分割，一個人一百坪，如蓋好之後，是這十個人的名字沒錯，但事實上是某一個人出錢買的，再賣給這十個人，而你們現在是站在我不管你是怎樣去蓋、去股東的，但是如有人去檢舉，說這是利用農地蓋房子賣人家的，那這件事要怎麼辦？

高科長華鴻：

但這還是有防弊措施，不是說你申請以後，土地就可分割變更，是等你房子蓋到好之後，使用執照給你，才登記建地分割，而且如果換別人的名字就不可以，就要取消。

黃議長建築：

就蓋好之後一次登記、地目變更、分割，這房子所有權就是他的，但如這個人經過一段時間經濟情況遇到困難，要賣給別人，可不可以？

高科長華鴻：

可以，但有一規定，要賣給沒有自用住宅的人，如賣給別人要拆除重新興建作其他使用，就不可以。

陳議員進：

那蓋好還是可以過戶就對，但不可以重新分割重建，且承購者要第一次購屋，如果過一段時間，這房子老舊了，拆

掉也是可以蓋一棟。

高科長華鴻：

這就要再和建設局研究這管制方法，拆除再建，那張圖一樣是自用住宅，如果要移作其他使用，拆起來再建就沒意思了。

陳議員進兩：

但他如果認為要蓋比較大的，拆掉也是可以再蓋啊！只是不能再分割對不？

高科長華鴻：

拆掉改建可以但不可以再分割。

陳議員進兩：

他拆掉如符合建築法令，應該也是可以再分割，怎麼不可以？

高科長華鴻：

我再和建設局……。

陳議員進兩：

要趁此機會再和他論，也是可以啊！如一百坪拆掉，一個人分五十坪，也是第一次購屋，兩個人各一半也還是夠用啊！

高科長華鴻：

現就是規定不可以分割。

陳議員進兩：

那這一點沒道理。

高科長華鴻：

這一點我也是覺得沒道理，但是我還要再請示。

陳議員進兩：

現在這一塊地我蓋好了，因以前比較沒錢，簡單蓋一蓋，但現在價錢比較好，我分割一半出來，拆掉再蓋還很合理，這怎麼不可以？而對方也是第一次購屋啊！

高科長華鴻：

現在這個方法就是不可以。

陳議員進兩：

這點要再詳加研究。

高科長華鴻：

我們再檢討。

陳議員進兩：

當然這是預防萬一，但沒有一個人的頭殼那麼不好，蓋個三、二年要再拆掉，這是很不可能的，但是凡事要未雨綢繆。

陳議員富厚：

縣長，你認為澎湖的民生用電重不重要？

高縣長植澎：

近幾年依台電的資料是比較缺乏。

陳議員富厚：

我們是否要急迫的去？

高縣長植澎：

當然縣政府會支持儘速解決這問題。

陳議員富厚：

請問尖山發電廠，你是贊成還是反對？

高縣長植澎：

若行政院核准，縣政府就配合他來徵收土地。

陳議員富厚：

不是啦！我是問你在尖山設廠，你是贊成還是反對？

高縣長植澎：

當然若是行政院核准的，縣政府就要支持。

陳議員富厚：

雖然公文還未到，但行政院已核定在案，這在報上，你、我都看到了。我聽說縣長你去尖山讓村長請時，現在這位村長反對在尖山設廠，而且縣長說，你反對沒關係，有沒這回事？

高科長植澎：

去讓村長請是沒有，是知道他在反對，要去和他溝通，請他吃飯，但剛好他在拜拜，就讓他請了。而他反對，我是希望與他溝通，這是全縣的利益，希望他不要反對。

陳議員富厚：

我聽說的不是這樣，你是說你反對沒有關係，而且說你如果反對就下去公投，然後你要善後，你要怎麼善後？

高縣長植澎：

那天是有兩位與他是好朋友特別要陪我去和他溝通，希望他不要反對，且既然他是村長，話說的這麼硬要反對，我們就要讓他有台階下，以支持全縣用電的目的為主。

陳議員富厚：

你當場有沒講說你如果反對，你就下去公投，有否這回事發生？

高縣長植澎：

我是希望以公投讓他下台階，我不是反對，我是贊成哦！

陳議員富厚：

縣長，你是一縣之長，這用電有多重要，你竟然去向一位村長說，你反對沒關係，你下去公投。

高縣長植澎：

我沒說反對沒關係，我是說要讓他下台階，因為我知道……

陳議員富厚：

你這玩笑開大了，全澎湖縣的民生用電是不得了的工作對不？縣長，我希望你，而且拜託你，站在澎湖縣的縣長，不要常常玩這一套，澎湖人禁不起啦！現在電廠我們是急迫的需要，且不是短暫的需要。

高縣長植澎：

尖山電廠何時會完成，你知道嗎？

陳議員富厚：

你問我，我要問誰啊！

高縣長植澎：

是八十八年，這急迫需要，不是有解決，是牽涉到臨時電廠問題……

陳議員富厚：

現在是我問你，不是你問我，你要搞清楚狀況。

高縣長植澎：

我向你報告啊！臨時發電廠叫做急迫，而這是中長遠的計劃。

陳議員富厚：

長遠沒錯，但是你縣長就可以去跟村長說，你反對沒有關係哦！

高縣長植澎：

沒有，我是要和他溝通，希望用公投讓他下台階。

陳議員富厚：

溝通是這種溝通法嗎？

高縣長植澎：

但他就是很反對，我也沒說他反對沒關係，我沒講這句話哦！

陳議員富厚：

這是全澎湖縣所需要的民生用電，像水，省主席幫我們解決問題，那電也是和水一樣的重要，對不？

高縣長植澎：

對啊！我有解決沒有？

陳議員富厚：

縣長你應該去溝通，而溝通的方式有很多啊！你再刻意的把這件事演變成泛政治化，你最好不要來玩這一套。

高縣長植澎：

我是希望他眼光看遠一點，近程的電我會解決，請陳議員要質詢時，不要歪曲事實。

陳議員富厚：

我絕對沒有歪曲事實，你承認你有講。

高縣長植澎：

我沒有說他反對沒有關係，我是希望他不要反對。

陳議員富厚：

你跟他說你反對沒有關係，如要反對就舉辦公投，這太離譜了嘛！

高縣長植澎：

他是很反對，我希望他不要反對，這點要講清楚。

陳議員富厚：

縣長，如果你太閒，你掛個戶口牌在縣政府門口，名為「

高最閒」。

高縣長植澎：

我那有最閒，我是知道他反對，就去他家要和他溝通。

陳議員富厚：

你如果去和他溝通，我認同你，但如你去講這種話，那你不配當縣長，你拿全民的權益在開玩笑哦！

高縣長植澎：

我對電的問題解決的很好，怎說沒有，那一點沒做好，你說給我聽，臨時電廠我不是解決了，我做縣長到八十六年

……。

陳議員富厚：

臨時電廠的罰則，是如尖山電廠沒做好，一年要罰二億七千多萬元，你怎麼算法？

高縣長植澎：

何時要罰二億七千萬？

陳議員富厚：

契約內不是有說，如果尖山電廠建不好，罰則規定要罰兩億七仟多萬？

高縣長植澎：

你知道縣長的立場嗎？你知道我公文是怎麼批的？

陳議員富厚：

我怎不知道縣長的立場，你的善意我都很懂，你是要逼台電公司將尖山電廠早日完工，以達到全面供電，但是你的所作所為和你所想的是怎樣的？現在是我在講話，不是你在講話，你要有民主風度，修養好一點。你現在所想的就是把這件事泛政治化，然後來舉行公投，澎湖縣跟不上台北縣，台北縣尤清辦公投是百分之十八點多，這是多丟臉的，澎湖沒有本錢去玩啦！你就任二年來，為澎湖做了什麼事，我只是想問你，你講要善後，你要怎麼去善後啊？

高縣長植澎：

我說什麼話？

陳議員富厚：

你說沒關係，公投之後，你才要去收尾，你要怎麼收尾？何以爲……。

高縣長植澎：

減少村長反對的力量，這那有不對？

陳議員富厚：

你說然後你要善後，你有多大能力啊！你將澎湖人的權益當做你的政治秀還不夠？

高縣長植澎：

這是要解決問題，不是要泛政治化。

陳議員富厚：

你要怎麼解決？這些基層人員和台電公司幫忙得很，你卻玩這一套出來。

高縣長植澎：

我縣長做到八十六年，在八十六年以後，我臨時電廠給他，這是爲了長遠，爲了下一屆縣長這電廠能順利運作。

陳議員富厚：

你現就已經在破壞，而且將這件事情要演變政治化，演變成你個人的政治秀。

高縣長植澎：

我什麼時候在破壞？我暗中在做，我是希望溝通……。

陳議員富厚：

你說反對沒關係，下去公投，公投以後的事情，我再來處理，你有多大能耐處理，你說給我聽聽看，這政策是澎湖人的權益，你將澎湖人的政策拿到那裡去？當做沒看到嗎？我尊重你是一位縣長，但是我希望你的政策要以澎湖的福祉爲優先。

高縣長植澎：

人在做，天在看，我做的政策絕對不會讓人家失望，請陳議員了解。

陳議員富厚：

縣長現在我問你，你也已證明有講這種話，那我現在請教你，你講善後的含意在那裡？

高縣長植澎：

我沒講要善後，也沒講反對沒關係。

陳議員富厚：

你說公投以後，你才要收尾。

高縣長植澎：

我是說以公投讓他下台階，不要反對的下台階，你去胡亂聽人家講啊！

陳議員富厚：

我這是胡亂聽嗎？你自己承認有講。

高縣長植澎：

我們叫其他兩個人來做證。

陳議員富厚：

你自己去做，我為何要去叫，這是我在問你。

高縣長植澎：

我們是為澎湖縣解決用電問題，不是要吵吵鬧鬧的。

陳議員富厚：

你立場要站好，不要只要說贏，我如說輸你，我和你姓高

，戶口牌吊在你家，你隨便講講。

高縣長植澎：

我是說理，我不要受人家胡亂講話。

陳議員富厚：

要說理來啊！

高縣長植澎：

我有告訴你了，我沒反對啊！

陳議員富厚：

你有這樣講話嗎？你已經承認這麼講了。

高縣長植澎：

我是要用公投不要讓他反對下台階，我沒有說反對沒關係。

陳議員富厚：

你敢保證公投一定贏嗎？

高縣長植澎：

我相信是贏，會支持。

陳議員富厚：

你拿全民的權益來玩你的政治秀。

高縣長植澎：

村長也同意，結果後來村長又連署上來，我就感覺村長打

破這個協議，我就不要再辦了，就照計畫徵收。

陳議員富厚：

下次要協調，你如果沒能力，我讓你請，不要常講要公投

或怎樣。縣長你如果這樣做，你就對不起澎湖人了，就不

配再幹澎湖縣長，澎湖縣是選你要作事情的，你卻在破壞

地方和諧。

高縣長植澎：

人在做，天在看，有沒適合，大家在看，不用陳議員一個

人來決定。

陳議員富厚：

我職責所在，我不能講話啊？

高縣長植澎：

不然你說不配，我做得很好。

陳議員富厚：

你做好什麼，你說給我聽聽看。

高縣長植澎：

我做了很多的改革，都做得很好。

陳議員富厚：

我還沒漏你的氣的，還在那裡大小聲，我現在問你這問題，你既然有講，你要怎麼去善後個問題，而你要公投，一定會贏是不是？

高縣長植澎：

澎湖縣的緊急供電，我有處理沒？你去問看看台電的罰則有沒罰？

陳議員富厚：

今天如果我是台電公司，你縣長既然這麼說，那我們就召開一個協調會，向全縣縣民宣佈，如果你縣長再繼續搞這種小圈圈出來的話，我電廠就不設。以後如缺電，你敢負責嗎？你負責得起嗎？

高縣長植澎：

是尖山電廠還是臨時電廠不設？

陳議員富厚：

現在尖山電廠我也不做了，因你一昧的在破壞，省府的政策要關照偏遠地區居民，提昇生活水準，然後水電沒辦法解決的問題……。

上次的臨時會，是為水而開會，請問你高縣長跑到那裡去？

高縣長植澎：

我派建設局參加就好了。

陳議員富厚：

你開玩笑，你說那什麼話？

高縣長植澎：

議會不是行政機關，是公聽會。

陳議員富厚：

這水你不用管就對？

高縣長植澎：

我很關心。

陳議員富厚：

那你人去那裡？

高縣長植澎：

那建設局就可處理的事情，何必耍縣長……。

陳議員富厚：

你這一套去和幼稚班的玩，全澎湖縣的議員爲了水的問題，共同來在關心，你說很關心澎湖的水，那你跑到那裡去？

高縣長植澎：

這分層負責就可以，我也不知道那時我跑去那裡？這要查一下。

陳議員富厚：

那你是白痴，要不要我替你報告？你是澎湖縣的縣長，你來到議事堂講話，這是一個很神聖的地方，你要抱包公，那我明天就抱一尊包青天來這裡，如說謊話，生小孩就沒屁眼。

高縣長植澎：

我是和陳議員在論政，不是在講包公。

陳議員富厚：

這很簡單嘛！我們在關心澎湖的水，你縣長跑到那裡去？

高縣長植澎：

這分層負責並非每一件事情都要縣長。

陳議員富厚：

我們在為水關心，你卻不知道自己在那裡，那叫做你替澎湖做很多事情，你做了什麼事情？

你如真的有講，回去要自我好好檢討，這縣長是怎麼幹的，將澎湖人的權益放在地上踏，水電是全澎湖最急迫的問題，你沒辦法解決，而且我們在開會邀請你到議會來共同研議解決水荒問題，你卻不知道自己跑去那裡，你是搞什麼吃的啊！你縣長是怎麼當的？

高縣長植澎：

縣政府是配合解決水電問題。

陳議員富厚：

你隨便講講，那議會就是主導嗎？

高縣長植澎：

所以你們很辛苦很勤勞。

陳議員富厚：

那我們不就多倒霉的？

高縣長植澎：

不是，你們很關心，但我縣政府有派人來參加，局長就代表縣長，怎說我不關心，如我沒派人參加，才是不關心。

陳議員富厚：

請問局長能替你解決多少事情？

高縣長植澎：

這種分層負責的事情，不需要……。

陳議員富厚：

你別來這一套啦！

高縣長植澎：

省政府要解決水的事情，都沒有尊重我了。

陳議員富厚：

你這一套還要再回去檢討一下。

高縣長植澎：

我們會配合省自來水公司。

陳議員富厚：

你本人沒到，就表示你不關心這件事，你如果有到，最起碼也覺得你有在為澎湖解決水荒，那我們這些不就一頓頭

「在等你，你高縣長高高在上，我們是一慙三」就對。

高縣長植澎：
你們是要等省自來水公司，不是等縣政府，縣政府只是配合而已。

陳議員富厚：

你隨便講講，澎湖沒水吃時……。

高縣長植澎：

因海水淡化，我很早就告訴過省主席，省主席說：太貴了，可惜。

陳議員富厚：

高植澎先生，我請問你，你現在是什麼職務？

高縣長植澎：

縣長。

陳議員富厚：

那澎湖縣縣民的民生用水，你要不要去處理？

高縣長植澎：

我是要支持、要爭取，但我不是主掌。

陳議員富厚：

你說那什麼瘋話，你再說一次。

高縣長植澎：

他的主要職掌機關，是省自來水公司，我是要配合爭取執行。

陳議員富厚：

如自來水公司說：我沒辦法，縣長你怎麼辦？

高縣長植澎：

我就是向主席反映過，說海水淡化要及早做。他說：太貴。我也一直在爭取啊！

陳議員富厚：

那海水淡化有沒有要做？

高縣長植澎：

就是今年都沒下雨，水很欠缺，他才想不做不行。

陳議員富厚：

海水淡化至今所有的設施你知不知道？

高縣長植澎：

這是屬省自來水公司。

陳議員富厚：

你知道嗎？

高縣長植澎：

他沒向我報告，我不知道，但這是環境評估……。

陳議員富厚：

一座海水淡化廠自來水公司要設在那裡，縣政府應是一目了然，你卻只是在吹牛，你在做什麼？

高縣長植澎：

因有人反映，要環境評估，否則早就動工了。

陳議員富厚：

你如關心澎湖縣，那海水淡化出入口在那裡你不知道？

高縣長植澎：

他沒向我報告。

陳議員富厚：

一、我要聽的是證明你有沒在尖山講這個事情，講了之後縣長你有什么感想，而以後要怎麼善後？

二、我剛才問你在關心澎湖用水之時，你說不知道人在那裡，那你是不知道議會在開會，難道議會沒通知你？

高縣長植澎：

有通知，我派建設局長參加。

陳議員富厚：

我們九點開會，你九點二十分請假。

高縣長植澎：

我派建設局長參加就可以了。

陳議員富厚：

那以後你們的預算請局長來審就夠了，你講這種話，你藐視議會知道不？

高縣長植澎：

不一定什麼事情都要縣長，分層負責的事情就要處理。

陳議員富厚：

你們各課室主管有幾個能作決策的？

高縣長植澎：

請省主席來就可解決了，你有請省主席來嗎？

陳議員富厚：

我為什麼要請省主席來？

高縣長植澎：

真正要解決水的問題就要這樣啊！所以不一定要我參加嘛

！

陳議員富厚：

我要請省主席來，你說那什麼話，我對你尊敬，你把我當做傻瓜啊！

高縣長植澎：

他才有辦法解決問題。

陳議員富厚：

胡亂來，你沒辦法，就各走各的，不要說那些五四三的。

我問你尖山問題，你要如何善後？以後如沒電，你負責得起嗎？我們爲了水在協調爭取，你跑到那裡去？

三、縣長，澎湖都沒人才嗎？我現在很崇拜你，全澎湖有一百

二十萬的縣民，你竟然沒辦法請到一位顧問，卻去請一位「番仔」來做縣政府的顧問，這是侮辱澎湖的縣民，而且如「番仔」顧問沒到，縣務會議就不開，你當這些一級主管都是「癩三」在那裡等你喊起喊倒的嗎？有否這回事？

高縣長植澎：

那一個「番仔」顧問？

陳議員富厚：

我不知道。

高縣長植澎：

我也不知道，你說這「番仔」就已經污辱到人了。

陳議員富厚：

我有講到誰嗎？

高縣長植澎：

！

我也不知道是誰。

陳議員富厚：

有沒有？

高縣長植澎：

我就是不知道。

陳議員富厚：

有沒有在縣務會議時要等顧問來才開會？

高縣長植澎：

沒有。

陳議員富厚：

我奉勸你要多尊重澎湖人，不要老是你最大，縣政你不關心，縣務會議還要等顧問到，你的顧問有幾位？

高縣長植澎：

陳議員你這樣講，我沒辦法回答你，到底是誰，是什麼事都說不清楚，叫我怎麼回答。

陳議員富厚：

我先問你縣政顧問有幾位？

高縣長植澎：

是那一種？

陳議員富厚：

縣政有幾種？

高縣長植澎：

縣政是多元化的。

陳議員富厚：

那你比行政院長更行，那有縣政有幾個顧問不知道的，我還足第一次聽縣長這樣報告的。你的縣政顧問有幾個？

高縣長植澎：

私下的諮詢顧問很多。

陳議員富厚：

登記有案，有領公費的顧問。

高縣長植澎：

分層負責要看各課室有何委員或其他的，你要澄清到底是講什麼事情，我聽不懂。

陳議員富厚：

我是問你縣政顧問。

高縣長植澎：

縣政顧問現在都是私下聘的，應該沒正式聘請的顧問。

陳議員富厚：

這就奇怪了，那我的消息就不對，但我對這件事一直耿耿於懷，說縣務會議要開時也要等那位顧問來，你的顧問到底有幾位，我也不知道，但我是有聽說，等那番仔顧問等得都快發瘋、抓狂。

高縣長植澎：

縣務會議是縣長到就開始，沒有在等誰。

陳議員富厚：

聽說你們有一位顧問叫陳定南，縣務會議要等陳定南到才開，有否這回事？

高縣長植澎：

在我印象中，縣務會議時縣長到就開始，只等我，不會等別人。

陳議員富厚：

希望是這樣，縣長我奉勸你，爲人要忠厚，上天要毀滅一個人，必讓其先瘋狂。關於電廠之事，你承認說沒這回事，我也會接受，但你不要在那講那些五四三的，演歌仔戲，我希望這傳說是假的，如果傳說是真的，有一天我會拿麵線刀在你面前切腹自殺讓你看，那你會很高興。

高縣長植澎：

人在做、天在看，我一切作爲會對得起澎湖人，請你陳富厚放心。

陳議員富厚：

今天關於電的事情已說得很多了，也讓你證實一下，希望爲了我們的福祉，爲了澎湖的飲水，你不要說有人在開會探討澎湖的水資源，要怎麼樣彌補我們的缺水，然後能提供民生用水正常化，你不要說你在那兒不知道，而你如不知道，我會作說明，因我知道你在那裡。

高縣長植澎：

你有在注意，而我沒在注意，所以我要查行程才知道。

陳議員富厚：

這表示你關心縣政比不上我。

高縣長植澎：

你對我特別有興趣，都了解我的去向，謝謝！

農業部門

張議員再扶：

潭門港的事情怎樣了？已十天了。

洪科長松棟：

案子已簽給縣長，還未批下來，我們的意思是送規劃公司來計算強度，強度計算如沒問題之後再進一步處理，縣長如批下來，我們公文就馬上……。

張議員再扶：

要快一點，該怎麼做我們再一起來做沒關係，而縣長在選舉前如不批，人家會有一個意念，是否和政治有一點關係，但好與壞都沒關係，總是把一件事情結束掉。可能縣長現在忙選舉比較沒空，否則已過十天了，應該案子要下來了才對。我看縣政府愈看愈可怕，生意人就好像肉攤上的肉一樣，如合你意，都不會去刺，如不合意，就一直刺，這件事很玄就對，我覺得一位官員今天擔待政府這個政務，還是以合為貴，不要把生意和政治滲在一起。我如在講事情，比較壞脾氣，容易抓狂，但有什麼事情，你既然不做，我就拖到檯面上，你如再不做，我就依法辦理，再不做我就罵人了。我相信一件事情不要演變到讓人感覺政府的官員，實際上是有平實在做事，但是碰到一件比較棘手之事就迴避，迴避就變成糟蹋百姓。實際講縣政府做過好幾千萬件的事情都有例可循，但你們偏偏不做，才一位縣長、科長、股長沒辦法完美這件事情，讓一位辦事員簽了

什麼意見，大家怕成這樣子。這很奇怪，裡面到底有什麼毛病，不然何以會這樣；是生意人的毛病還是你們官員的毛病，你們去整清，大家是理性問政，到底這問題發生在那裡，大家整清楚，生意人不對的部份，都不用因民代在此問政，你一定要聽民代的，否則他會公諸什麼事？只要你行得正，自己本身站得穩，什麼事情都沒關係，該幫忙的，於法外要幫忙，不能幫忙的，不要觸法，到現在我才深深體會到縣政府原來都是在暗渡陳倉，每一件事情都可以關門賣膏藥，這種心態要摒除，因縣長已是民進黨籍的，他絕對不信任舊包袱給予的，你們自己要走好。我很愛惜你們，不是刻意隨時以議員的職責來問你，縣長根本就不信任議會的公權力，議會是人民付於我們在此問政時，和你們做溝通的橋樑而已。你不要不出力，你就是因為議會提案說公務員於三等親內不能干投這種事情，我尊重你是公務員，而辦事員、股長、科長所簽的意見卻都不能結束，又輪到縣長，你們輪番在糟蹋、強姦民意，這是很不當的事情。我建議科長，你要站出來解決，又過十天了，如再拖過這個會期是多死的，這件事搞到最後，會全部抖出來，我不是危言聳聽或恐嚇你，這本來是一件小事，何以要搬到議會來講呢？就是因為百姓已遇到困難和你們溝通，你們不理他，應該挖、打的，你去做嘛！因為這件事拖這麼久了，行政上已有錯誤、有缺失、有瑕疵，而你們是抱著大不了記過、申誡或罵一罵而已，又有什麼了不起；而人家是在等說：如縣長決定再下來也沒關係，要談政

治也沒關係，真是豈有此理，當初望安這一批人就是支持高植澎的，而你們卻拿一個國民黨的頭來治，這在搞什麼東西，我今天面對面和你溝通這件事情爲什麼到現在還不解決，縣長壓這件公文是否要看如選我縣長的人，我如果要批，如不是就不批，中華民國台灣省澎湖縣的百姓最可憐，也出錢也出力，到最後這件工程要合理的結束也沒辦法。政府官員在追求權利，所以我要攤在陽光下大家一起來談，到底是對還是我對，否則要舉辦個公聽會，將澎湖縣二十五年前在刑事有效的時間內所有的工程全部列出來，到底你們存著什麼心態，我現在看不懂。

洪科長松棟：

縣長已經批了，現在交主辦人員擬稿請顧問公司檢討灌面強度，如沒影響，包商也同意我們扣錢，隨時就可以辦了。

張議員再扶：

這是一好的開始，但我請教你，這事情爲什麼會這樣？送了七件至法院？

洪科長松棟：

七件不是縣政府送的。

張議員再扶：

你們也有職責，像那些廢料不處理，又是一件侵佔、竊盜，全澎湖縣從事工程的人，沒有那一個很標準的，主要不是漫無目的的違法，我相信在法理情的情況下，你認爲三個字那一個適合來愛護百姓，也是應該的，這法是沒辦法去

了解的，是很深澳浩瀚的，所以百姓需要好官員。我認爲總統李登輝先生和連戰院長都是正常在賺錢，但他們都有愛心在愛中華民國的國民，但也有像你們擔待中華民國的科室主管官員，卻去讓一位顧問罵得狗頭淋漓，這樣也在承受，你們自己要切腹謝罪，你是國家給你的，不是那個黨派就可罵你，我替你們很悲哀，你怕沒退休金領嗎？跑去縣長室抽煙，被一位垃圾顧問趕出去，這樣你們也承受，而一件事情卻做不好，我看你們這樣實在很灰心，你想今天縣長是民進黨的，就能永遠領導澎湖嗎？請問你，他給了澎湖縣什麼？你擔任國家公務人員四十年，你領了國家多少心血錢？政治可以欺侮澎湖人嗎？你們科室主管那一位被罵得狗頭淋漓，不敢講話？叫他到電視公然辯論，用宜蘭的架式來澎湖做嗎？澎湖沒人才，就是像你們這些官員狗才，國民黨會被你們害死，你們存著什麼心理，巴結他就有飯吃？三年後他就下台了啦！你們自己行得正，站得穩，科室主管四十年的歷史，國家培養你多少心血，領了百姓多少心血錢，卻讓一位從宜蘭來的顧問趕，你們有骨氣嗎？他只不過是縣長的私人顧問而已，他能罵你們這些官員嗎？你們自己要自立，不要爲了求飯碗，他不敢惹你的，你放心，還有議會在督導他的，他能這樣糟蹋澎湖嗎？是在幫忙還是糟蹋一級主管。你已應付快三個月了，你都不擔待這個責任，我不是刻意爲包商講話，我要讓你證實一件事情，到底這件事如何來結束，有開始就有結束，但是我們平心而論，攤在陽光下，大家一起來，不

要老是有這種駝鳥心態，因有例可循，為什麼不循，非要獨辦這件事情，到底是否要用政治手腕來拿到他，這是犧牲生意人，別以為這件事情我不知道，你問縣長，他如不簽最好，還有一件大事情對澎湖傷害的太大了，我等總質詢時一定要和他攤在陽光下一起走。因我覺得在理論上、倫理上什麼都不按牌理出牌，你們到底存著什麼心態？這件事情應該怎麼處理，你有這個格，你不要趁機避開，讓一位股長和呂金龍去搞，呂金龍就和宜蘭番一樣講不清，他說依法辦理，是依什麼法？他要和我論法，我是懂得很多，我也有相當的資料，我可以給你，要給你們之前，我會先和你們這樣溝通，你如不接受，再繼續拖延下去，我第二波會將這一道菜拿去面前給你，你要信嗎？好好的將這案結束，若是不行，就依行政上公道的作法做好，完美的結束，速度快一點，不要讓人家認為政治在干擾地方上生意人的利益，這不可以，一位公務員要行得正，立得穩，我不是在罵你，但我奉勸你，在縣務會議時假使有顧問來搞到你，我就叫你們全部的科室主管去拜孫中山，跪下去說：我對不起中華民國，豈有此理，這太沒骨氣了。

陳議員富厚：

請問主管至縣長室抽煙被趕出來，有否這回事？

洪科長松棟：

我不抽煙，我沒聽說過。

陳議員富厚：

這藐視澎湖人，是不得了的事，你知道嗎？這樣議會要如

何交待？科長，在此向你保證，只要有澎湖縣議會的存在，你們什麼都不要怕，依法辦理。

這工程品質有上有下，不是用眼睛看和嘴講就可以的，一位生意人事實上也有他的苦衷，而為了做這工程去走法院，這就倒霉一輩子了，合法的工程就要合法辦理，不要政治上政治恩怨，這會死得很難看，而人要有格，我們以澎湖人引以為榮。

許議員長福：

台灣省漁業法對於台灣本島和澎湖離島有什麼差別？

洪科長松棟：

有關漁業法是通行全省適用，沒有所謂台灣、澎湖的差別。

許議員長福：

一、但是據我所了解所打聽的，根本就是兩回事，台灣大小漁船都可以裝置空氣壓縮機，而澎湖離島卻有個特別規定在三十噸或五十噸以下不能安裝，是否有這回事？

洪科長松棟：

也沒明訂不能安裝空氣壓縮機，是說出海時不能攜帶與漁業無關的器材出海，因空氣壓縮機本縣是利用在毒、電魚，所以與漁業無關的器材才限制他帶出海。

許議員長福：

就是這個問題沒有明確的規定，而聯檢單位不分青紅皂白，只要他心情不好，查到那一條船有安裝空氣壓縮機就找麻煩。九月十九日海勝富號漁船就從六點麻煩到十一點鐘

，這是刁難漁民，他也沒有做違法的事情，卻要做筆錄，也送到貴科，這一條船買七、八年了，而買過來之前，就已裝置空壓機了，結果就無緣無故的被冤枉，因此引起了民怨，而不罵警察單位，卻罵國民黨。我們要有明確的規定，檢查人員對各種法律都不懂亂搞，搞得一塌糊塗。

黃議長建築：

請問科長那組未發照的定置網，到現在已多久了？

洪科長松棟：

可能將近一年了。

黃議長建築：

到了沒有？

洪科長松棟：

到了。

黃議長建築：

什麼時候到？

洪科長松棟：

日期記不清楚。

黃議長建築：

如那一年到時，沒有發執照給他，他還可以繼續嗎？這種問題已很嚴重，我是一再以和平方式處理，但業主一直不出面，他有縣長當靠山，我希望這件事不要提到司法來解決。我現在在烏坎都不能住了，聽說火葬場也要設在那裡，而定置網沒准也圍在烏坎碼頭，難道烏坎人比較軟弱嗎？現在海水淡化出口也要放在烏坎，縣長實在太吃定我了。

，這不是縣長指示建設局或其他單位的，我要證實一下，最起碼我在議會要有聲音啊！

定置網到期要怎麼辦？

洪科長松棟：

希望雙方能夠和諧解決。

黃議長建築：

如不能兩方面解決，就依法處理。你們當屬下的依分層負責也是有權，但如縣長指示我違法，我就不能，就要依照法令規定辦理，這樣公務員才能辦，如澎湖縣大大小小的事都要依縣長指示辦理，到時出事了，他也是推得一乾二淨。公務員要在不違法之下，合理合法去做，縣長雖是整個決策者，但法令有依據啊！

洪科長松棟：

再繼續協調。

張議員再扶：

下午既然要請縣長來，請各位議員要出席，各科室主管也要全都來，看到底是誰進入縣長室抽煙被陳定南趕出來。

許議員長福：

爲了空氣壓縮機，給縣府和漁民之間帶來了很多困擾，查到就要罰三至十五萬，但他船買來就已裝置了，港檢人員卻這樣刁難漁民，引起民怨，以後你要如何處理改進？

洪科長松棟：

關於這案子，縣政府已有專案請示過上級，他解釋說：照規定不可以帶出去，因恐怕他有非法的作業行爲。

許議員長福：

我從事漁業很久了，我是高雄流網委員會的委員，我常參加農委會的會議，以前的邱茂英和陳再發科長任內，我就常漏他的氣，而致散會，因我說：農委會只會刁難漁民、扣留漁船、吊銷漁業執照，而吊銷執照就等於現行犯判死刑，一條船一、二十萬元，最不好的遠洋漁船最少也要一千多萬。有一次薩祝義在外交部座談會上就被我罵了一頓，他說：今天的座談會要有漁業觀、國際觀，但漁業公司的老板都不敢花很大的金錢去探海、試海。我就問他：國家有拿錢給私人公司去試海嗎？他回答不出來；我說：國際三大洋都是漁業公司自己去試海的成果，增產報國、國民外交都是遠洋漁船船長去幹的。所以你不要請示農委會，農委會那些人都是吃飯、領薪水的，像現在望安綠蠵龜要列入保育法，也是一樣要請示農委會，農委會他搞不出名堂的，他是外行的啦！網怎麼下，釣繩怎麼搞，流水怎麼用，他們都不懂啊！洪科長，我們澎湖要自救，澎湖縣已落伍了，我是漁民出身的，說到農委會我就傷腦筋頭痛了，他們什麼都不懂嘛！縣政府農業科要自己搞，而且警察他也不懂，看到一台空氣壓縮機，好像有很大的事情，就像他家死了八個十個人一樣，沒事就做筆錄，真無聊。我也曾打電話給馬公分局長，他回答說：我剛調來的，什麼都不懂。竟然這麼回答，所以我們澎湖要自救，否則出了那種單位，我們就要死翹翹，老百姓沒有飯吃，人口外流，問題就全來了。

另收購老舊漁船勝大華、新大華兩條漁船要登記，卻不給他登記，說他是逾期出港，請問漁業法規定遠洋漁船出港可以報幾年？

洪科長松棟：

逾期出港是有一定的時間通知他，他如果那個時間……。

許議員長福：

洪科長我請教你，漁業法出港有限期的嗎？他的船已虧損二億三千多萬了，他要登記給國家以舊船收購，竟然刁難他，不讓他登記，每個地方都推來推去，害死漁民，讓他一條生路都沒有嘛！

洪科長松棟：

他是到那裡登記？

許議員長福：

他到印尼作業是合法的，他在高雄賣的發票都經過國稅局一百萬收五萬的哦！我們有去關心過漁民嗎？所以不要請示農委會了，像東港漁會就自己做起來了，他也不是信農委會，農委會一點都不懂，狗屁不通，什麼叫漁業法？我的漁船現在也是在印尼作業，我們遠洋漁船可報作業時間二年半，延期可再報二年半，這都有法令依據的，你可打電話至農委會問，他出去兩年多你就不讓他登記收購漁船，這從何說起，請說明。

洪科長松棟：

澎湖可能沒有這種情況，是在那一個單位？

許議員長福：

有哦！船名是新大華、勝大華兩條漁船。

洪科長松棟：

澎湖的嗎？我再查看看。

許議員長福：

不要推來推去嘛！洪科長你要擔當起來，如張再扶議員所講的，你要當包青天啊！對就對，不對就要斬。

洪科長松棟：

我們再查清楚原因。

許議員長福：

現在他辦了好幾十天，頭都痛了，一條舊船要讓政府收購，政府也不收，漁業現在不景氣，兩年就要虧損四千多萬。

洪科長松棟：

是否船齡還沒到我們查一下好不好？

許議員長福：

他出港有報七個月，以前珊瑚船到北太平洋打珊瑚之時，每次只准他七個月，要多報也不行，這是澎湖自己限制的，誰說中華民國沒有兩個法律？澎湖都跟不上台灣本島，這是否刻薄澎湖縣的漁民？洪科長你要如何解決？

洪科長松棟：

這漁會辦的，我查一下到底什麼原因。

許議員長福：

請說明農宅申請補助情形。

洪科長松棟：

有關農宅申請補助，是先分配給各鄉市名額，由各鄉市接

受申請審核後，送縣府再審核，一個人可補助十萬元。

許議員長福：

一、望安鄉有申請了十三戶，合格的有六戶，但只准三戶而已，一共是三十萬元，申請戶有互相商量能否將這三十萬元

平分給六戶申請者。

二、請放寬農民條例標準。

洪科長松棟：

這是上級的計畫有規定條款，要有住宅才可以，如住別人的房子就不可以，且要符合條件之下才可補助，我再和望安聯繫不准的原因在那裡。

許議員長福：

本席是認為只要是對的就要大力推行，不對的就要斬，這樣澎湖縣民才會佩服你，農業科的事情是很多很難，我會支持你，但不要將縣民的期待拋入大海，我的期望是澎湖能蒸蒸日上，不要日日垂落。

陳議員記順：

科長，大家都在為你打抱不平，事實上你幹公務員這麼久了，大家都替你們這些科室主管感到很悲哀，也很無奈。工作報告內有富麗農村計畫，這個計畫到底是縣政府主導還是誰主導的？

洪科長松棟：

是富麗農漁村，我們有計畫請鄉市公所把他們能夠實施的徵求村里同意之下報上來。

陳議員記順：

就是鄉市公所報到縣政府說那個村里要做這個工作，然後由縣府農業科統籌之後再往上報，對不？但是你有否看過民進黨的文宣，他是說富麗農村計畫整個主導是在省議員手上，然後在富麗農村的整個村落附近收購地皮哦！

洪科長松棟：

富麗農村和地皮沒有關係。

陳議員記順：

但是他是這麼說，如果說主導單位是在省議員，她是國利哦！主導單位如在縣政府的話，科長你就要有心理準備，到時我要去按鈴申告譚國利誰哦！今天是你縣政府主導，而縣政府縣長是民進黨主導的，你們民進黨縣長自己主導的工作，竟然出文宣說是許省議員在主導在炒地皮，科長你這要說清楚。

洪科長松棟：

我剛才講的程序是不會錯。

陳議員記順：

那預算來源呢？

洪科長松棟：

是專案計畫漁業局補助。

陳議員記順：

那就如科長所說的由鄉市公所彙整報縣府，縣政府再轉報省漁業局，由漁業局補助整筆經費，是否這樣？

林股長澤民：

富麗農村每一鄉市都有報一個地方，馬公市報時裡，白沙是後寮，西嶼是竹灣。

陳議員記順：

他們報上來以後，漁業局補助的經費是由那個單位來執行？

林股長澤民：

包括市公所、縣政府都有。

洪科長松棟：

看項目，如漁港方面是縣政府，而小工程是由鄉市公所執行，就是分工合作，如竹灣漁港部份就由縣府執行，而水溝、牌樓是由鄉市公所執行。

陳議員記順：

這是當年度報上來，當年度補助是不？還是跨年度來執行？

林股長澤民：

八十二年度開始，第一年是做竹灣，去年做後寮，今年做時裡，但是竹灣和後寮還是有繼續在補助經費，讓他們做好一點。

陳議員記順：

科長我不是針對你們，因他們針對富麗農村這案文宣出的很多，說是省議員炒作地皮，這你們要去查清楚，這附近她有沒去運作炒地皮，否則到時誠如民進黨所說的，這富麗農村計畫是國利計畫的話，科長這樣子下來，你們都有事情哦！我很對不起的講這一句話，因為你們國利哦！

洪科長松棟：

這我們保證百分之百絕對不會圖利，是改善人民的生活環境。

陳議員記順：

我知道啊！問題是他的講法和你的講法不一樣啊！很恐怖哦！連你們民進黨縣長主導的工作都說這樣，科長你們真悲哀也真無奈啊！你們自己主導的工作，竟然還說到別人，如這樣公平嗎？我期盼你這個工作，要給人家一個交待，這很可惡的；當然我不是怪你們，事實我也替你們無奈。

張議員啓明：

一、我記得在民國五十五年先總統 蔣公來到馬公，隨即到七美探求民隱，由馬公坐軍艦到七美外海，再由大船、小船、舢舨才到達七美岸上，上岸時還是用背的，雖然南漚漁港於民國五十幾年才開始著手興建，至目前雖然經過好幾次的增整建，卻未發揮到漁港的功能，有一點風就無法進港，這就是要設計這漁港時，沒有考慮到天候問題，不了解水文、潮流情形，盲目的設計。這漁港已經決定今年五月閩省府開始要修建，規劃經費有七百萬，我希望科長要留意，規劃當中一定要考慮到水文、潮流關係，不要再做了又不能用了，雖然規劃是委託顧問公司，但你還是要將地方意見提供讓他作參考。

二、潭子港縣府已編列五百萬，但東岸差不多有一百二十公尺工程費大概就要一千二百至三百萬，上次台灣省政府林淵

源委員曾經到達七美實地看過（陳課長也陪他去），他答應不夠之部份，在今年會計年度結束之前如有結餘，一定要彌補做到好，所以先期的五百萬要規劃、設計、發包之時，要考慮到林委員答應補助的經費一起設計，才不用再多一次的麻煩。另潭子漁港還有南岸未做，希望科長能夠在明年年度編列預算完成，科長你認為怎樣？

洪科長松棟：

一、有關南漚港規劃方面，現在已發包當中，將來還要請許多專家，如台大、海洋大學的專家等五、六個人來參加評審會，到時也會請貴會派代表，並請地方人士列席。

二、潭子港南岸堤有一半已發包要做了，另外一半再依照張議員的高見做預算案送到漁業局去爭取，另東碼頭還有一段差不多三、四十公尺還未做，如果這三部份能同時完成的話，對潭子港幫助會很大，我們會繼續努力來做。

張議員啓明：

七美南漚漁港現正在使用當中，無論漁船、交通船、遊艇若出入港都集中在一個地方檢查，所以本席認為要檢查船時如沒事先分配，很容易發生意外，我希望能以縣政府為主體召集警察局、漁會及車船處、遊艇公會、七美鄉公所協調劃分檢查區，否則很容易發生意外事情，請科長要積極去協調。

三、漁槍若沒登記，就變成違反槍砲管理條例，會被判刑。而漁槍要登記之時，必須要有廠商證明來源，但離島的漁槍來源是自己做的，要去那裡拿？尤其漁槍也不會打死人，

那是下海抓魚用的，所以我覺得漁槍列入槍砲管制條例很不合理，漁民抓魚需要靠漁檢，但出海還要報備非常的麻煩，請科長反映這要修正。

四、農民保險問題，比如我在七美張三戶內參加農民保險，但後來又遷至同村李四家，保險還要重新辦理，怎麼會有這種勞命傷財的條例？這非常不合理，全民健保實施之後，這情形是否會消失，不用再受這個限制？

洪科長松棟：

關於這一點依照開會的機會和公式的請示，和以前張議員提過的土地不夠○·一公頃……。

結果他答覆是下年度就要實施全民保險，對於……。

張議員啓明：

常常要留作參考，到底要留多久？

洪科長松棟：

下年度要實施全民保險，都沒有受到限制了。

張議員啓明：

我就是擔心這一點，往往鄉村農民都不了解而失去權益，那科長已經知道全民健保實施後，過去不合情、不合理的規定都一筆勾消了嗎？

洪科長松棟：

以後都參加全民保險，就不再分什麼保了。

張議員啓明：

那就都不會受限制了。

洪科長松棟：

對。

陳議員富厚：

一、赤崁漁業局答應要求來規劃重新建造，這筆經費下來了沒有？

洪科長松棟：

同意九十二萬規劃費，公文也已下來，馬上籌備委任規劃

陳議員富厚：

是你們自己規劃嗎？

洪科長松棟：

委託別人。

陳議員富厚：

要不要再讓地方知道怎麼規劃法？

洪科長松棟：

規劃以後還要提出報告，我們會要請專家、地方人士。

陳議員富厚：

我想這件事情交給課長，我對他比較有信心，這件事他絕對要參與，我覺得他辦事能力非常好。

二、修船塢你說十二月十五日要發包，預定多久能做好？

洪科長松棟：

案是設計好了，但計劃書承辦人還未簽出來，期間應該不用兩個月。

陳議員富厚：

半年夠嗎？

洪科長松棟：

不用。

陳議員富厚：

不用最好，因現在赤坎兩百多條漁船，如要上架就要到西嶼，望在期限內儘速做好，不要再拖，否則對漁民就交待不過去。

三、烏嶼漁港發包了沒？

陳股長清志：

九日發包。

陳議員富厚：

要麼多久？

陳股長清志：

要跨年度。

陳議員富厚：

烏嶼漁港絕對不會受到東北季風的影響，而且拜託你們，發包之後，監工方面一定要配合福德宮當地的地方人士，甚至村長、漁事小組代表比較具權威性，而且也事實了碼頭應該怎麼去做。

陳股長清志：

一般工程如正式發包之後，我們都會正式把圖說規範讓地方百姓知道，請地方協助。

陳議員富厚：

另還有烏嶼一很急迫的問題修船塢，至今已近三年，烏嶼有二百多條船，如要等碼頭做好，再做修船塢、修船廠這

不適合時宜，因漁船三、四個月就要保養一次，如沒修船塢，還要到馬公、西嶼，這講不過去囉！而且這是小工程，科長，能否先想辦法把修船的地方做好？

洪科長松棟：

要看位置。

陳議員富厚：

現在就有了，但卻破爛不堪使用，在不堪使用情況下，這些漁船如要整修將何去何從？這農業科有義務去了解並即刻去做，不要再拖延下去。陳課長這怎麼處理？不要又是帶回去研議，我不喜歡這樣。

洪科長松棟：

我們派員實地看一下。

陳議員富厚：

何時去？

洪科長松棟：

會後就去。

陳議員富厚：

要去時通知我，我和你們一起去。

員員也是一個離島，應該在員員北方做一支燈塔，因龍門、北寮、菓葉、沙港所有船隻都是由員員溝通過，如在天暗時，因員員溝有一定的航道，如做一支標識燈會很方便，來往航行的船隻會很安全。我建議如有經費，儘速設置

洪科長松棟：

標識燈是鄉公所在維護保管，他如果願意做的話，我們再會同鄉公所，向漁業局爭取。

陳議員富厚：

吉貝航道縣政府有沒能力做？一、因這條航道關係到吉貝整個漁船的出入。二、也牽涉到澎湖縣所有遊艇業的出入。因一個水車葉壞掉就要三、四萬元，而這些船隻用壞掉的水車葉去換那條航道還有剩，這罪惡就是澎湖縣政府的事了，我們有沒這筆經費去做這航道？

洪科長松棟：

我們再實際測量，估計需要多少經費，如縣政府能容納我們就自己來做，如果容納不下，再向漁業局爭取在今年度的漁港結餘款能否容納。

陳議員富厚：

能否馬上做？因三月份以後觀光季就開始了。

洪科長松棟：

現在是多少錢還不曉得，是否能力所及，應該要先測量一下。

陳議員富厚：

這不能能力不及，如果不及，科長你也要去想辦法，縣長不是有規定一條惡法，叫你們去爭取經費，再給予嘉獎。

洪科長松棟：

我們已爭取很多了。

陳議員富厚：

嘉獎幾次？

洪科長松棟：

成果還沒有達到，一年度要爭取超過五十萬。

陳議員富厚：

你要告訴縣長，這錢是他要去搞，不要讓你們在那搞得頭昏眼花，而你高縣長卻高高在上。科長我不管你，你要自己去想辦法，我會再和縣長論，身為一縣之長，全澎湖縣最重要的觀光據點航道，縣長曾經關心過沒有？這麼重要的航道竟然不做，全縣最重要的賣點，而且現在都是四十幾噸的漁船，那條航道要怎麼生活？科長你這要怎麼處理？

洪科長松棟：

我們再測量一下，有計劃才能爭取。

陳議員富厚：

因這也是很急迫需要的，拜託你，如再沒做，以後就要翻臉了。

另後察漁港？

陳股長清志：

八十三年度部份已完成了，八十四年度現在設計，預定十

二日發包。

大倉漁港進度如何？

陳股長清志：

大倉漁港目前正在做的這期工程是鄉公所在執行，縣政府是配合補助三百萬。

陳議員富厚：

濫葬查報通常都是移送法辦是不是？

吳股長清富：

一般是先勸阻，如硬要葬就沒辦法。

陳議員富厚：

查報是指定一個地點，還是所有包含？

赤崁村民張有木之母，大約葬在海墘邊，林務人員有去查

報，查報員向當事人講白沙國中後面不可以葬，那是防林

用地，是違法的，但地點指定錯誤。而地點指定錯誤以後

就產生一個不必要的麻煩出來，你用說要罰他五千元，就

罰五百元，他也拿不出來，因他現在病得快死了，太太也

不會賺錢，一位母親剛過世埋葬。你要去查報，既然已到

他家了，為何不到現場說明，你們執行公務我們是認同，

而且應該支持你們，但這執行的方式卻引起不必要的麻煩

，我差點被他打死，他說：這件小事而已，叫你看一下

也沒辦法。我說：不好意思，我真的沒辦法。因竊盜公有

地，是公訴罪。這問題是演變而來的，你不能怪張有木啊

！而你執行人員也有偏差啊！你講在白沙國中後面，但那

個地方離白沙國中好幾千公尺的，難道在白沙國中後面都

不可以葬嗎？那裡還有私人地的，山坡是在山腳下，也沒

種樹，這就是為什麼我要求教育局將民、刑法、憲法列入

教育課程，因農漁民有夠可憐，你們現在將所有相關法令

跟他講，他是鴨子聽雷不懂嘛！我只知道這葬母親下去也

沒什麼大不了的事，我並非指責你，而且這個事實已經產

生職務執行上好像比較有偏差，現在再說什麼也沒用，問

題是這叫我也替當事人難受，我是希望既然你有辦法查報

，就要考量到情、理、法，他也不懂法令，既已葬下去了

，那你要怎樣，也要讓他過一段時間才遷移，否則這不仁

道嘛！你既然有辦法到他家告訴他白沙國中後面不要葬，

何以不帶他當場去看，說這個地方如葬下去，就是竊盜國

有地、防風林用地，我相信他絕對不敢葬，也減少你、我

的麻煩，甚至當事者也不要受到法律的制裁，要判罰金，

他說：我沒半點錢，你要怎麼罰？科長，這要怎麼處理？

洪科長松棟：

這案當事人向陳議員所報告的可能有出入，當時是叫他

不要葬，但其實他已挖坑了。

陳議員富厚：

現在當事者是告訴他在白沙國中後面。

洪科長松棟：

有叫他那個地方不要葬，那是公地。

陳議員富厚：

我並不是怪你們執行公務是錯誤或正確，我是說如果你把

他請到現場去，我想這會事半功倍，可減少你的麻煩，也

可減少當事者的損失，甚至連民意代表都好講話，因這就

是不可以葬。

洪科長松棟：

他有挖坑了。

陳議員富厚：

現在別說要罰五千元，就是三千都沒辦法讓你罰，現在如你要抓他去關，就要順便出一副棺材，順便辦喪事，你要準備這筆錢，否則就不要啦！我想這種事情發生以後，我們都很心痛，因他不懂法令，所以我做個良性的建議，爾後碰到這種事情，也請承辦人員多花一些心思，去把當事者找到現場說明，才不會產生這誤解出來，而遭受到不幸的還是老百姓，希望以後有這種情形，要斟酌辦理，在你們權責範圍內訂出一套合理的方式，如果在葬下去之後，你們再查報的話，我想應該給他一自新的機會，請他在幾個月之內遷移，我相信這是縣政府應該這麼做的。

洪科長松棟：

查報結果每月都要向農牧局報告，比如葬了以後再查報到，巡邏的人要受到處分，他是說他在還沒葬以前就已挖坑了，叫他不要葬，他葬下去的話……。

陳議員富厚：

那我現在向你檢舉，你農林課要查就查不完了。

洪科長松棟：

林務股是管林業用地和山坡地，其他不是他的權責，應該是要提前防備。

陳議員富厚：

對啦！不能事情發生才要他的命。拜託以後千萬不要再發生這種事情，這問題就是因兩方面的差距不同，認定不同而產生誤解，但吃虧的還是百姓，我認為這是剝奪人民的權益，科長這要改進。

我聽說薛裡養殖場換新場長後，一上任就把前代理場長洪三元的辦公桌分屍搬到樓下，你能否將你這作風解釋一下。

魏場長金城：

因那天我剛去接任，而原來的漁港管理站也在那邊上班，我有向林股長講，因樓上還有房間，而漁港管理站有兩個人上班，所以請漁港管理站搬到樓上，但漁港管理站後來決定搬回馬公，所以那天才將漁港管理站所有的東西搬出去，東西就一大堆，而樓上洪三元桌子的東西也清完了，鐵櫃也通通搬下來了，我就說既然這樣，那乾脆把這桌子通通搬到下面來，就是這樣。

陳議員富厚：

沒有其他意思嗎？

魏場長金城：

沒有。

陳議員富厚：

我聽說場長要留住洪三元，場長有沒什麼居心？

魏場長金城：

因所有的計劃都是他手上負責的，而現只剩下位技佐和一位技工……。

陳議員富厚：

場長你是什麼學校畢業的？

魏場長金城：

屏東農專。

陳議員富厚：

你現在是否從事農產品養殖職務？

魏場長金城：

不是。

陳議員富厚：

你對養殖的經歷有多深？

魏場長金城：

……。

陳議員富厚：

不懂？科長你有聽到的，有很多事情我們並不是一定要刻意的怎麼樣，兄弟我不是要漏你的氣，我們兩個也無怨無仇，事實上我聽了這個消息以後，我感覺到有時候有很多事情要適才而用，甚至有別的專長，也可讓他到別的地方去啊！而這從事養殖業的，你找一位讀農業科的來幹什麼？那天我聽了不管是有心還是無心，對這作風就讓我很不舒服了。所以在此作個良性的建議，你如果需要用這個人，你就不要看不起他。

魏場長金城：

沒有這意思啦！

陳議員富厚：

希望如果不合的話，大家不要見面，反而比較好，如要門的話，後遺症還會很多，我希望以後內部要好好溝通，才不會產生誤會。

黃議長建築：

烏坎碼頭有沒要做？

洪科長松棟：

縣政府能做的部份先做，就清理港口、防坡塘先圍起來，破損的先粉刷，內部由漁業局規劃，我們已爭取了，但還未答覆。

黃議長建築：

請問問看何時要做？

洪科長松棟：

好，我會和副局長說：你答應人家了，不做不行。

黃議長建築：

總質詢時答覆我。

陳議員富厚：

科長，現有的漁船上裝壓縮機是違反那一條法令？

洪科長松棟：

漁業法內有規定，不是那種漁業用途的機械不可帶出港，我們有根據這點並針對壓縮機向上級指示，他才又有個解釋令下來說壓縮機不可以。

陳議員富厚：

他如說不可以，我絕對帶漁民抗議，你們認為壓縮機是犯罪的器具嗎？

洪科長松棟：

這是爲了要保護澎湖地區的漁業資源，大家如果認定……。

陳議員富厚：

科長，你如再講這些，我就沒辦法聽，不讓他裝壓縮機，叫做維護近海漁業資源？我是討海人，今天如這條漁船被絞到，人可以下水潛多久？裝這台壓縮機是爲了萬一船的俾葉被絞到，下去在解俾葉時用的，是在保命、保產的，壓縮機能犯什麼罪？

洪科長松棟：

壓縮機不是有管線下去在潛水……。

陳議員富厚：

這些管線是用在保命、保產的，如俾葉在放網作業時被絞到，我可以用壓縮機下水解開，可以再繼續航行，如果沒有壓縮機，我命就沒了，因爲我是討海人，如果你說壓縮機是犯罪工具，我就要罵人了。

黃議長建業：

你要用登記的，因要潛俾葉之管線有一定的距離，如抓毒電魚就要放深，所以你要訂個活動辦法，用登記的才是辦法。

陳議員富厚：

這也是最起碼讓你了解澎湖漁民的苦衷，因壓縮機是在救命的，何以說是違反漁業法，那就叫他們全部收起來，讓政府養。所以這事情，我希望在三個月內讓你做，以本席所建議的作參考資料，如不懂的我來提供，如建議他不聽的話，我要去找我們的漁民將這惡法推翻，這剝奪漁民生存、護產的權益嘛！因我的船俾葉如被絞到，我就會沒命，你知道嗎？那誰來救我，誰去同情漁民？漁民是三等國民

，現在三等國民你要稍爲照顧。這件事情你如果沒辦法處理，才換我來處理，我很簡單，召開記者招待會，請記者先生主持公道報導一下，明天漁民都帶來推翻惡法，而那個單位能夠辯解，請他出來沒關係，要了解實際嘛！不能只拿那些法令要來規限漁民，這些漁民已經有夠可憐了，已經沒飯吃了，不要再用這種惡法來限制，像吉貝和烏嶼你要叫他從事什麼行業？政府有一條法令要照顧偏遠地區漁民的生活？那一條可以實施？那一條可以照顧他們？只會吹牛而已，也是要自立更生，而萬一去拖魷魚，被絞到，如沒壓縮機就完了，人的氣是有限的。科長剛才議長所提之方式，你不妨參酌辦理，把澎湖的單行法規拿出來研究一下，我們不要引用台灣的，漁船管理條例這條惡法是侵害到澎湖漁民權益的，全台灣省有一萬五千多艘漁船，一萬三千多艘的竹筏，卻拿商船管理法來管理，像漁民這麼大的權益，你們沒去關心過嘛！吃虧的是漁民，今天簡單的一台壓縮機，你又大作文章說是違反漁業法，科長給你作個良性的建議，否則惡法我絕對要推翻，拜託！參酌看看。

顏議員重慶：

一、農業科的業務非常的廣泛，不過從工作報告中所看到的水產方面漁業管理保護漁業資源取締非法捕魚，使我想到的最近幾天從報章雜誌上看到我們分局破獲最大宗的白信走私案，由這案件當中，使我們深深的體會到澎湖的漁業他的病在那裡？我今天在這裡要和掌管澎湖漁業的各單位主管

來共同探討這個問題，澎湖的漁民現在幾乎不復以前那種漁業盛況，現在很多的船員都沒在出海捕魚，都去做臨時綁鐵工，早上本席特別打電話去漁市場問，去年澎湖的漁獲量全年是四億多，今年至昨天為止澎湖的漁獲量是三億六千多萬，可見澎湖的漁業是一年比一年不景氣，百姓捕不到魚，他除了走私白信來毒魚之外，他一籌莫展，如想到外國公海上捕魚，又沒那筆本錢去買一艘大又快的船來乘風破浪，所以澎湖的漁業已經病入膏肓了，而我們中央、省和地方政府有沒什麼人要為澎湖的漁民把脈沒？研究一個辦法，否則百姓何去何從？他的怨嘆就在選票上顯現出來了，所以這一點有機會到農委會或中央、省一定要好好來為澎湖漁業探討一條生路才可以，否則澎湖的漁民只有死路一條，你身為掌管澎湖漁業最高單位的主管，我希望你能重視這一個問題。

二、在此拜託農業科長和漁港股長，我覺得四年一輪，好壞照輪，各地方要求經費補助的很多，但是本席自從今年三月當選至今不曾和漁業局光顧過，但是不會哭的小孩就沒有奶吃，是我不妥，因我感覺澎湖的縣政真的使我非常非常的失望，因整個澎湖的縣政全部投資在某一項政策上，其他的建設就不用講了，所以我感覺到無力感，這屆議員我做得很無力感也很無耐，我也很厭倦走入縣政府要預算，因為要不到錢啊！所有澎湖的縣政全都塞在某一個方向，這樣其他的建設也要不到，也不能要，但是一年當中無論漁港或農業經費，希望縮短城鄉差距，不要整筆經費都

集中在某幾個定點上，而沒講的就不做，希望編預算時能有個公平性、合理性，不要讓這些同事爲了這塊小小的餅在這裡爭，這樣沒意思，但是沒講沒建議的和書面上的，我眼睛有在看你們有沒在做，所以第二年希望也對我的選民選區有個交待，希望在此做個良性的溝通，不用我指定說要做那個地區，你們去看那個漁港需要做，這樣六個鄉市才能縮短貧富差距。

三、在這次大會開議的第一天，我問縣長從八十四年元月一日開始，澎湖縣的縣民就沒豬肉可吃，他知道否？他說不知道。我不知他是倒退滑，還是裝傻裝瘋，但是我要冷靜想一下。因爲農會對本席口頭的陳情和我收到澎湖縣農會送給縣政府的公函，發文日期是十一月十三日，我不相信十一月十三日發的公函，在二十二日議會開議時，竟然縣長說不知道此事。我也當做也真的不知道，但那天我也向科長報告說利用農業科工作報告時，我要和你探討這問題，科長，肉品市場是在六十六年元月十八日成立的，在七十二年農產品市場交易法公佈實施之後，你們就將這肉品市場交給農會經營，但是這段時間經年累積下來，現在肉品市場的職員共有二十九位，但只有代宰費收入而已，都不夠人事費開支了，還叫他們如何經營？所以在農會歷屆代表會和理監事會時一次又一次的要求縣政府補助經費，甚至產權轉移要清楚，讓農會能全心全力去經營，否則現在信用部、超級市場賺的錢還要來支付肉品市場虧損部份，對農會是一很大的包袱。那麼在八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他們理事會討論說如果縣政府再置之不理，他們就不要管了，但是到今天為止，我所了解的，農會已經堅持從八十四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接管肉品市場了，在此我請問科表，農會如堅持不接，肉品市場從八十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不再運轉，縣政府農業科要如何收拾？有沒能力去收這一攤？否則元月二日開始澎湖縣的百姓、軍人沒有肉吃，那種市場的恐慌你有沒想到？要怎麼做？

洪科長松棟：

關於肉品市場的經營，虧損的原因在於本縣每天的屠宰量太少，才七十多條。

顏議員重慶：

代宰費一條收多少？

洪科長松棟：

三百多元，目前每年要虧損五十萬左右，所以我們也經常為這個問題在考慮，前一次的協調會，農會說東西不是他的，他不敢投資，所以我們也決定把所有的公有地都賣給農會，讓農會有自主權，還有縣政府的土地賣給他以後，還要補助他六百多萬元，這就等於把土地送給他，可是現布就是牽涉到一塊省有地，而這塊省有地目前在省議會的決議是暫時不出售，就因為這點，才一直拖到現在，不是我們沒有誠意要解決，還有機械更新，員工就可以減少，而六百萬元我們也請農林廳來補助，雖然農林廳還未肯定的答應，但有這個意思要來辦理，可是農會現在很急，我也告訴總幹事不要太急，不是政府不理你，只是因牽涉到

法令問題推行不了，你不要那麼肯定說一定要在那一月那一天就放棄不做了，這是對於本縣所有老百姓的福利。

顏議員重慶：

科長你說你有答應，但你沒向省爭取啊！

洪科長松棟：

就是法令卡住了。

顏議員重慶：

法令卡住這個結不能解，他就要還你了。

洪科長松棟：

並不是不能解決，是省有財產的處理問題，如省議會審議通過之後就可解決了。可是他說到八十四年一月一日就不經營，所以我們要請農林廳、農委會來開協調會，我們也有擬訂幾個方案，一、由農林廳或農委會補助經費將內部設備更新。二、現在人員太多，包括職員和抓豬工共二十九位，而一天才殺七十幾頭豬，不需要那麼多人力，但要資遣也要資遣費，而肉品市場也沒這筆經費，所以我們也擬請農林廳、農委會補助資遣費，以減少支出。而機械更新之後來運轉就可以收支平衡了，如果農會不經營，縣政府就收回來。

顏議員重慶：

所以我問你們有否能力收回這攤子？

洪科長松棟：

這些是要開協調會時我要提的案。

如農會決定自八十四年一月一日不接辦，這業務就停頓，那縣政府有否因應的辦法？而你十九日才要開會，且現在已十二月一日了，開會就能解決問題嗎？農會八十二年就已函給農業科了，為何至今你還不解決？

洪科長松棟：

農業科有協調了，就是剛才我所講的原則，土地賣他又補助經費，就等於送他。

顏議員重慶：

怎麼從八十二年講至到現在還講不好，到現在他说不接了，你們才要開會。

洪科長松棟：

因要等省有土地處理規則通過後才能處理。

顏議員重慶：

這辦法何時通過？

洪科長松棟：

現在擱在省議會，省議會還未審。

顏議員重慶：

那一月一日農會不接了，而現在又在改選省議員，要到二月一日才就職，那這兩個月你要怎麼辦？

洪科長松棟：

我說過也不要急著某一天我就不做了。

顏議員重慶：

你們已了解一天才殺七十九條豬，一隻三百元，一天才收入兩萬多，一個月就要虧損五、六十萬，而根據法令第十

二條，縣政府就要補助他才對，何以你們不補助？

洪科長松棟：

所以要開會研討和財政科……。

顏議員重慶：

你經費在那裡？

洪科長松棟：

財政科如答應要補助，一年補助五十萬應該是沒問題，只是要與不要而已。

顏議員重慶：

那就看財政科長和縣長要不要而已，我於總質詢時再和他們講一下，看他們要不要解決。

洪科長松棟：

十九日協調時，財政科如答應農會虧損五十萬要補助他了

……。

劉陳副議長昭玲：

為什麼不能提前，一定要十九日才協調呢？

洪科長松棟：

我如提前，縣長沒時間……。

顏議員重慶：

縣長在忙什麼？

黃議長建榮：

這問題在未解決以前，請農會照常繼續不可以停。

顏議員重慶：

但他理事會決議這樣啊！他是人民團體，縣政府也拿他沒

辦法，所以我才提這個問題，讓他們重視。

黃議長建築：

議會可以決議暫緩，再……。

劉陳副議長昭玲：

這是他們的權益問題。

顏議員重慶：

我們沒那個權決議啦！

黃議長建築：

但他的監督機關也是澎湖縣政府。

顏議員重慶：

但是今天問題並非在農會，他們於八十二年就陸續行文給縣政府說不辦，縣政府就去遊說，你問主辦人員他去協調幾次了，結果還是未解決，現在不要作決議，等六日總質詢時我問縣長這筆經費是否要補助，否則農會從元月一日開始就不殺豬，澎湖沒豬肉吃，叫縣長要負起政治責任。現在就法論法，我請教你，農會如從元月一日開始不接辦，他有不違法？

洪科長松棟：

不是違法，他有向我們申請營業，我們也不是強迫他一定要經營，我是說……。

顏議員重慶：

他有申請營業沒錯，但如他從元月一日起肉品市場不運作

，有不違法？

洪科長松棟：

也是要經過主管機關同意。

顏議員重慶：

你沒錢給人家，虧損叫人家去死，要停止營業，你們說不可，你們憑那一條規定？

洪科長松棟：

我們不是說不可以，是暫時。

顏議員重慶：

不然你撤銷許可啊！

洪科長松棟：

我們是站在輔導……。

顏議員重慶：

我現在請問你元月一日農會不殺豬了，你要怎樣？

洪科長松棟：

依據農會法，農會理事會決議的事項要經主管機關同意。

顏議員重慶：

你的意思是不同意？

洪科長松棟：

並非不同意，我們是有要協調，沒……。

顏議員重慶：

法令第十二條有規定。

洪科長松棟：

爲了這件事是很傷腦筋的。

顏議員重慶：

他從元月一日不殺豬了，縣政府要對他怎樣？農會總幹事

撤銷或理事長罷免？還是農會解散？你們澎湖縣政府有權嗎？

洪科長松棟：

我們只是怕不同意而已，叫他暫時……。

顏議員重慶：

你說要報縣政府核准，你們憑什麼不准？

洪科長松棟：

我們請他暫時繼續營業，十九日就是要開會協調解決問題。

顏議員重慶：

他如果不要呢？如果不要你就要收回嗎？

洪科長松棟：

我們也有這個計畫，就大家……。

顏議員重慶：

你說了就要負責哦！

洪科長松棟：

大家一起討論嘛！

顏議員重慶：

農會如不經營，農業科也沒辦法接收。

洪科長松棟：

要等開會時農委會和輔導單位……。

顏議員重慶：

這個會不要等到十九日，總質詢之前能否召開？

洪科長松棟：

開會通知已發出了。

顏議員重慶：

今天他們向我陳情本席就有義務提出向你忠告，這件事如沒解決，元月一日澎湖老百姓沒肉吃，你要負政治責任。

洪科長松棟：

雙方都有責任啦！

許議員長福：

我所講的空氣壓縮機，是否中華民國台灣的漁業法在台灣大小船都可以適用，就是只有澎湖離島另外規定的特別條例不行。希望科長能為澎湖解決這件事情。

全澎湖縣的漁港非常多，望安鄉新舊漁港就有十個，管理也非常辛苦，你、我都是一樣很關心，但是我請教科長，對於望安鄉十個漁港，你作何感想？他的設計、計畫你是否滿意？

洪科長松棟：

澎湖的漁港有將近七十個，所以個個都不滿意，要做到滿意，還需很多經費，我們有經過規劃，要十幾億才能解決全部漁港問題，而目前一年只有三億多，要分給近七十個漁港，實在是心有餘而力不足。但是在望安我們做得很多，不是沒有做，比較重要的漁港也投資了很多，還有花嶼投資近二億，所以並非沒有投資，這要請你見諒。

許議員長福：

謝謝科長誠實的說明，我和你同感，規劃、設計都很不滿意，像現在花嶼的漁港碼頭做好，但是內碼頭的工程還未

做，港內也沒清理，而且船隻無法停泊，到了冬天台灣有三、四十艘漁船停靠在花嶼，結果花嶼本身的漁船就沒辦法停靠，被他們佔用了。

水塔北邊舊碼頭全部都是泥沙，退漲潮時小船、舢舨船都不能進去，我私底下也向你報告過。而南邊的新碼頭防波堤之消波塊已不夠，颱風一來，碼頭中間就被打斷了，村民大會也有建議，我和鄉長也協調過，這要修理只要幾十萬而已，我是怕如不修理，明年夏天颱風又來，如打斷碼頭就需龐大的經費，這經費縣府要從那裡來，他們漁民講得很有道理。

我希望科長要重視，小錢要花。還有東吉碼頭的設計就不對了，夏天南風吹來，浪都打到民宅去，我們就是沒有設計那種浪打來就會偏走的設備，現在冬天東吉在台南市五、六十艘的漁船又跑回來釣竹五魚，也是沒辦法停靠，南邊的碼頭又沒做，內港灣又太淺，石頭又很多，和花嶼大同小異，這都是要花小錢去清一清，而碼頭如有經費也爭取繼續做。所以望安有十個漁港沒有一個滿意的，這些問題請你想一想，總質詢再答覆我。

洪議員榮郎：

我這裡先要一些資料，一、目前澎湖的農漁業已經走在蕭條和沒落的階段，目前澎湖有多少艘漁船？漁民人口有多少？廢耕地和你特別輔導的那些蔬果經濟作物有多少面積？二、還有既然海洋漁業已走在日落的階段，目前澎湖急需培植養殖漁業，那你對澎湖這些養殖漁業的照顧有那一

些時效、成績？共有多少養殖漁業戶？這些漁業戶從何時開始申請？你們何時准？各准幾年？三、你們規劃的漁業養殖區，不管是潮間帶或海面上、陸上有什麼樣的限制和規定？四、你對於輔導漁村、漁民的養殖戶將來有何辦法讓他們能夠增加生產，保障他們的漁獲，有一最低標準的行銷網路，這點你現在將你的構想和作法簡單說明。

洪科長松棟：

目前養殖業有箱網養殖、牡蠣養殖、漁塢養殖比較多，可是對於箱網養殖業，以前景氣還不錯，可是這幾年來病蟲害很嚴重，所以有的養到中途就病死了，我們也邀請專家來勘查提供……。

洪議員榮郎：

以前發生的我都知道，我是問你這些養殖戶，在承租和養殖當中所發生的困難，農業科到底有那些措施或如何幫助他們解決這些困難，你要有個構想，你不能光講那些發生的事情。

洪科長松棟：

我們只能夠輔導他。

洪議員榮郎：

怎麼輔導？你如何幫助這些養殖漁民做過冬的防禦？設施有否補助？還有病害時你有否親身到場裡去了解或派人去偵測是何種病害？要使用何種藥或是應如何做？

洪科長松棟：

有啊！防治所就是專門做這一項的。

洪議員榮即：

但是防治所只有一個人，他根本就沒時間去，你說有，那到底做那幾家？請你把這些年來對這些養殖業做了什麼事的資料於總質詢時給我。

林議員素妹：

請問工作報告內之農情調查結果是如何？

洪科長松棟：

農情報告的資料都要報到農林廳列入年報。

林議員素妹：

農情調查有否包括農地利用或澎湖在這農業方面以後的走向？

洪科長松棟：

譬如土地多少坪？花生、甘藷種多少？這就是農情經營的情況報表。

林議員素妹：

送一份給我，還有農地利用內容有辦理農業灌溉用電申請案件十九件，農地利用只有這樣子嗎？有否包括廢耕地地利用或農業保護區？

洪科長松棟：

現在除了都市計畫內的農業區以外，沒有農業保護區。

林議員素妹：

因我們看那地目有農業保護區的地目嘛！

洪科長松棟：

是農牧用地啦！等於是農業的用地。

林議員素妹：

那這農地的利用就是廢耕地和農業地的利用？你對這有沒什麼概念？

洪科長松棟：

有。

林議員素妹：

會後請你補一份資料給我，你對社區的綠化有沒什麼計畫？

洪科長松棟：

如果社區有需要綠化，我們可以提供樹苗。

林議員素妹：

工作報告第三十頁植樹的培育第二點：維護縣政府中庭及中正公園週邊葉修剪，植樹的計畫就只有這一點？

洪科長松棟：

這是綠化方面就是有關於公用地造林維護。

林議員素妹：

文澳區孔子廟拱門進去的路邊有一棵百年大樹，因前面馬路在擴建整修，那棵樹就不翼而飛了，那這棵樹是要向農業科要還是建設局？

洪科長松棟：

應該是問建設局挖到那裡去了，農業科沒有每一棵樹都有登記。

林議員素妹：

富麗農村有否設定一個定點作示範？

洪科長松棟：

省府每年有補助一、二處，我們都是交給鄉市公所調查，如願意接受富麗農村改建整修的話，就報上來，我們再報到漁業局。

林議員素妹：

現在還在調查中尚未報上來是不？

洪科長松棟：

我們已經做三處了，竹灣、後寮……。

林議員素妹：

你也把這資料以及他的成果補給我，還有後續計畫。

顏議員重慶：

剛才有一位縣民向我陳情一個案件，林務課三點要和一位陳光福先生在縣政府協調，說他佔用菜園師部旁邊公有地養殖水蛙，且蓋有水塔、房子，這是公地，佔用十五年，但是最近防衛部要去挖兩個水池，他未知會當事者本人，就將地上物全給拆了，科長這麼做合理嗎？

吳股長清富：

這案是菜園北的營區，原本有兩窟水池，因都是死水，裡面有一些布袋蓮，現在換新的司令官，他一直要求農村工作隊，那裡他要去整理像雙湖園的模式。

顏議員重慶：

要整理沒關係啊！雖然當事人是非法佔用公地。但是已佔用十五年了，且有地上物在那裡，你要拆也要告訴百姓一下，可是你們不能沒知會就把他拆掉啊！這樣對嗎？你要

怎麼解決這個問題？

吳股長清富：

以前是有養水蛙沒錯，但都被颱風刮倒，幾乎都平了，只剩一個水泥地。

顏議員重慶：

有沒房子？

吳股長清富：

房子我們沒動它，現就只剩一個水泥地，水蛙也沒有了。

顏議員重慶：

但水塔也被挖掉，雖是澎防部要用，但是地是林務股的，也應知會當事人是自己拆除還是怎樣，因已佔用十五年了，且你要劃平也要經過法律途徑請求拆屋還地這才對，怎可說劃就劃。照理講應該還要依法追訴拆屋還地，要發存證信函給他，說這裡是佔用公地，本府何時要做何種用途，所以要將他拆除。像違章建築要拆，建設局拆除大隊也是要發存證信函何時要拆，要發公文給他。當然那是公地，我並不反對做水池，但不是司令官打電話叫你劃，你就聽他的話，怪手一去就劃掉，這不對啊！應該要存證信函給他，說你佔用公地，希於幾日內拆屋還地，能用的東西都拿走，否則林務大隊於何時要劃掉，這才是合情、合理、合法的方法。你有沒和當事人講林務大隊要把他拆掉？

吳股長清富：

是軍方在施工，也不是我們叫他去用的。

顏議員重慶：

既然防衛部有行文縣政府說那兩塊地要施工，就要問縣政府那裡有否地上物。

吳股長清富：

地上物我們都調查有案了。

顏議員重慶：

他說有水塔、房子，那你何不也把房子剷掉？何以只剷那

水蛙寮？

吳股長清富：

可能軍方看他那些都倒了。

顏議員重慶：

我不是說你剷掉不對，因他是佔用嘛！但是他已佔用十五年了，是否應該要照會他？說不定他佔用十五年已有優先承購權也不一定。當然他佔用公地是不對的事情，但以前澎湖就是這樣的，比如講，澎湖都是土葬，也有很多人葬在公地上，也是要通知墓地的子孫說這是公地，我們何時要開發公園，你要把風水移走，你能把他隨便剷掉嗎？情理法就是這樣，那有防衛部說要用土地，林務大隊就像打手一樣，一下子就把他剷掉。沒錯，現是只剩水泥地，總是當時他有開始從這裡建設啊！這點請你好好和人家談一下，讓當事人有個交待，好不好？不要那麼土匪，要於法有據，於情我們才站得住。

稅捐部門：

顏議員重慶：

處長，歡迎你來彭履新，來為我們地方的百姓服務，昨天我和方議員到嘉義看朋友，曾經碰到嘉義縣的幾個財政主管，他們對於處長的能力，品德操守讚譽有加，在我面前大力的誇獎，從我本人把一些個人從事的困境向你澄清以後，我看到你的答覆及你的所作所為，我再次對你的能力肯定，我覺得你是一個很細心很負責的主管。今天我從嘉義回來碰到本會兩位同事，一位是議長，另一位是林議員，好像澎湖縣的各大飯店本席有一個誤解，說是因為我去稅捐處講了某些航空公司套票問題，好像對飯店有一些誤解，我也希望利用今天把這件事公開和處長探討，一方面消除議長和林議員對我當初出發點的原意之誤解做一番解釋。處長，航空公司自從進入春秋戰國時代競爭以後，當然每個航空公司為了促銷該季的營運增加業績，他所做的促銷活動，我們事實上沒有話說，只是今天當他這促銷活動造成市場的混亂以及造成合法業者經營困境之時，當然這些業者會聯合起來發表吐露他的心聲，澎湖旅行社公會也曾經爲了這事開了幾次的協調會，甚至在十月二十五日正式由旅行社公會登報公開申明抗議，要求觀光局和澎湖縣政府、澎湖稅捐處等主管單位配合取締地下非法的旅行社販售機票業務及該事業非營業項目，本席把這意見反映出來以後，我想這心聲是代表了所有的旅行社公會，雖然

我也是當中的一員，但是我了解其中的前後因果以後，我把這詳細狀況給處長做一報告，請求你了解一下；一、如果該營利事業單位他所從事的營業項目是他的非營利事業項目的話，他是不是違法？二、另航空公司的促銷活動，他本身造成旅行社業的困境，我們想是否由稅捐單位來做一配合的措施，讓他這種惡性的情況能夠消弭於無形。稅捐處方面有沒什麼辦法來共同探討這問題？請處長將你所作的措施和所了解的狀況答覆本席。

江處長兆國：

我藉這機會澄清一件事情，就是我們關心航空公司的套票或是營業上的情況，我們是在最近幾天有發函給航空公司、各旅行社業、各飯店，因我十一月一日到差，同事給我的資料是十月二十五日建國日報，同時在十一月二十日的聯合報也有這樣的相關報導，我們就要求工商稅課同仁了解情況，初步了解正如顏議員所指教的，就是可能會有競爭上的促銷行爲，所以我們就發函給各航空公司、飯店、旅行社業者的朋友，希望如果有這樣的情況，如不符合營業稅法規定的，希望自行調整補救，不要到有一天稅捐處查了以後然後受罰，我不希望這樣做，可能是他不清楚原因，認爲這非法的東西稅捐處比較清楚，我營業者人並不是很深入的去了解，所以我們就以這樣的一個理念與共識，發函給各航空公司，主要是輔導他、導正他，無則共勉。

現顏議員所指教的二點，我們再進一步深入了解，是否有這樣的情況？是否改進了，如果沒有改進，我們會依法辦

理。

顏議員重慶：

處長，你答覆的很好，我剛收到一份公文內容滿詳盡的，今天本席是因為接到旅行社公會給我的一份公文，要我在這很正式的而且在議事堂內公開和處長探討這問題，請稅捐機關，各主管機關來重視這問題，我覺得有飯大家吃，不是說我們旅行社的立場說：一定不能讓飯店賣飛機票，事實上今天的飛機票如果按照航空公司這種促銷活動的話，幾乎旅行社大家要關門，因此如何保障這些合法的業者，稅捐處就責無旁貸的，當然在技術上你比我們專業，所以我才向你求援，今天一個旅行社他要申請牌照，他必須在觀光局繳一佰伍拾萬的押金，要向航空公司簽約必須提供二十萬的保證金，而他所要求的，只是一合法的權益而已，然後我們每個月向你要的佣金，還是要開統一發票，是一合法又守法的納稅人，那麼稅捐處是不是有義務照顧這些合法的業者，今天如果是飯店或檳榔攤甚至西裝店，也可以賣航空公司的機票，那我們也不用去申請營利登記許可證了，大家一起來賣嘛！那我也可以在我家留幾個房間來開飯店，讓旅客租。每個行業就是要算事業成本，而最重要就是會計問題，合法的要繳稅金，非法的可因促銷的關係而去影響到合法業者的權益，這一點我就要在此非常誠懇且慎重的拜託處長，也許你可以從稅捐單位去追溯這問題，希望能把這根找到以後幫助這些合法的業者，這也是稅捐處責無旁貸的責任，當然議長和林議員的飯店

是合法的，你去查就可保障合法，非法就去取締。外面講

是我檢舉的，那就我檢舉嘛！本來非法的，我就要檢舉啊

！而且我是在議事堂公開的檢舉，你航空公司非法，我也

在這邊檢舉，因為真理愈辯愈明嘛！因為我要飯吃啊！不

能因你要飯吃，而叫我沒飯吃，天下沒這道理的，請再加

強一下。

陳議員記順：

處長，先向你敬個禮，謝謝！你本來在省府是任課長。

江處長兆國：

是稅務局專門委員。

陳議員記順：

因我聽縣府鄭主秘說，他在財政科長任內時，你是最支持

他的人，所以我要向你道謝，在此我就針對這個問題要

麻煩處長，你以前就那麼疼愛支持澎湖，我也期盼處長來

了之後，您能一本以前對我們地方的疼愛和支持，能夠繼

續關照，因在市區的各行各業，不管是餐飲業或旅館業、

交通業、海產業、特產業各方面，澎湖地區事實上一年只

做六個月，往往這六個月的生意做完了以後，後面的六個

月很可能就要關起來養蚊子了，所以包括稅捐處很多稅務

稽核方面，我期盼處長能高抬貴手，因我們地方的確是苦

哈哈的，當然在旺季之時，你叫他繳稅，他不會叫，他沒

有感覺，可是當淡季之時，處長你還是要高抬貴手，一本

對我們地方的愛護，我是期盼處長來了以後，您也多少

少能夠多出去走一走，瞭解一下地方的特性，事實上東北

季風一到澎湖各行各業就整個蕭條下來，所以事實上澎湖所征的地方稅，對地方幫助並不大，可是你如果能去體諒他們各行各業的業者，而適度的少徵一點，對他們來講，他們會很感激你，而對縣庫也沒多大的影響，我的出發點，最主要是在期盼處長你能夠針對澎湖的特性一本初衷繼續給我們關愛。

林議員素妹：

請問工作報告內七十九頁的因地制宜選案查核，我覺得滿好的，就像剛才陳議員所講的澎湖營業狀況因有幾個月的東北季風就跟台灣本島不太一樣，基於這種不同的營業環境和時段，請江處長以後對這方面多做各方面的調適，多下一點功夫。

江處長：謝謝林議員的提問，關於因地制宜選案查核，這部分我們是根據目前的營業狀況，針對不同的營業環境和時段，進行調適。在東北季風期間，我們確實會減少一些稅收，以減輕業者的負擔。同時，我們也會加強對其他方面的管理，以確保稅收的穩定增長。對於林議員的建議，我們非常重視，並會在今后的工作中進一步落實。

縣政總質詢：

陳議員百川：

主席現有一問題請教你，選舉剛結束，現大家較空閒，我聽說本會最近可能會減少一席，該長，如果少一席是是否要補選？

黃議長建築：

如果真的少一席，在法定額數內不用補選，超過法定額數才需要。

陳議員百川：

我不知道，抱歉！

主席，現旁聽席上面的父老有一意見，圍在旁聽席的壓克力遮欄希望能拆除或改另一方式，因聽不到聲音。

黃議長建築：

爲了安全問題，上屆議員建議議員開會時不安全，如果發生事情任何人都無法負責，爲了本會同仁安全所以才做這安全設施。

陳議員百川：

是不是換一方式，不要圍壓克力改以柵杆式。

黃議長建築：

因怕丟東西。你的建議很好。

陳議員百川：

這建議麻煩議長考慮一下。

澎湖縣的敬老年金到目前爲止發放情形，請縣長說明。

高縣長植澎：

我所看到的資料是七、八、九、十月，大約七千六至七千八人左右。

陳議員百川：

有否都領到？

高縣長植澎：

申請准後撥入郵局的人數。

陳議員百川：

在外面聽到好像很多人沒領到。

高縣長植澎：

有可能是中、低收入戶部份，向省府申請的不知下來了沒，社會科，有否這情形。

陳議員百川：

記得上次大會時我與高縣長研究過，你說省府中、低收入戶津貼，有的人不願意領，手續麻煩、名聲不好，他們就是要領老人年金。我不會記錯，上次會議我建議要發就全部要發，你不同意，但你有簽，到日前你發也沒有全部發，而且有一些退伍軍人也有領，你三、四種標準是要看那一種。

高縣長植澎：

照議會通過，不能重複之下都可領。

陳議員百川：

但是有的退伍軍人也在領。

高縣長植澎：

可能是領中、低收入部分，一些獨身榮民合乎一·五倍以下可領三千元，現在榮民一月領七千四百五十元，一倍是五千元，一·五倍是七千五百元以下，所以可領三千元。

陳議員百川：

變成雙重標準。

我記得你是有條件發放，退伍軍人、公教人員不是條件內的，但今天有人在領，而且完全沒有牽涉在內的一些老人有的卻沒領到。

高縣長植澎：

應該有申請的都可領到。

陳議員百川：

問題是有人沒領到：

高縣長植澎：

沒領到的請陳議員服務一下，讓我們知道，我們會辦。

陳議員百川：

這應該你們要做，我服務是沒問題。

高縣長植澎：

我們不知誰沒領到，所以陳議員提供名單我們會服務。

陳議員百川：

問題是名單你們沒給我，如果有給我，我絕對一個個去問，看何人還沒申請、何人還沒領。

高縣長植澎：

陳議員意思是有申請沒領到錢是不是，那就是有問題，我們會處理。如果沒申請我們不知道，有這些人請陳議員告

訴我，我們處理。

陳議員百川：

這件事麻煩你注意一下。

今天旁聽席上的父老很多人在旁聽，他們自責為何陳定南沒選上，縣長你向這些父老宣佈一下，老人年金澎湖縣議會會有支持你嗎？

高縣長植澎：

預算議會會通過。

陳議員百川：

說的詳細一點。

高縣長植澎：

有通過就是支持。

陳議員百川：

向這些父老宣佈詳細一點，通過是通過多少，要發多久。

高縣長植澎：

我們編二萬五百多萬，人數是五千七百人，現因省府的中低收入不好申請就轉申請縣府的老人年金，現變成七千多人超過二千人，這些錢可能只能領九個月，第十個月可能就不夠了。

陳議員百川：

我記得五月大會我問財政科長、社會科，當時他們說是八千人，現只領五千七百人只能領九個月。

高縣長植澎：

共八千五百人左右，要扣掉中低收入戶，照資格概估是一

千七百人，實際領的只有六百人，手續不好申請。

陳議員百川：

這點我不與你研究，是你們內部作業，希望作業能週密一點。

今天議會通過多少錢讓你們發放？

高縣長植澎：

二億五百多萬元。

陳議員百川：

一人可領多少？可發放多久？

高縣長植澎：

每人每月三千元，可能只有九個月，要辦追加。

陳議員百川：

九個月到時剩下三個月要如何？

高縣長植澎：

辦追加。預算編列有出入，人數不好算。

陳議員百川：

以前就要想到，澎湖老人的福利要照顧好，領了九個月第十個月領不到，要罵誰？

高縣長植澎：

向陳議員報告，在我補選第一屆時申請有七千五百人，我們以這人數扣除中低收入，概估有五千七百人，想不到增加一、二千人。

陳議員百川：

你說後面要追加，那些錢從那裏來？

高縣長植澎：

一樣，從縣預算編。

陳議員百川：

賣地。

高縣長植澎：

應該不用賣地，以結餘款就夠了。

陳議員百川：

人數是慢慢增加。

高縣長植澎：

希望省府的中低收入辦法能儘量放寬，未來連戰院長也說要放寬二·五倍，漸漸達成我們的目標，二·五倍人數會增加很多，未來的負擔可能不會太重。

陳議員百川：

希望到時追加有，能繼續發下去，不要事情做一半，好不好。

高縣長植澎：

好。請陳議員支持。

陳議員百川：

你說這樣好像我不支持一樣。

高縣長植澎：

有。是追加預算時請陳議員支持。

陳議員百川：

你要說詳細，老人年金是我最早問的，我最支持你的，你說這言語。

高縣長植澎：

在這裏拜託而已。

陳議員百川：

我不需要拜託，福利問題我知道的走在你前面。

高縣長植澎：

謝謝！

陳議員百川：

當時我拿一張支票票讓你簽，五千你不敢簽，你簽三千元，

記得嗎？

高縣長植澎：

記得。

陳議員百川：

現在為何陳定南能喊五千，你也跟著喊，有否？

高縣長植澎：

五千是說四個月不是整年。

陳議員百川：

有說四個月嗎？我聽這些父老說：現在任何人做省長一個

月可多領五千元，我建議不必省長做，高縣長來做，五千

元發下去，好不好？

高縣長植澎：

五千的話預算較不好籌，因為發三千元時預算就很困難。

陳議員百川：

我請教你，當時你說三千元之前，有錢否？

高縣長植澎：

財源是有，編在總預算內，要發五千也可以，財源較困難
要籌更多，澎湖財源有限。

陳議員百川：

你針對我的問題回答就好，當時你提老人年金時，你有想

口袋有錢嗎？

高縣長植澎：

澎湖縣政府估計是有財源。

陳議員百川：

我問你有否想到這老人年金三千元，錢要從那裏來？

高縣長植澎：

當初我想這是一政策，我們而努力，澎湖財源很少，稅金

一億多元，我想以年度結餘款或賣一些土地，現土地不用

賣就夠了。

陳議員百川：

對這點，個人我相當佩服你，這問題全台灣省、中華民國

沒有人想到，高縣長真的是一等的，你想到。但有一點我

對你不滿，為何別縣市領五千，澎湖縣的父老是否「矮一

點」？

高縣長植澎：

他們發五千只有四個月而已，以前議會要求要有年度計劃

，所以發三千編一年。

陳議員百川：

今天別人沒想到，你想到；你說三千，人家說五千，可能

故意要讓你「難看」。今天你不要漏氣，「張文英」縣長

說：沒錢沒關係，自己想辦法。高縣長，今天在這裏你沒發五千，我跟你沒完沒了。

高縣長植澎：

預算是照我們的能力編的。

陳議員百川：

老人年金，預算今年度已編列，明年年度要編五千，否則：

……

高縣長植澎：

陳議員這建議我們研究看看。

陳議員百川：

我希望你主動出擊，不要說有申請沒申請，凡是年紀到了，希望縣府主動去了解發放，這些都是「長輩」，不要讓他們自己來申請。我的要求不知縣長做得到嗎？

高縣長植澎：

這是申請制，有人反映說像「張榮發」那麼有錢也領的到，大家有意見，所以以申請制方式。

陳議員百川：

張榮發是急難救助金。

高縣長植澎：

是批評說像張榮發那麼有錢的人也可領，不公平，所以採納以申請制。

陳議員百川：

年紀到了你通知他，領不領是他的事，譬如說藍丁貴要來領，他也要讓他領。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高縣長植澎：

申請制都可以，他要領都可以。

陳議員百川：

我的建議不知你是否做得到？

高縣長植澎：

看社會科的人力怎樣，要透過村里幹事。

陳議員百川：

一個政策要做，不要說人力，沒有人力要想辦法，既然這是你的政見，你的德見，你要全力支持做好。

高縣長植澎：

申請制，讓大家來參與……。

陳議員百川：

不要說申請制，反正年紀到主動去了解、說明他們已可領老人年金。

高縣長植澎：

我們會透過管道去交待，可能需要村里幹事來配合。

陳議員百川：

希望縣長在這裏說：一、老人年金你們會主動通知，二、明年老人年金絕對要編五千；澎湖縣的老人絕不比高雄縣、台北縣小。

高縣長植澎：

台北縣只發四個月，陳議員意思是編五千、四個月。

陳議員百川：

那你要編的夠。

高縣長植澎：

財源要看政府的財力去籌，你的建議很好，我們研究辦理看能力夠不夠。

陳議員百川：

我不管，反正你要編夠，如果只發二、三個月不要丟臉，不如不要發，台灣省你最強，只有你想到。別人沒想到。

高縣長植澎：

這是平時大家應該要做的，社會福利不能偏重一邊，要平均，這是我的理念。

陳議員百川：

社會福利這樣做，好。

我曾說過三代同堂金，你們研究如何？

王科長正統：

目前財力無法編列三代同堂禮金。

陳議員百川：

目前澎湖三代同堂有多少人？

王科長正統：

這數字目前我們還沒調查。

陳議員百川：

從上次會期就拜託你們關心。

王科長正統：

有關這些，有資料提供陳議員。

陳議員百川：

那不是，是新加坡三代同堂購屋貸款，我是要求三代同堂

禮金，考慮一下，因澎湖縣很多年青人出外謀生，爲了獎勵這些年青人儘量在澎湖和自己的父母住一起，現在有些老年人真可憐，七、八十歲有的視力、聽力不好還要自己煮，像這些社會福利要注意。

高縣長植澎：

陳議員這建議很好，政府要看財力問題。還有一個年青人不可能捨去工作搬回家爲了要領這些錢。

陳議員百川：

這就是你身爲縣長的問題，今天澎湖如果能發展，有工作他絕對不用去台灣。

高縣長植澎：

那不是全我的問題，我會努力，幾十年的建設……。

陳議員百川：

剛好你做縣長。

高縣長植澎：

省政府在台灣的建設好幾百億，在澎湖沒有建設怎能怪我，這是幾十年拖下來的。

陳議員百川：

今天澎湖要發展，首當其衝就是縣長你。

高縣長植澎：

我要做啊！像內海計劃請大家支持，內海計劃是澎湖未來的希望。

陳議員百川：

你要提詳細資料，我現在不與你談這些，三代同堂獎金有

可能做嗎？

高縣長植澎：

預算可能較困難，也不好統計，大家戶口遷在一起，實際沒有住在在一起。

陳議員百川：

土地那麼多怕什麼。

高縣長植澎：

不是土地的關係，做事情不可胡亂來，從台灣將戶口遷回來，實際人還在台灣，要如何。

陳議員百川：

你說胡亂來，我不苟同，你當本席剛才所說的都亂說。

高縣長植澎：

不是。你說爲了照顧父母從台灣回來，但工作在台灣叫他如何？

陳議員百川：

你了解我的意思，今天如果澎湖的就業機會有那麼多，這些年青人就不必去台灣謀生。

高縣長植澎：

這點認同。

陳議員百川：

目前你做不到，希望你能從這方面去了解、去克服，希望將來這事能實施，如同老人年金一樣，澎湖縣的人口不太多。

高縣長植澎：

三代同堂軍、公務員較多，政府的福利已有。

陳議員百川：

不一定，做看看。

高縣長植澎：

我們再了解總計看看。

陳議員百川：

澎湖加油站何時要做？

許局長萬昌：

澎湖加油站目前情形我們有協調中油公司，目前希望在漁船加油站增設汽、機車的加油站，因在都市計劃內只規定能做漁船加油站，我們希望透過都市計劃變更能增設汽、機車加油站，這是第一個方案；另外在農業區目前有老百姓要申請民營加油站，這是第二個；另外現有的加油站地主希望申請都市計劃變更來縮小加油站的用地，如果這案能通過，那加油站的用地就能縮小，以後就可申請加油站，以上三個方案在進行。

陳議員百川：

這案從我讀小學的時候就有了，從那時說到現在，現我當民意代表在上次會期也提到。前幾天到澎湖時有人向我「除臭」，說澎湖南四、五位議員是在做什麼，一個加油站都無法做好。定一個時間給我。

許局長萬昌：

因牽涉到不只時間問題，還牽涉到都市計劃，現鎖港的都市計劃變更通盤檢討目前剛好在進行。

陳議員百川：

如果要做在漁船加油站範圍內是否可行，我記得上次找處長時，主秘說目前他們要做的地方可能在那個範圍內，地點不用煩惱。

許局長萬昌：

這案是中油提的，希望在漁船加油的用地來增設汽、機車加油站，這我們也同意，但是因都市計劃的問題只限制能做漁船加油站，如果都市計劃通過的話就可增設。

陳議員百川：

那時間，也不知道。

許局長萬昌：

我們現在都市計劃通盤檢討已在進行，這案也同意了，等通盤檢討完成，我們報省府通過後就可進行了。

陳議員百川：

我希望局長注意一下，儘量與中油連繫看何時，最好能有一時間給我。

許局長萬昌：

這問題不在中油，問題在都市計劃變更通盤檢討，這程序如果完成後，中油設加油站就沒問題了。

陳議員百川：

如果確定了，希望儘快公布。

許局長萬昌：

好。

陳議員百川：

鎖港檢查哨前面到阿里山輪停靠的地方那段路，我曾說過，當時你們說是都市計劃的道路，昨天我去看過，不要再拖延了，碼頭目前也塌下了。

高縣長植澎：

我們去看看，有經費馬上做。

許局長萬昌：

那條是都市計劃道路也是漁用地道路，因為當初那條道路是漁業局做的，這案我們在簽，希望以漁港的維護費修護。

陳議員百川：

塌下去的部份你有否去看過。

許局長萬昌：

因為是漁港部份，如果這條路以漁港費修護的話，我看那漁港塌下去部份也會考慮一併修護。

陳議員百川：

請問何局長從澎南到馬公需多少時間？

何局長春乾：

正常速度可能需二十分鐘。

陳議員百川：

二十分鐘是從風櫃到馬公，鎖港到馬公需十分鐘左右。有些百姓反映，前段時間有一人發生意外不幸身亡，現澎南人口不少，有鎖港派出所，但缺少救護車、消防車，當時如果有救護車可能很多事情會圓滿，局長如果在鎖港派出所派駐一救護車、消防車不知有否困難？

何局長春乾：

消防車與救護車在全縣的數量很少，我們常要求消防隊在消防查察時宣導防火最重要，如果要求救護車與消防車要駐在派出所，因車輛很少要看狀況，必要時在容易發生事故的時間可將車子放在那裏沒關係。

陳議員百川：

何時為容易發生時段？意外就是不是我們意料中的事。

何局長春乾：

交待消防隊長。

陳議員百川：

尤其救護車最重要。

何局長春乾：

有必要時醫院的救護車我們有連絡。

陳議員百川：

問題是連絡好，從馬公到澎湖載下來需時多久，加上我們

醫療設備不怎麼好。

何局長春乾：

這點儘量來克服。

陳議員百川：

我希望得到相當滿意的回答。

何局長春乾：

好。

陳議員百川：

保七第二中隊，應該可透過局長來反映，上次的隊長任內

有相當多的問題，本席是民意代表心有餘而力不足，「狗吠火車」去說等於放屁，不睬你。

局長請教你，你們在執行公務時除了現行犯以外，你可以拿著槍對著他嗎？

何局長春乾：

這要看情況而定，現治安工作尤其保七的任務，教育方面要加強，要看員警的反映，員警經驗好的話隨機應變。一般來說不是一般的現行犯……。

陳議員百川：

說的太遠了，保七第二中隊真的是「惡極」，在海上檢查漁船，檢查是應該的，但是他們上去時當這些漁民是犯人，拿著槍全部趕到前面舉雙手蹲下，局長在什麼情況下可要求這樣做？

何局長春乾：

如果照陳議員說的情形要改進，在我的看法要檢討。

陳議員百川：

不只一個人告訴我，很多人都遇到這情形，這些漁民都犯罪嗎？那些漁民說一句話：「幹××，你們的槍只會對付台灣人，有辦法去對付大陸人」，我希望這點局長能反映。

何局長春乾：

這種執行缺失方面我親自與中隊長連絡。

陳議員百川：

我還聽到在海上捉到走私不管煙、酒，曾經有一艘船走私

煙，打比方船上有一百箱煙，他們上去後將七十箱搬到他們船上，這種動作是做什麼，局長你猜猜看。

何局長春乾：

當時的情形不能亂猜。

陳議員百川：

假設這種情況，為何搬七十箱香煙過去保七的船，是何動作？

何局長春乾：

如果要搬就要全部搬，如果有這情形就是有問題。

陳議員百川：

問題不大，他們做人真的很好，向那些漁民說：兄弟那些回去處理好，小心一點，然後拍拍屁股走了。我希望局長了解一下。

何局長春乾：

請陳議員資料給我，時間、地點。這要送法院。

陳議員百川：

沒問題。還有捉到走私為何船長、船員說的話，筆錄不照著寫、我曾遇過一件在八十海裡捉到，筆錄卻寫在十八海裡，我向船長說你頭殼壞了要簽，他說不簽要被他們揍死，硬這樣做。還有一些船取締回來後，人送法院，船上的東西，在甲方買的東西有些保七警員去賣給乙方，是否有這種事，你知道嗎？甚至那一間店我可以告訴你。

何局長春乾：

我不知道。

陳議員百川：

今天我告訴你是希望你能替這些漁民反映，局長本身可能管不到。

何局長春乾：

連繫、協調這是沒問題。

陳議員百川：

這些漁民真可憐！還有比如走私一百箱香煙，結果在筆錄時東西剩下九十或九十五箱，因數量不只這些，他不願意簽，結果被打的半死。希望局長能幫助這些漁民，找中隊沒有效，要找大隊長。

何局長春乾：

好。

陳議員百川：

魚槍問題，局長有否了解澎湖用的魚槍是那種，都是他們自己做的。你們要求要有號碼才可登記，問題是自己做的號碼從何而來，你們動不動就要抓，送法院，在沒有出海時用自己的魚槍打魚回來吃或賣，自己做的無法報備也不准，你們要求一定要有號碼，在這裏建議局長號碼由警察單位來發放，只要他們拿魚槍來向你們報備，然後你們發號碼給他們准報備。

何局長春乾：

魚槍部份法令有規定，實際上有分製造魚槍和土造魚槍，法令規定像這種情形也不只一件。像這種報備方式實際很簡單，今天能自己做魚槍，對於號碼問題，當然我在這裏

不能教你們如何做號碼，大家頭腦都不錯。警方執行要依照法令規定辦理，如果沒申請……。

陳議員百川：

澎湖縣是比較特別的地方，四面都環海，做偽證的很多，今天在這裏不客氣的請教局長一句話，我們澎湖縣有否拿魚槍打死人？

何局長春乾：

在我就任四個多月沒有。

陳議員百川：

不要說你就任，前面的都沒有，所以要特別的照顧，從沒發生事故。你們要用槍砲管制條例，說難聽一點那菜刀也要報備，菜刀也能殺人啊！這是非常單純的東西，只是打些魚要回來吃，沒有必要常常送法院，真可憐！這點希望局長研究一下，在儘可能範圍內不要抓，有一套辦法來實施。

何局長春乾：

好。

陳議員百川：

前些時間聽說馬公市區的單行道，機車不能進入，有否這事？

何局長春乾：

在宣導期間了解單行道……。

陳議員百川：

我不管有沒有，馬公市區才幾條路而已幾乎都是單行道，

機車不能進入，那乾脆機車店關門不要賣了用走路的，這點如果要實行的話我絕對不客氣，四輪車不能進入是合理的，機車就不合理。

請教局長你們道安會報屬何性質的會報？

何局長春乾：

道安會報縣長是召集人，有關道路所有工程、設計、建設、執法方面。

陳議員百川：

成員？

何局長春乾：

縣長是召集人，所有有關工程單位參加。

陳議員百川：

我知道一件事認為道安會報真「惡極」，如果要取締是不應該全部都要，以全市區或整個澎湖縣，但我了解的卻不是，是用「一點」的，以某一地方為取締地點，這樣道安會報的公信力就不夠。

高縣長植澎：

因有縣務，道安會報我很久沒主持，應該不會有這種情形。

陳議員百川：

我帶你去問好嗎？

何局長春乾：

道安會所決定的事，由鄉、市公所、村里民大會提案，主管單位很慎重會同會勘。

陳議員百川：

本來我不知道有道安會報，是因為取締，有人找我去了解，有關人員向我說這是道安會報通過的沒辦法。

何局長春乾：

關於這部份，道安會報要通過必須所有委員、相關人員、市公所、鄉公所開會決議，會場勘查後，最重要的是都有一宣導時間，因為縣長很關心、很重視，宣導後不聽再取締。

陳議員百川：

問題是宣導也好、取締也好，憑什麼只點兩、三處。

何局長春乾：

關於交通部份的根據，不是成員自己發現，是地方反映，現場勘查，大家同意再簽……。

陳議員百川：

我說的不是過程，是為何道安會報可以點兩、三處。

何局長春乾：

絕對不是用點的，如道路方面，道安會報所提的是有關行政單位提出，全面性才有做。

陳議員百川：

那為何執行人員說沒辦法是道安會報通過的，我所知道的是三處，你要了解一下。

何局長春乾：

謝謝！

陳議員百川：

科長，鎖港碼頭塌下了，包括靠船的地方被海水衝擊也都壞了，這要如何處理？

洪科長松棟：

這案我們有簽會，道路部份是屬都市計劃內的道路，碼頭屬我們，簽會後實地勘查，如果道路連接碼頭毀壞部份不多，我們會一起修；如果是整條道路要修，我們會請建設局辦，看情形。經費在有運用時如果不相關部份不能使用。

陳議員百川：

那部份是屬你們還是市公所的。

洪科長松棟：

碼頭壞是澎湖縣政府在維護，我們會去看。

陳議員百川：

還有碰壁，我記得科長說過要做。

洪科長松棟：

碰壁已做一部份。

陳議員百川：

過多久了。

洪科長松棟：

縣府的經費有限，一部份一部份，我們儘量……。

陳議員百川：

你們做事都怕「兇的人」，商業碼頭商船停靠的地方做的很好，漁船這邊都沒有，死了活該。

洪科長松棟：

要做的時候請陳議員會同……。

陳議員百川：

前面做的那段是報關用的，現在是中碼頭部份都沒有，連船的護墊都沒有。

洪科長松棟：

我們繼續做。

陳議員百川：

何時做，從五月到現在已半年了。

洪科長松棟：

五月份說的有做一部份，這部份限於經費，如果經費允許的話我們馬上做，如果沒有以結餘款來辦。

陳議員記順：

評估整個所有的費用有多少？

洪科長松棟：

當時勘查是陳議員建議，實地去看……。

陳議員記順：

未完成部份和塌下的部份你有否實際去了解，實際需要的經費有多少？（還沒有），你連實際需要的經費還未評估出來，你們要儘快去評估。陳議員前建議修護那部份所需金額多少？

洪科長松棟：

還未勘查。

陳議員百川：

半年了你們還未去勘查。

洪科長松：

我叫主辦人員會同陳議員一起去，你有指示要從那裏先做……。

陳議員百川：

說的太遠了，前面做的那段是原來就有的碼頭（東邊那條做好），但是後面中碼頭那段都沒有，曾在你辦公廳說過，你說馬上要做，結果呢？

洪科長松棟：

馬上叫人去看。

陳議員百川：

希望在短時間內，冬天到了風出來了。

另外舊碼頭有一燈塔，現不夠亮，是否能編經費重新做一較高的燈塔。

洪科長松棟：

好，設計再籌錢。

陳議員百川：

在東碼頭那邊有一新的，做和那蓋一樣就可。北風浪很高，建議在東碼頭外面做一防坡堤，可能這碼頭能較永久。

洪科長松棟：

不能再做碼頭，以我的看法以消坡塊就可。

陳議員百川：

以防波堤方式來截風浪，地點我帶你看，這些事情希望你儘快處理。

現山水里民生活在緊張、恐怖下。

高縣長植澎：

是否打靶之事。

陳議員百川：

對，縣民時間里長、代表、里民去也都沒效，打歸打、講歸講，金馬都能撤軍，為何還常常要打靶，這事縣長要如何處理？

高縣長植澎：

有向立法委員反映。

陳議員百川：

結果如何？

高縣長植澎：

在行政院口頭質詢希望改進，國防部怎樣不知道。

陳議員百川：

反映歸反映，希望縣長有空撥時間找司令官溝通一下，（是），那些里民有時在釣魚不知何時會被打到不知道，如果被打到這責任何人負責，縣長要負責嗎？

高縣長植澎：

最好不要發生事情，發生是國防部要負責。

陳議員百川：

不要發生最好，何時找司令官溝通？

高縣長植澎：

議會開完馬上去。

陳議員百川：

謝謝！

局長！前日子你相當忙，你說過澎湖縣現在不幸有一愛滋兒，全國都知道，我覺得相當遺憾，到目前為止我不知道局長你們如何處理這事？

陳局長耀德：

目前愛滋兒的補償費二百萬，現通知要去申請，現這小孩已就學，其他小朋友都轉學只剩他一人。目前衛生問題我們已處理好，我們所做的衛教對國小老師，國中、高學生我們都有在做。

陳議員百川：

小孩上學一切都沒問題。

陳局長耀德：

他沒問題，我們有一位護士在照顧他。

陳議員百川：

在學校同學是否能接納他，你有否了解？

陳局長耀德：

這是教育問題，我知道現同學都轉走了，只剩下他一人。

陳議員百川：

縣長這要如何？

高縣長植澎：

小孩有受教育的義務。我們有宣導不會傳染，但很多人都怕，心理問題，曝光後他的家庭與他生活半年，檢查家屬都沒有帶原者，要有不正常的性關係才會傳染。

陳議員百川：

縣府對他有什麼表示？

高縣長植澎：

教育方面在地方上有化解，做很多。

陳議員記順：

縣府本身有否做適度的補償，上面雖有二百萬，但總是我們的子弟，縣府能做一適度的補償。在工作報告時同仁一直討論這問題，該里的里長也向我反映過這問題，現牽扯出一問題，縣長說他有受教育的義務，沒有錯，但真正家長的心裡不要小孩去上學，造成家長困擾也帶給地方困擾，家長也不願意這麼做，所以將小孩帶回家不讓他上學，可是我們教育單位通知家長一定要小孩上學，在這種情況下造成我們很大困擾，這問題已經發生了，家長的心意是希望這樣。教育單位有強制你受教育的意圖，事實上他受了國民教育會議學校、地方造成很大困擾，所以是否針對這案由衛生局、教育局與該地方做適度的調解，看家長、學校的意願調試出一結論，這樣才能解決。現在他一人一班在上學，幼小的心靈反而受創傷，變成二度傷害，我們面對現實與地方溝通，過於無奈家長認為不要去上學，地方也希望這樣，我們可尋求其他管道，請位老師去家裏做適度的輔導，以這方式縣長派局長和教育單位去與他們溝通協調。

高縣長植澎：

陳議員的建議很好，這也是教育機會，將愛滋病的正常傳染管道來教育、宣導，如果家長不管教育義務法將小孩帶

回家，全村的人都不與這家庭來往，也是……。

陳議員記順：

我贊成你這機會教育，可是問題是那一位母親願意讓自己的小孩去試試看，不怕一萬，只怕萬一，現在最難的難在這一點。

高縣長植澎：

所以安排一位護士來照顧他，陳議員說的也沒錯，問題是小孩回家全村都不與他們家來往，現在可能也這樣。

陳議員百川：

縣長你說的沒錯，如陳議員說的這已造成二次傷害，你們是醫師知道愛滋病會不會傳染，問題是包括我們也不知道到底會不會，今天如果要縣長你兒子坐他旁邊你也會不爽快，對不對？我有一辦法不知你是否能接受，我現在想夫人是老師，縣長你相當有愛心，你要宣導的話，可以拜託夫人去照顧或教導他，一舉兩得，也可達宣導效果，比你說的還有用。

高縣長植澎：

如果能這樣做很好，問題是我太太教國中，教育局可不可將我太太調去教那小孩？這點沒問題……。

陳議員百川：

謝謝！

陳議員富厚：

縣長，何謂民主政治？

高縣長植澎：

以人民為主。

陳議員富厚：

以前開會是否都帶人來示威？

高縣長植澎：

旁聽席上的人應該不可以亂。

陳議員富厚：

如果繼續這樣，議會就不用開會，我不做都沒關係，我絕對要以民主法治的觀念站定我的立場。

高縣長植澎：

旁聽席的人要靜靜的聽。

陳議員富厚：

老人年金，你說要發就發是你的政績？

高縣長植澎：

是，要議會通過。

陳議員富厚：

你為何沒向百姓解釋，我是編預算，是十九席議員發的，你沒說清楚，不是你的政績是整個澎湖人的血汗錢。我希望有機會你要澄清一下，你不要常常說你發的，你沒有這能力發。議會同意敬老，我們尊敬的老人是我們該尊敬的，不該尊敬的像早上少數幾個沒有民主風範，你要到議會我們歡迎、尊敬，但問題是你尊重議會在質詢的議員，這是他們的權力。我們質詢，他們在上面喊，我們算什麼，老人，我們絕對尊重，沒有議會尊重你們領得到這三千元嗎？

老人年金我們通過一年，為何只能發九個月？

高縣長植澎：

預算概估問題。

陳議員富厚：

你不要提預算概估，是否預算隨便送，明天又說不夠，無底洞，預算有一定的，你將我們當瘋子，用概估的。

高縣長植澎：

人數在八十二年有七千五百人申請。

陳議員富厚：

我不管什麼人來這裏，民主政治就是勝者為王、敗者為寇，你現在做王，我同意你這麼做，但是有時講話要有責任。

發九個月後剩下三個月的錢從何來？

高縣長植澎：

由財政科籌財源追加。

陳議員富厚：

你認為發老人年金重要，還是澎湖的基層建設重要？

高縣長植澎：

基層建設也是在做。

陳議員富厚：

你編了多少基層建設經費？

高縣長植澎：

省府的錢……。

陳議員富厚：

省府的錢又不是你們縣府籌的，你現在是一縣之長，你要做的是全民福祉為考量，省府的錢與你沒關係，你四十多億做多少？現在三千元沒稀奇，現在省府下來是一萬一千元，你不要常說省政府的無法領，我們政府對老人的照顧不是領三千元就可解決事情，醫療、娛樂在那裏？

高縣長植澎：

要全盤規劃。

陳議員富厚：

還有發放三千元的法規那裏來？你自己訂的，你比李總統還神氣，你根本是草率行事，而且製造糾紛法令，台北市、高雄縣、桃園縣、新竹縣、台南縣根本發不出來，何況你只有一億的稅收，你怎麼發出來？

再請教縣長第三漁港現有地省漁業局要撥給縣府時有否附但書？

高縣長植澎：

問財政科較了解。

王科長乾發：

第三漁港新生地民國七十一年縣政府填築以後產權報行政院核准取得，漁業局並沒有什麼但書規定。

陳議員富厚：

如果有呢。

王科長乾發：

財政系統管理縣產部份……。

陳議員富厚：

不懂就不要回答，這事我很清楚，這些地當初省漁業局要撥給澎湖縣政府時後面就有但書，只能用在港灣維修、維修漁港、改善鄉村道路、改善農漁民生活水準，你們做出那一種？

老人年金你如有魄力，而且十九席議員都支持你，向中央、省去爭取，不然向你們五十一位立委要五千一百萬元，不能說謊當初說的很清楚。自籌財源你將澎湖整個建設置之度外。你的德政，這也不是你的德政，這是十九位議員的，你不過只是提供資料，我不管你編列多少，這些錢你要想辦法爭取過來，不要再做敗家子，第三漁港土地沒有多少可以賣，你有能力去爭取回來，我會拿拜墊去向你拜，你是神聖；如果沒有，你繼續是這種樣子，你是澎湖的敗家子，而且是垃圾，應該掃出去，我說這樣可能對你較失禮，過份一點。縣長回去以後為我們澎湖福祉多想一想，你和我都是知識份子，我書讀的較少、你較多，很多事情不是耍嘴皮子就可以解決。我向縣長奉勸，希望以後來旁聽的人要有民主素養，我是絕對不吃這一套，如果要比較人多，我一天可載二十卡車的人來，民主殿堂裏這樣是對我們議員一種侮辱，更何況你口口聲聲提倡民主，這些人誰叫來的，當我們是瘋子，比人數試試看，你不要常玩這一套，老人我們絕對尊重，還是有條件的尊重。縣長你是民選，很多縣民支持你，但是支持不是支持這樣，你不要當十九位議員是垃圾，這十九席都是堂堂正正中華民國憲法下所產生的民意代表，我要向我們憲法尊重，我要對得

起我們的憲法、國家。

陳議員記順：

我和縣長的政治理念不一樣，不過私底下還是好朋友。不過我站在這裏必須站在法的立場上和縣長探討很多事情。首先向縣長說明早上這件事，事實上是可防止的事，今天弄成這樣。下午我要縣政總質詢，我也一樣帶兄弟到這裏來，如果萬一爲了我說了什麼造成打架，局長，請你退一旁，沒你的事，你不要干涉。不要這樣，今天我期盼澎湖縣議會是一個很理性問政的縣議會，我不希望造成其他肢體語言的動作出來，這絕對不是任何人所希望看見的一件事，所以縣長今天如果有這些問題發生的話，大家都是內行人，將心比心，你也要負一點責任，我也要負一點責任，大家都有責任，誰也不要逃避，我相信縣長有能力做適度的溝通，因爲那些人我認識，以前和我也是好朋友，我期盼以後不要有這種動作，如果要這樣，議員要縣政總質詢時，逼不得已要準備兄弟，警察唯一能做的是和事佬，但是警察局能保證我整天的安全嗎？不能保證，對不對！我過於無奈情況下，我只好以暴制暴，我在議事堂上公開講，議長做證。

首先與局長討論一件事，你懂不懂何謂砂石採取規則？如果不懂我原諒你，這不是你權限範圍。

何局長春乾：

目前我是不懂。

陳議員記順：

這點我絕對體諒你，爲了這件事我在警察局工作報告時與局長說不希望警員介入地方派系恩怨，這涵義就在這裏。何謂砂石採取管理辦法，今天的主管單位在建設局而不是在警察局，你不了解，我絕對體諒你，這不是你的問題，在洪局長任內時，我針對這問題做一適度的建議，也拿了二份法律範本給他看，何謂砂石採取管理辦法，什麼是合法的，什麼是不合法的，檢調人員到家裏，我整個說明清楚後，說懂他們回去處理。結果洪局長一走，現在變本加厲，今天警察人員是站在維護治安，站在人民保姆的立場，可是卻反過來不是人民保姆，而是糟蹋老百姓，而且還介入地方派系恩怨，既然這個警察不適任這工作，爲何還留他在這裏繼續做那種事，洪局長還未離開前答應我要處理這事，而且開會交代裏面的同事。今天砂石採取的取締一定要會同鄉市公所、知會縣政府，今天他們要採取砂石挖那裏，你不知道，因爲申請是向縣政府申請，准不准縣府建設局才知道，警局不知道今天要取締以前是不是要會同當他行政機關，甚至你要向縣政府報備看是否有向你們申請，申請範圍多少，有否構成盜採？但是你們警員沒有這麼做，警員在洪局長離開以後連續取締了七件，送法院後都不起訴，那麼你們是擾民呢？還是保姆，這種事情要

不要處理。

何局長春乾：

謝謝陳議員指導，陳議員沒講那一地區，（望安），根據我到任以後了解，這案受理檢舉後，有很多案子陸續在辦

，我也很重視這案，議長，貴會也很關心，我責成新到任的分局長親自要會同行政機關，不是警察機關……。

陳議員記頌：

他取締這七次有否會同。

何局長春乾：

根據我了解，有些案子分局直接移送，有的照像有會同，是否先照像再會同或會同一起照像，我不了解，這狀況我知道以後，責成分局長親自要重視。

陳議員記頌：

我們姑且不談有否照像，今天如果有會同行政單位去的話，行政單位難到不清楚有否盜採、有否構成違法嗎？行政單位一定知道。如果有會同行政單位法院為何不起诉，癥結就在這裏。洪局長在任時對我拍胸脯說會處理，結果洪局長高升調離或許沒對你交待，之後連續又發生，這樣應該嗎？這種人你們還不處理？五月份大會時，同事對我說貴局杭先生的事，那時事情還未曝光，我比誰都了解、清楚，我一向很疼愛貴局，但是今天有很多事情讓我心痛，你們少數人員你要整頓，再不整頓的話，局長會造成你很大的困擾，今天「將軍殺人，罪及主帥」，錯不在你，可是你要適度的調整，不適任在那地方要調整，不要造成你困擾，我們也困擾，大家都困擾，何苦要這樣，今天他很明顯介入地方派系，為何要這樣不中立一點。

何局長春乾：

謝謝陳議員。

陳議員富厚：

早上現場局長都看到了，我現在有一問題向局長報告，「洪天遠」這人竟然跑到議會打我們機要秘書，打了三拳，警察有否看到，還是任人可以在議會隨便打人，如果無法處理就和陳議員講的一樣，自行處理，因為沒有公權力的存在，這件事明天以前要處理好，起碼要維護我們機要人員安全，局長我不希望在民主政治上有出現這情況，這種是暴民、暴力、藐視議會，在這裡慎重向局長報告備後如有類似這情形出現，一切後果由警察局負責，其他不談，看你如何處理。謝謝！

陳議員記頌：

這些不是你的事情我不怪你，但是回去要處理，不處理的話我真的會與你拼命，你也了解我對警察局很多事情能吞儘量吞，你不能叫我完全吞不下去，也要我吐露一些。縣長你身為民進黨黨員，但是你是澎湖縣的縣長，我發覺你與省府各廳處沒辦法將公共關係銜接的很好、拿捏的很好，這是我必須建議縣長的一件事，澎湖的財源那麼拮据情況下，我們必須事事靠向省府、中央爭取，今天我們要向省、中央爭取，還是要與各廳處相關單位保持相當密切的合作、相當的管道，這樣我們才能爭取到預算，才能為地方謀福利。建議縣長有時不要常常做壞人，有時要將壞人讓你們科室主管、機要人員做，這樣縣長永遠是好人，這樣你與各單位才銜接的上，我是苦口婆心，比如我最近在政見上說，以水利局來說，我們好不容易打下一片很好

的江山，現在他們冷冰冰，當然我們還是要突破，我期盼縣長以後的作法能稍微修正一下，今天你受委屈還是要委屈；辛苦還是要辛苦，你不幸當縣長，不然你不要做縣長，腰要能彎，能點頭，爲了地方。我期盼你在這任期對地方有貢獻、有所交待，才對得起縣民選你當縣長，我希望縣長在省府關係這方面能做適度的修飾。

高縣長植澎：

做人我會做，我當選縣長，選民對我期待在工程有問題要監督，這一定要做，省府沒有胡亂來一般都很好。

陳議員記順：

縣長前面說的那句話我認同，工程品質我們一定要要求，我不是否認你這事，而是有一但書，今天縣長接到有人檢舉那些工程品質不好，你可交待科室主管去處理，不必縣長親自拿電鑽去鑽，壞人讓他們去做分層負責，然後你才收尾，如果你去就沒有彈性就無法收尾，而且這樣做你對上面也才有交待，法你站得住、情面也站得住，何苦縣長親自拿電鑽去鑽，我們在情理法這方面探討這問題。我並不是否認縣長不對，偷工減料一定要處分、處理，我一定贊成，在方式上面是否稍微修飾一下，這是我個人給縣長一建議。

另外與縣長探討中衛港問題，我也曾與林素妹議員溝通這問題，中衛港事實上出發點是一個很好的計劃案，可是縣長去主持協調會時，有一部份人反對你就將它放棄掉。本來縣政工作的推行絕對不可能說百分之一百每人都滿意。

今天包括社會科推動的公墓公園化，誰願意將公墓設在自己房子旁，誰願意垃圾場在自家附近，每人都願意，但是你家就沒有老人要出殯，要埋在那裏？你家就沒有垃圾的產生，要拿去那裏？相對的這樣，不可能說百分之一百的人都贊成同意，以這例子來說，如何去說服這些人，要站在這立場上而不是站在協調會上的立場，反對就不做，這樣你永遠無法做什麼事，總之一定有人反對，你的看法呢？

高縣長植澎：

這事當場參與的人大部份都反對，在那場面說先不要做，私下會拜託林議員與他們溝通，溝通好再進行。

陳議員記順：

事實是這樣。坦白講反對的人也許沒有深入了解這案整個情況，也許反對的人出席。贊成的人沒出席。我們出發點是什麼，是爲了我們整個澎湖，難免會有一部份會受到適度的傷害，這傷害我們要向他們說明，這傷害不是最大的傷害，你要如何向他們說明這事情。這案對我們澎湖尤其是市區是很好的一案，我不詳談內容，縣長很清楚，希望這案還是要推動。

高縣長植澎：

有交待承辦人繼續去溝通。

林議員素妹：

關於陳議員談的中衛港問題，我記得在西文澳開過協調會後，有機會參加縣府某一座談會有談到這問題，希望要如

何填、對當地要如何回饋，我希望當縣府與西文澳中間的橋樑來協調，我當時要求公車處大巴士到西文澳找反對有意見的村民到現場去，了解中衛港要填到那一範圍，從那裏填到那裏，為何要填中衛港，第一、二、三期的工程如何做？主要在那裏好幾十年的墳墓要何處理？記得我與縣長談過這問題，縣長說好，到現在還沒消息。上星期到建設局，許局長、林技正都在談到這問題，中衛港應該可以好好談，既然政府有這美意建設，地方上不是那麼不講道理，好好與地方長老、仕紳溝通，應該是可行之道，要不然的話交由西文澳來做，當時我也向建設局長這麼講，現在陳議員既然提出這問題，我們一直都在等縣府的消息，當民意代表願意溝通這事，結果都沒眉目。

高縣長植澎：

我有交待吳登聰承辦人去。

林議員素妹：

奇怪中衛港現在都沒消息，反對並不是一定要一味的反對，他們不明道理，本是政府建設地方是美意，為何老百姓要反對，也許你們的宣導不夠，我常在村子上走動，我聽到的聲音是覺得你們縣府宣導不夠引起老百姓的誤解，今天既然陳議員談到中衛港的問題，我希望了解縣府現在做到何程度，好不好！

高縣長植澎：

好，謝謝！

陳議員記順：

早上談到鎖港碼頭的事，科長回去有否了解。

洪科長松棟：

回去叫他們要去勘查，有交待。

陳議員記順：

了解金額多少？

洪科長松棟：

還沒有，要去丈量、設計。

陳議員記順：

這種事情就要這樣做，我為何苦口婆心這樣談，今天地方上有需要，陳議員已提出，事實上這事我也知道，因為我不願意提早說，我也是澎南人，人家有這建議案，你們要去了解個狀況，儘速去勘查算出需求多少金額，縣府能自筹出來，不夠趕快往省府去申請，你爭取也好、我們爭取也好，大家共同來儘速完成這件事，何樂而不為。問題是為什麼你們不能趕快將這事做好，我搞不懂。這件事陳議員前已提過，你私底下向他溝通事情做的如何，就不用提到議事堂談，沒意思！

洪科長松棟：

補充說明，碰壁部份以前有協調做一部份，西邊這部份要分段做，那個洞是剛壞掉……。

陳議員記順：

我了解，我不是說那個洞部份，那是剛壞沒辦法，但是整個延續工作你要計劃出來，到底還需要多少錢，我們縣庫較拮据一點，向省府申請也要有計劃案才爭取的到。

人工魚礁有否評估？

洪科長松棟：

水產試驗所才有辦法，我們……。

陳議員記順：

評估沒？有否在做？

洪科長松棟：

還沒出來，我再了解，可能因有一潛水員死亡，現在要潛水到那麼深的地方，人員有問題。

陳議員記順：

積極一點，拜託！今天澎湖近海漁業已枯竭，我們祈求趕快將近海生態恢復起來，我覺得你們很奇怪，半年了，難到還要我在五月份大會再問一次嗎？趕快去評估出來，評估出利弊應該加強那裏、做那裏。一年度接一年度，我們要馬上報省府，這工作進行如何，需要加強那裏、需要多少錢，希望省府預算能容納。

局長！今天全民健保局優惠六鄉市，漏掉了馬公、西嶼，局長你有否據理力爭，為何一樣是離島，西嶼沒有優惠、白沙有，西嶼民眾看病需經過跨海大橋、白沙才到馬公，還有馬公地區沒有全部優惠，起碼也要有一半優惠，你要去爭，縣長我說這樣有理嗎？

高縣長植澎：

那天我在健保局發覺這問題，我說不對，他們說打字打錯了，要列入，澎湖六鄉市全部都有。

陳議員記順：

有確定？是否付二十%？

陳局長權德：

基層醫療診所都有優惠，二十%有六家醫院，省立澎湖醫院、海軍八一醫院、惠民醫院……。

陳議員記順：

我知道，意思就在這裏、癥結就在這裏，省立澎湖醫院是省屬單位，海二醫院是公家的，為何省屬、公家單位無法照顧我們基層，那怎對？我的意思在這裏，私人的醫院我沒話講，他們要賺錢，縣長我說這樣對不對！

高縣長植澎：

這是健保局的規定，我們都有爭取，現七美、望安大都到高雄看病。希望不要加二十%，上次遇到葉局長金川，是他負責，有向他說明。

陳議員記順：

不能因健保局說怎樣就怎樣，今天我是國民黨，對就對；不對就不對，不對的換我拿白旗，那裏公家機關不照顧叫私人機關照顧，我希望縣長透過各種管道爭取，既然要照顧地方，六鄉市都要照顧，而且不能將省立醫院、海軍醫院除外，那有這道理？

高縣長植澎：

基層院所如衛生所，鄉基層第一線都免，省立醫院、惠民等要加二十%，我有向他們說衛生所晚上急診沒看，要到馬公這些醫院看，應該不能加，他們說沒辦法。

陳議員記順：

今天政府照顧偏遠地區是應該有的德政，我說一句不容氣的話，我相信你是衛生所主任出身的，衛生所是只能看一般病，無法看重大病，優待二十%有何用意，感冒等病才需多少錢，這用意沒有達到，真正大病需要到省立醫院、海二醫院，難到病患看病要先考量這二十%，我們不能讓病患有這顧慮，病患自己不知道病的怎樣，需要醫生才知道，要評估這二十%去那種醫院，這不對！

陳局長耀德：

目前全民健保的制度是基層醫療診所要負擔二十%、地區醫院三十%、契約醫院四十%、醫學中心五十%，全省都是這樣，爲了要照顧山地、偏遠地區，所以我們基層醫療診所完全免費，下面那層本是三十%降成二十%，我們向他反映，醫院也反映是否能比照減二十%變成十%，負責單位葉處長他也必需請示署長才能做決定，這我們有反映。

陳議員記順：

我希望能努力，爭多少算多少，能爭就爭，今天我不是要你爭取那些私人醫院，那沒道理，我說要爭是公家醫院。這些公家醫院既然設在澎湖，政府既然有這德政要照顧我們偏遠地方，我們很感激，既然有這德政為何做一半呢？為何不全部，這樣我們很感激，做一半反而會罵你，認爲不是德政。

陳局長耀德：

我們馬上向上面爭取，儘量爭取與基層醫療診所一樣。

陳議員記順：

我希望局長據理力爭，如果無法爭取到，要拿白旗我走在前面，你在後面。

陳局長耀德：

在我印象中急診好像也是免除部份負擔，我再看看。

陳議員富厚：

澎湖縣現有多少診所？

陳局長耀德：

三十四間。

陳議員富厚：

辦勞保有多少間？有否了解一張勞保單可看多少病？

陳局長耀德：

這裏沒資料。

一張勞保單可拿九十元的藥錢。

陳議員富厚：

如果不夠是否需貼錢？

陳局長耀德：

照道理應該不可以，不必負擔。

陳議員富厚：

如果有一間醫院，一次要五張勞保單而且再加二百元，合

不合法？

陳局長耀德：

不合法。

陳議員富厚：

不合法，違反那一條法令？

陳局長耀德：

勞保局要查。

陳議員富厚：

我現在檢舉，你要想辦法，要徹底查辦，踏踢澎湖人，「惡極」，有這情形需負何刑責？

陳局長耀德：

我們馬上與勞保局……。

陳議員富厚：

去了解，需要資料我給你，勞保單是政府的德政，讓偏遠地區節省醫療費，結果他們賺這黑心錢，這叫「醫德」？這件事馬上查，十二月八日前讓我了解。

陳議員記順：

縣長我們再探討一件事，最近這段時間縣長一直期盼推動內海開發計劃，私底下我們溝通很多，在這裏我們就事論事，在五月份大會以後我才知道縣長你去營建署開會時，你有向他爭取希望補助一千萬，署長回答說下個年度會補助這筆經費。一、我搞不懂為何縣長你不在下年度做，由營建署來補助，非得在今年度一定由縣庫自己來籌這筆錢；二、前陣子我們與澎管處開一協調會，他們表示由縣府主導，澎管處來規劃，這樣縣長你也不要，在這情形下我就不懂縣長為何有這理念。

縣長你有否看到這資料，資料上提到為何有人要投資數十億，而我們縣府一直不致公告這件事，這樣是否會造成人

家誤解，縣長與財團如何，不然為何營建署明年年度要補助，你不要；澎管處要接手由你主導，他們出錢，也不要，一定要由縣庫來做這件事。這樣難免人家會有錯覺。

前些時間你去警政署的刑事局開會，私底下縣長向我說不贊成也不反對，既然你對「卡西諾」不贊成也不反對，為何又提出內海開發計劃案，如同縣長在議會說這案的誘因在「卡西諾」的設計，既然這案最大的誘因在「卡西諾」，那為何又表示不贊成也不反對，是不是產生相當的矛盾。我所說的都是事實，等一下希望縣長能夠明確確告訴我們對賭場是贊成還是不贊成，不要站在中間。縣長你是行政機關的主導者，澎湖縣的龍頭，你贊成不贊成對這案影響很大。早上為了老人年金，事實上你如果能將「卡西諾」促成，娛樂稅屬於地方，一年最少帶給地方稅收二百億，不用賣土地發老人年金，不要說三千，二萬都可以發，二十億十分之一而已，甚至到時澎湖街道都可鋪區金，上面都會向高縣長伸手，這種事情何樂而不為。

縣長你針對這幾個問題做適度說明。

高縣長植澎：

內海開發計劃營建署說八十五年度，還要一年多，我這人做事你也知道急性，希望趕快規劃，「四年官、三年滿」要趕快規劃，我們先做然後再補助也可以，問題是營建署才一千萬，我們問又沒有了。第二點澎管處的規劃是較快，層次較高較快很好，但是我在這規劃案中是要為澎湖縣籌很多土地財源，所以由澎湖縣規劃，到時土地是縣府的

，計劃中可得到六十%，十%的商業地可提私人投資土地來源，如果由澎湖處規劃，土地變成他們。三、台澎雜誌已好幾次了，他的公信力如何我不便批評，我這人很不喜歡告人，我問過律師可以告，沒關係，言論自由，他如何說是他的事，但是站在縣府立場上，我個人的清白大家一定能肯定，但是澎湖縣爲了創造就業機會，爲了財團來投資，我也向建設局說：縣府自定一套制度，用制度來圖利財團，不要個人去圖利，用制度，那一財團我們不知道，主要資金要能進來。澎湖縣靠政府投資二億、三億沒有用，一定要由民間投資，政府將公共設施做好，爲了要創造就業機會、增加稅金，這是我針對台澎雜誌所說明的。四、對於「卡西諾」問題，我個人是公務員，個人來說我是不贊成，但是我做縣長不能反對，我認爲澎湖縣不管稅源、稅收、人口結構都需要「卡西諾」，現每一觀光地區都靠海邊，內海較穩定，將四周土地做一規劃，內海計劃將土地整合，地主能增值獲利，我們又有土地，公共設施做好提供投資，「卡西諾」在那裏我不知道，但是實際上澎湖有需要「卡西諾」，但是土地如果沒有整合，到時要投資……，澎湖不是只有靠「卡西諾」就能帶動澎湖，還要創造更多機會，其他娛樂、休閒讓生意人來投資……。

陳議員記順：

我絕對贊同你這些理念，但是我的看法是這樣，我以前也在行政單位，你說八十五年度的事，其實也有技術性，營建署要八十五年度給我們，沒關係，我們縣庫先墊，但是

縣政總質詢 質詢及答覆

公文要下來確定八十五年度給我，然後我們再選縣庫，這種技術性我們可以做。

澎管處的問題，土地將來是否會歸澎管處，不會！你不要怕這問題，他們也表明很清楚，主導由縣府，今天我們不要說要給誰做這件事，而是我們要如何才能做好這事，大前提是這樣。今天澎管處既然要我們主導，主導權在我們，將來在這裡面重疊的一百公尺才能夠處理，這是我的看法。時間不夠，私底下我們也能探討這問題。另外財團來我們地方投資我舉雙手贊成，我不反對，可是我們不要有黑箱作業的方式出來，不要讓人有錯覺，說縣長都沒公告，人家問你都不講，問聲不吭，有就有、沒有就沒有，今天澎湖事實上需要人家來投資，我們不要閉門造車，辛苦的是我們。「我高植澎坦蕩蕩的，我對澎湖縣有交待」。

高縣長植澎：

財團如有提案進來，案很好我們用公務員的力量幫忙推。

陳議員記順：

我們將他攤在陽光下。

高縣長植澎：

台澎雜誌說有人提出申請，我不知道，分層負責。他們向建設局申請，如果有找我會幫忙推。

陳議員記順：

縣長你要表白，也要讓我們知道，大家不要用猜的。

高縣長植澎：

謝謝陳議員給我這機會，我沒有縣政週刊給人看。

陳議員記順：

我希望你以後的講法稍微修飾一下，你曾經在某一會議中說反對「卡西諾」是怕人炒地皮，尤其是炒地皮這句話，我希望你將來的講法要適度修正，你的內海開發計劃出發點是希望我們將整個內海沿岸規劃好後讓這些土地有充分利用的價值，政府本來是要圖利縣民，政府如不圖利民眾，何苦要設政府呢，只要我們沒有勾結的問題產生，不要怕有炒地皮這問題，將來「卡西諾」這案要推動也一樣要亮在陽光下，不要怕炒地皮，有錢儘量來。

高縣長植澎：

這點向陳議員報告，怕到時看土地那麼貴，澎湖的投資報酬率本來就不好，如果土地太貴，投資看土地成本是否能減少，創造就業機會就可以。

陳議員記順：

不然唯一就是你一人規劃，這是不可能的，這事一定會講出來，除非你在都市計畫委員會裏先做適度的牽制，某一部分我們準備如何規劃做適度牽制，都市計畫委員會能做這事，這樣才炒不起來，不然的話再怎麼做都會洩漏出去，參加規劃的人不只縣長一人，各科室，單位都參加，一定會洩漏規劃地點。

高縣長植澎：

不會偷偷的，是儘遠將土地整合起來，等「卡西諾」一喊，馬上與民間一起整體的力量，投資者就有土地。如果現在沒有規劃……。

陳議員記順：

但是你今天這個土地是要規劃遊憩區，還是商業區，住宅區，你也要規劃，相對的有錢就有辦法，雞蛋再密也有縫，所以我向縣長建議先不要煩惱炒地皮，先將「卡西諾」推動起來，如果先煩惱等於將腳綁住無法動彈。

高縣長植澎：

照講現「卡西諾」澎湖最有條件，金門可能爭輸我們。

陳議員記順：

我剛才的意思就是這樣，你不能說不贊成也不反對，上面有意思要照顧澎湖，你要說好。

縣長你在世界各國的「卡西諾」看了也很多……。

高縣長植澎：

沒有看過，沒有出國。

陳議員記順：

以後要出國，多爭取經費讓你多走幾個國家、多看一些。

高縣長植澎：

評估報告「卡西諾」對地方是有幫助，但是靠「單純的「卡西諾」沒有辦法，二、三年後就不好，還是靠其他行業……。

陳議員記順：

我知道，問題是他是「一重點」，自然會帶動其他週邊。

你說要設計怎樣我都贊同，但是……。

高縣長植澎：

在TVBS與法師辯解時，大家也知道我是贊成。

陳議員記順：

你不要猶豫不決，要直接說贊成。

高縣長植澎：

我是希望土地趕快整合，不然到了省府說「卡西諾」要在澎湖時，大家好像檢到金子，到時要投資，土地太貴投資不下去。

陳議員記順：

我知道，你不能先煩惱那些，否則真正做不了事情，說實在你的理念是對的，不希望將來有人願意來投資時造成他們困擾，但是要防止地皮炒作我們還有其他方式，我剛才建議都市計畫委員會可以做適度的管制。沒關係先贊成，等「他」來時再說，主導權在我們。

高縣長植澎：

二百億的稅金要如何收，有可能收那麼多嗎？

陳議員記順：

我做機要秘書時王縣長派我去考察，馬來西亞的雲頂，在華視新聞廣場我也參加，當時我有糾正東吳大學的教授，他也不知道多少錢？我有他們整套的簡報，葉局長國清拿去。只有雲頂的「卡西諾」一年給地方的稅超過一百六十億台幣，這是確實的數目。

高縣長植澎：

包括整個娛樂區？

陳議員記順：

沒有，只有「卡西諾」。我會鼓勵同事多編一些預算讓你

去世界各國參觀。雲頂的老闆很有意願到台灣投資，他是

我們華僑。你有時間我希望你去看看，他們有派人在台灣，各間的卡西諾都有代表在台灣，坦蕩蕩我們要參觀他們的卡西諾，他們自然會安排很好，整套介紹給我們，整個安全設施、稅收、人員管理種種都會介紹。另外問題，農地開放政策省府已下來很久，為何我們不實施，到底怎麼一回事？

高縣長植澎：

七月一日公告，已有人申請准了。

高科長華鴻：

農地開放我們七月一日已公告，經過二個月以申請格式由三個單位協調問題，大概晚了一、二個月，從九月份已陸續續有人申請，目前申請案件有二、三十件。

陳議員記順：

有否適度向們說明：

高科長華鴻：

我們有印一本宣傳資料，申請書表發到每個村裏，不過法令很複雜，看的時候有時不了解，但是我們科裏一直在做說明。

陳議員記順：

可能在法令很複雜的情況下而造成老百姓的誤解，他們認為通過了為何不實施，問題就產生在這裏，既然政府有這德政，裏面法令如有解釋不清的，我們要儘速向省府、中央溝通，法令到底要如何做要澄清出來，愈簡單愈好，不

要鄉手綁腳，不要讓縣民申請時造成果困擾，方便縣民。選舉完，縣長有一件事我覺得很憤懣，選舉期間你請假也沒兼選委會主任委員，起碼你在沒選舉時你是選委會的主任委員，為何你知法犯法，在十二月二日那場明明沒有申請為何還要上去，你身為縣長就是要教育我們縣民，要依法規定的遊戲規則大家來玩，這樣我一定佩服你。我不談其他只談法的問題，當然你有你的立場，你站民進黨的台是應該、正當的，但是不能知法犯法，你那天應該要勸導他，你上去是代表澎湖縣縣長，你說只代表高植澎沒有人會信，他沒有申請集會遊行的情況下，你為何上去，為何不疏導他們，這樣是不是又造成我們有話說，你知法犯法將來你叫這科室主管要如何依法辦事，你不依法、大家也不依法，這樣不好。

高縣長植澎：

那天當場有問選委會選監小組一位人員，他說十點以前都可以上去。

陳議員記順：

我的出發點是希望縣長身為一縣之長，我們要依法辦事，至於說你站在民進黨台上是正常、標準的，任何人都不能說怎樣，但是法的立場我們要依法辦事。

縣長你家住址幾號？

高縣長植澎：

三多路一百四十二號。

陳議員記順：

我手上這份資料是從你家發出的，我和你探討的不是這份資料，你既然要成立一雜誌週刊「菊島通訊」，一樣都要申請，我現在與縣長談法，這是你家住址。

高縣長植澎：

這份沒有申請嗎？住址是我家沒錯，是借他們使用，不是我發的。

陳議員記順：

你發的也沒關係，應該的。你們有你們的立場、理念都對，我沒有說不對，但是要依法辦事。你今天雖是民進黨的一份子，但是是我們澎湖縣的縣長，我希望要依法辦事，不能脫離法的範圍，今天你帶頭脫離法的範圍，那是不是以後大家都亂了。

高縣長植澎：

是住址借他們，為了避免困擾，希望他們自己去租，以後不會從我家發出。

陳議員記順：

我開一個小玩笑，如果他們向你家借來做姦犯料，你也要借嗎？

高縣長植澎：

不行。

陳議員記順：

當然，也一樣違法，都是法，一樣的意思。我們不管做什麼事，今天法治國家就談法，今天民進黨帶頭也是談法，大家都舉雙手贊同，你不能自己嘴巴講法，自己卻違法，

這是我們不願樂見的事、應該申請的，不是困擾的事，這是建議案。

車船處長「真除」了沒？

胡代處長流宗：

到目前還是兼代。

陳議員記順：

你代理處長多久？

胡代處長流宗：

八個多月。

陳議員記順：

還沒「真除」，今天你又送一案進來，你能夠負多大的責任，你有否能力來負全責？整個案的推動你要負責，不是案子送來你卻逃跑。

縣長，他現在到底怎樣，代了八個多月？

高縣長植澎：

十月份當初請他代理，人事費負擔很重請他想出解救辦法，公車處破產了，十月底我了解他很認真在做，等這次會議結束後完全做一調整。

陳議員記順：

你所謂的調整？

高縣長植澎：

認真的，適才適所真除或職務上調整能認真做事。

陳議員記順：

縣長的意思叫你去一邊，這案等下任的處長來再說。

胡代處長流宗：

元月份員工沒薪水領，這案主要是薪水的整付案。

陳議員記順：

縣長的意思說議會開會結束後他要處理，只好等新的處長來再說。這牽扯出一問題，一、我們希望內部升遷是一正常管道，這樣對我們內部工作人員絕對是一鼓勵，這樣在推動整個工作大家就有士氣，我有升官的機會，我要努力拼，如果拼命不能得到縣長的認同時，這是很恐怖的事。二、今天他代理處長快九個月了。不能真除的情況下再讓他回去當課長，教他如何在公車處待下去，待不下去，變成「開倒車」。你也只好住他處不好在縣政府了，因為你已被縣府所認同，所以在這情形下，你如何回去當課長，領導什麼人？

我們富麗農漁村明明是由縣府主導，為何外面風風雨雨，甚至文宣出那麼大一篇，這件事相信縣長知道，這案我問科長，科長說「對」，是縣府叫各鄉市公所彙報上來，需在那村里做富麗農漁村，計劃報到縣府，由縣府彙整報到省府，由省府補助預算，整個主導在縣府身上，那麼為何還有炒作地皮等風風雨雨的事，縣長你的看法？

高縣長植澎：

這事我接縣長之後，一般都照年度預算執行，農業科簽報「如擬」，內容我不知道，有八千、也有四千，這點我不知道，如同陳議員所說是從鄉市公所篩檢上來，現是年度預算，這種事務性的我大都簽「如擬」，是希望事情做好。

陳議員記順：

你說三千、四千是怎樣？

高縣長植澎：

我不知道有幾千萬之事，當初我就任以前可能都已篩檢上來。

陳議員記順：

沒有！農業科長，縣長不清楚，你說清楚那一年度實施，如何實施。

洪科長松棟：

富麗農村由鄉市公所看今年要做多少，由鄉市公所報上來，八十二年度從西嶼竹灣開始做。

陳議員記順：

八十二年度高縣長就任沒？

高縣長植澎：

八十一年七月為八十二年度，我是八十二年三月八日接任，富麗農村經費業務單位報上來都會准，縣長不會亂改。

陳議員記順：

這案在報時你不知道，推動、實施時你應該知道。

高縣長植澎：

知道有這經費下來，一共多少不知道。

陳議員記順：

整個縣政千頭萬緒沒辦法每一件事都很深入，但是不可說不知道，當初計劃案不是你手上報的，但是整個推動工作在你手上推動。

洪科長松棟：

這計劃分好幾項目，比如竹灣工程分有箱網養殖設施改善，設置外圍浮球補助七十五萬、設置標示牌五十萬、補助冷藏庫六十五萬、補助運製地區特產包裝十一萬，分得很細……。

陳議員記順：

我們不說細部部分，只說硬體建設多少？

洪科長松棟：

沒有蓋房子，道路綠化六十萬，分好幾項……。

陳議員記順：

那天我拿那張圖給你看是要蓋房子。

洪科長松棟：

那房子不是我們蓋的，可能是報富麗農村的房子是這樣的，我們縣府要蓋公園……。

陳議員記順：

我要你去了解，你有否了解整個富麗農漁村是怎麼一回事？

洪科長松棟：

我經常到那裏看，資料找出來了。

陳議員記順：

那房子不是我們公家蓋的？

洪科長松棟：

那天你拿給我時房子好像破破爛爛的，我們只是蓋一公園涼亭……。

陳議員記順：

照片那有破破爛爛，你回去再看仔細。

縣長與你探討這問題，選舉歸選舉說了就說了沒關係，但要拿出事實，今天不是事實癥結在那裏？地方政府來彙整這工作報省府爭取經費，今天如果再繼續有不實的言論出來，我一直強調這點會造成省府單位困擾，你們地方計劃報上來要我們做，我拿錢給你們做，你們卻批評得一文不值，改天縣長要爭取預算很困難。我前當議員、縣府機要時與各廳處有接觸連繫，他們說同樣是民進黨縣長，高雄縣不會這樣，澎湖縣這樣我們沒信心，你們自己報來的計劃要我們做，我做時你們出文宣說怎樣又怎樣，這樣我那裏敢拿錢給你們做。縣長我的出發點在這裏，我苦口婆心向縣長強調就是這點，你是澎湖縣的縣長，你們如果老是這樣玩下去的話，我們以後如何爭取預算，他們會灰心，相對的我們將心比心，今天你補助鄉市公所，鄉市民代表會卻說些「無中生有」的話，你也會難過，也會心灰意冷。

高縣長植澎：

富麗農村我沒有反對，選舉文宣如何我不知道，經費來趕快做好。

陳議員記順：

現問題不幸你是民進黨一份子，在澎湖縣民進黨中你具有相當的舉足輕重。

高縣長植澎：

與事實不合，我在民間很有輕重，在民進黨沒，我們有民

主程序，我是黨員而已。

陳議員記順：

起碼你可以反映，這是你主導的。

高縣長植澎：

我尊重他們處理、運作，我沒有參與，他們自主性很高，我是黨員而已。

陳議員記順：

那不就是非不分，現在問題是不是他說什麼，只要不妨礙我們整個縣政推動，事實上有什不對要處罰就處罰、移送法院就移送，今天這裏面有勾結、炒地皮、黑箱作業送調查站、送法院。

高縣長植澎：

這件事縣府支持，漁業局胡局長來我會去說，請他不要見怪。

陳議員記順：

請省府那些人不要放在心上，今天這件事不是我縣的因素、意思，是因為選舉因素造成這問題，絕不會給你們困擾。

高縣長植澎：

我與胡局長不錯。

陳議員記順：

這樣很好，我一直與縣長談「公共關係」，我一直強調，苦口婆心爲什麼，爲了怕我們縣政受到傷害，縣政推動不了我們也難過，地方需要我們建議也無效，你也推動不了

，大家都難過。我希望縣長也了解我們今天出發點是爲什麼，我們共同爲澎湖縣政來努力，我也不希望再有早上那件事發生，大家很理性在議事堂上就事論事來問政。

高縣長植澎：

是！謝謝陳議員。

陳議員富厚：

今天看見旁聽席上我們縣民、鄉親父老在這裏，非常感謝，表達縣議會議員對各位關心民主政治，縣政建設藍圖、未來縣政開發，在這裏本人致上十二萬分謝意！首先向主席報告，希望從今天開始絕對尊重我們鄉親，而且我們的旁聽席要依照議事規則，甚至煙、茶準備好，我們歡迎的是有理性、關心澎湖來參與澎湖縣政，我們不希望暴力份子在這裏糟蹋澎湖民主政治，主席，這事從明天開始執行，而且對鄉親百分之百尊重、歡迎。今天早上的事對本席身心造成很大的傷害，而且威脅到我的安全，本席在這裏要求警察局，我要申請保護。關心澎湖政治這是我第二性命，而且我不容許強姦議會名義，議員基本上的權利。最起碼人與人之間的尊重，不是什麼送東西就可以喧嘩取眾的方式來威脅。今天早上有幾位很不適當的人士恐嚇本席，今天在這裏要求局長將這事查明，我也不希望澎湖的民主政治是在暴力的陰影下來強姦民意，少數幾人爲反對而反對，澎湖人是有正氣、正義，不吃那套，在這裏本席再次呼籲不理智的人我們不歡迎，不關心澎湖政治的人我們也不關心，必竟民主政治是多元化，我們會真心誠懇的歡

迎我們鄉親來參與澎湖縣各項建設、經濟發展。局長，從今天開始我的安全你要保護。本席再次警告，如果有人心想玩這套的話，本席就不放過他，謝謝。

劉陳副議長昭玲（主席）：

警察局長，陳議員剛發言的你要做適當的處理。

明天開始議事旁聽席要嚴守我們旁聽規則。

陳議員進兩：

首先我拜託旁聽席的鄉親，以下時間由我陳進兩做縣政總質詢，如果質詢中有什麼不滿意，我希望能私底下給我指導，不要在質詢中大聲喧嘩，這是小弟的懇求。

最近有人向我反映市區有些道路做交通管制，管制大卡車進入，這經過縣長所主持的道安會報所決定的。開始執行了沒？

高縣長植澎：

道安會報我沒主持，請局長答覆。

何局長春乾：

關於管制車輛部份，經過道安會報實施，期間本來是十一月一日，後來縣長考慮民意反映改在十二月一日。本來路線管制連二輛車都不可以，現改了，管制範圍大卡車……

陳議員進兩：

延到十二月一日，現在有否執行？

何局長春乾：

現在勸導中，原則上有進行。

陳議員進兩：

現民間反映很激烈，是否能做適當的暫緩。交通管制，管理當然是非常重要，馬公市區現在交通很混亂，但是沒有詳細全面來評估規劃，現茫然來實施，禁止可能會造成很多業者不方便。本席受到很多業者拜託，能否再詳細研究不要倉促實施，讓業者要送貨、市區建屋各方面造成很大困擾。是否研議提出申請放寬或在某一時段、種種，各單位詳細研議後再實施，這情形是否可行？

何局長春乾：

謝謝陳議員指導，管制主要是針對砂石車、大貨車、十五噸以上的車輛三種，本指定路線碼頭、中山路、民族路、四維路、六合路和市區……。

陳議員進兩：

管制當然很好，管制這些砂石車也沒有不當，但是這些砂石車也不會沒原故隨便駛入市區，是受了市區某地方建設所需要經駛，如果管制是否造成很大不便，如果市區建設以小卡車運送，經濟效益有何辦法彌補達到那程度？

何局長春乾：

技術性會改，交待秘書單位……。

陳議員進兩：

是否能詳細研究再實施，目前暫緩。我們不是反對管制，交通沒有管理真的不可以，市區道路太窄如果都不管理也不是辦法，但是要管理前，要對業者有一套辦法管理，不要全面管制而影響市區的建設。

何局長春乾：

宣導已兩個月了，我們儘量朝宣導方面……。

陳議員進兩：

宣導他們都知道，但是遇到有需要使用時，這部份要如何處理？

何局長春乾：

路線已規劃出來，不是全面只有這幾條路線。

陳議員進兩：

如果遇到碼頭要送民生物資品必需要進去，現管送就造成運送受阻礙。

何局長春乾：

細節方面會後再研討，縣長也很重視，實際情形再改進。

陳議員進兩：

殘障標準有訂手冊，我發現有一人一雙眼睛已完全壞了裝了義眼，為何拿不到殘障手冊，是何因素？

王科長正統：

有關殘障項目標準有一手冊，要去我們指定的公立醫院接受醫生鑑定，鑑定符合那一種類，第幾級殘障後，我們就可發。

陳議員進兩：

眼睛一眼失明能否算殘障：

王科長正統：

要看標準才知道，由醫生鑑定，應該一眼也算殘障，他有不鑑定？

陳議員進兩：

有，但是現在還鑑定不出來。

王科長正統：

我再了解看看，應該他去醫院鑑定，醫生馬上要鑑定出來，不可能拖那麼久。

陳議員進兩：

很明顯的義眼可以拿出來，為何不能構成殘障？應該構成殘障的要件，為何鑑定不通過，讓人很奇怪！造成他很大的怨言。自從他眼睛受損後花了很多醫療費，造成家庭很大變化，又加上一小孩是低能兒，湖西沒有低能兒班級要送到馬公惠民啓智班，學費高負擔不起。實際上他有這要件，但是無法拿出證明，無法受政府照顧，現叫苦連天，我也束手無策，利用這機會向科長請教這問題，為何拿不到殘障手冊？

王科長正統：

看鑑定書中不符合的理由在那裏，看了馬上就知道，明天馬上向陳議員報告。

陳議員進兩：

政府有這大恩大德的施政，照顧需要照顧的人，這事拜託！了解一下，必要的話主動輔導。

關於那低能兒在啓智班能否轉助？

王科長正統：

如果他在惠民啓智中心，現在每人都有補助。

陳議員進兩：

聽說一個月要七仟多元。

王科長正統：

七仟多元中我們依照他們生活幾倍有補助。

陳議員進兩：

最近百姓怨聲四起，因為很多道路不管開闢或施工都很緩慢，讓百姓印象認為牛步化，甚至比牛步化還慢，變成龜步化，或許比龜步化還慢，這情形找民意代表反映、怨嘆，但是我們也沒辦法。每一工程都有簽約內開書，只要工期不超過就可以了。很多百姓認為一條短短道路要一年做過一年，像現在的跨海大橋也造成很大的民怨。一條道路訂何時要完工卻一拖再拖，無法如期完成，造成平常生活行的問題，難怪百姓要怨嘆，這情形到底如何，請局長說明。

許局長萬昌：

關於道路招寬牛步化，我們確實發覺有這問題，但是現在最主要的是在管線單位，目前的電信。電力全部都地下化，為了配合電力、電信管線地下化，目前都是因為管線單位的延誤，才會影響道路拓寬工程。如果道路沒有管線問題，坦白講我們很快就能完工，管線單位太多，目前不僅是電力、電信，還有自來水、警察電訊、軍方電訊，尤其軍方電訊目前我們連絡太困難，他不屬於澎湖部直屬國防部，所以有時對於配合管線問題我們真的傷透腦筋。前陣子我們五之一號（孔子廟前道路）也碰到這問題，到目前為止才勉強將管線安置好，現又碰到了一號線也是因為電

力管線的問題，因為管線包商與電力公司解約，又要重新辦理發包，到目前也順利完成發包，所以有關道路拓寬問題，我們確實是受到管線問題才牛步化，這點我也很抱歉，將來我們希望朝共同管溝的方向走……。

陳議員進兩：

問題出在這裏，本席不必你講我也了解，自本席進入議堂以來一再呼籲我們要大刀闊斧朝共同管溝來做，目前每一管溝已挖了很大，需要費用不會太多，可以分段開始實施，一條道路要重新開闢或拓寬先分段來做，這樣每一次工程可能就很快，品質會提昇很多、現今可能我們財務困難，我們可分年分段來實施，不必全面一起做，可以反映公路局，計劃要如何做比較理想，相信公路局認為我們的計劃比較理想應該也會配合，不要道路都開闢好了，改天認為不行又開始挖，造成很多民怨，讓百姓對當今政府的施政不能信賴。如果共同管溝做了，相信經濟效益會更好，每一單位都可以很快使用，可以採承租的方式由縣府來管理，這樣對縣府有利益。如果全盤做計劃朝這方向走，相信公路局應該也會配合。四條省道全面開闢需要二十多億，可以先縮過來，相信地方百姓會忍耐，這條路長年都過了，不差這幾月，先將二號線做、或三號、四號，沒關係能夠一次一勞永逸，不要兩、三天做做又馬上挖，讓百姓認為這些官員穿的都是「中山袋」，要裝什麼、百姓不能了解，他們認為有繳稅金，就有享權利的立場，不管政府如何做只要做了讓我覺得爽快，將來不管那一政黨執政

都沒關係，他選擇誰執政較理想就選誰，不必一定選政黨，這樣才能真正顯現政府有能。高縣長常說以前施政如何，他不滿；我也不滿，但是真無奈。國家的財政我們也了解，我常比喻像家庭一樣，有時蓋房子要分三、四階段，賺到那裏蓋到那裏，但是百姓無法了解那麼多，所以只有技術性來變化要如何做，我說的不必四條路同時開闢，縮到一條道路來做也可以。

陳議員記順：

說實在的這件事要縣長來做，共同管溝這件事從以前喊到現在還沒去做，縣長今天將公文發出去說我要做共同管溝，電力公司、自來水公司、電信局等各單位都發出去，預算問題能否配合，今年度如果無法，明年度要編預算配合，那是你家的事，我共同管溝做下去，你們要做管線錢拿出來，公事公辦，而以後的維修、維護工作上就不用常常挖，這樣就不會被罵，做好如果有損壞一定要動，錢拿來，反正羊毛出在羊身上，同樣是公家機關。共同管溝今天理一米十萬，將來這些單位來配合負擔，縣長拿出魄力。

高縣長植澎：

照目標來做。

許局長萬昌：

目前共同管溝在內政部有一「共同管溝法」，草案已定出來，因為我們現在做的管線沒有強制力，只是規定而已。將來我們會定共同管溝法，我們就有強制力，所有的管線一定要到管溝裏，將來管線包括有線電視，內政部現在有

一 共同管溝的基金，基金是政府要做的話，如果電信等單位還沒有預算先以基金來做，將來電信單位要將預算編出補貼給基金，我們就可依照進度來做共同管溝，不必等各單位的預算，所以現在我們也準備向內政部申請一筆經費先做規劃設計，將所有共同管溝線路全部設計出來，然後將來可能配合下水道一併施工，我們目前的計劃是這樣。

陳議員進兩：

你認為內政部何時會答覆我們，可行性多少？

許局長萬昌：

內政部送立法院法尚未訂出來，將來有強制力的話，我們執行絕對沒問題，我們現在等內政部法訂出來，在法還未訂出來前我們可以先做規劃，共同管溝比較重要的是市區，我們可以先由市區做管溝系統，全部設計出來。

陳議員進兩：

市區管溝做，下水道也可一兼二顧一起做，也是可行。

許局長萬昌：

對，我們配合下水道的施工一併開挖、一併做。

陳議員進兩：

希望腳步能加快，此後道路要開闢應朝這方向，一併擬計劃好再施工，甘願拖一些時日沒關係，這樣對澎湖也較有幫助。

許局長萬昌：

現在台灣省只有台北市開始在做而已，所以我們也希望趕進度儘快來共同管溝。

陳議員進兩：

興建房屋完成後發使用執照，要發權狀是否要等公告。

許局長萬昌：

所有權狀部份是由地政事務所來公告，不是我們。

高科長華鴻：

有關地政事務所土地所有權狀，本來是政府保存，登記後應該有一公信，現在公告一個月，希望將來能縮短一、二個星期，這建議……。

陳議員進兩：

還是一個月嗎？

高科長華鴻：

現兩個星期，我們希望再縮短。

陳議員進兩：

我現在與你探討是有否必要存在。

高科長華鴻：

我們蓋房子假如土地房子都是自己蓋，應該單一的取得沒有問題。

陳議員進兩：

這情形如果是民間自己蓋小面積，應該嚴重性不大，但是牽涉到蓋版屋的建商可能受到的損失較大，因為每次等權狀公告，土地產權都很清楚，從開始計劃購買土地、畫圖、許可種種程序，產權應該很清楚，包括動工也要勘驗也不能隨便動工，最後還要等權狀公告，以前要一個月，白等一個月，在產權清楚的情形下，使用執照已發下，應該

權狀可以不必等公告期。

高科長華鴻：

陳議員這理念，在我們基層來講接受這理念，但是法要循序漸進，過去一個月縮到二星期，我希望一星期，甚至將來兩、三天，查證一下。我們向上面建議，如果所有權狀沒有問題將公告縮到一、兩天。

陳議員進兩：

有機會反映一下，我認為沒有存在的必要，在產權各種程序上都很清楚下，沒有必要造成這麻煩。

目前印鑑證明是土地才使用到，我覺得印鑑證明沒有意義，印鑑符合，存檔中就有印鑑校對。

高科長華鴻：

假使本人親自到場，我覺得本人簽名就可。

陳議員進兩：

核對身分證也可以。

高科長華鴻：

目前大都是本人親自到地政事務所辦理產權登記，很少請專業代理人，專業代理人，我們常在報上看到是不是他本人有這意思，甚至偽照，假使本人親自到場，我想本人蓋章簽字證明身份無誤的話，印鑑證明我覺得也不需要，但是如果委託別人辦理的話，沒有印鑑證明取件可能就有問題。

陳議員進兩：

是否在地政事務所所有某種契約證明當場簽一下，就可省了

很多不必要的麻煩，如從七美到馬公辦產權，沒有帶印鑑證明，搞不好又要坐一趟飛機或船回去，時間上要花費多，我們往偏遠地方著想應該可以儘量簡化，便民。

高科長華鴻：

我們建議，如果委託別人辦理但是本人親自到場簽字，是否可以這樣，我們也可省很多麻煩。

陳議員進兩：

是否你們當場有契約書格式讓他們簽也可以，核對身份，應該都有變通的辦法，不必一定要印鑑證明，只要印鑑對，本人去辦，應該能省下很多手續，沒必要的麻煩儘量減免，有機會向上面反映。

高科長華鴻：

謝謝！

陳議員進兩：

澎湖土地容積率何時實施？

許局長萬昌：

現在容積率有一部份已實施，馬公第三漁港已實施，我們將來全部實施，以馬公來講，通盤檢討完後全部實施，目前在做鎖港部份，鎖港通盤檢討完後也會全部實施容積率。

陳議員進兩：

容積率是全國性，以你專業執行單位你認為實施容積率對台灣土地盡其利的原則下是否有幫助。

許局長萬昌：

容積率的實施可以提高居住的生活品質。

陳議員進兩：

到底能夠提高多少，沒有具體，看不出來。

許局長萬昌：

在容積率的宣導資料裏有舉很多例子，坦白講容積率是從美國引進來，當初實施容積率時……。

陳議員進兩：

俗語說「公婆也要隨佛上天」，美國的土地遼闊，那麼大的土地取之不盡、用之不竭，台灣那麼小的地方也跟著人家實施容積率，限制下去造成很多土地飆漲，因為怕啊！容積率實施下去讓很多土地無法利用，所以現在全面搶建，這樣實施容積率理想嗎？本席感覺很懷疑，到底何人有那麼先進的頭腦，我們已提倡地盡其利，台灣土地才多少，有限的土地。現在每戶多少都會有違建，認為要地盡其利，每一塊地寸土寸金儘量想辦法來利用空間，說實施容積率會提高生活品質、水準，百姓無法接受，能提昇多少，有什麼具體顯示。

許局長萬昌：

當初要實施容積率時是正，反兩方很多意見，我們暫且不談，以我們目前實施容積率的情況，對小面積的土地影響倒不大，一般百姓自用住宅容積率的實施影響不會很大，可能影響較大的是大面積高樓的住宅。

陳議員進兩：

當然說的是大面積，對公共影響最大，面積有限沒什麼影

響，但是多少也會。

許局長萬昌：

我舉一例，現在非都市土地從七十五年全部實施容積率，沒有什麼影響，對一般老百姓的土地建築房子來講，影響不會很大。

陳議員進兩：

就是實施非都市使用編定才造成百姓愈氣憤。

許局長萬昌：

那跟容積率比較沒關係，因為還是要申請，現在非都市土地的容積率老百姓一般都沒蓋到容積率二百四十的標準，他蓋二、三樓……。

陳議員進兩：

民主法治的國家，百姓早期沒有法的觀念，現在實施民主開放太快，百姓一直無法接受，如果受到法的約束就不高興，土地是我的，我買的要蓋房子，還要讓政府收稅金，還要限制，這就是民意。

許局長萬昌：

法治國家應該也要這樣。

陳議員進兩：

對！法治，這個時間是抗爭期、轉化期，希望每個從政人士要有心、有正義、有理性來輔導，不要每次爲了選票、某種情形才做一些不適當的言論，這樣對國家一定造成負面的傷害。

容積率是否非實施不可？

許局長萬昌：

對！預定到八十五年底一定要全省全部實施，以我們目前的進度我們可以達到，現在馬公都市計劃在檢討、鎖港都市計劃在檢討。

陳議員進兩：

澎湖八十五年底前一定會全面實施，難怪很多建商趕快全面趕建，這樣對整個澎湖應該是一種很大的負面影響。

許局長萬昌：

以目前的情況還是有建設率的限制，只是沒有容積率的限制，我們評估這個影響不會很大，大面積和高樓會……。

陳議員進兩：

我一再認為台灣小地方沒有必要，在相關的會議上反映看能否扭轉，這樣對台灣的土地才能達到充分利用。

縣長請教你幾個問題：

你爲了發放敬老津貼，不惜一切賣了第三漁港的新生地，你有這個構想，本席也支持、贊成，因爲事實澎湖是一種特殊的海島地區，年齡偏高的人比較多，一些年青人因爲地方沒什麼發展，就業市場少，當然都遠走他飛，留在故鄉的是一些年老的長輩更需要照顧，所以你的構想很好，曾經本會也提起當時民進黨五十一席立法委員來澎湖拍胸脯背書，無論如何如果爭取不到，他們一人要捐一百萬來幫助澎湖解決這問題，結果也沒做，問你說是政見隨便說說。我相信一政黨，每一從政同事最好不要在政見上隨便說說，這樣對他本身也造成一種傷害，我們也希望藉著貴黨

在立法院以當時愛護澎湖的心，應該在立法院呼籲愛護澎湖的老人，澎湖有充分的理由，偏遠特殊海島的地區，從澎湖開始示範來做，結果至今都沒有聽到這五十一位立委在立法院爲澎湖來呼籲，藉著這機會再次向縣長拜託。

第三漁港新生地壞了有利必有弊，造成地方很多不滿，如西文、案山這些地方都很不滿，因爲們本有一海域，他們居住在那裏有這權利。造成要填中衛港，地方當然提出反對，相對第三漁港做好，今天政府沒有對地方提出回饋，當然百姓不滿意，包括本席看了也不滿意。

最近孔子廟前道路拓寬，南邊都是新生地，偏偏不在新生地規劃拓寬做道路，卻向北移拆百姓房子才高興，雖然我不是馬公地區遷出，是湖西地區，我也不願意黑卒吃過河，但我也也是澎湖縣議員一份子，我發覺我認爲不適當的我也要反映，這條道路如向南移一點，北邊的房子都不必拆，不用勞民傷財，最起碼對百姓有所彌補，南邊以前是填海爲新生地，向南移利用海浦新生地開闢道路，相信不會影響到什麼，這條路絕對很好走，不會因向南移而造成交通安全問題，美觀問題，甚至孔子廟前整個圍牆也不必切掉，曾經我也要求孔廟前的坡度能削平一點，向南移北邊多出空間，這條路是否能深一點，對於道路行使安全能達到高一點。當時就覺得奇怪，政府爲什麼不朝這方向做，非要拆百姓的房子才算是開闢道路，縣長你的感想如何？

高縣長植彭：

道路要決定以前都有兩方面的意見，要如何決定我們不知道，六十二年都市計劃就已決定好了。

陳議員進兩：

都市計劃的成員做的也是人做的，應該也有變通的時候，可以重新開會檢討。

高縣長植澎：

南邊也有私人土地，他們也反對，現在道路要變更兩邊都反對。

陳議員進兩：

南邊還有私人土地嗎？我印象中南邊都是海埔新生地。

許局長萬昌：

都市計劃是在六十二年訂的，當初都市計劃那條路就是這樣訂的，我們在七十七年辦理道路土地徵收，老百姓沒有異議，坦白講土地徵收完後道路要變更確實很困難，如果在還沒徵收以前提出異議的話，來將他改變都市計劃道路，因為南邊都是縣有地，我想在遷移我們都會同意，但是老百姓都沒提出異議就沒辦法處理。

陳議員進兩：

這種情形，早期的百姓都很守法，很尊重政府主導的工作，要如何做老實說他們很無奈，徵收就徵收，反正我一人反對也無效，現在民主意識提高，認為南邊是海埔新生地向南移就可以，為何要向北移，我相信你現在問十戶一定十戶反對，目前徵收土地補償費絕對不夠，什麼人都不願意，老實講政府要施展魄力，成為有能的政府，發覺這問

題不需要自動檢討，不必百姓反映，百姓反映有時都太慢了。你說的事實上本席不太滿意，但是這是早期延續下來的，當然不便追究，我藉這機會希望有機會對地方要做一些回饋工作，應該否？

高縣長植澎：

應該！未來做事要有前瞻性，對目前這事，附近的公共設施看能否加以建設。

陳議員進兩：

好，縣長有這見解我很滿意。

案山地區也受這影響，所以今天案山居民反映希望有一間活動中心，縣長是否撥一塊土地讓他們蓋活動中心，案山這幾年的發展，繁榮有目共睹，應該你發覺得到，現在的活動中心不動使用，而且地點也很不當在廟口，對「地裏」也不好，所以希望由縣府與地方連繫撥一塊地建活動中心，縣長你的看法如何？

高縣長植澎：

那邊附近有否縣有地。

陳議員進兩：

有。

高縣長植澎：

去看看地形，了解一下。

陳議員進兩：

我會提案，地方有反映，這也是政府應該回饋的工作做得到嗎？

高縣長植澎：

如果能蓋的很好，不要蓋了幾年又覺得不妥，想好一點：

……。

陳議議遜兩：

與地方詳細連繫，地點讓他們能接受、滿意，朝這方向做，不紙上談兵，認為縣府撥這塊地給你，要，你拿；不要就算了，這樣做法不好，感謝！

高縣長植澎：

另外向陳議員說明，敬老年金感謝議員很支持，民進黨暫行條例有在爭取，很高興連院長下年度要提高二、五倍，二、五倍下來澎湖老人很多都……。

林議員素妹：

現在外面很多謠言，藉此機會讓你澄清一下，看是否有這事實！聽說你在選舉前在縣務會報時向各科室主管說，選後要人事調動，外面都這樣講，是否意謂要選後算帳，是，否有這心態？

高縣長植澎：

這不是選後算帳，這是誤傳、本來有一些主管主動想換環境，一個主管做了三、四十年會產生惰性、麻痺，我也覺得有些科室協調工作做的不好，所以在議會結束後調整，提高大家投入的精神，如果要算帳在我本身選後就算帳了，這些選舉與我沒關係我算什麼帳。

林議員素妹：

因我覺得這次選舉我個人感覺各科室主管可能行政太中立

了，據我側面了解他們都是國民黨，你縣長是民進黨，外

面傳說選前講的話，選後要算帳，現在幾乎確定建設局、環保局、教育局都要調動，不知道是不是真的？今天我一來這邊看到他們無辜的臉好像是這樣，我想是否他們行政太中立，或是？我想人盡其才應該是縣長用人的標準。

高縣長植澎：

行政中立本來是公務人員要做的，很好。

林議員素妹：

我想請問你的人事調動標準是什麼，是否在此透漏一下。

高縣長植澎：

目前為止我與主秘研究，看適才適用，主秘會給我很多意見，他人事方面較了解，我們會通盤做考量，沒有個人因素存在。

林議員素妹：

你有確定幾個不適用要調動？

高縣長植澎：

甚至二級主管也要調動一下，這樣可以改變工作環境，可以投入一點。

林議員素妹：

你要調來的對象是本地人還是外地人，可否稍微透漏一下。

高縣長植澎：

府內互調。

林議員素妹：

府內互調。

因為外面流言太多了，我想選舉關係也沒有行政不中立，行政很中立，依我與縣府各科室有時做溝通，我覺得滿不錯的，像建設局長不是因為同學關係而在這裏誇他，我覺得實在是不錯，有時與民意溝通都能不慍不燥，滿有大將之風。像環保局，連我們副議長的工廠都開罰單，很硬派的，朝仔尾垃圾場焚燒，他馬上自請處分，滿有擔當。

高縣長植澎：

壓力太重有時要輕鬆一下。

陳議員記順：

縣長，我聽了心裏怪怪的，這樣不好，要將養豬的叫去養狗、養狗的要放牛，最起碼如果他本身有倦怠感、無力感，想換環境的話，其實縣府裏有位子，秘書室有缺。如果不是他自己本身有這意願，縣長來調的話，這樣會產生很多後遺症。說實在的，今天他們每人都有專長，在他的工作崗位上已做了那麼久，所有工作都非常熟悉。當然今天他犯錯那沒話講，如果沒犯錯而你來調的話，是否會造成其他人員人心惶惶，不知縣長何時調我，位子何時保不住，只煩惱這些工作如何做下去？

高縣長植澎：

我看不會有降調的事，調整職務是要提高工作效率。

陳議員記順：

我的意思是不是造成你調他到不適當的地方去，然後再調一位對這工作不很內行的人進來，這樣會不會產生其他問題，我的出發點在這裏。上一屆時，有些科室主管有時會

假裝撒嬌，我也會啊！有時我也會向縣長撒嬌說：「縣長不要啦！要去別處了，弄這事那麼難辦」，有時會撒嬌，但是你是縣長你要了解這些一級主管為何會說些話，他們絕對有原因，要去了解關心，這樣他反而對你會感激萬分。

高縣長植澎：

我不了解！我做事很有原則。誤傳我會秋後算帳，像這種人就是不支持縣長的理念，歪曲，這些人就要調整一下才會常常這樣。為何會有這誤傳，誰在誤傳也不知道，但是調整是爲了整體澎湖的效率，我看大家都冷冷的。

陳議員記順：

縣長，誤傳，沒有！我打個比喻，不要想什麼，如說萬昌，有一天我們在一個宴會，你是否記得，你說那件工作如果做不好，萬昌要下台，誤傳！縣長這是你親口講的，那有誤傳。

高縣長植澎：

結果我也沒有讓他下台，諒解他。我希望澎管處處長可以讓澎湖人來做，如果能升當然支持，無法升繼續讓他做，只要認真做就可以。

陳議員富厚：

縣長，我剛才聽到一句話不太詳細，請你再說一遍，一不是我選的，如果我選的我要秋後算帳」。

高縣長植澎：

不是這樣說，是我選後都沒有秋後算帳，何況這又不是我

選。

陳議員富厚：

這謠言如陳議員講的真有其事，你說行政中立，請問你對於這次省議員、省長選舉你覺得你中立程度有多少？

高縣長植澎：

幾乎百分之一百。

陳議員富厚：

這三個月來，縣長出差幾次、請假幾天？

高縣長植澎：

要算看看。

陳議員富厚：

回去算看看，八日我總質詢時回答，這樣是否會影響到縣政，我聽說你現在很神氣，去台北、高雄，到台灣都是英雄級的，演講下去都會飛天鑽地。

高縣長植澎：

都利用下班時間。

陳議員富厚：

我聽下午四時半就坐飛機走了，四時半就下班了？

高縣長植澎：

一次是四時半坐飛機，但是……。

陳議員富厚：

我非常關心你，你常說我不關心，你真的冤枉好人，我有多關心我們縣政。

高縣長植澎：

儲主委告訴你的。

陳議員富厚：

我還要什麼人告訴我，愛說笑，我關心你，在十二月八日我總質詢時有五十問，你回去好好準備一下。

我拜託你不管你的人事，縣長本來就有權，但是如果爲了某一種政治恩怨的話，縣長你要摸摸良心，抬頭三尺有神明，惡有惡報、善有善報，日子未到，並非天理不報。不要一時得志，不得了，麻雀飛上枝頭變鳳凰，這樣不一定是好事，做一良性建議，回去睡覺不妨想一下。

高縣長植澎：

做事要讓人「認斷」。

陳議員進兩：

事實這都無妨，選前如戰前，每一政黨都爲政黨，本席認爲很平常競選中爲了政黨極力在拼，但是希望以後在競選過程中，大家互相能較理性，不要亂抹黑，我爲了這次輔選，事實上我內心感概勝過一切，有時往往造成很多民意代表很無奈，什麼工程、預算、建設都不想去爭取，因爲會造成多做多錯、少做少錯，不如不做都不會錯、如許省議員在民族路朝仔尾買塊地，那邊有多少土地，能買多少、值多少？事實不可否認他兒子買了一塊地，難到身爲民意代表都不能買土地嗎？買了就是在炒地皮，今天你當縣長都不能有這舉動，否則買了以後這筆帳就記起來，這有道理嗎？甚至攻擊說民族路爲何要開闢，是開闢讓死人較好走路，走到她家敲門。相罵恨無話，打架恨無力，這是

過去事，我希望在競選過程中產生任何問題，選後我認為要一筆勾銷，大家不要有心結存在，希望縣長能重新調整你的心態。一個地方要推動建設，要繁榮，一定要有層層的關係，這是不可否認的。我對你有很多不滿，但又能如何呢？今天你當縣長我能爲了對你不滿而與你常唱反調，那不是我們兩人的問題，最後損失是地方百姓，我對縣長的施政如果以正常來推動，我一定配合你。今天藉這機會在這提起。

下面針對湖西部份，目前市區無法做的建設幾乎全移到湖西，你有同感嗎？

高縣長植澎：

那一方面？

陳議員進兩：

包羅萬象，所有的建設。

高縣長植澎：

中西運動社區也在湖西，那不錯！

陳議員進兩：

不錯！但還看不到，未知數。

高縣長植澎：

儘量拼。

陳議員進兩：

我講過很多遍，幾乎很多的垃圾建設全移到湖西，目標都指向湖西，結果目前沒有受到政府有回饋的心態來建設湖西，包括澎景管處的規劃，湖西排名倒數第一，現成的林

投公園放置在那裏，人看人「怨氣」，湖西所有的建設都是馬公不要的、無法做到的，結果壞的都在湖西，好的沒一樣，危害湖西非常大。今天你說的中西，我不可否認做的起來是好，但是在百姓的立場不一定認爲是好的，因爲一百坪土地讓政府建設，自己只剩四十坪，認爲對自己不好，你在湖西辦說明會應該有人反映過才對。

高縣長植澎：

有反映。

陳議員進兩：

做好，好到何程度還是未知數，但是眼前所看到的都是一些不好的建設。

高縣長植澎：

林投公園明年春天下雨時有千萬元植栽要做。

陳議員進兩：

那一千萬是要騙小孩。

高縣長植澎：

經費一步一步來爭取。

陳議員進兩：

湖西目前有多少讓人討厭的建設，你知道嗎？

高縣長植澎：

多少知道，油庫、機場、電廠也將要設，還有龍門砲兵營，監獄不知是好是壞？

陳議員進兩：

監獄也不好，有飛彈部隊、靶場、油庫、機場，肯定會做

的電廠也在湖西。

高縣長植澎：

湖西的農地如果好好規劃，變做遊憩區，由民間投資對湖西較好……。

陳議員進兩：

這問題要與縣長探討，湖西地區付出那麼多義務，多少應該要獲得一些權益，結果都沒有，以龍門靶場來說，幾年前機關槍掃射到社區裏，今年五吋砲射到社區，相信這些情形你應該了解，龍門村的居民人心惶惶，將來後寮的天弓營區好了後，飛彈又來了，那有這種情形。一再向軍方要求到底對地方要如何彌補、回饋，一概不理。我記得縣長曾經在村民大會說過，你要發起抗議。

高縣長植澎：

我是說如果有人要，我們會支援。

陳議員進兩：

我記憶中是你發動，村民大家拍手熱烈贊成。

高縣長植澎：

有需要，我們較內行有人可幫忙，沒問題。

陳議員進兩：

縣長你說這靶場如何處理？相信龍門地區村民對你有向心力，也相當支持你。

高縣長植澎：

了解國防部對澎湖整體國防的方向是如何？靶場的目的？現在是飛彈時代為何還要使用靶場？要了解國防部的方向

陳議員進兩：

所謂風水輪流轉，幾十年來一直在那裏打靶，造成地方很大損失，百姓了解要他們遷建靶場困難度很高，在遷未擬出遷建計劃前對地方要有一些回饋，竟然全沒有，說的是「一套，做的沒一樣。」

高縣長植澎：

陳議員有爭取減免房屋稅，雖然達不到理想，但有減少一點。

陳議員進兩：

地方百姓反映希望我向縣長要房屋稅全免，做得到嗎？湖西地區遭受那麼多不受欢迎的建設，靶場危害鄰近地區相當大，又威脅地方、阻礙地方的發展，所以我有立場向縣長要求湖西地區房屋稅全免，相對的損失多少再向有關單位申請，絕對合情合理。

高縣長植澎：

這建議很好，但沒有徵收會傷害到縣的稅源。

陳議員進兩：

沒辦法的事。

此後我可對鄉親這麼說，我有正式向縣長要求，縣長不給我沒辦法，我不是「耍脾氣」，今天你有義務職責：油槽向中油、靶場向軍方、監獄向法務部、機場向交通部，電方面向台電，絕對有十足充分的理由向他們要求，所以我希望湖西地區的房屋稅全免。

高縣長植澎：

我們算看看向有關單位爭取，爭取到照陳議員的意見去做。

陳議員進兩：

希望儘速做，五月大會時我要看進行的進度如何。

高縣長植澎：

很快估算出來，問題是爭取過程看他們的誠意。

陳議員進兩：

不能說誠意、不誠意，該做的就要做。

高縣長植澎：

陳議員說以後不要太兇，要溝通。

陳議員進兩：

事實是這樣，人是感情的動物。

高縣長植澎：

協調時他們不理。

陳議員進兩：

看你們本身提出的誠意到何程度。

陳議員記頌：

萬一他們不理我們，給你們做參考，事實湘西鄰近村里受

到某一部份的傷害情形下，處長回去算看看，這些都是郊

區房屋稅沒多少，這些稅收對我們地方的幫助不是非常大

，我們先來嘉惠這些人以後再爭取，我認為這樣較適當，

房屋稅不是那麼高，對地方的妨害不太大，起碼將來縣政

要推動一些建設如公墓公園化等，推動起來也比較順手，

會對地方有所回饋、幫助。至於我們能爭取多少算多少，將來再說爭取的部份，這樣的話會馬上顯現出高縣長的德政，而且你將來整個縣政工作的推動會比較減輕一些阻力，當然處長要較費心一點。

高縣長植澎：

馬上就可算出，是爭取中有關單位有否要答應要求。

陳議員進兩：

我也希望先斬後奏，拿出你的魄力，應該影響地方稅收不大，起碼讓地方對政府所有的施政有向心，正面是很好，如果要分也分不平，而且整個地區都受到影響，你認為可行嗎？

高縣長植澎：

我看在還未了解到底影響多少稅源情形，再研究。

陳議員進兩：

應該影響不到，先斬而後奏，拿出實際向有關單位提出，受到地方的壓力沒有辦法。

高縣長植澎：

回饋理念是很好，現漸漸有回饋的理念，算看看多少向他爭取，砲兵營傷害很大我知道。

陳議員進兩：

不只大，會讓人發瘋。沒有時間詳細論這些，真的是危害地方非常嚴重，我們準備成立一自救會。

高縣長植澎：

應該早就要成立。

陳議員進兩：

既然所有回饋工作都不做置之不理，地方有損失，地方自然不滿。

高縣長植澎：

自救會可以做為我們爭取的力量。

陳議員進兩：

先做，湖西房屋稅全免。

高縣長植澎：

我們先了解多少再說。

陳議員進兩：

第二電廠要做，湖西地區的大路要全部裝設路燈，相信這是九牛一毛，台電應該做的到，有關單位要拿出誠意，地方才甘願與你配合，不然當湖西地區的人都是傻子，當地民意代表都吃飯、拉屎。

高縣長植澎：

路燈應該沒問題，（感謝路燈沒問題），是電的問題，鄉公所要負擔電費，要回饋鄉公所。

陳議員進兩：

大路的路燈不是在鄉村裏，四號線、二號線不只是湖西百姓所使用，所以要求這樣是有理的，不能公用的卻要湖西鄉公所來負擔，沒道理。

高縣長植澎：

拓寬都有列入計劃。

陳議員進兩：

馬公市區以一定距離按步就班一直裝設到機場，湖西地區付出那麼多，到那裏就沒有了，分得那麼清楚，讓人一看很明顯。

高縣長植澎：

楊市長爭取的，都市計劃的範圍內，到安宅就沒有了。

陳議員進兩：

湖西地區沒有都市計劃，我們提出這理由來爭取，我不是楊市長。

高縣長植澎：

我很欽佩楊市長爭取經費很厲害。

陳議員進兩：

你也不錯啊！（楊市長較厲害），你高縣長棋高一著怎能比他還不如呢？要求這些都有充分理由。

高縣長植澎：

工務段做大路時路燈都會做。

許局長萬昌：

市區才有，郊區沒有。

高縣長植澎：

村里都有路燈。

陳議員進兩：

既然台電也看準湖西，拜託也不要很明顯只設到隘門（機場）而已。

高縣長植澎：

市公所設的在都市計劃範圍內。

陳議員進兩：

藉台電這機會向他們要求。

高縣長植澎：

台電有回饋基金，再索取湖西路燈部份。

陳議員進兩：

二號、四號線所有路燈架設、維護、電費都要他們做，這樣才真的回饋地方、造福地方，不然架設後其餘部份不管，不如不做，只會增加地方負擔，這是公共使用、至於鄉村裏的當然鄉公所自己要負責任，我不反對，這樣有理嗎？

高縣長植澎：

向台電基金爭取給湖西，配合招寬工程做。

許局長萬昌：

現在辦理土地徵收說明會。

陳議員進兩：

反映後何時肯定答覆我。

高縣長植澎：

馬上請鄉公所報計劃這部分的路燈需多少、經費多少，估算出來馬上向台電回饋基金爭取。他們要列計劃，台電的預算是年度的，國營事業的預算今年已編到八十六年度，編二年預算，看是否能要求提早。

陳議員進兩：

五月份大會我要了解你們進行的進行的進度。

黃議長建築：

朝仔尾百姓反映自光復以來，垃圾都傾倒在那裏，而且火葬場也在那，後窟潭、重光要求能回饋地方，對稅金部份是否請稅捐處長研究。垃圾問題很嚴重，每一地方都不願意設，將來再想辦法，目前要怎麼回饋他們、彌補他們。

高縣長植澎：

據我了解，楊市長給每一里一百萬的回饋基金，議長建議房屋稅問題，這些都是澎湖的稅源。

黃議長建築：

能給地方完滿我看不差這一點，我們爭取就要爭取大的，地方受害很嚴重，不能因稅收原因，要公道，考量一下。

顏議員重慶：

縣長一場激烈的選舉已歸於平靜，但是我聽說選後澎湖的焦點卻移到澎湖縣議會的議事堂，聽說早上議事堂差一點演出「武行」。本席利用總質詢時間向你提出第一個問題就是「高植澎」的全方位、澎湖的前途。在我就職當天我在議堂親自向你建議，要做澎湖縣的縣長，不要做民進黨的縣長，事實上我很希望在這四年中本席與你共事是爲了澎湖的前途共同來打拼，當然這句話在無知的百姓聽了，他們的感受不一樣，認定我是有政黨色彩，但是在這場選舉後第二次在議事堂再向你建議：縣長你要做一全方位，爲澎湖前途打拼的縣長，不要做有政黨色彩的縣長，不知道你聽得進去聽不進去，這點不必答覆，你自己冷靜、智慧、思考判斷，還有三年如何做，你自己調整。

記得這次會議第一天開會我問過縣長，這次選舉你有否保

持行政中立，結果我向科室主管詢問確實你沒有下要他們參與選舉的命令，縣長請你答覆這次選舉你所扮演的角色？

高縣長植澎：

我的角色是做一政務官，不利用公務員的資格、種種來保持行政中立，做我應盡的責任來助選。

顏議員重慶：

本席提出這問題是要與縣長探討選舉的定位問題，縣長你是一縣之長，雖然你辭去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的職務，但是是你的一舉一動你要保護你自己，我誇獎你沒有要求科室主管參與這次選舉，事實上如果你要行政動員，我看這次選舉就不一樣，但是你沒有，所以我希望你繼續保持行政中立，事實上政黨也希望要行政中立。你自己有個人的思想，你可利用公餘的時間來從事政黨活動，任何人不可反對。我問你這次選舉所扮演的角色，就是有人（媒體）告訴我，不是選舉後我要落井下石，只是提供給你做參考，希望今天我在這裏質詢的話不要屈解我的意思，選舉已結束，輸贏已定局，建議縣長不要再有這行為發生，你是一縣之長，澎湖縣民的模範，一場沒有合法申請的政見發表會，沒有准許，你縣長上台演講讓百姓覺得縣長都不守法，百姓如何守法，你當時要上台時有否思考這問題，今天我在這不是落井下石，或是選後算帳，我語重心長請縣長要保護自己，你本人不守法如何要求百姓守法。今天如果換成另一位候選人沒有申請政見發表而去辦政見，你要如

何處分，會去制止嗎？你一樣要去制止。你有司法警察的身份，雖然是你下班時間，要如何守法，知法守法不是知法犯法，你要探討這問題，結果你沒有，所以引起很多人對角色的模糊，從今以後你要有一全方位的定位，台灣省的縣市不只有你一位民進黨的縣長，我們參觀台北縣議會的總質詢，新黨議員質詢，國語問，國語答；台語問，台語答，這是互相尊重。所以希望這次選舉後能帶給縣長一全方位的思考方向，今後三年你要如何拿捏你的角色，在議事堂與各位議員共同來打拼，應該將你的心力貢獻在這裏，不要再繼續過去，過去已過去。這屆議員絕對不一樣，不會多數欺侮少數，不分國民黨、民進黨，今天我可以做國民黨，明天不一定，如國民黨的思想、立場我無法認同時，民進黨的思想我能認同時，我是無黨籍也可參與替民進黨說話。你要讓人尊敬，要先尊敬別人，你疼惜別人，別人同樣也會疼惜你。

第一天陳富厚議員問你，縣長有否在縣府說過「議員是我管的」，有沒有你自己知道，無風不起浪，有人指出是「鄭教授」，為何不說我「顏教授」或是別人呢？縣長是全縣的模範，君不戲言，飯可以隨便吃、話不能亂說、行為不能亂做，所以今天我再次語重心長，如果你能改，你前途無量；如果無法改，縣長！過街老鼠人人喊打，有時不應這樣，但「路見不平氣死閻人」，我所說這些話你應該聽的進去，縣長的全方位我說到這裏。

現談澎湖未來的前途，省長候選人宋楚瑜在政見發表會公

開宣布賭場要設在澎湖，今天宋楚瑜當選，在這請教縣長，澎湖如果能受中央、省的重視，為要挽救澎湖一條生路賭場要設在澎湖，請問縣長你的看法？我聽到的，本會同仁說：你在私下、公開場合說很多對賭場的看法，今天在這我要親耳聽到縣長說，如果賭場要設在澎湖，你一縣之長是歡迎還是不歡迎，歡迎要如何做，不歡迎的原因？

高縣長植澎：

這問題早上陳議員記順提過，賭場對澎湖的稅金，就業機會，澎湖是有需要，但是也有負面影響，所以要規劃好，對於有關投資人潮、服務業、土地等種種要做全面規劃，規劃好才爭取。我是公務員不希望澎湖因觀光而影響生活品質，個人我是不贊成，但是身為縣長我不能反對，澎湖是有需要，但要規劃好，這是火車頭而已……。

顏議員重慶：

你剛答覆是站在個人反對賭場在澎湖設立，現在身為一縣之長所以同意賭場在澎湖設立。

高縣長植澎：

有需要，規劃好趕快爭取。

顏議員重慶：

在這與你探討賭場問題，議會同事在政見發表會聽到省長候選人說賭場要設在澎湖後，我們議會在這次大會通過一臨時動議成立澎湖大型觀光遊樂設施賭場促進委員會，向議長建議由我們議會來做發起人，邀請地方黨、政、各方基層、民意、士、農、工、商、學者專家共同來促進這

事。當然問題就產生，不要說你縣長不同意，我們也了解一些學者不同意，一些老師或許也不同意，每一意見出來都有正、反面，你說賭場設立，土地取得問題、技術上問題，經費補助問題你不要煩惱，中央與省如果決定賭場要設在澎湖，第一警政署要先發令，賭場要設在那裏，這些中央要做，內政部、觀光局、住都局、警政署都會來會勘，那一地方較適合，甚至交通部要如何來促進澎湖交通的運輸，你不用煩惱這些，要煩惱百姓是否同意，如採砂一樣，當地百姓是否同意，因此不是你今天在這反對，或是我反對，也不是幾個人樓上鼓噪就能代表多數對。縣長你政黨色彩是屬民進黨，民進黨最流行公民投票，你辦一公民投票來看看讓澎湖縣民自己決定是否要設賭場，你有否準備舉辦公民投票？

高縣長植澎：

現在是認為澎湖縣需要賭場，公民投票如果反對意見較多，要如何？

顏議員重慶：

那是沒辦法，是民意所趨。本來就是這樣，不然憑什麼反對。

高縣長植澎：

我是認為有需要，就照這樣規劃……。

顏議員重慶：

那你的意思是認為辦公民投票沒把握，或是多一事不如少一事。

高縣長植澎：

有經費辦起來很簡單，是希望這案成立……。

顏議員重慶：

何事較公民投票重要。

高縣長植澎：

如果投票都贊成是很好。

顏議員重慶：

投票多數人反對，何人敢說賭場要設在澎湖。

高縣長植澎：

澎湖有需要，有關稅收、就業機會，我們儘量來整合意見。

顏議員重慶：

有需要是你說的還是我說的。你選縣長二萬多票，賭場之事你發動投票能投二萬多票嗎？每一件事都因人、因事、因地制宜，不是你反對就反對，我贊成就贊成，每一個人都有發表意見的權利，所以要訴諸民意，老人年金也是訴諸民意。

高縣長植澎：

顏議員堅持要公民投票，我們編預算來辦。

顏議員重慶：

這是合理的，我建議辦公民投票，你同意嗎？

高縣長植澎：

如果公民投票結果影響我們的期待，要如何？

顏議員重慶：

那是全民的反對，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這辦法是最民主的。

高縣長植澎：

請顏議員提一建議案，全會同意。

顏議員重慶：

我要先聽縣長的，縣府有能力辦這場公民投票嗎？

高縣長植澎：

沒問題。

顏重員重慶：

有經費嗎？

高縣長植澎：

如果議會支持，我們編的出來。

顏議員重慶：

那就好，要做不做在於你。

高縣長植澎：

希望每位議員都同意，有議會的決議我們比較好做。

顏議員重慶：

請各位議員發表對賭場辦公民投票的意見。

林議員素妹：

我同意顏議員的看法，訴諸於民意，舉辦公聽會、公民投票。

陳議員記順：

我個人的意見大家參考，我認為他們對賭場沒有完全去深入了解，才有反對的聲浪出來。今天如果要公投，必須

大家對賭場這案能完全進入狀況再來公投，這樣才標準；如果沒進入狀況來公投，因不了解來反對，這樣會很可惜。既然促進委員會已成立了，是否先研議出一套好辦法大家來探討，請縣長參加，讓百姓都能整個進入狀況了解何謂賭場、社會成本，對地方稅收幫助等種種，來教育讓他們了解，那時就是我們公民投票成熟的時候，現在如果盲從的做下去，恐怕會造成某部份的遺憾。

顏議員重慶：

感謝兩位同事的看法，現我的意思是公投會是當賭場要成立時要如何消弭那些反對人的聲音，所以本會通過成立促進委員會時，討論要請學者專家對澎湖設立賭場的利弊、得失做一公聽會，公聽會不是對該員來簡報，是對所有縣民。包括行政機關、民意機關、各鄉市都要辦公聽會，公聽會舉辦完最後是訴諸民眾的表決，今天利用本席總質詢時間與縣長探討這問題，我提的是一步驟，不是要你馬上付諸實現，這公投到後來綜合正、反兩面的意見。不是縣長因學者專家說賭場好就付諸實施，或是聽該會的臨時決議要你開賭場你馬上依該會的決議開賭場嗎？如果明天老百姓到議會陳情反對設立賭場，那怎麼辦？今天當一位開出賭場政見候選人當選，在各縣，各鄉市爭取時，將這賭場答應說要在澎湖時，我們澎湖地方老百姓是贊同或反對，縣長代表澎湖縣的行政首長，請教縣長同不同意，同意的理由。建議當公聽會舉辦完後，你是不是應該付諸全體縣民的表決，我剛說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

公投。如行政署法令開放以後，特定觀光地區開放有條件賭場，立法有了，整個中央屬意在澎湖，澎湖縣是要反對還是贊成，總不能等到六個月後我們開會再來探討這問題，我只能利用今天本席質詢時間來與你探討這問題，讓你有思路有一條路可以讓你走，你是否贊成我的意見，希望你接受我的建議，我要聽你的看法，一問一答就是這樣。

高縣長植澎：

我早上也說過在二十一縣市裏澎湖最有可能設賭場，宋主席也承諾，我們要儘速朝這目標做整體規劃，不要只說某一塊地要設賭場而已，其他休閒娛樂要投資的土地從那裏來。

顏議員重慶：

我知道你的想法，我說賭場你就想到土地問題，你說要規劃，你認為將來賭場不要造成某些人……，不要煩惱到時學者專家都會來，澎湖百姓都會得到福利。

高縣長植澎：

我沒有想那些，賭場來了，土地規劃好，民間的資金不只投資在賭場，也投資在其他，他這樣一下子就可起來，不要到時要投資買土地，農地要變更很麻煩，所以儘量整體規劃提供投資者土地的來源，財團來創造就業機會就可。

陳議員富厚：

顏議員所說的你聽進去，不要常常演「歌仔戲」，你現在要做的是領導澎湖縣改善縣民的福祉，能將澎湖縣帶入另一階段。賭場如果有一百六十億的稅收，現公務員有

多少人？（正式二百多人，加約聘、臨時雇員有五百多人），我是說全縣的公務人員有多少？一年領多少薪水？（大約二十一、二十二億），如果農、漁民也都領薪水，一年花一百億也花不完。

高縣長植澎：

我覺得一百六十億有可能嗎？

陳議員富厚：

縣長你不要這樣想，你現在的三千元老人年金，有的耕的頭破血流，如果賭場設了都不用賺，老人年金沒什麼稀奇，我這構想提供你們參考，農、漁民都不用去賺，一個月補貼一萬元的生活費用，你說他們願意嗎？你不要想太多，不是我糾正你，你事情還沒做以前就想些歪點子，你爲何不說賭場設了以後對整個澎湖發展空間有多大，可回收人口外流、土地漲價、就業機會，你現在就煩惱炒地皮，你的思想要修正一下，否則對社會無法交待。

陳議員記順：

你所質疑是有可能一百六十億元嗎？一個月十幾億有可能嗎？這點我會體諒你的想法。我的意思是出去看看，他們有簡報整套資料給你，賭場內有數千人輪流替換二十四小時在賭，這樣才是可怕。賭場才是你來賭我做東的方法，他們是贏的錢、收入部份所收的稅金，而且賭場的稅收很高，所以希望不只縣長去，甚至希望編預算鄉市長、有關單位一起出去看，他們有派人駐在台灣，不管華克、馬來西亞的雲頂、拉斯維加斯他們有派人在台灣專門招攬台灣

人去賭，賭的方式有很多種。我們很多人去參觀請他們安排做簡報，了解他們如何在玩、地方如何抽稅、一年給地方多少錢，我們整個了解，回來就不會有懷疑。

高縣長植澎：

等到中央政府政策形成決定在澎湖時，趕快……。

陳議員記順：

你的看法與我的看法可能有一點差距，今天不要上面一頭熱，底下涼冰冰的，今天我們要炒熱，我要，要的話要造成地方大家的共識，我們由下往上將賭場拉下，如果我們涼冰冰、上面一頭熱，到時說要設在澎湖，澎湖卻說不要，到時不就漏氣了。總之我們地方要自己帶起來，所以希望縣長再苦也由縣庫編預算，爲了地方，由相關人員出去看看。

高縣長植澎：

請教陳議員，雲頂請多少員工？

陳議員記順：

我所知道不是很精確，至少有五千人，包括旅館設施、遊憩設施等週邊都自己投資，還有表演場的「秀」、安全人員、門票人員、工作人員起碼有五千人。

高縣長植澎：

這樣規劃就不會錯，儘量配合其他旅遊事業。

陳議員記順：

他們在山上，晚上大門開起來雲層進來所以叫雲頂，到山上的人都要賭博，因爲外面都是雲層，整條公路也都是自

已開闢。

顏議員重慶：

陳議員有去考察雲頂賭場，你們在座都是公務人員可能沒有涉及賭場的紀錄，陳議員看的說的都很詳細。縣長這問題出在那裏，我與陳議員、每位同事都很關心，中央在處理這法令時，澎湖要起死回生時，我們不要一頭熱、一頭冷，陳議員說的沒錯，不要上面熱、我們冷，澎湖如果不要，人家半夜都搶去，澎湖只有一席立法委員、省議員要去中央拼什麼，今天要不是宋主席在政見發表會答應我們，不趕緊炒熱等賭場開放，別人就搶去了，到時「狗吠火車」、如海洋博物館，澎湖環境好、沒污染，結果屏東拿去，幾百億、幾千億，對當地就業人口，將來經濟繁榮多少，我們為何會輸，說條件輸是騙人的，是中央沒有人輸的。以前是槍桿子吃政權，現在是憑政治生態、語重心長喊，為我們子孫負責。今天本會同仁在這裏喊，你不要，縣府也不要，沒有關係，議會這案已通過，當時選舉期間政治訴求問出支票的人當選了，地方的配合工作要積極一點，不然等到省長要做，澎湖縣民反對，這是見仁見智，所以公聽會，促進委員會要儘速進行，才有牌與人家打，不然上面熱、下面冷，請問是否要放置這樣，可憐啊！漁民現在改做小工、旅館業、觀光事業沒有人要來澎湖玩，我們還要拿錢去給人家，一個月我出金門九圓，澎湖會不會「死」，要為我們子孫負責，今天同事在這裏喊，對我們歷史負責，我們不貪污，是善盡我們的原則，一個問

題討論當中是提供辦法，不要議會做議會的，縣長自己做自己的，這次選舉完你要全方位，這樣才會贏。

高縣長植澎：

不會這樣，關於水的問題現規劃為一天二萬噸，不要……。今已朝這目標爭取，不要因賭場而影響我們生活品質。

顏議員重慶：

要爭取，公聽會要開，你煩惱投票百姓多數不同意，我們接受這事實，別縣市拿去沒話講。

高縣長植澎：

電也要規劃，總總都支持，如內海計劃劃也是朝這目標規劃。

顏議員重慶：

好。這問題到此為止。

縣長這次會議你送多少案到議會：

胡專員中鎧：

五十四案。

顏議員重慶：

縣長，縣府有五十四案送到議會，請問你認定能通過幾案，無法通過幾案？

高縣長植澎：

我不知道，我希望大家要做的都能給予通過。

顏議員重慶：

你不知道，表示你沒有溝通，你認定這些案要做的為何你不溝通，議會不是議會科，不是橡皮圖章，不是縣府送案

來我們就要蓋，不蓋說該會反對，不能這樣說。

高縣長植澎：

權責出處……。

顏議員重慶：

內海灣如果不通過，建設局長要辭職，是他的事，沒你的事，是不是這樣？「不對」！本來溝通要通過，看到你的「態度」不讓它通過，是爲了你而不通過，我說這樣你聽的懂嗎？這句話對你較失禮。本來這事建設局長憑私人，說不定十九票都通過都支時他，想想高縣長的「態度」，姿態那麼高，不要讓它通過。

高縣長植澎：

應該爲澎湖縣著想，不要爲了個人。

顏議員重慶：

那爲何你不爲澎湖縣來溝通，能不能爲澎湖縣放下你的「身段」，你不溝通。內海灣是建設局長要做的嗎？還是你要做的；是你的施政，不是建設局長的施政，這件事做贏了，是你高植澎留名。學校的校門是教育局做的，是「高植澎提」，爲何不「丁振名提」；校舍、辦公廳蓋好不是「建設局長提」，是「高植澎提」，爲何說是「底下」的事情。我問你縣府送來五十四案，可通過幾案，無法通過幾案，你說不知道，難怪你說不知道，你沒溝通怎會知道，這是你的事還是科室主管的事，不要這樣。今天再一次語重心長的告訴你「要溝通」，我們與你沒有冤仇，坦白講你選縣長，我兩次都投給你，不是向你討人情，你要放

下「身段」，有時「路見不平，氣死閒人」，所以要冷靜想爲澎湖。我舉例李玉林當縣長時，過年請議員到縣長公館打牌，人家縣長公關是這樣做，不是開玩笑，是真的事。當然那個時代已過去了，不過是一笑談而已，但是民主時代更應該溝通，尤清縣長也有在溝通。

開會前縣府科室主管到我家，客廳坐不下，招待不週，很不好意思，有的說來了就好，馬上要走，這要溝通什麼，所以我認爲不要這樣，只要你們認定這次大會有需要與本會溝通，歡迎你們來，我「辦桌」請你們也可以，這樣才是溝通。

縣長，不是說五十四案送來是科室主管的事與你無關，不是這樣，縣長要溝通。議員不大，大家都是民意選的，縣長也是百姓選的，所以這問題在這給你做參考。

下面說的問題等一下對你們失禮的地方請包涵。這件事我很生氣。縣長，上次會議中我曾建議，澎湖地政事務所因爲各地的土地代書人反映說公設代書與民爭利，所以要撤消特約代書人的制度，法令頒布本席在這沒意見，但是循正當系統訴諸無門時，不要說公務員，任何一人都可要求本會替他們反映，縣長這樣對不對？

高縣長植澎：

是。

顏議員重慶：

請問這事你如何解決？

高縣長植澎：

有請地政處長在開會時替我們爭取權益，另外了解是否可以行政訴訟辦理，但時間已過無法辦理，最後公文下來，可能……。

高科長華鴻：

我們一共有三位公訴代理人，目前這問題已做了解決，他們要求資遣費、還有代書的資格，經過多次的抗爭與行政機關的爭取，現在內政部已同意在七十一年二月初就已做代理人補發資格給他。三位當中二位取得資格，還有一位七十二年七月一日到，差幾個月資格有問題，他現在陳情要求地政事務所出證明，他以前有辦過，我與蔡主任研究結果，將我們所有登記案件找出，假使在七十一年二月以前他在代理案件，我們就出證明，他拿證明就可向內政部申請代理人資格，萬一資格取不到，現在尚未向縣長建議，在事務所本身內部有機會再予安插，其他二位給予正式代書資格，這問題已經解決。

顏議員重慶：

科長！自從本席在本會提出這問題之後，你從那天開始與我反目成仇，我不知你的想法如何，難到本席在這議事堂向你做這建議不對嗎？從那天開始你與我翻臉無情，你真可惡！今天我對你個人沒有恩怨，甚至我還尊敬你過去在縣府的服務、你的辛苦，甚至誇獎你對地政法令，能力最好，你有主秘的資格。但是今天我不過代替地政事務所的人反映這案，從那天開始不與我打招呼，甚至在辦公廳說找不對人，要找何人我請教你，你「大細漢」，你可惡

！是否要我在這裏提不信任案，你有否說這話，找議員不對嗎？在循行政系統不通時，拜託民意代表提臨時動議請你們轉地政處好好安頓這些人。你們想看看澎湖人找代書一次費用要三、五仟，本席在這裏說這些話得罪生意人，他們要賺錢，我斷他們的路，叫縣長、地政事務所、地政處設代書，他們收費才三、五百元，我反映這些有什麼不對，法令有法令，但情、法不明，今天縣府如有預算，雖然沒有土地代書人這制度，能輔導縣申請土地案件，這也是便民、利民的工作。也可將這三人容納在計畫室便民服務中心，可以嗎？這是一合法的建議，結果卻在辦公廳說找不對人，不然要找何人？可惡！從那天開始看到不再打招呼，我忍著，太尊重你，我沒有在炒地皮，我不怕你！好，到這裏結束。

張議員再扶：

談談這次選舉縣長心歷路程，告訴我你的心得可以嗎？

高縣長植彰：

選舉問我，覺得很有趣。

張議員再扶：

只有這樣嗎！談談你的心聲。因為你是代表貴黨。

高縣長植彰：

澎湖縣財政困難，選票又少，如果說對我有幫助，希望陳定南能當選省長。以現實利益考量，選票少的地方可能所爭取的會比較少，但沒有辦法是全民期待，還是宋主席希望連任。我們將來儘量做好溝通之工作。

張議員再扶：

你說陳定南先生希望當選，以我個人來看及全省同胞投出來之票來看，他們想的大致相同，因為選舉期間，陳定南先生之車輛寫著四百年來變青天，尤其貴黨於中委會提出一個案，就是金馬撤軍，可能貴黨有自己之看法，我個人看法是金門馬祖如同嘴唇，金馬撤軍後嘴唇沒有，牙齒會磨擦、撤不撤軍化爲非軍事區個人之看法，當然二千一百萬同胞不見得人人像我這種想法，或許說我們台灣經濟發展這種程度可高枕無憂。但要想民國三十幾年時候，共產黨在大陸作亂時候，共產黨員下鄉時，老百姓飲用水都用小缸，用挑的，共產黨員就掀開水缸說沒有水了，替百姓挑水。老百姓問你們是什麼黨，他們說共產黨，共產黨不得了，孫中山先生也是容共，但實際意義不一樣。是領導人之錯誤的決策，共產黨馬克斯主義今天能夠貧富懸殊，家家都有飯吃，共產黨毛澤東，朱德，周恩來這批人掌大權使人民處於水深火熱之中，共產黨主義實施後，把十二億人民關在大陸整整四十年。美國民主政治實施國富民強，不依賴別人，相當民主是看到的，台灣不行第一點沒有本錢，第二點亂不起，因為共產黨有四百多萬正規軍虎視眈眈等著。一但放棄自己守防力量，轉來就是讓一仟二佰多萬同胞叫苦連天。身爲國民黨一份子有共識，並不是你們拿出來之案子不好，這是大事情。因為你在民進黨內擔任重要角色。你說澎湖選票少，我認爲不重視澎湖，並無對整選票影響，影響在那裡，國民黨本來就有其資源，

是在縣長之戰，淪陷後，國民黨認爲再動員起來，對澎湖地區以後有第二個高樞澎再出來要如何選戰，這是策略，不是票多與少。輸贏在一仟票左右。這點你看錯了，陳定南大家都怕，變青天，台灣人都希望求安定，省主席宋楚瑜先生他的理念與理政有相當，放在檯面上給全國老百姓看，老百姓現在都很聰明，澎南區選票都是民進黨天下，不能總說高樞澎不好，我有一個親戚，我問他說他要選給民進黨，爲什麼呢？我討厭國民黨，因爲我被國民黨關過，我說民進黨當政後，你不依法律去按部就班去做，民進黨會不會把你關起來，他說到時候再說，我還沒有被他們整治。本身自己不守法，將整個錯惡推給國民黨。警察執行公務，執行法律，是國家負給之任務，你違法被捉，就罵是中國國民黨狗官。澎南沿海票源全部流失。一網打盡，說一失足成千古恨，再回頭已百年身。所以這一戰如沒有高樞澎在澎選舉，民進黨說要變青天實在很難。他們就是要探知國民黨到底存在之根、源、禍出個什麼毛病。大家有一共識，一個政黨裡面有子弟錯誤，大家有共同追求面子，如面子腳步放太快，台灣就會亂起來，民主進步黨在台灣推動功不可沒，萬年國會委員、國大代表全部由民進黨一手跨刀，才有致成省長民選，將後總統直選，這是好的現象，大家可公認。但是台灣太小，沒有統籌計劃，將來台灣有亂象，民進黨是追求面子，才叫民主進步黨，在選舉電視上看到，你們可以講話其他政黨不能講話，日本、美國先進民主國家沒有此亂象。民主黨裡面不缺乏高